

第四章、研究結果

本章研究結果部分，將針對盲用電腦教師浚仔、街頭藝人小玉、校對工作者小玲、按摩師傅阿哲、視障巡迴教師小凱等五位重度視覺障礙者進行個案生涯發展的相關探討，其中包括每位個案本身的基本資料與相關視障紀錄、個人教育過程、就業過程、生活現況，以及他們各自對於社會態度、政府政策、無障礙環境等方面的看法，另外還有融入各主題的自我概念，茲分述於以下各節。

第一節、盲用電腦教師浚仔

認識浚仔是經由視障朋友的介紹，在一次與視障朋友的出遊中，我當浚仔的導覽，將旅途沿路的風光明媚介紹給浚仔。印象很深刻的是那天的休息時間，我們找了個樹蔭下乘涼，他眉飛色舞的告訴我故鄉阿里山上的生活，他養的兔子，每天出現的彩虹、家裡種的山葵與山上的天氣。他說，自從自己變成盲人之後，反而對於人的感受力也隨之增強，很容易感受到人心，對方是好人是壞人都可以輕易地察覺出來。浚仔還提到盲人有「顏面知覺」，例如我們面前位置是高是低，他都可以感覺出來，他還舉例，如果前面有一座牆，在還沒到之前，他就可以知道了。那天，聽著浚仔談起自己失明前的童年記憶，失明後的生活現況，就這樣，我也開始紀錄浚仔的生涯歷程。

壹、關於視障的一些紀錄

經過醫生判斷，浚仔目前的視力屬於全盲，看不見任何東西，但是只要光線強烈，他就可以感受到很微弱的一絲亮光，「像我這種視網膜剝離的，看出來不是一片黑的，是那種破碎的東西，就比如說我現在這樣不管張開眼睛或閉著眼睛，感覺到外面的是，很多種顏色的。」(2G003-2G006)。

一、中途失明的浚仔

從小居住在阿里山上的浚仔，原本和一般的小男孩一樣無憂無慮，他開玩笑地說自己從小就夢想長大之後可以成為太空人或是總統，但是沒想到，在升上國中的第一個寒假，他在與同學打球的過程中，因為不慎而和同學擦撞，因此導致視網膜剝離，從此便展開了與失明共處的生活，那一年他十三歲，「我是國一上學期放寒假一個禮拜左右後，那就覺得眼睛怪怪的，可能打球撞到吧，其實沒有撞到眼睛，視網膜

第四章、研究結果

剝離不用撞到眼睛，那就開始視網膜剝離嘛！」(3G054)。

醫生診斷出視網膜剝離之後的四個月內，浚仔前前後後動了六次眼睛手術，前五次的手術都有成功，開完刀後浚仔依然能夠看的見。他向我解釋，視網膜如同薄薄的一層網狀物，開刀的用意就是補強視網膜，但最後還是會逐漸裂開，而自己是在第六次的手術之後才看不見。

浚仔回憶起自己完成手術，麻藥退去醒後那一剎那的情況，沒有任何人開口，在沉默不語的氣氛中，每個人對手術的失敗心照不宣，「其實那時候變成說我是最後一次開刀，開完刀醒過來之後，覺得那氣氛不對，就知道狀況了，我也沒有問過，那時候我就覺得知道應該是失敗了吧，那時候就茫然了一下子，但是後來我就覺得-----就知道自己該怎麼辦了吧，就這樣子而已。」(7G022)，對於一向信任自己直覺的浚仔而言，即使當時沒有人告訴他手術失敗，他說自己也能夠完全了解。

浚仔回憶自己剛動完手術、醒來的那一剎那，因為心中早已有譜，因此除了感覺到自己眼睛傷口的痛處外，腦海中完全沒有任何想法，他淡淡的說：「就是知道結果啊，沒有什麼想法。」(7G034)，浚仔表示，那時候自己正處於應當入學的年齡，所以自從看不見之後，自己的學業並沒有因此而中斷，家中立刻安排他轉學到台中啟明學校，繼續完成學業。

一般而言，許多重大創傷者剛開始得知自己的狀況後，往往會歷經一段低潮期，為期多長則因人而異，但是最令我訝異的是，浚仔提到自己並出現沒有大家想像中應有的憤怒、悲傷，當時只有短暫的茫然，而幾個小時後就知道自己必須繼續往下走，「並不是什麼憤怒、悲傷，會這樣的人我不知道多不多，但至少我沒有這樣子。」(7G041)。

面對其他中途失明的視障者，浚仔認為許多心情必須由自己調適，並不會因為旁人的安慰而感受到溫暖或是改變任何事實，多說無益，重要的是提供他們實質的幫助，設法讓生活繼續下去，「不會別人跟你講這樣一句話，你會感覺到很溫暖，你不會！不會心裡有一股暖流，你的難過不會減少大部分，所有的調適都是看自己，我相信是這樣子，不可能因為一個朋友或一個過來人跟你講過什麼話就會有任何改變，像我遇到他們這種狀況的話，我會給他們的是資訊。」(7G042)。

浚仔舉例，如果自己身邊有中途失明者，他會讓他們了解回到生活的軌道是最重要的，例如告訴他們可以辦理殘障手冊、借閱有聲書的方式等等，讓對方的生活有新的重心。另外，他認為同樣一件事情由不同角度看待，往往也能帶給自己不同的心情。

「其實這是很容易轉換的。我遇過中途失明的，本來是職業婦女，後來就沒辦法工作，她就說她現在連地都掃不乾淨，我就跟她說，你以前都只有把髒的地方掃一掃，那現在掃地妳會重頭掃到尾，其實比以前更乾淨了，其實就是看自己怎麼去想吧。」
(7G046)

家庭與浚仔坦然看待視障

自從浚仔失明後至今已有十三年，他現在已經很習慣於看不見的生活，並不以自己的視障為意。有個說法是，視障者得先接受自己的視障，生活才能重新出發，浚仔很能夠認同這樣的說法，他還是強調失明這件事情，當事人看待的角度不同，勢必會影響到自己心情上的調適與生活秩序的重建，甚至還包括與社會大眾互動的態度。浚仔表示，如果一位視障者還想出門工作、生活或是維持人際關係，首先就必須先面對自己的視障，「我覺得這是一種認知吧，一種現實的問題吧，你就知道自己確實在什麼狀況了，那要過日子，你有可以難過的過，你也可以活的比較有意義一點。」
(2G149)。

浚仔提到他認識的一位視障朋友 A，朋友 A 的生活自理能力很差，生活中的一切完全都是由太太打點，完全沒有體認到自己應該試著學習自處，久而久之，他逐漸喪失對自己的信心，且認為自己一無是處，浚仔認為如果朋友 A 無法接納自己，試著用不同生活態度來改善現存的狀況，只是會更加退縮而已，對他自己一點幫助都沒有，「當他愈萎縮，他就愈不敢出門，我要說的重點是在這裡，如果他一直沒有面臨到必須出門的時候，他就一直沒有機會進步。」(2G151)。

曾經聽說過有些視障者的家人會因為家中成員失明而感到丟臉，嚴重的甚至從此斷絕關係，避不見面。而相較於部份視障朋友面對上述類似的情況，浚仔認為自己很幸運的是，自己的家人並沒有因為他的視障而改變原有的相處態度，「像有些家裡有視障小孩會感覺丟臉，我們家感覺不到這些部分，像我回家他們會問我，我們出去散步走一走之類的，像我有些同學，家裡面就是有點不願意帶他們出去的感覺。」(8G055-8G056)。

第四章、研究結果

記得有一回，浚仔的母親住院，我陪他一同前往醫院探望，那時母親住的是和其他人共用的雙人病房，一進到病房，浚仔的母親立刻請他替隔壁床生病的老奶奶按摩，其間母親還不斷對人誇獎浚仔的按摩技術，當時看到浚仔和家人的相處互動，完全感受不到他的家人視他為特殊的成員。

此外，除了家人並沒有以特殊的眼光看待浚仔的視障外，他們也不會因為他看不見而給予過度的保護，沒有因此而主觀設想什麼樣的方式對於浚仔是最好的，而是完全尊重浚仔的決定，「我的爸爸媽媽算蠻尊重我決定，像我讀高中要決定升學或就業，都是我自己決定，考大學，讀那個科系及要不要重考，都是自己決定，我也從來不問家人，我都是決定了才跟他們講，只要我 ok，家人也不會反對。」(8G050)。

浚仔認為家人的態度常會直接影響到視障者本身的心理建設，他的一位中途失明的女性朋友，就是自己心理有走不出來的陰影，擔心自己常在先生公司附近走動會影響到先生的形象，因此她選擇盡量避開。浚仔認為自己本身不會有這樣的問題，是因為家人以健康的態度來看待自己，因此自己也同樣能夠以健康的眼光接受自己看不見的狀態，進而發展自己，視障者能否自我接納，家人的態度實為重要的關鍵因素。

二、手杖與自我接納

浚仔認為手杖對於視障者的意義在於提供行走方向的工具，手杖可以說是手的延伸或是視覺的延伸，不只是讓視障者行動便利，除此之外，手杖也可能反射個人是否接納視障的心理狀態。

「其實視障者他在面對自己的第一步是什麼，就是他敢拿手杖出門了。其實很多視障者他會排斥，這就是一個指標性的部分，他敢這樣子做了，他才算走出自己了，才算真正面對自己了。抗拒使用手杖，我認為很多是屬於自己不敢真正去面對自己沒看到的這個事實。」(2G149, 8G055)

浚仔曾經上過一門成長團體課程，他提到其中有一位女性視障者一直無法接受自己身為視障者的事實，當她表達自己的感受時聲淚俱下，覺得自己似乎很沒有用，而當時有人就問浚仔是如何走出來的，他笑著說：「我就跟他說，我就手杖拿了就走出去了，他們就很吐血。」(2G153)。

雖然當時有些人對浚仔的說法很不以為然，但是浚仔卻覺得實際情況的確就是如此，重點在於自己敢不敢拿起手杖就走出去。因為許多視障者不敢出門，很大部分的原因在於害怕他人指指點點，他們認為似乎只要自己一拿起手杖，別人就會直盯著自己看，甚至可以用芒刺在背來形容，但是浚仔認為有趣的是，其實重度視障者既然看不見，也根本無法得知別人是否正在注意自己，完全都只是自己的心理作用而已。

「其實沒有錯，你走在路上，確實會有人指指點點的，那有的時候你會覺得蠻討厭的，可是其實你就不要把他們當人就好了，你就走自己的過自己的，幹嘛去理他，那我覺得久而久之就習慣了，後來我就是變成這樣的一種心態。那其實還是會有很多人就覺得，當他拿著手杖的時候，別人就是眼巴巴的一直看他，看到他自己不知道怎麼辦，讓他自己覺得這樣子他根本沒辦法走路，就像說你被扒光了走在路上說人家看的那種感覺，你會覺得好像沒有地方可以躲。」(2G154)

不過浚仔也提到，手杖反射出自己能否接受視障的這項觀點，並不能以偏蓋全，像他就遇過有些樂於接納自己的視障者，卻單純因為嫌麻煩而不喜歡拿手杖，這時手杖就和自我接納沒有必然的關係，但是對於其他無法自我接納的視障者來說，手杖就是自己能否跨出第一步的關卡。

貳、求學生涯

在失明以前，浚仔如相同學齡的學生一樣就讀普通學校，然而，自從國一寒假發生意外之後，有將近長達半年的時間，浚仔一邊接受眼睛的手術，一邊完成國一的學業，直到最後一次手術失敗後，浚仔於升國二的學期初，父母立即安排他進入台中啟明學校重新就讀國一，從此展開六年的啟明學校生活。

一、啟明學校的生活

(一) 就讀升學班

就讀啟明學校的升學班或是就業班由視障生個人所選擇，浚仔笑說自己其實對唸書一點興趣也沒有，而當初之所以會選擇進入升學班，是因為他認為進入就業班似乎沒有什麼前途，而如果自己不升學的話，未來的日子也許就只能從事按

第四章、研究結果

摩工作，為了自己的後半輩子著想，還是得透過升學才能拓寬未來發展的選擇性。

「我覺得讀就業班，你其他機會都沒有了，所以我讀升學班。升學班我高一我也學到按摩啊，我高一就拿到証照了，那我覺得其他那些之後我都有機會去啊！可是基本我就覺得他們（就業班）能做，我都能做，那升學班我能考，他們就不能考啊。其實唸書我覺得是爲了以後的工作吧！我不會覺得很愛唸書，因爲我一直都不是一個愛唸書的人。」(6G070)

浚仔在失明之前從來沒有接觸過視障教育，進入啟明學校後，一切全部要重新開始。浚仔記得自己剛開始適應視障生的學習方式時，點字是最麻煩的一項，那時不但自己要學習點字這項新工具，而且在當時盲用電腦尚未普及的時代，報讀的志工又少，因此學習上都是要靠自己，所有的教材都是自己先摸過一遍，再用打字機整理重點。但是所幸那段期間內，同班的視障同學會因爲他的不熟悉點字而爲他報讀或是錄製有聲書等等，提供他許多課業上的協助。

浚仔表示，剛開始在自己對於點字還不熟練的時候，不但摸書的速度很慢，也連帶影響看書的進度，往往在考試前，自己還有許多的教材尚未唸完，更不用提閱讀其他相關的參考書籍。那段時間內，浚仔的成績雖然沒有很突出，但他認爲以自己中途失明的狀況來說，還能在班上維持中間的名次，也算過的去了。

(二) 啟明學校的按摩課程比重高

按摩課程一向是啟明學校的重頭戲，在校的視障生從國中開始就必須學習按摩相關課程，而高中階段雖然有升學班與就業班之分，即使是升學班的學生，還是少不了按摩的課程。

「啟明學校來說的話，課程按摩是佔很大比例，像我們是國二就開始按摩課，高中因爲我是唸升學班，所以我們的按摩課只上到高一，可是你可以看我們高一的課程，比如說按摩課就有四節，復建按摩有二節還是四節，還有針穴，還有解剖，類似這樣的課程，可能都一個禮拜那就至少十幾節是屬於這方面的課程。」(3G070)

在浚仔唸書的年代，按摩課的節數佔所有課程的三分之一，比例可以說是相當高，尤其是就業班的學生，一星期中可能有十八、二十節課都必須學習一般按摩、腳底按摩等課程，按摩總節數大概佔所有課程比例的一半以上。

可能是就讀升學班的緣故，當時浚仔學習按摩的過程中，除了一般按摩理論的學科課程之外，並沒有任何正式的按摩實習課程，不同於現在學校還會和校外的機構偕同教學，當時所謂的實習課，僅止於和同學互按、或是幫老師按摩之類的練習而已。

浚仔表示，啟明學校之所以如此重視按摩，主要是認為按摩課程對於視障生的意義在於避險，如果視障生沒有考上大學，也找不到任何工作機會，起碼還有按摩這條路可以維持生計。而當時自己雖然就讀升學班，也打算嘗試不同於按摩的其他工作，但是畢竟未來的路誰也無法預料，因此浚仔認為自己當初在學按摩課程時相當認真，並不只是敷衍打混而已，「我那時候我算是很認真吧，不是不想做按摩，按摩是我的第一窟，覺得可以先試試看別的，真的沒有辦法，那是最後一步」(7G133)。

不過根據浚仔的觀察，他認為現在台灣在視障教育方面的規劃並不夠長遠，甚至可以說是一種敷衍式的教育。例如，縱使啟明學校十分重視按摩課程，但是在課程的內容與設計上卻不夠完善，單就按摩課程來說，相關的生涯規劃、按摩行銷概念等層面並沒有出現在課程的安排上，「按摩就只有最基本的怎麼按而已，並沒有從事一種醫療啊、或是一個經營的觀念，會去給視障者按摩的人，『八百塊，怎麼那麼貴！』可是當那些女生、歐巴桑、小姐、太太她們去那種 SPA 或者去像美容那種三千塊，立刻就掏出來，其實他按得沒有那麼好，重點是他懂得包裝行銷。」(7G138)。

而後來在浚仔從事的短暫按摩工作期間內，的確也印證了啟明學校對於按摩的訓練應該加強，浚仔發現由工作中學習，其實是讓自己按摩技術更純熟的不二法門，像他就很自豪的說，即使自己就讀升學班，但是卻因為後來在工作中做中學，自己的按摩技術卻比許多就業班的同學更好，這可是千真萬確的。

(三) 認為啟明學校仍是不變的選擇

雖然浚仔曾經在普通學校就讀，但是他認為如果自己重新選擇，除非是自己的點字速度很快，不然他並不會進入一般學校接受走讀教育，還是會選擇啟明學校。

浚仔認為自己始終如一選擇啟明學校其實是有原因的。首先，由於啟明學校裡都是視障生，因此能夠提供基本的安全感，當初自己之所以可以在很短暫的時間內，由手術的失敗站起來，進入啟明學校就讀是最主要的原因，「我很快進入啟

第四章、研究結果

明學校，所接觸到的都是視障者，你跟大家都一樣的狀況之下，你就不會覺得有什麼太大的一個差異吧，你就不會有一種自卑的心態吧！」(8G114)，在大家的視覺狀況都一樣的情況下，對浚仔調適心情有很大的幫助。

此外，啟明學校多數的視障生志不在升學，並不會在課業上特別要求，而且所有的同學都是視障生，每個人都站在相同的起跑點，浚仔的經驗是，如果自己的能力還有一定程度，在啟明學校中就不會成為一個弱者，這就是和選擇走讀教育的視障生最大的不同。

浚仔認為像自己一樣中途失明的視障者，也許在失明當下進入啟明學校是最好的選擇，但是他也提到這必須視個人的失明時間與狀況而不同，例如對於先天性全盲的視障者而言，在他們不需要經歷學習方式的變換、心理調適階段等情況之下，也許走讀教育會是更好的選擇。

二、大學時代

浚仔笑說自己一向不愛唸書，可以算是很混的學生，當初他考大學的時候，連教科書都沒有全部看完就上考場，更別提翻閱其他的參考書籍。在這樣的情況下，浚仔認為自己之所以能夠考上大學，主要是自己有很好的臨場反應，壓力越大，他往往也能夠更冷靜的面對。

浚仔對於自己考取朝陽科技大學財經系可以說是相當滿意，一方面他認為在技職體系中，朝陽可以算是還不錯的大學，他開玩笑說要不是因為視障，依照自己讀書的認真程度，應該是考不上朝陽的，但是透過視障的甄試，卻能夠一圓自己唸大學的夢想。

另一方面，他說自己當初在填志願時，根本搞不清楚財經系的課程、就業方向等資訊，但是他之所以會選擇財經系，主要是因為覺得「財經」兩個字很吸引人，而且名稱聽起來很響亮。除此之外，浚仔得知的消息是，在當時似乎還沒有視障生從商學系所畢業，如果他選擇財經系，可以說是台灣第一位商學背景的視障者，如此一來，更堅定他唸財經系的決心，就這樣，浚仔在朝陽科技大學財經系展開了四年的大學生活。

(一) 學習辛苦而萌生休學念頭

對於大多數的視障生來說，由於他們缺乏視覺性的感官功能，舉凡圖形、數理等牽涉到空間概念的科目，對他們來說十分抽象，連帶在學習上有很大的侷限。然而，上述概念對於財經系課程卻是最基本的概念，無論是經濟、財務管理、國際貿易、會計等專業科目，幾乎都是以數理以及圖形做為學習的基礎，也因此，進入財經系之後，浚仔才了解到為什麼大多數的視障生不考慮就讀商學院的原因，而他這時開始體會到什麼是苦讀的滋味。

單就經濟學這一科就包含如總體經濟學、個體經濟學等不同層面的子項目，尤其經濟學的學習方式多數是以圖形、曲線做為解釋預測的工具，浚仔記得當初自己在唸經濟學時，只能用累一個字來形容。

面對代表不同意義曲線，浚仔則是利用報紙來解決畫圖形的問題，他將幾份報紙摺疊到一定的厚度，接著將空白紙墊在厚報紙上面畫圖，如此一來，空白紙上就會留下線條凹下去的痕跡，浚仔再由這些線條痕跡判斷圖形與曲線所導出來的結果，「老師要摸，我自己也要摸，我才知道下一條要畫在哪裡-----當然要深刻一點，我才能找得到，不然這邊交叉了或者什麼，那就很糟糕了。」(6G065)。

不過浚仔也提到，利用報紙畫圖形的這項工程說來簡單，執行起來卻很困難，光是要在淺淺的凹痕中摸出正確的圖形就已經不容易了，更何況還要控制摸圖的力道，以免過於用力而使圖形模糊，或是要注意畫圖時避免過度用力而將紙劃破等狀況發生。此外，除了經濟學的圖形是學習上的一大挑戰之外，浚仔還提到其他科目如財務分析、會計學等，當時自己也折騰了許久才摸出學習的方式。

浚仔表示，在進入財經系之前自己完全沒有想過學習上的困難，他不止一次提到覺得整個求學過程的疲憊，幾乎所有的時間都花在唸書上，除了上課的時間外，每天還需要花十幾個小時左右的時間請人報讀，而當時自己也差點因此而放棄學業打算重考，轉唸歷史等人文科系，起碼不用花許多的精力處理圖形線條的問題。

但是沒想到在學期結束後，浚仔發現自己的平均成績竟超乎自己原本預期的水準，不但沒有任何一科被當，平均還有八十幾分，甚至還可以申請獎學金，因此，浚仔也就決定再給自己一學期的機會，休學一事待日後再做打算。

(二) 師生總動員協助

浚仔回憶當年自己唸大學的時光，第一個浮現腦海的印象就是唸書的時間多到難以計算，有時候光是同一科目，就得花一個禮拜十幾個小時來報讀，他取笑自己說，這就是高中時代太混的報應。

當初唸書的時間主要可以分成報讀、上課、以及老師上輔導課三種，可能因為朝陽算是新學校，因此許多老師會在課後時間提供輔導課。而同學通常利用課堂間的空堂替浚仔報讀，不只如此，只要是雙方時間能夠配合，浚仔大部分的時間幾乎都是分配在報讀上居多。而報讀的方式通常是，報讀的同學會事先將主要的重點內容彙整出來，然後報讀給浚仔聽，此時浚仔則一邊聽一邊打字，或是當遇到有圖表時，同學則是會帶著浚仔畫圖。

「像很多一、二節有課，三、四節中間有很多空堂，我就會拿去報讀啊，或者晚上也報讀，有時候早上八點報讀到十點，然後三、四節有課再去上課，午餐吃個五分鐘十分鐘，然後報讀到一點，一點十分又上去上課，接下來再報讀。大概是從早上八點到晚上十點，疲勞轟炸，累死了，所以我就說大學比高中認真，這是報應（笑）。」
(6G086)

而他通常會在期末時就主動詢問班上同學是否願意在下學期提供報讀的協助，浚仔認為自己很幸運的是班上同學都很樂意幫忙，只要自己提出要求，答應報讀的同學之後就會自動將時間空下來，固定替浚仔報讀，而且還有些同學從大一到大四始終如一，不但如此，有些同學甚至還會為了幫浚仔報讀，在自己的課業上下很大的功夫，浚仔笑說反而同學的成績還因此而名列前茅。

「他們幫我報讀的人上課都會很認真的做筆記，甚至若是筆記不齊全，他還會跟同學借啊！有些人在報讀之前會看，報讀時有問題的地方做記號去問老師，他們會在下課時到辦公室找老師，就變成那科他們也很熟吧！他們的成績我每次都知道，我後來有算過幫我報讀的同學的分數，加起來平均有九十八。他們並不是因為幫我報讀分數比較高，而是他們真的是熟到不行。」(6G090)

此外，當初為了浚仔的學習，老師可說是煞費苦心，想出許多千奇百怪的教學方式，就拿畫圖形一事來說，有些老師排列電線讓浚仔摸，有些老師的做法則是利用紙的凹痕等等，「有的人會直接在紙上畫，拉著我的手畫-----有一個老師他是用在紙

上面用電線下去排，他用膠布把它黏起來，還有的老師是用紙反過來這樣畫，翻過來的時候就是正面的，它就會凸起來，有一點點凸起來讓我們這樣子摸，也有用那種繩子把它稍微黏在紙上面然後讓我摸的，各自想辦法啦！」(7G112)，不管什麼樣的方式，總之就是一定要浚仔能夠學會。

浚仔表示，其實如果當年沒有老師與同學的幫助，自己大概很難畢業吧，也許要畢業得花上七年的時間也說不一定！

(三) 友情的支持是前進的動力

除了不停的唸書之外，浚仔對大學生活的記憶還包括他與同學間的互動。浚仔認為自己一向是很憑著感覺走的人，在團體生活中，同學的支持更顯得特別的重要。浚仔提到當時有位班上的 A 同學，可以算是在大學時代中協助自己最多的人。她在大學一開始大家尚未打成一片時，就已經主動提供浚仔許多協助，其中不單只有實質上課業的協助，還包括精神上的支持。

舉例來說，一般而言大部分的同學其實並不樂於和視障生在報告時同組，但是 A 同學卻會主動替浚仔設想，因此每回分組報告時，浚仔並不像其他視障生一樣要擔心自己流落何方，因為自己已經知道有固定的班底。浚仔表示，雖然 A 同學看似舉手之勞的舉動，但是卻因此不會讓自己在團體中感到孤單，而這對她來說是最重要的。

「那時候唸真的很累，在大二下學期的時候想重新考大學-----她的幫忙不是那種很實質的幫，算是一個很不錯的朋友，就會覺得在這裡也蠻不錯，雖然蠻累，過得也蠻快樂的，因為朋友的力量讓我繼續讀商業方面的。」(8G042)

不過浚仔也提到，自己在大學時代可以維持良好的人際關係，除了同學的主動關心之外，有很大一部份也來自於自己獨立的人格特質。例如當時同校還有另一位全盲的視障生，但是因為對方的依賴性較強，凡事都要求同學協助，因此她的下場就是同學避之唯恐不及，相對地所得到的資源也減少許多，浚仔認為這正可以說明，視障生在團體中，若只是依靠他人的協助是無法長久維持下去的，學習獨立才是更重要的課題。

參、求職經歷

浚仔一開始就業時，他所從事的工作以一般競爭性的工作場所居多，例如職訓局、尼爾森市調等，而之後才逐漸以視障機構的工作為主。

（一）職訓局的諮詢工作

職訓局是浚仔的第一份工作，會進入職訓局是因為浚仔的大學同學翻閱報紙的求職欄，得知職訓局當時正好開放視障者的求職應徵，因此浚仔就寄出自己的履歷表，接著參加職訓局的徵選考試，而考試的內容包含基本的電腦操作、說話口齒是否清楚等項目，主要作為了解視障者能否勝任工作之用。

浚仔應徵上職訓局工作是四月下旬的事，當時他尚未離開朝陽科技大學，因此有段時間浚仔一方面要顧及學業，另一方面卻又必須兼顧工作，這樣的情況一直維持到六月離開學校為止。不過幸好當時系上老師都能體諒視障者的工作一職難求，因此對於浚仔的課業都能通融，讓他能夠沒有後顧之憂的專心工作。

「因為那時候我應徵到了，就跟老師談，說我的工作很難找，現在有一個個機會，我可能要去工作，那我不去的話，那這個機會就沒了，我不曉得什麼時候才能再找到工作，但是我現在還有一個月的課程怎麼辦，所以有老師就讓我寫報告，學校老師也蠻好的，順利就畢業啦，有一些還是要考試，有幾科就寫報告的方法就畢業了。」

(3G058)

後來浚仔在職訓局待了一年又一個月後，他還是選擇離開另謀他職，而他認為離職的主要原因是自己並沒有受到應有的尊重，覺得他的主管的態度過於高高在上，時常雞蛋裡挑骨頭，任何小事都要挑剔，無論何時他都有一種被監視的感覺，「我的態度是蠻負責的吧，可是我會很討厭別人好像在監視你有沒有認真在做的那種感覺，我覺得那是一種不尊重。如果別人對我有不尊重的感覺，我的要求就會降低，反正我不會說因為他這樣，我要做得特別好，我反而會隨便，但好壞就不干我的事，如果對我很尊重，做出來的東西我都會再檢查一次。」(G080)。

如同浚仔自己所言，他是個很容易跟著感覺走的人，因此一旦有讓他感到不舒服的待遇時，即使這份工作再穩定，他也一樣會毫不考慮地離開，他常笑說離職那天正巧是自己的生日，就當作是給自己的一份生日禮物吧。

(二) 尼爾森市調工作

尼爾森市調雖然只是晚上兼職的工作，但卻是另一個浚仔從事的一般性經爭工作，當初會進去尼爾森是經過熟識朋友的介紹，而浚仔再自行和尼爾森市調的主管直接面談。浚仔表示，當初尼爾森雖有僱用視障者的意願，但是對於視障員工在職場上所需的設備完全沒有概念，為了爭取這一份工作，浚仔決定自己想辦法尋找資源，於是他彙整了所有關於僱用視障者的法律條文與相關補助，讓尼爾森毫無後顧之憂的聘用自己。

「尼爾森市調，電話市調的那一種，剛進去的時候還在職訓裡面，等於說夜間去那裡兼個差這樣子，那時候我有一個朋友認識裡面的主管，那他的主管就間接知道我有這個興趣，啊就問我要不要去試試看-----可是他們都不知道應該怎麼辦，那時候我就自己去問勞工局，可以申請什麼補助，去問淡江大學，啊我軟硬體需要做一些什麼樣的處理，啊就問好了之後，把所有的訊息跟那個公司說，他們就覺得ㄟ ok，就公司處理這些不用花什麼費用，那公司就給我去試試看，那就在裡面有兼差，大概一年多一點點的時間。」(2G062)

(三) 按摩工作

雖然浚仔在啟明學校時期選擇進入升學班，但是他笑說自己從小就知道狡兔要有三窟，雖然不清楚自己未來會從事什麼樣的工作，但那時看來，按摩業很可能是自己的第一份工作，因此當初他在學習按摩時，自認是很認真的學生，而且按摩的成績也名列前茅。

「以按摩來說，高中我們班的同學像我們考執照或是什麼，其實我在那方面我們在我們班好像沒有第二名過耶。我讀升學班，可是我考證照，我是那次考試裡面考第二高分，我那時候是高一，第一高分是高三的人，其他大概都輸我好幾分以上。」(7G075)

談到這裡，浚仔露出得意的笑容說，當初他在馬偕醫院做按摩工作時，他的生意非常的好，甚至許多客人每回都要指定他按摩，「在馬偕是雙連視障關懷基金會他們弄的，有時候我們那個基金會董事長去那邊他說要按摩，我們一個行政人員就把他帶來給我按，其他的有那個四十幾歲的客人量都很多，那都是讓我按摩，他覺得他給我按比較放心，不會給那個技術比較不好的按到。」(G076)。

浚仔表示，其實從事按摩工作的收入可以算是令人滿意，但是後來他之所以會放棄按摩工作，主要還是因為自己身兼多份工作，導致工作時間無法配合，而且另一方面為了工作到處奔波，長期下來確實會有職業倦怠感，因此他的按摩事業就從此告一個段落。

肆、生活現場

我剛認識浚仔的時候，他身兼點字校對、按摩以及盲用電腦教學等三份工作，後來基於個人體力、時間分配與生涯規劃的考量，浚仔辭退了按摩工作，目前浚仔則是以盲用電腦教學為主，而其他時間從事點字校對的工作。另外不久之前，他因朋友的邀約，加入了一個視障合唱團，雖然還在練習階段，尚未正式演出，不過浚仔表示未來不排斥多一份音樂方面的工作。

浚仔的工作都是由自己湊時間而排定的，例如盲用電腦教學的時間，往往視專案的不同時期、不同學生而有所更動，而點字校對的部分則是安排在盲用電腦教學以外的時間在圖書館、或是每天晚上在家中完成。浚仔提到，自己之所以會身兼多份工作，也是基於現實生活考量，不得不如此，「不同的時間就有不同的事情，自己把它湊開，不要打結就好了。工作場所不固定，要跑來跑去的，可是我不這樣做的話，我就沒錢賺了，而且很多工作是我離開了那個市場，就有人會做，好像非做不可。而且做三份工作，有人說你不就賺很多，其實沒有啊，三個工作賺一賺才兩萬多塊。」(1G04-1G046)。

浚仔表示，其實一般而言大部分的視障者和他一樣往往身兼三、四份工作，簡單的說，就像一般人一樣的打零工性質，但不同的是，視障者可不能說不做就不做，因為這關係到自己的基本生活開銷，幾個零散的工作湊一湊，收入才能維持普通的生活水準，可以算是論件計酬的工作，他又提到，其實並不是每位視障者都有機會從事固定月薪的工作，因此只要有工作，就得好好把握機會。

一、校對工作

雖然點字校對工作可以說是浚仔目前的主要工作之一，但是其實他並沒有真正受過校對課程的訓練，浚仔得意的表示，自己之所以會踏入校對的工作，也得歸功於自己在盲用電腦的操作上有不錯的程度，當初因為自己參加盲用電腦教師訓練班階段表現優異，因此有機構請他在校對班中協助學員的電腦操作，而他也

藉由校對課的電腦助教身分，在不知不覺中學會校對的技巧。

「我沒有真的上過校對的課程，因為我電腦學的還算 ok 嘛，所以一開始我就當校對班的助教，其實主要是電腦那個部分，學員操作不好可以協助他們。校對，我就這個樣子我是從旁學起來，我沒有一個課程是正規的學過。可能電腦摸久了，有些規則在我的邏輯感覺裡面有些類似吧！」(3G104)

(一) 校對甘苦談

1. 視協員無故被取消

點字校對並非浚仔可以獨立完成的工作，它最為困難的一部份就是必須配合明眼人的報讀才得以順利完成，今年初以前，凡是工作上需要視力協助的視障者，皆可以向勞工局申請視力協助員（簡稱視協員），透過勞工局的補助，視障者只需花費一小時約二十至三十元不等，就可以請視協員協助工作的完成。而以點字校對維生的浚仔，理所當然是視協員這項福利的受惠者，「視力協助員，那是協助我們在視力上不便的工作，像我們報讀，可能是他念給我，也可能是我念給他，那之後來校正那個錯誤，像做保險或是其他的工作，比如說有什麼紀錄要寫，我自己請別人可能要八十、一百，但是我們請這個的話，其實他們時薪很高，他們時薪一百二，但是大部分都是勞工局補助，我們四十小時只要付一小時二十塊，四十到六十小時的話三十塊，再上去的話就變四十塊。像我自己就快用了六十個小時，一個月約一千五一千六。」(1G040-1G041)。

但是，萬萬沒想到的是，視協員這項政策在今年初突然被取消，浚仔認為由於廢止的動作之快，政府也沒有事先預告，令許多視障者感到十分錯愕，一下子之間難以適應，「我就覺得很奇怪，突然就沒有補助了，他們很可惡的一點是，比如說你不補助我，你應該讓視障者知道這種情形，你應該遞延個二個月，讓人家有機會去想其他方法嘛！十二月廿九號才審的案子，就跟他們說沒有了，十二月卅一號就全部都結束了，所以完全都來不及，趁最後二天可以多趕一些東西也都沒機會。」(6G002)。

在憤怒與百思不解中，於是浚仔向勞工反應，希望能夠了解停辦的來龍去脈，但是沒有想到令他更錯愕的是勞工局的回答，「我問他，那你們有沒有作過任何評估？他們就說其實沒有，反正就是那些學者說不要，這個就沒有了。」(8G004)，浚仔認為這樣的答案過於草率，他無法接受。在他的認知中，若要停辦既有且已經上軌道的政策，應該是審慎的通過評估後才能做決定，但是勞工局給他的卻是否定的答案。

第四章、研究結果

於是在失去視協員的情況下，浚仔只有回到圖書館尋求志工的協助。雖然都是有人協助，甚至視協員還得自己額外負擔部分費用，但是浚仔卻認為相較於志工，經由視協員協助之下的工作效率實在高太多了，「他是拿錢的，你有問題可以要求他，你要求他，他也不敢有什麼反應，像我之前那位一直吃螺絲，後來跟他講一講，有時候就會比較專心，他是志工的時候你比較難要求，這是一個比較大的問題。」(8G007)。

2. 認為志工難以要求

既然視協員被取消已經成為不可改變的事實，目前浚仔要完成校對工作，首先當然要找得到志工願意花時間替自己報讀，有志工的存在，書籍校對才得以完成，自己的生活費才有著落，「像志工我們之前約一點半，他竟然快到三點才來，居然跟我說他去辦一點事情所以慢了，若很多個都是這樣，那就麻煩了。志工其實蠻難換時間，他們會說我只有禮拜幾有空，其實另外一個時間已經有人了，就很難調。」(G009-G010)。

其次，即使有熱心的志工願意協助報讀，但還是不一定能夠順利完成校對工作，例如浚仔有時候會遇到某些雖然很有熱誠的志工，但是他們可能口齒不清楚、口音太重或是音量過小，這些都讓校對工作益形困難，「我的志工唸一唸，我都不知道他在唸什麼，幾乎唸三句、二句就要跟他做確認。一個退休的老師，可能老花眼，用放大鏡看書唸就-----可能很有心，可是不適合做這個工作。」(G010)。

除此之外，記得第一次我到浚仔工作場所觀摩時，剛好當天他的志工是一位很有主見的太太，她不但在報讀時間內不停的和我們聊天外，對於一些她不太確定的注音符號也不求甚解，不但不查字典再次確認，還以自己印象中的發音為主，對於這點，浚仔也在我們結束工作離開之後埋怨了幾句。

「那個人太有主見了，我跟他說你找什麼，他就跟我說\可是我看到的是什麼啊，比如說我跟他說『和』念『ㄏㄨㄛˊ』，他就跟我說要念『ㄏㄜˊ』，我就順著他念的東西一直過去，那錯誤率就會很高。我不確定的音都有查，那沒有不確定的音就過去的那一種，我覺得蠻恐怖的，可能哪一個字一有問題，人家就挑你的毛病，你就很麻煩了。」(1G069)

整體而言，浚仔認為有志工的報讀的確可以解決大部分校對上的問題，但是相對地，也因為對方是沒有拿終點費且自願協助的志工，無論是在報讀的品質上或是時間的調配上，浚仔都很難要求對方，「志工你不可以要求他太多事，他有心，如果你要他一個禮拜來二次或三次，那個人就會瘋掉，他就會很快的變成不是志工，他就變得很想

要逃離。」(6G026)，他也發現到，一旦給志工過多的壓力，反而容易造成報讀期間緊張的氣氛，甚至很可能從此少了一位報讀的志工。

3. 認為校對收入微薄

每當晚上我打電話給浚仔時，他總是剛結束校對工作不久，而他的聲音往往透露出工作後的疲憊，「在校對的過程中很累很累，其實很難走，有點像考大學很認真讀書，讀到凌晨其實很累了，可是你又怕讀不完什麼的那種感覺，你就會繼續努力，其實是那種很不舒服的那種感覺。」(3G001)。

浚仔形容點字校對是個不但很累，而且賺不到錢的工作。浚仔所待的點字校對機構固定每個月支付約他們六千塊的收入，如果個人的校對業績超過固定價碼的份量，機構則會視份量多寡增加薪資，不過浚仔表示，即使自己很努力的校對，一個月頂多也只能拿八千至一萬不等的收入而已。

浚仔提到其實自己並不是很喜欢這份點字校對的工作，也沒有打算一直從事這個行業，但是礙於現實的經濟考量，目前他還是得維持現狀持續做下去，「我也沒辦法啊，我也不想這麼累，我不喜歡這樣子，但是不這樣子，好像機會都會被別人搶光光，我就不用賺錢了。」(G059)。

(二) 自認對校對工作有信心

儘管浚仔沒有受過正式的校對課程訓練，但是一談到他的校對成果，他對於自己的校對能力感到十分滿意，例如就浚仔目前所待的機構中，他就認為自己屬於那裡的箇中翹楚，可以說是能力最好的一位，「我在那邊可能會有說那種自信吧，在那邊可能沒有人比我強吧，好像什麼就比他們懂，相對的就會覺得比他們有自信一點。」

(2G148)，相對地，當發生視障者被機構剝削或是羞辱時，浚仔也因此能夠仗義執言，比較有立場站出來向機構反應。

其實和其他先天性失明而從小摸點字的視障者相比之下，浚仔摸點字的速度並沒有比他們快，但是他所校對完成的份量，卻還是能夠超越許多先天性失明的視障者，他認為其中主要是因為自己在校對方面用對方法，因此即使其他人的速度較快，他還是能夠維持自己應有的水準。

此外，浚仔認為自己的負責任也是校對成績不錯的重要因素，「我覺得比較自己個性上還不錯，我蠻準時的，你每次都比較晚來，那人家就會覺得其實這個人不是那麼用心的感覺，我是蠻在乎這種感覺。」(7G077-7G078)，相較於許多從事校對工作的視障者，可以從工作上的準時看出浚仔負責任的態度，當他提到這部分時，他還是不改自褒自誇的本性打趣地說，由此可見未來嫁給他的女人一定會很幸福。

二、盲用電腦教學

浚仔開始接觸電腦的時間是在高中階段，那是還沒有 Windows，還是使用 Dos 的時代，當時啟明學校並沒有電腦課程，而且社團的電腦課也只是一個禮拜才上一次而已，他是一直到大學時期，因為需要繳交許多報告，那時才開始大量操作電腦。

由於大學同學都是使用一般電腦，沒有人和浚仔一樣需要利用盲用電腦系統，因此學電腦這件事全靠浚仔自己摸索。大學畢業後至淡江大學上盲用電腦課程的訓練班是浚仔第一次正式的電腦課程，不過當時的課程為期短暫，一年才只有開一次，而一次僅有三天的課程而已。浚仔認為當時的課程非常的初淺，若要應用到職場上的工作，完全不可能，因此在結束淡江大學的三天課程之後，浚仔全憑自己不斷的練習延伸，充實電腦方面的操作能力，「盲人電腦是沒有書可以買的。有的是口耳相傳，有的它裡面有說明文件，像 Readme 啊，這些都看看嘛，就慢慢的累積起來。」(3G101-3G102)。

除此之外，後來浚仔還陸陸續續參加職訓局舉辦一星期一次，為期八個月的電腦職業訓練課程，他開玩笑這可能是他唯一參加過有實質用處的職業訓練吧！而當初會想要參加電腦方面的職業訓練課程，浚仔表示是因為自己畢業後不知道要做些什麼工作才報名電腦課程，但是沒想到卻因此而使功力大增，踏上盲用電腦教學之路。

(一) 個案與訓練班的教學

之後浚仔會繼續從事盲用電腦教學，除了他對於盲用電腦有興趣之外，主要是因為未來他也希望能夠繼續進修，報考特教研究所，因此他認為目前的盲用電腦教學可以算是累積特教方面的相關經驗，為將來的研究所考試做準備。

而在浚仔的電腦能力有所增進之後，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詢問浚仔是否願意擔任盲用電腦班的助教，雖然當時浚仔認為自己程度還不夠，但是在協會的工作人員說服之下，浚仔嘗試第一次的盲用電腦教學。

「機會來了就把握，因為要教電腦，一開始就會有那種壓力，有些部分就會找時間去加強，我就糊里糊塗的當了幾次助教，其實程度還是有點差，跟他們講一些很基本的還可以，如果電腦一有狀況的時候，真的沒有能力排除，但是你可以按照步驟的告訴他們要如何做，那時候也剛好需要這樣的人，我也是從中在學習啦！後來就是越來越熟悉吧！」(8G069-8G071)

後來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承辦勞工局委託的電腦職業訓練專案課程，因為之前浚仔已有相關的經驗，因此他在得知協會正在應徵盲用電腦教師的訊息後，立即前往考試應徵，「他們會要求你要教學生，你一定要做到某些事情吧！那次我好像只有我考滿分吧，所以平均起來分數就夠，所以我就進去了這樣子。」(3G010)，浚仔印象中，當時報考人數大約有十位視障者，而最後錄取人數包括他共有兩位。

政府的教學專案規定一期有四次的教學，通常一次上課需要三小時，有時一整天早中晚還得連續教學，而盲用電腦教學的時薪為一小時二百五十元左右。一般而說，浚仔對於盲用電腦教學的個案通常是來者不拒，他說自己教課學生的年齡從十五歲一直到七十幾歲的阿公阿媽都有，而每一次專案的學生都不同，偶爾會有學生要求課程的延續，「其實有的時候人家會說你幹嘛接這麼多，其實你一放掉了，機會就沒有了。」(3G004)。

依據浚仔的教學經驗，他發現其實大部分視障者需要學習的電腦層級並不高，多半只是希望能夠學會上網、利用 MP3 聽音樂、下載音樂、燒錄等娛樂項目，或是其他如因應工作需要、課業需要而以文書操作為學習重點，浚仔則會視不同學生的需求、年齡與學習狀況，設計適合學生的課程，「視障者他們最喜歡的就是聲音嘛，所以轉 MP3 啊、燒錄啊、下載音樂、把錄音帶轉成 MP3 是他們最喜歡的動作，其實說實在的，我們的需求不是真的很高，他們只要知道怎麼燒錄、要怎麼弄東西、按摩的時候怎麼記帳、想要編個電話簿要怎麼去做搜尋、怎樣貼比較快啊，類似這些，他們這樣子就很滿意了。」(G074-G076)。

在教盲用電腦的過程中，浚仔表示自己為了要教學，因此也必須督促自己吸收電腦新知，例如有幾次浚仔和我一起研究某些電腦軟體的使用步驟，他認為教

學的同時自己也不斷地在學習，「其實跟他們一起玩電腦，自己也都有進步，這樣就很開心啊！又有工作，又有錢賺，又不會閒閒的，我自己覺得這個部分自己都有在成長的。我們要教他們，當然我們的需求比他們高，我們會去研究的東西會比他們多一些，當然就必須比他們更認真一點。」(8G075)，也許是因為浚仔的教學能力逐漸受到肯定，因此之後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便介紹浚仔前往台北大學資源教室，教授大學部視障生所需的電腦操作。

(二) 盲用電腦教學甘苦談

盲用電腦教學的收入是以學生上課次數為收費基準，是故學生事先請假或臨時未到，想當然爾盲用電腦教師當次就沒有終點費。有一次原本我和浚仔打算一起去上盲用電腦課程，但是沒想到剛要出發之際，學生突然打電話來臨時取消今日的課程。這時浚仔提到，其實學生臨時請假的情況偶爾會發生，不過這已經算是尚可接受的了，還有些學生沒有事先說明，讓他白跑一趟都有可能，而這時浚仔只好利用空出來的時間上網打發時間或是回家。

其實浚仔被學生放鴿子的次數已經算是少數，他提到有位視障朋友的個案其上課地點在淡江大學，而每當他花一小時的車程大老遠抵達淡江大學時，學生才臨時打電話說要請假，這時這位盲用電腦教師的心情可想而知。

也許是因為浚仔的盲用電腦能力受到許多人的肯定，因此他不時會接到學生或是其他視障朋友的來電，詢問他電腦操作步驟。浚仔認為只要是和他有一點責任關係的對象，例如自己的學生來電詢問，他一定不厭其煩講解的很詳細，盡到教師該有的責任。

但是打電話來詢問的對象往往不是學生，而是其他認識的視障者，「蠻麻煩的，還不是我學生哦，那我們只是認識而已哦！像我有教那個學生，每天就是問一些奇奇怪怪的問題，從簡單一些怎麼下載東西到一些去逛什麼網站啊！還問我怎麼逛色情網站。我就覺得像這樣子就蠻麻煩的，就是一天到晚就吵你，有的就問我 E-mail，就一天晚寫信。」(3G017)，此時浚仔會視自己的狀況，以決定是否要接聽電話。

不過，無論是否來電詢問浚仔的視障者是自己的學生或是其他朋友，同樣也反映出大家肯定浚仔在電腦方面的能力，甚至連浚仔也認為自己的電腦能力的確蠻強的，浚仔舉例，有很多的學生常指定要他擔任電腦教師，甚至若排不到時，

還會覺得很惋惜。

浚仔認為自己能夠在盲用電腦上有一點小小的成就，其實和自己用心投入有很大的關係。浚仔一直有做中學的觀念，他認為自己的學習往往是發生在教學時，一邊工作一邊學習只會進步而不會退步，事半功倍且亦能充實自己的能力，也因此，他的電腦能力可以說是持續不斷的進步中。

三、嘗試一般競爭性工作

浚仔的失明，是他自己所沒有預料到的事情，他覺得自己雖然已經習慣看不見的生活，但是從看得見到看不見，對他來說，還是會有幾分遺憾。浚仔說，如果當初沒有失明，理所當然的自己會有更好的發展，所從事的職業也會因此而不大不相同，他很肯定的表示自己一定會朝商業發展，那是自己本身應該要從事工作，而且是既定的一個位置。

「我不是那種會去考公職的人，我是那種會去創業、會去做生意的那種個性的人，我之前跟妳說過，我想要去考研究所，我想要讀書、想考特教研究所什麼的，其實這只是為了穩定，我有這樣的需求其實就是因為我沒看到，不然我不會做這樣的決定，因為我是不愛讀書的（笑）。」（7G015）

雖然在許多視障者眼中，浚仔無論是在工作的表現上，或是求職過程中，都可以說有很好的成績，但是他自己卻不甚滿意，浚仔表示，自己和其他視障者想要達成的目標、或是自我要求等，之間都有一段不小的差距。其實浚仔一直想要朝財經方面發展，而目前會希望充實盲用電腦能力也是基於財經工作必須大量使用電腦進行財務分析，但他認為這是其他視障者所無法理解的，「我想要做的事像是財經方面啊，其實那裡面經常要用電腦去查些東西嘛，現在我只是在查東西的階段啊，我的目標是工作，像他們來說，他們只要能夠查的話，就已經不錯了。」（5G123）。

（一）刊登履歷表於 104 人力銀行

浚仔一直希望能夠朝一般競爭性的職場發展，例如從事財經方面的工作，但是他認為目前這種機會對於視障者來說，可以說是可遇不可求，光靠自己不斷的尋覓，還是很難如願以償，「這種機會應該是說可遇不可求的吧，你特地要去找，基本上很困難的啦，那要慢慢來，也沒有辦法說你想要有就會有，就是剛剛好碰到了才有機會，因為你把

第四章、研究結果

履歷登在 104 什麼的，他們有意願用的，他們都會看到那些履歷表啊，那不考慮就是不考慮。」(2G054)。

之前浚仔也曾經在 104 人力銀行刊登自己的履歷表，不過幸運之神一直沒有眷顧他，許多公司行號還是礙於浚仔的視障而不肯提供面試的機會。後來，有一位機構就服員建議他將自傳內容做個調整，事先隱瞞視障者的身分，直到有公司願意提供面試機會，到面試當天才讓對方知道自己是視障者。

浚仔表示，這項建議主要是希望能夠避免一般公司行號在看到「視障者」三個字時第一關就直接刷掉，而能進一步提供面試的機會。雖然這麼做可能增加面試的機會，不過浚仔認為這樣的作法似乎不妥，總是讓他有種履歷不實的感覺。也許是因為如此，後來有一次我和浚仔填寫履歷表，打算重新登錄在 104 人力銀行時，他要求在履歷表上表明自己的視障身分。

「有些機會在電話中我會直接跟他說我是視障者，但是其實那裡面（履歷表）都有寫，我發現現在的人事部門程度蠻差的，好像都沒有在看清楚，只看學經歷看一下，覺得可以找了，像他們有打電話給我，我都會直接跟他們說，有一些他們就會猶豫了一下，就說那就沒辦法了，這就算是一種不平等的地方吧！但是其實這樣也好，反正可以少跑一趟啊！因為你去了，他也不會給你機會，那你少跑那趟，我是覺得必須事先讓彼此之間知道，如果讓對方知道，他肯讓你去，他們就是願意給你一個評估的可能性吧！」(8G124)

(二) 放棄應徵上的工作

由於浚仔希望離開視障相關機構，從事一般競爭性的工作，因此之前我和浚仔一起重新製作他的履歷表，記得當初他所選填的職業類別以證券、金融與財務這幾類一般性工作為主。而之後的確也有兩間金融投資相關的民間企業回覆，表示他們願意僱用浚仔，但是此時浚仔卻拒絕對方，還是繼續維持目前身兼數職的工作。

浚仔表示，他是個很憑感覺做事的人，因此一旦組織氣氛讓他有不舒服的感受時，他會寧可選擇放棄，如同當初離開職訓局一樣。而其中的 A 公司就讓浚仔感受到自己並不適合長期久待，他並沒有交代清楚自己一開始就不考慮的原因，只表示很單純是因為環境設備、組織氣氛讓他覺得不對勁，因此完全沒有加以考

慮。

而 B 投顧公司卻讓浚仔掙扎過一陣子，無論是在組織氣氛或是給浚仔的第一印象都令他非常的滿意。但是後來浚仔還是以設備不足為由，放棄已經應徵上的工作。浚仔表示，盲用電腦系統和一般的電腦無論在操作上、或是軟硬體的相容上都有很大的差異，一但他進入 B 公司，盲用電腦系統為配合對方的商業系統，勢必得進行大幅度的調整，而若要調整到浚仔能夠使用的程度，起碼要花二個月至三個月不等才能完成，況且即使完成後，新系統也未必能夠順利的使用，因此他還是決定先暫且放棄。

「其實我發現很多人他們去應徵，不太會有公司願意給機會，我覺得自己蠻幸運的，可是還有些障礙存在，因為不了解而產生疑慮，另外就是我們設備上使用的問題，那我覺得這個部分才是我考慮的，其實那些能力的表現，我是覺得自己都有逐漸在補強一些真的比較不足的地方，很多不熟悉的地方都有慢慢在努力在學，在充電當中，真的在等待他們開發得更完善一點，我覺得機會就比較成熟了吧！」(8G131)

(三) 認為視障職種有所侷限

以浚仔當初在職訓局上班、或是後來應徵上的一般性工作來看，浚仔認為，許多雇主對於視覺障礙往往有先入為主的觀念，進而連帶影響到對視障者能力的看法，而會以為公司若僱用一位視障者，等於是替公司找麻煩，因此他認為其實台灣視障者的就業職種還是有所限制的。

「因為我們沒有看到，就會有人覺得是不是學歷不夠，如果學歷夠的人那他是不是專業能力夠？那他到工作職場後，是不是公司需要另外花人力來協助他工作？這都是會被質疑的部分吧！所以其實在很多部分在工作的過程可能會被質疑、會被比較，我找一個一般人來，他職前訓練二個禮拜，陸陸續續就可以上手了，找一個視障者來，他認為可能跟一般人不一樣，別人訓練二個禮拜，你可能要訓練更多的時間，而且現在很多人的心態是多一事不如少一事。」(G006)

此外，浚仔還提到，即使視障者已經應徵上工作，但是往往會遇到因為公司不清楚視障者實質上的需求，也不了解僱用身心障礙者可以申請補助等法律條文，因此不但無法在工作上給予視障者適當的協助，還可能事後後悔僱用視障者。

第四章、研究結果

「像你去那邊的時候，他們不太知道要給你做什麼啊，因為沒有做好職務再設計的動作-----比如說我在一個單位工作，我可能需要的設備，譬如說電腦一定要嘛，有電腦之後，比如說軟體的重新設定、或者是有無特別的地方需要做修改的，可能都必須因應不同地方的工作狀況去做，這個的話可能在很多公司他們就會覺得很麻煩，喔我請一個人，我可能要花那麼多錢，可是實際上這些都是勞工局有補助的。」
(1G061)

對於上述雇主所質疑視障者的問題，浚仔認為這些都是可以克服的，雇主應該先問視障者能做什麼樣的工作，而不是一開始就先設想視障者所不能做的工作。在過去的年代裡，的確有許多因為視障而在工作上產生的困難程度是無解的，但是現今電腦的使用情形普遍，浚仔認為一旦善用電腦化的趨勢，視障者的工作職種勢必能夠突破。

四、工作以外的生活

盲用電腦除了是浚仔賴以維生的工具之外，還是他平時休閒娛樂的主要來源，上網幾乎已經是每天必做的事。此外，浚仔不只喜歡嘗試使用不同的新軟體，他對於硬體設備亦有相當程度的了解，甚至家中的電腦也都是他獨自買零件所組裝而成的，另外，他也常幫忙其他視障朋友處理電腦相關問題。

此外，之前每個禮拜六的下午，浚仔都會在無障礙科技發展協會上紫微斗數的課程，不過不同於其他視障者希望賴以維生，浚仔單純只是想了解紫微斗數的原理與內容而上課，就當作是一項新的娛樂。

不過也許是因為浚仔並不能認同授課老師開班的營利觀念，因此他並沒有提及太多紫微斗數的學習過程，但是浚仔認為，上完紫微斗數課程後，其實發現紫微斗數中強調個人能夠自我造命，進而創造出自己希望的狀況，這一點可以說是意想不到的收穫。

參加自我成長

浚仔一向很注重個人的感受，而他對於人際互動也有高度的敏銳，也許是因為如此，凡是和心理有相關的活動都可能引起浚仔的興趣。前年年底，浚仔基於期望能夠自我成長，因此他報名廣青文教基金會所開辦的成長課程，「我們那時候

會談到都是比較屬於心理層面的，就是心理諮詢、心理互相支持方面，我們那課程主要是講同理心，讓你用同理心去分辨對話的一些方法，那個基金會有點似張老師或生命線的那種。」(8G165)。

浚仔認為自己在成長課程中最大的收穫就是能夠聽到許多人的感受，透過這些身心障礙者的親身經驗或是想法，浚仔也覺得自己似乎成長了不少，「以往很少聽到人說些心裡感受那些話，雖然他們都不是視障，聽到他們講些話，我覺得領悟蠻多的，是不是真的會對我的生活有影響，其實不至於，但在那刹那其實是有差異的，真的跟我有認知的東西有些不一樣。有時候是生命，有些是家庭生活，他們的先生跟小孩，因為小孩智障，所以他就不想去學校接他，還有一個是小孩得血癌，他那種心情的轉折，那種狀況是以前會覺得離自己好遠，但是一個故事的主角在你面前的感覺。」(8G169-8G171)。

五、行動經驗

剛失明不久，浚仔進入啟明學校就讀，對於一向用視覺探路的他來說，剛開始很不習慣使用手杖，尤其讓其他人帶的時候，總會有些許的恐懼，「當你自己是給別人帶著走的時候，那一開始一些平常很少跟人家一起走的人，比如到階梯，往上他會踢到階梯，往下他會突然像踏空，他會嚇一跳這樣的狀況會很容易出現，可能要大概過一小段時間，他就會慢慢適應怎麼走路，他就比較不會出現那種狀況吧，我覺得我好像也有這樣的一個階段」(7G048)，直到逐漸適應看不見的生活，也有幾次獨自出門的練習機會，後來浚仔就能夠單獨行動自如。

許多視障者時常將交通或出外行動視為障礙，然而相較於不搭復康巴士、不需要保育員陪伴的浚仔而言，他可就完全不這麼認為，「交通我從來就不認為它是障礙啊！因為我自己的行動能力我不認為交通是障礙，一開始可能有人會顧慮，那你怎麼來上班？這是第一個障礙，這是他們對我們的障礙，像我就沒有想過這個問題，這對我來說，只要有機會，完全不是障礙。」(8G133)，根據我和浚仔一起走的經驗，他並不會因為有人陪伴反而過度的依賴，相反的，他會好奇自己從未走過的路線，和我討論路線走法的不同，甚至有時我們聊個不停而忘了注意紅綠燈變換時，浚仔還會提醒已經綠燈可以通行。

浚仔還提到，有良好的行動能力能讓生活更獨立自主，他發現一些視障者的行動能力不佳，有很大的一部份是來自於害怕別人指指點點，「當出門之後，其實外面的人的看法，別人不一定在看你，但是你會覺得一種芒刺在背吧，你會覺得別人好像在盯著你看，很多人都會有這種狀況，所以他們會走不出去，有的人甚至都是連手杖都不敢拿。」(7G047)，

然而，浚仔認為既然活在他人的眼光之下而不敢出門行動，如此一來勢必會影響到自己的經濟狀況與生活圈，因此訓練良好的行動能力對視障者的確是有必要的。

(一) 交通經驗面面觀

1. 搭計程車的經驗

平日浚仔的交通工具以捷運或是公車為主，除非是時間上來不及，浚仔才會搭乘計程車，這時通常不是請人替他招攔車子，就是站在路邊等待計程車主動停下來詢問是否要搭車。在搭乘計程車的經驗中，浚仔很幸運的並沒有被騙過，他提到有些計程車司機會因為視障者看不見而故意繞路，而這是視障者在搭乘計程車時一定會遇到的經驗。

為避免誤拿車錢，浚仔說自己通常會使用分隔法來區分鈔票金額，「就比如說，像男生的皮夾都會好幾格嘛，一千的放這裡，五百的放那裡，或用折的，一千的不折，五百的對折，對啊，就是這樣的方式。」(2G018)，而他表示依照這樣的方式，他還沒有因此而出錯過，後來他曾詢問過台灣或是美國的視障者，發現他們用的方法大同小異，顯示出分隔法的確能在視障者看不見的情況下提供莫大的幫助。

2. 搭捷運的經驗

第一次和浚仔約在捷運車站碰面，他突然問我想不想要看他如何獨自在台北火車站行動，他希望可以自己行走，讓我跟在身後觀察他的行動經驗。那時是早上八點半左右，上班人潮不斷，當我們開始行動時，才一轉彎，剛好有位小姐匆忙地側身要從浚仔的面前擠過去，但是卻卡到浚仔的手杖，她差一點絆倒，我連忙跟上浚仔和他一起行走。

上車之後，浚仔指著他的手杖，不禁嘟囔說被剛那位小姐踢得更歪了，一邊說一邊將手杖扳回來，他提到像今天早上那位小姐這樣匆匆忙忙而和他相撞，這是每天都會有的情況，尤其是遇到上下班人潮洶湧時，通常行人都不會讓人的，因此自己只有自求多福，而浚仔說自己也已經習慣了。除此之外，他提到有視障者還曾經掉入捷運軌道中，卻因此而被罰錢，「罰一千伍，我記得應該是可以告捷運的，可是他們被開紅單ㄟ，我覺得很可惡。」(G011-G012)。

等我們下車之後，浚仔提到自己在搭捷運時，最麻煩的問題就是找電扶梯，而且通常站務人員不太會幫忙，他的經驗是大概一個月才會遇到一次協助，因此

這時候就得聚精會神的聆聽捷運站出入口刷卡的嗶嗶聲做判斷，以分辨出口方向，「我覺得找電扶梯是個很頭痛的問題，其實我最喜歡有女生在電扶梯上喀拉喀拉的跑的聲音。很多人都用悠遊卡，我都認這個聲音，因為以前的都是很小的聲音，都很難認，現在就可以聽就知道在哪裡了，大概可以分的出來啦，可是不是那麼準，像剛才車子還在，我就會聽不到很明顯的聲音在哪裡，就會找不到方向。」(1G019)，不過這也只是一個粗略判斷的依據，最好的方式就是每次上下車都固定在電扶梯附近搭乘，這樣就不需麻煩其他人帶了。

3. 搭公車的經驗

浚仔喜歡搭公車的一個原因是，視障者搭公車優待免費，不過缺點是時間上自己比較無法控制，此外也時常要請別人幫忙看車，如果在等車人潮較多的站牌，問題比較容易解決，但是有時候當他等車的站牌沒有太多乘客時，就很難找的到人幫忙。因此，後來有時浚仔便會將來車攔下，直接詢問司機是否這是他所要搭的班次。

「有的時候譬如說他的車來了，他就要走了，或者說你問別人，別人不一定理你，你只好就再找別人，很多那種人，所以我都很習慣了。不告訴我，我就自己問公車司機，公車停了就自己問他說是幾號公車，如果不是就再等下一班，像現在這台車子停了，門打開了，我就自己走過去問他。」(1G030)

有一次我陪浚仔一起搭公車，但是那時和視障者相處經驗還不夠的我一看到公車，就立刻由後門上車了，此時浚仔告訴我，其實一般視障者在搭乘公車時，通常會由前門上車，主要原因是為了提醒司機有視障者上車，在上下車或是開車時能夠多注意一點。

(二) 出門前要先做功課

雖然雜亂的市區很容易讓視障者碰撞受傷，但是相對地，人潮、車聲或是店家都可能提供視障者正確的行走方向。有一回我和浚仔走在市政府附近時，他告訴我如果他自己在這裡活動，將會是件很麻煩的事情，「我覺得那裡最大的缺點就是外面太不熱鬧，一個人走在那裡好像走在鄉下的感覺。在外面的感覺其實就車子很快的過去，它不會有可以認得出東西的那種感覺，所以我覺得很麻煩。」(2G008)。

第四章、研究結果

浚仔表示，除非是自己已經熟悉的環境，否則視障者不像一般人一樣突然想到哪裡就可以立刻出發。他每到一個從未去過的新地方，就必須事先做功課，例如記住最基本的目的地住址，以防迷路時可以問人，此外就是了解如何到達的交通搭乘方式。

不過浚仔自認具備良好的行動經驗，再加上他的膽子很大，因此不像許多不敢出門的視障者一樣會過度擔心交通問題，或是只能約在熟悉的地點，例如當我們約在外面見面時，浚仔會考慮到我們距離的遠近而希望嘗試不同的行動路徑，之後再詳細問清楚路線與搭乘的交通工具。

（三）手杖被計程車輾過

浚仔提到，在行動經驗上令他較為無法防範的就是其他人、車的動向，例如他曾經在自家附近熟悉的巷口，差點和一台呼嘯而馳的計程車擦撞，所幸當時浚仔沒有受傷，不過卻因此而使自己的手杖當場被車子輾過。

「白天，就上班時間啊，其實一般來說我到路口都會等嘛，那就等到綠燈的時候，我都再給他頓個三五秒鐘，好那開始就慢慢的往前走了，走走走走走，就前面怎麼突然有個感覺，其實我會有那種顏面知覺，就會感覺前面有東西，走開往後一抽，ㄟ已經來不及了，我的手杖就被車子告（台語）到了。」(2G046)

浚仔表示，當時的顏面知覺告訴他第一個反應是，那台車其實是硬要從他面前穿過去的，而且當時他還拿著手杖，在那樣的距離，浚仔認為計程車一定能夠看到他的手杖，但是計程車不但沒有減慢速度、或是停下來禮讓行人先走，反而是硬闖過去，輾到手杖之後便立即開走了。這時，正當我納悶為什麼計程車沒有停下來看看浚仔的狀況，浚仔立即苦笑地回答，依照他的經驗，大概不會有任何車子會停下來看吧！

（四）無障礙環境之體驗

1. 視障者常因路障而受傷

記得有一次我和浚仔一同搭乘捷運前往臺大醫院，一下捷運，立即可以見到大型的公共藝術品矗立在通行走道的中間，浚仔此時表示，要不是因為長期下來自己已經習慣了，不然看似美觀的藝術品往往容易造成視障者行走的障礙。再者

他還提到，通道上時常會擺著直立或是由上往下垂直的招牌，有時候他會因此而碰撞到，「有時後很想把那個拿起來摔在地上，我下次應該拿一個牌子上面寫『害視障者撞到』。」(1G073)。

2. 導盲磚的鋪設容易造成危險

依據浚仔的經驗，他提到導盲磚對他來說幾乎一點用處也沒有，可能只有當他行走在非常空曠的場所時，導盲磚才派得上用場。導盲磚有許多不同的符號，例如長條狀、圓點狀、橫的與斜的方向等，這些他略為所知，但是他並不清楚各自代表的意義為何，而當初啟明學校也沒有教授他們如何分辨。此外，浚仔表示，即使他知道如何使用導盲磚，但他也不會輕易嘗試，畢竟他並無法知道導盲磚將會引導他到何處，而且還可能碰撞到垃圾桶、機車等障礙物，甚至在捷運站的導盲磚也被一般人誤認為是排隊的界線，既然導盲磚顯得如此麻煩且不可靠，那何必拿自己的安危開玩笑，乾脆不使用。

「如果說一個很大很大的空間，裡面什麼都沒有，那時有一條導盲磚可以作為導路的依據，其實那是好的。但是導盲磚在台灣變的就是那種，它是跟人跟車子剛好擠在一起的地方，那你變得沒有辦法去走那個導盲磚。譬如說我常要在台北車站搭捷運，如果我都走導盲磚，我可能要跟人說一百次對不起，沒有那麼誇張啦，一路一直撞到人就是了。」(2G137)

3. 缺乏引路的語音系統

去年開始，許多台北市的公車裝設了語音導覽系統，凡是公車行經之處，語音導覽便會告知目前的停靠站、下一站名稱等，這對於視障者而言，可以說是交通上的一大福祉。然而，一旦搭乘幾次之後，逐漸發現許多公車美其名有先進的語音導覽系統，但是卻加以關閉而無法讓人感受到語音的便利性，甚至有些公車司機拒絕開啟的理由是語音導覽會成為噪音來源，於是原本政府的美意不但難以普遍性地被善用，反而又成為另一項被批評的話題。

浚仔表示，他完全搞不懂部分公車司機的心態，開放語音系統其實並不花他們多大的力氣，但是卻連這樣舉手之勞的動作都不肯，甚至還有些司機寧可將廣播節目開得讓全車乘客都能聽到，也不願意打開語音系統。浚仔他還因為公車語音系統的關閉而寫信到市政府、財政部等單位抗議，但不是部分單位沒有回應，他的反應因此石沉大海，就是單位連回了他好幾封信件函，狀況卻依然沒有改善。

4. 先進的電梯不一定好用

有一次和幾位視障朋友聊天，當時他們正在討論新型電梯的問題，主要是因為現在有許多電梯的樓層按鈕，只要輕微的觸碰，就能夠顯示即將到達的樓層。然而這項號稱人性化的設計，對一般人或是肢體障礙者也許能夠增加其便利性，但是對於看不見按鈕的視障者來說，他們會用手摸，以尋找正確的樓層按鈕，但此時往往可能在輕微的碰觸下，反而每一樓層都因此而停留。

例如浚仔就表示，他有一次前往一棟大樓辦事情，而機構位於第十樓，沒想到在他輕輕的碰觸之下，電梯連停了十樓，此時他搖搖頭說，還是傳統的電梯比較好。

六、視障相關政策

定額雇用制度意指政府為保障身心障礙者的就業機會，規定達一定員工數的機構，必須進用固定比例的身心障礙員工，例如各級政府、公立學校及公營事業機構員工的總人數在五十人以上者，必須進用最至少百分之二具有工作能力之身心障礙者，而私立學校、民間團體及民營事業機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的規定則是不得低於百分之一的員工人數（身心障礙者保護法第三十一條），一旦符合進用比例之機構沒有依規雇用應有的身心障礙者人數，將被處以罰鍰，作為身心障礙者的就業基金。

但是，儘管制度規定如是明確，仍然頻傳許多機構寧願花錢繳交罰鍰，也不願意雇用身心障礙者的事件，例如阮芬芳（1997）的研究即指出，將近 200 位視障者中，僅有 43 位對定額雇用制度持肯定的態度，而其餘 77.83% 的視障者則不認為定額雇用制度對他們的就業情況提供實質的幫助。而汎亞人力銀行的調查也顯示，台灣有五成五的企業不願意雇用身心障礙者，近二成百人以上的單位則是寧可被罰錢也不用身障者（林熙祐，2003a）。

1. 認為企業依然不願意雇用視障者

曾經在一般性職場工作的浚仔的經驗是，許多機構不願意雇用視障者的原因是基於經費考量，他們認為機構為了雇用一位視障員工，可能要投資更多的設備人力，才能夠支持視障員工的工作上軌道。不過浚仔表示問題在於機構所不了解的是，只要他們願意雇用視障者，視障員工所需的輔具都可以向政府申請補助，並不需要機構自行支付。

此外，浚仔也認為政府必須做的並不是一昧的保障所有視障者的就業，應該轉換不同角度思考，如何提昇視障者的能力才能增加其工作機會。至於其他沒有工作能力自行就業的視障者，再以另外的社會福利協助之，而非一開始就限定一定要保障視障者的工作機會。

2. 認為職訓應和就業項目相符應

辦理職業訓練的目的，顧名思義即是為了讓視障者能習得一技之長而順利就業。但是根據部分文獻與視障者均表示，國內職業訓練的開辦確實不斷的在進行中，然而在政策執行的同時，卻是問題叢生。例如，開辦的職種有限，視障者的選擇性並不多；機構辦例職業訓練的同時，由於各行其事，導致資源無法統整，而相對地同樣的職種重複開辦等。

浚仔認為，因為上述的問題，導致職業訓練無法徹底落實，進而無法讓視障者的能力在受訓完畢後達到社會上對於工作要求的水準，甚至和社會一般性工作所需具備的能力亦不相符合，即使勉強進入一般性就業場所，也很容易被淘汰替換。因此，許多視障者即使受完職業訓練，找工作的範圍依然無法脫離視障機構，因此浚仔形容，職業訓練可以說是亂槍打鳥卻又不中，不但毫無意義而且太過於虛假。

「譬如說課程方面，他會跟政府申請一個怎麼樣的課程來開課，可是並不是這個社會上真正需要用到的，比如說校對，那可能是視障工作可以的，可是那個東西並沒有辦法在一般的職場上。或者說，他訓練的東西，和社會上真正需要的完全不一樣，那你要去那個職場，好像你所具備的能力都不符合-----我覺得應該換一個角度，就是有一個企業他願意任用視障者，那他們工作上所需要的技能，為這些部門去量身打造他們的需要的，也就是說專門為他們那個工作去做的職前訓練，那才是有意義的，」(2G143、9G011)

3. 認為有配套措施才能開放按摩

曾經有從事按摩經驗的浚仔並不排斥按摩業的開放，但是他認為，在政府開放按摩業之前，應該預先規劃與實施應有的配套措施，之後再來提開放可能會比較實際，否則一旦按摩業開放了，到時問題又會層出不窮。浚仔表示，政府可以提供視障者其他按摩相關的技能延伸，例如芳香療法、豐胸塑身或是其他美容按摩的課程，拓展視障者按摩技術的多元性。

此外，還有在經營輔導方面也是能夠著手的一環，因為許多視障者在學習按摩的過程中，僅就技術上的訓練為主，但是卻沒有建立如何經營、行銷等層面的觀念，這也造成盲人按摩院在許多人印象中是陰暗狹小的環境，浚仔認為，上述情況同樣也讓按摩客人深感視障者按摩的收費不貲，但是事實上，視障者按摩一次六百至八百不等的價格，和其他芳香療法一次數千元的花費相較起來，可以說是經濟實惠。因此，浚仔的結論是，有配套措施才能開放按摩。

七、導盲犬 Travis

浚仔之所以會在前年申請導盲犬，主要是看到某協會發給視障者的電子郵件，內容大致上是說明他們可以協助有意願的視障者申請導盲犬。浚仔一看到這個消息，立即引起他高度的興趣，於是打電話前去詢問相關事項，報名申請導盲犬。

距離浚仔發電子郵件給協會，表明自己申請導盲犬的意願之後的三個月，協會突然回覆他，希望他前去面試做一些測試，紀錄如他走路的狀況、進行相關的心理測試等等，過一段時間之後，協會便通知他已經通過申請手續，可以赴美受訓。浚仔表示，當初他完全沒有想到自己可以那麼快就通過申請，因為之前他曾聽說過有視障者花了五年的時間申請，到現在還是沒有下落，因此他對於自己申請如此順利感到很意外。不管協會評定的標準如何，總而言之，浚仔確定自己的美國受訓已經可以成行，而一起赴美的除了他還有其他三位視障者，就這樣，浚仔前往底特律待一個月，接受領養導盲犬的相關訓練。

在美國受訓的一箇月中，浚仔等來自各國的視障者並非全天待在導盲犬學校裡接受訓練，有的時候學校會帶著他們和導盲犬到街道上、底特律市區、捷運站或是大型購物中心做實務的課程訓練，「用狗的方法有很多種，譬如說到一個商場，有人陪著我們，我們還要拉著狗，我們可以叫狗跟著前面的人走，那狗就會一直跟著那個人這樣子。是讓我們用狗去感覺，怎麼去使用牠這樣子，牠可能走過去旁邊就是麵包，狗就是乖乖的往前走。第一個重點就是你不能讓狗吃人吃的東西，你只能給狗吃狗食。牠雖然會覺得很香，牠會好奇啦，可是牠不會像一般的狗可能看到就會去咬啊去搶。」(G073-G075)，在美國受訓一個月之後，浚仔終於領養到他的黃金獵犬 Travis。

一聽到浚仔有隻漂亮的黃金獵犬，我很想立刻見見牠，但沒想到浚仔卻說，他的 Travs 已經被協會帶走，要不回來了，而他現在也完全不知道 Travis 的下落。

浚仔表示，當他和其他四位視障者分別帶著各自的導盲犬準備回台灣時，在美國要飛回台灣的路途中，當時協會以視障者的視力不方便為由，協會基於協助的角色，在通關時表示若由協會代為保管導盲犬，將會減少浚仔他們的麻煩，因此當時要浚仔等人簽署一份暫代為保管的文件，而浚仔等人便在通關時將導盲犬交給協會。

回到台灣之後，協會不時以扣留導盲犬為前提，要求浚仔帶著 Travis 到處宣傳。浚仔一開始還能配合協會的宣傳，但是每當他外出宣傳時，勢必得放棄當天論件計酬的工作，而基於經濟的考量，浚仔最後希望能夠帶回 Travis，不再參與協會的宣傳活動，但是沒想到此時協會居然將 Travis 扣留住，不讓浚仔帶走。

浚仔表示，自己感到憤怒之餘，於是直接和美國的導盲犬協會聯絡，才了解其實 Travis 的所有權是屬於自己一個人的，協會只是扮演協助申請的角色，和導盲犬的所有權完全無關，這時他才發現，原來協會在當初海關通關時所要他們簽署文件的好意，其實是為了移轉導盲犬的所有權。

Travis 已經離開浚仔一年多了，現在他的家中還保留當初他帶 Travis 回來的照片，以及幾本如何照顧導盲犬的書籍，而偶爾還是會有不知情的人問起 Travis 的近況，但是浚仔只是淡淡的表示，Travis 已經不在他的身邊了。我曾經問過浚仔為什麼不以法律途徑將 Travis 爭取回來，但是浚仔認為，若要打官司，自己的經濟基礎不但難以支付，況且自己對整件事情已經感到非常的疲憊，那就只好接受這樣的結果了。

當 Travis 還在浚仔身邊的時候，浚仔出門時都會帶著牠，不過浚仔笑說，可能是因為 Travis 年紀還小，帶人的經驗還不夠，要牠每一次都能找到正確的方向，其實蠻困難的，「人不知道路，有狗也沒有用。你出來你可能不知道電扶梯在哪裡，你叫牠找電扶梯，牠就幫忙找，其實也還好啦，不怎麼準。」(2G140-2G141)。

另一方面，浚仔表示，現在台灣整體環境似乎還是不太適合導盲犬生活，許多人尚未建立起導盲犬在執行任務時不可以逗牠的觀念，而且有些工作地點以及公共場所並沒有開放導盲犬進入，或是當視障者出外按摩時，部分客人無法接受按摩師帶狗的舉動，或是有些捷運站也會禁止導盲犬進入。因此浚仔笑說，如果自己要去的地方都擺明不歡迎的態度，那其實帶著導盲犬也等於沒有帶，台灣整

體社會的開化，可能還要一段時間吧！

八、美國之行

在美國接受訓練的那段時間裡，浚仔見到形形色色的新奇事物，其中包括許多為視障者所設計的輔助器具，而且服務項目比台灣更多元化，價格也出乎意料的平價，不但如此，他更感受到國外對待視障者不同於台灣的態度，令他大開眼界。

(一) 許多新奇的事物讓浚仔大開眼界

雖然台灣有服務視障者看影像而設立之口述影像協會，浚仔也在台灣參加過類似的活動，但是他認為，和台灣的口述影像相比，還是美國的口述影像令他印象較為深刻，「我覺得電影的口述影像很有趣，像這個人從這裡跑過去發生什麼事情，我們都不知道，比如聽到煞車聲，聽到碰一聲，我們心裡想可能是被車撞到了，類似這種狀況，可是有些畫面可能就會用口述影像之類的-----其實台灣有一個口述影像協會，他們有想要做這個，但是可能經費也不夠吧，市場可能也很小，所以他們沒有這樣做。可是國外的話等於是正式的出版品，就是直接在賣的，我那時去美國有看永不妥協，就是有口述影像的，有一些它是帶過去的畫面，但是它可能是重點，就會用口述影像的方式說這是什麼狀況，當然不會跟你說全部，會說重點。他們國外的視障單位都有這一些，其實台灣那時候公視做國父傳，他們就有做口述影像，可是這種戲會看的可能很少。」(5G053)。

除此之外，美國有聲書的種類也讓浚仔感到驚訝，他表示，雖然美國與台灣的法律都規定有聲書或是點字書不受限於版權問題，但是，這部分在台灣卻因為製作經費、人手，以及觀念的侷限而難以發展，而美國的出版界只要推出任何一本書，就可以立即轉譯成點字，就連 PLAY BOY 都有點字書，「像我去美國的時候就有看到這樣的雜誌，他們都是用二級點字、三極點字，就是例如 A.B.等於 ABOUT，縮寫就是了，這樣的書要一百頁，做出來可能只要二十頁，看的人也很方便。」(G052)，不過，浚仔開玩笑說儘管閱讀上很方便，但是自己不懂那些縮寫的意義，其實也沒有辦法看的懂。

其他例如有裝設安全梭的手杖，浚仔說明這有點類似像是有收音機天線的手杖，另外還有隨處可買適合視障者使用的 PDA 等等，這些雖然台灣可能也有，但是就普遍性與價格考量來說，浚仔認為，美國視障者在整體的生活品質方面的確比台灣人性化許多。

(二) 國外視障者好奇台灣的盲人按摩

在美國的一箇月中，當浚仔和其他不同國家的視障者聊天時，他們總會很好奇的問浚仔，為什麼台灣大部分的視障者都從事按摩工作，「我們四個去那邊的時候，四個都有做按摩，他們會覺得很神奇，他們不會覺得按摩是不好的，按摩在美國甚至是很高收入的，他按摩一次大概是三、四千塊，他們也說是馬殺雞。」(5G055)，不過在好奇之餘，國外的視障者似乎認為按摩業可以說是個高收入的工作，並沒有覺得視障者從事按摩工作是負面的。

浚仔表示，按摩業的確可以說是台灣視障者的專營事業，幾乎所有的視障者都會按摩，多半也會走上按摩這條路。相較起來，他認為國外視障者的就業職場比台灣更寬廣，例如許多社服機構時常會僱用視障者，而台灣的視障社工員卻寥寥無幾，「他們那邊的視障者資訊應該是比我們這邊的廣啦，也比較多，不會像我們要學個什麼好像都比較困難，只要你有本事就去考，好像不會遇到這些障礙，我覺得那邊的感覺比較不會被歧視吧，應該沒有像我們有那麼多的障礙存在，不會像台灣這樣子，你要去做什麼，好像就會被拒絕啊什麼的。」(5G062-5G063)

(三) 國外尊重視障者的社會態度

浚仔還提到，美國之行讓他感受到與台灣迥然不同的社會態度，視障者在台灣生活，自己要想辦法和社會環境搏鬥，但是在美國的生活卻有一套基於尊重視障者而產生的無形規範。他舉例，在導盲犬學校用餐時，只要他需要，就能夠馬上取得自己要的調味料，「他們那邊的餐桌上的調味料位置是固定的，它不會像我們台灣人的習慣，你用一用放回去，別人就摸不到它了。他們說你們用完就放回原位，我就完全不用問人哪！這種狀況我從啓明學校一直到來台北，沒有任何一個視障單位有做到這樣，我覺得這一方面好像是台灣的單位比較不會去注意到的吧。」(8G062,8G157)，雖然這只是小小的舉動，但被後卻隱含對視障者的基本尊重，而這是浚仔在台灣從來沒有過的經驗，即使是在視障單位也是如此。

浚仔又舉例，由於導盲犬學校的腹地廣大，為了避免視障者在校內碰撞受傷，因此他們也做了許多的防護措施，「它每個有柱子的地方，他們都很貼心的把海綿墊包在柱子上，就算你撞到也不會受傷。在台灣很少地方可以看到這種狀況，在他們內部其實就已經做到這樣子了，他們在每個房門上有點字，很容易摸到。」(G157)，浚仔表示，這種尊重通常是由一些很基本的層面所感受到的，和他在台灣所接觸到的一切有很大的差

異。

最後他提到，當時在導盲犬學校曾經聽說，因為學校的疏忽而忽略要在沒有階梯的安全門上貼上警告標誌，導致當時有位視障者因此摔傷而告到法院，結果導盲犬學校被判罰鍰，浚仔認為，在台灣這個環境簡直是不可能的事情。

九、社會態度

有一次當我拿出五十元硬幣時，浚仔問我知不知道五十元的硬幣的面板上有做點字符號，我摸了很久候還是沒有無法察覺出來，這時浚仔笑著說：「可是那是做給有看到的人看的，不是做給我們摸的。有五零的點字印在那種五十塊的硬幣上面，可是摸不出來，你要去找那個五零的紋路要找老半天，因為它跟其他的花紋都在一起，你要摸出來你就一定要知道那是五十的才特別去摸它。」(2G021-2G023)。

但是我很納悶的是，既然連視障者都摸不出來，那點字的部分豈不是白做，浚仔回答一點也沒錯，這正是他的意思，浚仔笑說當初政府在五十元硬幣上的設計，還號稱是全世界第一個創舉，但是政府忘了補充，這個點字設計是給人看的。

(一) 關閉公車的語音系統

現在台北市的公車大部分都有語音播報系統，但是只要常搭公車的人都知道，十次中最少有五次，司機是不會打開語音系統的，不但如此，有些公車司機還會收聽廣播。浚仔對於這些不開語音系統的公車司機感到很以為然，他曾經還打電話到服務中心反應，「我打電話去公路局，跟他們說你們的公車明明都有裝語音系統了，都沒有打開，講一講，後來隔天坐了就都有語音了，第二天又沒有了。」(5G098)，成效似乎並不大。

浚仔認為，關閉已經裝設的語音系統，其實和司機本身的心態有很大的關係，「他覺得以前不用開這個，現在要開這個，很麻煩的吧！」(5G103)，一般人往往很難想像視障者的需求，以語音系統為例，對於公車司機僅是舉手之勞罷了，但是對於看不見站牌與路線的視障者來說，可不是一件小事而已。

(二) 考教育學分班被拒

之前浚仔曾經打算考特教學分班，希望以後可以從事教職工作，但是當他打電話至開設特教學分班的學校單位詢問時，對方卻以視覺障礙為由，直接拒絕浚仔報考，據浚仔表示，拒絕他的還不只有一所學校而已，「那時候我就打電話去，接受報名的教務處還是註冊組，我問他說為什麼不能考，啊他就轉頭去問：『為什麼他們不能考？』，他也不知道，另外一個就說沒辦法，那是他們系上招生的簡章上面就這樣子規定，所以那是直接寫在簡章上面的，這當然是不合理啊，所以那時候會有一種很鬱卒感覺吧。」(2G067-2G068)。

經過這次事件，浚仔對於教育體系感到有些失望，他認為拒絕自己的居然是本身從事教育工作的人員，他說這些經驗讓他真正體會到什麼叫做現實。「其實我看這種事情看的蠻透的，就覺得這是個現實的問題嘛，他們就講話仁義道德一堆啊，可是其實遇到他們頭上的時候，躲都來不及了，怎麼還會幫你想那一些-----因為我覺得教育他們講的都是冠冕堂皇，其實很多人都是做的一套，說的是另外一套，我覺得我最主要對教育產生一種感覺是從我跟你說我準備要去考教育學分，那時在 XX 學校等他們都不給視障者考」(2G069,7G130)。

(三) 考證券營業員被拒

浚仔曾經想進入一般性職場就業，而他認為如果未來自己打算從商，但是身邊卻沒有幾張相關證照在手的話，可能要進入一般商業界就業的機率微乎其微，於是他打算報名證券營業員的考試，「我真的打算找一般的工作啦，因為我學的就是商啊，商業方面的話，如果沒有拿個二、三張證照，人家也不會想要去用你啊，我一定得拿這證照，要考應該還是不是太大的困難吧！」(5G088)。

但是，浚仔的如意算盤終究還是落空，問題不是出在他沒有考上，而是連報考的機會都沒有。當時，浚仔打電話詢問證期會相關的考試內容，但後來對方發現他是一位全盲的視障者時，便表明他們不接受全盲報考。雖然已被對方拒絕，卻還是無法打消浚仔報考地念頭，因此他打算到現場據理力爭親自報名，話雖如此，不過他也不斷地擔心，如果對方接受自己的報名，但是最後自己如果又搞砸考試，那豈不是又會淪為笑柄，「可是我很擔心去了，跟他們吵架，然後去考試會被他們說：『考了有什麼用？還不是考不上』，我覺得我會想要去撞牆。」(6G039)。

(四) 認為過度的關心也是另一種質疑

由於許多人對於視障者的不了解，造成他們在對待視障者的態度上表現出過度的擔心，這樣的情況最常發生在行動交通上，有時候反而會讓視障者感到自己沒有受到應有的尊重。浚仔表示，例如有人會突然抓住他的手杖執意要帶他，雖然浚仔認為對方不一定是惡意的，但是對方所表現出來的態度卻讓許多視障者無法接受。

「如果是走路的狀況的話，我以前會比較默默承受這種感覺，我現在就會拒絕，有些人會說：『左邊一點、右邊一點』，然後我會站到旁邊對他們說：『你先走』，像這種一個禮拜總會遇到個一、二次，但對我來說是一種困擾，你要幫助別人，是你要給在他有需要幫助的時候才幫助，在他不需要的時候就變成雞婆，用這二個字是很不恰當的，卻是很實際的，其實從生活中就開始質疑了，你的生活行動都被質疑了，工作不被質疑其實很難。」(8G103)

當浚仔遇到令他不舒服的對待方式時，他的反應通常會置之不理，但是有時候對方態度實在讓浚仔忍無可忍，浚仔也會直接表達出自己的不滿，「我通常會不理他吧，那如果說是抓我手杖的，我會把我手杖就是弄過來不給他抓，有人會覺得我們態度不一定很好，相對的他態度也不好，所以完全不會有任何愧疚的感覺，因為其實他的方法本來就不對啊。」(7G060)。

還有時常有人會出自於好奇而不停地問浚仔為什麼看不見、什麼時候看不見等諸如此類的私人問題，浚仔表示，其實自己並不喜歡和不相干的人談到這些問題，「我的想法是：我幹嘛告訴你，我幹嘛要去滿足你的好奇心，因為他只是好奇啊，他問了之後並不會有任何的好處吧，那我就覺得幹嘛去這樣子，有時會遇到：『你眼睛沒看到？』，『對，沒看到！』，『什麼時候沒看到？』，『就是沒看到嘛！』，就不會去跟他講這些。」(7G062)。

1. 認為社會質疑視障者的就業能力

浚仔發現，一般大眾除了會因為不了解視障者而表現出過度的擔心，此外，一般的公司行號還會因為視障者看不見而質疑他們的能力，他表示自己能夠理解雖然質疑是一定會發生的，但是最為不公平的是，許多人往往在尚未了解視障者的能力前就已經先行否定，而且這樣的觀念甚至一直延續下去，即使在視障者應徵上工作後也一樣會存在。

「第一次找工作的時候，一開始的時候 XX 銀行打給我，他們因為就是擔心交通問題，所以後來就不了了之了嘛！有時候一般人尤其在職場上，他會顧慮那你怎麼來？他可能就會懷疑到你有沒有辦法行動？很多企業他們擔心你不能做就算了，我還要派人照顧你，那就更糟了，有很多會有這樣子的顧慮。」(3G022)

因為一般性職場接受視障者就業的程度不高，因此許多視障者傾向待在視障相關機構中，從事眾所皆知的按摩業、點字校對等工作，浚仔還提到，甚至有一些開放讓視障者主持的廣播劇，也大多是屬於半公益性質，特地為了視障者而撥出一個時段，並不是純粹的一般性廣播節目。

浚仔表示，視障者「很少」與「無法」從事一般競爭性工作之間其實是有因果關係的，既然一般職場對於視障者的接納程度不高，是故能夠進入一般性工作環境的視障者相對的也佔少數，而對於其他只能待在視障相關機構的視障者來說，想當然爾會減少在外磨練或是展現自己能力的機會，於是他們的能力也只能侷限在少數的職種上，久而久之，不僅視障者的潛能受到很大的限制，一般人對於視障者的工作性質也因此定型，自然難以接受或想像視障者在一般性競爭環境工作的觀念。

浚仔以自己為例，如果有機會的話，他也希望能夠嘗試擔任一般學生的電腦家教，但是很現實的是，一般的家長並不會將孩子交給一位視障教師，他們總是會不停的懷疑視障者真的能夠教電腦嗎？是不是還要自己的孩子照顧一位視障家教？而這些問號在根本上就已經等同於是否定的回答，「一個很簡單的問題，家長比較會不放心將他的孩子讓視障者教，『他能教得好嗎？學生若沒有認真唸，他怎麼能知道嗎？』，會質疑啦！，這是一個實際的問題，所以大部分的視障者都是教視障者居多。」(5G022)。

不過浚仔也表示，他對於自己因為看不見而能力被質疑這件事早已經不在乎了，「在我的觀念中我覺得沒什麼嘛！反正他這樣看待我，我也是這樣看待他啊！我也不會覺得有什麼意義或缺少什麼東西存在。社會上的人怎麼看待，我並不在乎，可能有些人會比較在意，可能我遇到的人太多了，大概算已經麻木了」(9G030-9G031)，他覺得如果每件事情都得一一說明，那麼可能每天的時間都得耗在解釋上了，畢竟那是怎麼說也說不完的。

2. 認為視障者的生活能力被質疑

視障者除了就業能力備受質疑外，就連他們的生活能力也不例外，浚仔表示，甚至還有人對他會綁鞋帶這件事感到驚奇，還問他是不是經過多次的練習才

會綁鞋帶，浚仔認為這只是更加顯示一般人對於視障者的不了解而已。

「有很多人會用一種他好像覺得他比你懂的狀況來跟你講話。其實不見得我們不懂，但在他心裡是認為他比你懂，有些人會覺得你眼睛沒看到，教育程度一定很低，甚至沒有讀過書，還有人認為你會走路，好厲害哦，『好厲害哦！還會搭捷運耶！你好厲害，你會搭公車，你會從這裡走回家耶！』。」(8G104)

大部分的時間，浚仔對於負面的社會態度並不會多加解釋，但是如果遇到自己無法接受的狀態時，他也會直接反應出自己的不滿，「像我有一次走在路上，一個小孩子就跟他媽媽說：『瞎子』，我就直接跟他說：『沒家教』，他媽媽就一直跟我道歉，我就跟他說這樣教小孩子的，我就罵她。」(8G120)，浚仔表示，他會罵人並不是因為要讓自己的心理舒坦一點，最重要的是他希望可以因此而讓對方了解，自己隨意的行為是有可能造成視障者心理上的不舒服，他認為這樣也算是一種機會教育吧！

伍、未來計畫

在還沒失明之前，浚仔打趣說自己從小的願望除了當總統、太空人之外，其實他真正想要的是做生意，「我是正常的小男生，都是想當太空人，或是總統（一直笑）。小時候就想要做生意，家裡就是做生意的啊，我媽媽平常就在賣一些特產啊、吃的零食這樣子，小時候就都會去幫忙，所以其實就會覺得做生意沒什麼不好的啊，而且蠻快樂的，錢蠻好賺的。」(2G122)，但是沒有想到，因為十三歲那年的意外，從此改變了他的夢想，而現在也浚仔站在被社會侷限的區塊中，尋找未來的出口。

(一) 考慮經營視障用品

自從浚仔從美國回來之後，他發現台灣視障者的生活機能和國外相比之下，落差真的很大，不但可以選擇的相關視障用品種類有限，而且所費不貲，台灣的視障者往往必須花費比國外更高的價格才能購得。

面對這種現實的市場供需狀況，浚仔有種視障者被剝削的感受，「那東西賣的那麼貴，我覺得很黑心，我受不了，我連那個主管單位罵人我都受不了了，我能這樣子忍受他們欺負視障者？」(2G123)，也因此他認為，若視障者長期必須屈就於這樣惡劣的環境，倒不如自己出來開業，由視障者本身經手買賣，也許還有可能提高台灣視障者的

生活品質。

(二) 考慮繼續升學

浚仔大學畢業那年，他原本有出國唸書的打算，但後來礙於經濟的考量，終究放棄出國的念頭。不過浚仔表示，如果未來有機會，他還是會計劃出國唸書，可能是因為自認具備較為冒險犯難的性格，因此他希望到鮮少台灣視障者留學的國家求學，「如果說我出國唸書，我會比較想往歐洲。好像去那裡的人比較少，我會希望自己去一個，它好像比較沒有什麼台灣去的人、台灣的視障者去過的地方。」(G124-G125)。

或者，浚仔也考慮在國內的研究所深造，不過浚仔希望未來還是能夠朝一般競爭性的工作發展，不只是侷限於視障工作環境，因此如果在國內繼續升學，他將會報考能夠讓他未來就業更為順利的系所。

浚仔表示，目前他的計劃只能考慮到這裡為止，雖然僅是短程的生涯規劃，但是能夠實踐完成的機會也比較大，「等考研究所之後再說，因為我算蠻實際的吧，就是方向當走到哪一步才能夠去考慮下一步，大概是這樣子吧」(8G091)。

陸、關於自己

回溯浚仔的就業歷程，他曾經因為職訓局主管不尊重的態度，毅然決然離開這份穩性的工作，他也曾經因為去電詢問證券營業員的考試資訊被拒絕，而決定要親自到現場爭取報名機會，此外，當他在視障機構擔任點字校對工作時，時常目睹其他視障者被主管羞辱的畫面，引起他極大的情緒反彈，這些事件都可以看出浚仔對於不受尊重的感覺十分介意。

「我蠻在意那種被尊重的感覺的吧，那有的人覺得那就算了，反正在職場本來就是這樣子，主管高興不高興要求做什麼，可是我會覺得那不是我喜歡的那種感覺，那我覺得當有別的可能的時候，可能我有其他的一些目標的時候，或者是其他想做的事情，我可能就會離開，我覺得我離開了至少可能會比在那裡快樂。」(7G007-7G011)

肯定自我的能力

和浚仔互動接觸的過程中，凡是提到自我能力的部分，浚仔認為自己可以說是視障者中算是相當不錯的，甚至覺得能夠比自己強的視障者可能不多，例如他的行動能力就是一項，「行動能力來說的話，其實以這方面來說，能比我好的人就不多了吧，你要跟人家出門、要工作，其實我覺得這是蠻重要的部分。」(7G072)。

再者，由於自我肯定，浚仔認為凡是有挑戰性的事務通常會引起他高度的興趣，也因此當他一得知當時國內沒有全盲視障生報考商學院時，他二話不說立即填選，「我覺得我是蠻肯定自己啦！我會覺得應該比較會想要去挑戰一些東西吧！應該算是比較會想要去突破一些狀況。像我那時去考大學，我會把財經填在第一志願還是第二志願，其實原因這個是沒有人讀過的，覺得蠻有興趣的東西，所以我才會填在那邊。我也很想要去改變一些不可能，也不算是別人沒有做過，剛好遇到這個機會就去把握這樣子，我覺得這是自己啊！」(6G104)。

浚仔認為在整體上相較於其他視障者，自己之所以會有不錯的能力，其實和他用心的態度有關係，例如在大家一起學習電腦的狀況下，但是他卻能學的比其他人快，或是當年即使他就讀升學班，但是在考按摩證照時，卻能夠保持班上的第一名，這些都是自己用心投入的成果，「最引以自豪的地方，我覺得我學東西很快吧，是讓人家可以不用講第二次，你接觸到，應該要很快把它學起來，你可以快點學起來，其實別人也會比較樂意跟你講，因為若是跟你講的很辛苦，以後就不想跟你講，你學東西快，其實學的東西會比較多吧。像我們很多視障者他們學電腦 windows 的時間其實都跟我差不多，但是變成說有一些部分我都已經可以教，他們很多部分都還沒有辦法達到這樣的一個狀況，我是覺得這方面我還算不錯。」(7G081-7G083)。

柒、結論

曾經浚仔希望能夠透過 104 人力銀行找到一般競爭性的工作，於是筆者和浚仔一起製作他的履歷表，記得那一次在勾填從業意願欄的時候，浚仔表示他希望能夠選填如金融業、財務管理業、保險業等工作項目，之後，筆者還記得他提到自己希望能夠坦白地在履歷表上勾選身心障礙者的身分類別，也許會有一般競爭性的機構願意雇用視障者從事相關工作。

浚仔是中途失明的視障者，在失明之前，他生活在以視覺感官為主要探索世界的社會環境中，半開玩笑的說小時候他的夢想和一般的小男孩一樣，希望成為太空人或是當總統，而失明之後，他進入啟明學校、目前從事視障相關機構的工作。因為失明，他的世界儼然被分割成一半，在生理上他是視障者，但是在心裡他卻渴望不被限定在視障者的範圍中，因此他不斷的想要嘗試一般性的工作，例如報考證券營業員、從事金融相關工作等。

從浚仔失明前和失明後發現其生活型態有截然不同的差異，而究竟是單純因為生理因素讓浚仔在失明之後，成為相對於多數人以外的少數人口，過著不脫離視障朋友、視障機構、啟明學校等視障相關領域的生活，還是因為當浚仔單純的失明狀況放在社會脈絡中，社會上對於失明所認定的標準與歸類，造成失明之後的浚仔必須選擇在視障相關領域中生活，甚至若希望進入一般性職場，他還得花費一番功夫？

在上述前提下檢視社會價值觀，同樣的個體，卻因為視力狀況的改變而讓他必須面對與失明前大不相同的社會態度與生活型態，這是否代表社會上存在「視力是基本能力」的觀念？剛開始接觸視障者時，筆者也陷入同樣的迷思中，記得當時曾經問過浚仔在失明後如何生活自理，對於這個問題他很納悶的回答說，他的生活自理能力完全沒有任何問題，失明前他會走路、會自己更衣、會作家事，而失明後他也能夠做同樣的事情，只是處理的方式不同而已。就浚仔的觀點與親身經驗，他認為除了必須運用到視覺的工作需要他人的協助外，本身具備的能力並不會因為失明而衰退，如果說自己的能力真的因為失明而受到影響，那這樣的情況必定是社會價值觀所界定出來的。

社會價值觀區分出視障者與明眼人的不同，而這樣的價值觀或多或少也許影響了浚仔對於自我定位的認知。自我概念是經由個體所察覺到的、以及透過社會互動所感知到的自己，失明本身（以及社會認定失明所帶來的影響）未必會顛覆浚仔本身的自我概念，造成自我角色的混淆，尤其是在我們沒有親身經驗的情況下更無法下判斷，但是失明卻能夠令人感受到浚仔個人與視障團體之間些微的差異。

例如，浚仔曾經提過「撞衫事件」，意思是當他在街上遇到他不認識的視障者時，並不會因為對方和自己同樣屬於視障團體中的一員而主動釋出善意，這時他個人反而會因為對方和自己有相同的障別，而下意識的選擇避開或是忽視對方。

第四章、研究結果

但是相反的，當他每天搭公車時，如果遇到認識的視障者，他不但不會有上述撞衫的事件，反而還會主動提供對方協助，帶著幾位視障者行動。

此外，浚仔很少提到用視障團體來形容視障者，大部分的時間最常聽見浚仔說的字眼就是「我覺得」三個字，「我覺得-----我不是會去考公職的那種人」、「我覺得就讀就業班、你其他的都沒有了」、「我覺得教育他們講的都是冠冕堂皇」、「我覺得我會很在意那種不是很被尊重的感覺」，在我們聊天的過程中，浚仔似乎時常以「我覺得」三個字或類似的用法作為話頭。

將上述撞衫事件、浚仔強烈的自我意識，與浚仔個人生涯歷程作一連結，可以看到浚仔在失明之後雖然能夠面對失明的狀態，而且如果沒有任何意識型態而單純將有視覺障礙的人歸為某種特性的類別，整體看來，浚仔雖然在生理上是視障團體的一員，但是在其他層面例如生活總體、心理狀態、自我概念等方面卻又不斷的游移在一般競爭性社會與視障世界之中，不停的嘗試與社會性環境碰撞與接觸，而這也由浚仔表示未來自己還是會繼續朝一般性工作發展的目標可見一般。

第二節、街頭藝人小玉

還沒認識小玉之前，我就已經聽說她有一副很棒的歌喉。第一次見到小玉是在朋友的家中，那天，小玉穿著一套粉紅色的洋裝，身後背著沉重的背包，裡頭裝著她工作要校對的點字書籍、駐唱的樂器、還有用來護嗓的金棗，她笑著說自己每天出門工作都要全副武裝，這個背包這是她工作上所有必備的家當。

那天晚上，小玉的話並不多，但是在大家聊天時，她很認真的聆聽。朋友們都說，小玉的好脾氣是出名的，無論怎麼開玩笑小玉都不會生氣，小玉聽了後的反應是一陣爽朗的笑聲。直到晚上將近十一點，小玉急著要先走，對住板橋的她來說，回家需要一段時間，而且她隔天一大早得趕到松山區演唱。於是我陪她去搭捷運，就這樣結束了第一次的見面，也開始我們的互動。

壹、關於視障的一些紀錄

一、先天性視神經萎縮的小玉

六十五年次的小玉在出生時即被醫生宣告先天性視神經萎縮，視覺情況為重度全盲、沒有光覺。小玉的家庭人口很單純，父母親從事手套、抹布的買賣工作，此外，她還分別有一位姊姊與妹妹，除了小玉先天性全盲之外，姊姊與妹妹的視力狀況也有些問題。

當我問到小玉的視力狀況時，她開玩笑形容自己的先天性全盲是抽眾特獎，「我媽跟我爸是姨表親結婚的，所以我姊姊的時候就已經是輕度弱視的，到我呢，就抽中特獎，然後到我妹妹又沒事，是最幸運的，只不過她近視很深。」(W003-W004)。

(一) 被鄰居叫做鬼

有些視障者的眼睛是緊閉的，其他則是和大多數人一樣只有眨眼時才會閉合，小玉大部分時間則屬於後者，但是，小玉較為特殊的狀況是她的眼球會不自覺的轉動，有時候黑眼珠的部分會飄到眼睛的上方，此時眼球看上去則只剩眼白。

據小玉自己說，她比較難控制的就是這個部分，也因此在她年紀還小的時候，常會被隔鄰居的小孩恥笑，「我如果是張開的話它會轉或是什麼之類的，我不是很確

第四章、研究結果

定，然後他們有的看到會叫我鬼，我只是這個部分有點奇怪，可是我還不會覺得那叫做遺憾或是什麼悲痛。」(W030)。被鄰居小孩恥笑的這件事，小玉只是淡淡的敘述整段經驗，從她的表情中看不出任何情緒。

(二) 第一次知道自己看不到

小時候，小玉一直不知道自己在視覺上和其他人有所不同，她以為每一個人的視力都和自己一樣。直到大約是開始上小學前的煙火事件，才讓她真正了解原來自己看不見，「我會知道我自己看不到是因為有一天我們家樓下放煙火，就有人在旁邊說蠻好看蠻漂亮的，然後我們就笨笨的也跟人家講這句話，就有一個大人跟我們說：『你又看不到，你怎麼知道？』，然後我就楞了一下，哦～我就覺得我被罵了，然後不知道為什麼這樣（笑），可是我沒有什麼太深刻的感覺。」(W029)。

這是小玉第一次了解到看見與看不見之間的差距，而從此她開始明白原來自己是看不見的。

(三) 遺憾：無法自己搭配衣服

我問小玉會不會因為自己看不見而感到遺憾，她說其實小時候不會，只是這幾年從事歌唱表演工作，她才逐漸感受到看不見的不方便。小玉所有登台的衣服裝扮都由她的母親幫忙安排打理，但是小玉提到，母親對於造型配色的眼光、小玉該有的打扮等，似乎和一般人的認知有很大的差距。

「因為很多她幫我配的衣服人家都會嫌老氣，然後會覺得太暗沉或什麼的，不適合我的年齡就對了，所以我只有在這個時候才會覺得自己看不見實在是很糟糕，人家怎麼幫你弄都搞不清楚，然後出去就被人家笑這樣。」(W031)。小玉提到之前也曾嘗試請朋友代為選購服飾、搭配上臺演唱的造型，但是每次帶回家的衣服後來總是莫名其妙就消失不見，因此小玉也就打消朋友幫忙的念頭，繼續由母親打點，也似乎只有提到搭配衣服的事件時，小玉的語調才讓人感受到無奈與沉重。

(四) 稱謂：「不喜歡被叫做瞎子」

「瞎子」這個稱謂似乎讓許多視障者很反感，他們認為其中隱含歧視、不尊重的態度。小玉也同樣認為「瞎子」是很低俗的用法。她表示如果是小朋友的無

心之言，她倒無所謂，童言無忌，自己很快就能釋懷，但是倘若「瞎子」一詞是出自於教育程度高者的口中，她會感到很憤怒，有種被歧視的感覺。

就讀一般學校的妹妹對學校老師提到小玉，沒想到老師的反應竟出乎自己的預料，「我妹跟她們老師談起我，『哦？真的？妳姐是瞎子？』，然後我就說：『妳們老師怎麼可以這樣？可惡！』。」(2W178)，遇到這種事情，儘管小玉因被歧視而受到傷害，但是自己也只會私下生氣而已，不管對方是善意或惡意，小玉決定一律採取不回應的態度，她認為沒有必要因此而讓自己更疲憊。

二、手杖如同金箍棒

對許多視障者而言，白色手杖等同於他們在探索世界時的眼睛，尤其是全盲的視障者，手杖可以說是行動上必備的工具，而小玉則是一直到了高中畢業後一兩年，她才開始拿手杖出門自己行動。

我問她為什麼之前沒有使用手杖，她笑說原因很單純，因為每當她要外出時，她的母親總是會帶著她，既然身邊有人陪著行動，她的白色手杖實在毫無用武之地。直到後來自己出社會工作，由於樂團外出表演的場次、時間與地點都不固定，而且母親手頭上也有工作，得維持生活家計，不可能每一次都能夠配合小玉，此時小玉才正式開始學習拿手杖出門。

自從小玉在行動上習慣使用手杖之後，她認為現在手杖就如同自己的眼睛，無論到哪裡都要帶著手杖，甚至她還覺得沒有手杖的路可能會很難走。面對每天得隨時帶著手杖的情況，小玉為了不讓自己在拿手杖時感到委屈，她說自己還有個訣竅：「因為我用的是折疊式的手杖（笑），我覺得我的手杖是拿來當金箍棒用，我會把它人格化，然後讓我拿著覺得比較輕鬆，我知道有的人拿手杖走路，會覺得自己的樣子好像比較減低帥氣了，沒那麼好看，可是我覺得不會啊，拿著金箍棒這樣揮滿好玩的，對，我比較喜歡…可能小時候故事聽太多，所以我覺得手杖對我來說就是像魔棒這樣（笑），這樣想就不會覺得要帶隻手杖在那邊好像滿委屈的。」(W086)，無論手杖像是眼睛也好，金箍棒也好，對於時常要在外奔波工作的小玉來說，手杖的確是名副其實的魔杖，指引自己正確的方向。

三、對視障世界的看法：分裂的隱憂

視障者的教育、就業政策等層面一向被視為一大問題，社會大眾如是看待，就連小玉自己本身也抱持著不樂觀的態度，當她提到視障者的按摩工作、視障教育的侷限性等話題時，她總會深深的嘆了口氣。

但是小玉表示，儘管個人擔憂視障者的生活困境，若要憑一己之力改善視障者整體的生活環境，簡直是不可能的任務。因此她提到自己最企盼的是隨著時代的進步、下一代視障者的成長進而帶動視障教育圈與工作圈上的進步，拓寬台灣視障者的路。

談到這裡，小玉突然嘆了一口氣，提到她最害怕的就是視障者逐漸在分裂，這是她目前的一大隱憂，她表示：「走讀的風氣開放了，但是盲校現在會收的學生程度都變差了，會留在盲校的人程度都變差了，然後所以將來他們出來之後，勢必沒辦法做到所謂的攜手合作，我覺得不互相恥笑就已經很好了，這是我擔心的問題啦！因為我覺得以我們目前來講，我們這一代的人都已經是一盤散沙了，那以後的人如果說進化到相互攻訐的地步，那就比較令人擔心了，我們就已經站不住腳了，就已經在很弱勢的一個地位，如果真的有這種現象的話，那就真的很堪慮了。」(W129)。

但是視障者不是應該更加團結而捍衛自己的生存權益嗎？當我聽到視障者不夠團結這個訊息時，我心中有無限的納悶，小玉聽了後回答我的問題：「我不知道是不是我們真的沒什麼視野的關係啊！所以我們只能在自己所處的經驗當中去想事情，可能角度沒有辦法寬到什麼境界，再加上你身邊的教育者，不管是父母或是老師，他對你人生觀的一種引導這也很重要，我覺得如果他只是教你就要比別人好，就是比人怎麼樣，以後你就會變成一個優越感很重的小孩。但是對一個殘障的小孩，過多的優越感對人生沒什麼好處，而且反而會是絆腳石，那如果大家彼此互相踩踏才有辦法往上爬的話，我覺得我們這樣的團結就太危險了，會好像互相侵蝕的紅螞蟻黑螞蟻，太可怕了，我覺得這越來越是個隱憂，而且慢慢浮上檯面。」(W130)。

對從小生長在啟明學校的小玉來說，平時自己身邊圍繞的都是視障朋友，彼此互動密切，此時卻因為教育生態的改變而影響視障團體的關係，這種視障者分裂的情況看在小玉的眼中，應該是最感到難過的事情。

貳、啟明學校的生活

小玉從國小一年級入學，就一直待在台北啟明學校裡接受視障教育，直到高中畢業後才離開學校出社會就業。在小玉的記憶中，自己還沒有開始上小學之前，好羨慕姊姊可以到學校上學，她時常把皮箱假想成書包，想像自己上學的情景。好不容易等到自己可以入學的年齡，小玉終於如願以償進入啟明學校，並且在第二學期就要求住校。

一、社會風氣未開而選擇啟明學校

在小玉的求學生涯中，她一直就讀於啟明學校。她表示，當初自己會進入啟明學校而非走讀教育，最主要是因為當年走讀風氣未開，且在一般社會大眾的觀念裡，視障生似乎就是應該待在為他們所設計的啟明學校，另一方面，當時的社會風氣還很保守，對視障者的接納程度並不高，小玉說甚至連她在自家附近玩耍，都還會遭致鄰人異樣的眼光，更何況是進入一般普通學校，她完全不敢指望。

「因為其實我一個人去我們家頂樓玩，他們（鄰居）都會嚇到或是什麼之類的，我們那時候還不能期盼一般學校的學生可以寬容到願意接受我們殘障的學生去他們那裡讀-----所以我媽她自己去找，看有沒有盲校可以讓我讀，而我是憑他們的決定來做事。」(W110)。

也許是已經習慣身邊都是視障朋友的啟明學校，小玉現在回想，如果能夠重新選擇，她還是會進入啟明學校，雖然環境很小，但是卻可以自在的生活。此外，小玉認為自己能力並不突出，如果在年紀還小時就進入走讀體系，自己可能一事無成，什麼東西都學不到，而且自己也沒有特別企盼和一般明眼人走在一起，所以還是啟明學校最適合自己。

二、沉重的升學壓力

在啟明學校的課程中，按摩一向佔總節數很重的比例，小玉從國中階段就開始學習按摩，但是當時按摩課程的節數並不多，一個禮拜僅有兩堂課。升上高一後，學校安排的按摩課程節數增加，一個禮拜有兩節按摩實習課與兩節按摩學科，而到了高二分班時，小玉選擇就讀升學班，此時按摩課程成為選修類別，並不是升學班主要的學習領域，在規定的四堂選修課中，小玉除了兩堂音樂課外，

第四章、研究結果

其餘的兩堂則是按摩實習課程。

小玉表示，自己對按摩的學科部分一直沒有興趣，尤其有段時間她覺得要將按摩理論背起來是件煩人的事，相較之下，按摩實習課程明顯的有趣多了，不過單就如此，還是無法引發小玉考按摩證照的動機，她單純的認為畢竟自己未來不一定會從事按摩工作，因此也就沒有必要取得按摩技術師證照。

啟明學校中有升學班與就業班兩種不同的體系，當時小玉曾在高一階段學過復健按摩等課程，但是學習一段時間之後，小玉發現按摩並非自己的興趣。另外，小玉考量到選擇升學班，未來的路可能更為寬廣，工作的選擇性也比較多元，到時候，按摩就不會是自己唯一的出路，就這樣，小玉進入了升學班就讀，「那時候還沒上高中的時候想說：『人家都去考大學，我也去考大學』，然後唸到高二高三以後就覺得：『啊！算了，就隨便考一考，考不上就算了（笑）。』」（W093）。

在升學班唸書的日子裡，小玉曾經為了升學唸書，必須割捨自己喜愛的社團活動，長期生活重心的不平衡，加上繁重的課業壓力，導致小玉精神頹廢，無論是心理或是生理狀況都變得很不對勁，尤其是高二高三階段最為嚴重，甚至需要依靠藥物調適，「就是為了讀書，所以很多事情不能參加，那個時候有一個老師莫名其妙跑去開一個廣播社，挑起了我很大的興趣，可是因為我必須留在教室裡讀書，所以才不能參加那個課，我就覺得很嘔，嘔了以後就開始有點崩潰的狀態。」（W144），不過幸好當時有一位教授按摩的老師對小玉照顧有加，不斷的鼓勵與開導她，小玉才逐漸振作起來。

「然後有時候學校要請一些演奏家或是特別來賓來演講，我們也會因為需要讀書所以不能參加，然後我就覺得讀書如果讀得這麼辛苦、這麼無趣，那何必讀呢？而且我們也看很多，就算讓你唸到特教師出來，了不起回來學校當代課老師，如果去當巡迴輔導員就很辛苦，穩定程度沒有人知道。那音樂的部分，最多你組樂團，能夠真正當演奏家的其實並沒有太多，而且這些所謂的演奏家事實上一定要兼別的職業，所以我有時候會問自己說：『好！就算讓我考上了，我出來以後又怎麼樣，是不是還是庸庸碌碌？』，所以我就沒有那麼執著我非要考上大學。」（W094），在長期的課業壓力下，小玉發現就讀升學班，似乎和當初自己以為的情況天差地遠，不但使自己身心俱疲，而且即使自己考上大學，以自己的資質來說，也一定無法順利畢業，因此第一次大學落榜之後，小玉就打消升學的念頭，打算直接進入職場就業，這可能是最實際的做法。

三、改善資源有助於視障生的學習

儘管啟明學校的學習資源相較於一般走讀的特教環境更為充足，但是，就讀啟明學校出身的小玉認為對於視障生的學習仍是不夠的。提到這個問題時，小玉嘆了一口氣，她舉視障師資為例，特教老師的流動率一向很高，對視障生學習上所造成的影響不可謂不大。例如視障生在學習數理方面已面臨到圖像的困難，但是如果又沒有有熱誠的數理教師真正投入教學，在視障生的概念建構上多費心，在這方面視障生也就完全沒有和一般生競爭的機會。

此外，在教材方面，當時視障生的參考書並沒有點字版本，而數理所需的圖表在供應上亦相當缺乏，「我們有太多的教材是負責印書的老師們，他們就是除了課外書的印製以外，就沒有再去鑽研或者是不願再付出更多的心力來做這些補充的部分，所以我們其實我們盲校出去的程度差很多。所以當初我們就大學聯考的時候它就有分一般考試跟那種大專甄試，我們殘障者是大專甄試，然後我們這次的部分就是一般視力比弱視更好一點的，沒有唸過我們盲校的也跑來甄試，可是我們所謂的全盲生不可能跑去考大學聯考，這是最大的不平衡點、不公平的地方，所以我覺得我們可能在求學的部分就已經失去很多的資源」(W097)，上述種種問題是小玉當年就讀的資源困境，她認為和現在所見到的視障資源簡直是無法相比。

雖然小玉成長於啟明學校，但是她認為現在的狀況和過去她就讀的年代是有所差異的，由於走讀的風氣盛行，相較之下，啟明學校似乎逐漸在式微中，未來所招收的學生也以視多障的類別為主，小玉建議如果視障生的程度並不差、也有升學的意願，而且視障生本身與其家長皆願意為學習過程多付出一份心力，她認為走讀教育可以說是比啟明學校更好的選擇，而視障生未來的發展勢必也會因此而拓寬許多。

四、老師對小玉有很高的期許

小玉就讀啟明小學部的階段，當時導師對小玉的期許一直很高，認為小玉如果能發揮所長，未來必定大有所為，甚至能夠改善整體視障者的生活，「他總是希望我們可以透過學習，可以比較接近所謂主流社會體制下的人，不要因為自己看不到所以有很多事情沒有學好、或是被人家看笑話什麼之類，他覺得只要是一個有待灌溉的生命，都應該被公平的照顧跟啟迪」(W140)。小玉表示，當時老師之所以會對她有這麼高的期望，可能是因為當年自己的人格特質是屬於見義勇為型，時常因為不公正的事情而打抱不平。

第四章、研究結果

「他說因為我很聰明、想得也很多，然後有時候也喜歡做一些不平之鳴。像有一次遇到一個同學去偷另外一個同學的錄音機起來用，然後我就去跟老師講說：『老師，那樣做不是不對嗎？』，有一天他就把我找去，就跟我說：『既然我可以有這樣的心胸跟思想，他覺得我應該以後要有大作為，如果沒有的話就太辜負他了。』，可是現在想一想真的是太遜了，沒辦法」(W076-W078)

不過，小玉一直認為自己的能力和老師的期望有段落差，其實自己胸無大志，而且單就自己並無法替視障團體爭取福利，或是改善視障者的生活環境，只能說辜負老師當年的殷切期望，因此她笑著說既然自己無法達到老師的期望，便希望有視障的後起之秀，能夠實現這樣的願景，真正替視障者做些有建設性的事情。

參、求職過程

一、職業訓練不如預期

在就業前，小玉曾經接受過一些殘障機構所辦理的電腦課、廣播課、電話行銷班等職前訓練，這些課程通常為期半年。小玉提到自己當初會想要參加職業訓練的動機很單純，只是因為擔心自己找不到工作。但是，在她接受職業訓練之後，卻發現職業訓練的效果並不如原本的預期，僅有提昇自己的電腦能力而已，而其他的職業訓練課程在找工作時完全沒有派上用場。

但是儘管如此，小玉並不認為自己浪費了許多時間，在她的觀念裡，她認為自己當初會參加職業訓練的課程，除了認為職訓課程可能加強自己的就業能力外，最主要的目的是藉此讓其他單位知道她正在找尋工作，將訊息釋放出去，因此即使職訓課程效果不彰，但是對自己多少還是有些幫助，「那個時候會跑去求取職業訓練，是因為要讓那些所謂在辦職業訓練的知道我在找工作。因為如果我不踏出去，人家就不知道我需要工作，如果有機會也不會想到我，我就一直沒有機會，然後另外就是職業訓練通常都是一個班，五個到十個不等的學生，然後這些人可能我們從來沒有接觸過，我又蠻愛交朋友的，所以我覺得交個朋友也不錯（笑）。」(W125-W126)。

二、找工作一波三折

小玉當初畢業後在找工作的過程中感到很徬徨，完全不知道從何開始著手。以前雖然在學校裡學過按摩技能，但是一方面自己的按摩手法會讓她感到吃力而疲憊，此外按摩也並非自己的興趣，因此小玉並沒有去考按摩技術師證，也沒有想過要找按摩的工作。

度過一陣的低潮時期，小玉決定主動發通知到各個視障單位，讓他們知道有一位視障者正急切地在尋找工作，因而如果有職缺的話便可以想到自己，「我就是一個蘿蔔一坑嘛！我是蘿蔔，它是坑嘛！人家要出來我就進去，那就這樣進去了，好像也沒有什麼找工作，可是畢業的時候要開始找的時候，有體會那種徬徨的感覺。」(W086)。

好不容易，小玉終於找到她的第一份正式工作，她加入樂團擔任歌手以及 KEY BOARD 手的職位，這份工作從她開始做起至今已經持續九年多了，現在小玉還依然待在相同的樂團中。

在樂團演唱的期間裡，小玉陸陸續續接受過不同種類的職業訓練，她還曾擔任過電話行銷員的工作，負責對外推銷附加保險。但這份工作也因為後來小玉的銷售成績並不理想，於是便結束為期一年的電話行銷工作。而在去年，小玉接著將履歷寄至圖書館應徵校對點字員，很幸運的她被錄用了，而從此校對也成為她目前第二份的正式工作。

雖然歷經數個職業訓練班、尋找工作以及轉換職場跑道的經驗，但是現在小玉回想起來，她認為其實自己在整個就業過程中可以說很順利，甚至是後來進入職場就業後，她也不認為自己遭遇到如同一般視障者所說的就業障礙。

提到這點時，小玉表示可能是自己很容易就求助於人，因此能夠少走一些冤枉路，相對的，有些視障者可能因為本身經歷過許多挫折，是故當困難發生時，並不願意去請教他人或尋求協助管道。小玉對這樣封閉的心態並不太以為然，她認為這樣不但問題沒有解決，而且長期下來反而容易阻礙自己前進的腳步：「我覺得有時候遇到問題你就是當場不會解決嘛！那為什麼不直接問一下比較快呢？我是比較求快啦！不會就直接想辦法去問哪！我不喜歡這樣拖來拖去（笑）。」(W252-W253)。

三、認為視障者的職業被侷限

小玉提到大部分她所認識的視障者不是做按摩，就是玩音樂，或少數從淡江資源中心出身的人則是從事維修電腦工作。除了這幾類工作之外，據她所知從事其他職種的視障者並不多。在小玉看來，台灣整體社會的態度的確嚴重的限制了視障者的職種，但是在視障者職種被限制的同時，小玉認為其實這也代表社會剝奪視障者在工作上或是生存權的尊嚴，而這個問題卻長期以來普遍存在於視障團體中。

小玉認為只要視障者從事一般競爭性的工作，在職場上很容易遭受到社會大眾的歧視。小玉聽說有一位視障朋友在 104 查號台上班，他在一般性工作環境中就遭遇到能力備受質疑或是同情的遭遇的情況，「公司他們嫌你速度不夠快，其實我們自己去查過 104，我們也遇過速度超慢的，人家他們就還在，因為他們是明眼人-----如果是在就業層面上，你要去跟一般人競爭的時候，你就會感受到別人對你的歧視，所謂的同情。」(W142)。

當初小玉沒有升學的原因也和視障者一職難求的情況有關，她以視障巡迴輔導教師這份工作為例，雖然視障巡迴輔導老師看起來是一份人人稱羨的穩定工作，但是大多數取得教師資格的視障者卻未必都能夠如願以償擔任教師工作。以招收視障生的啟明學校來說，他們也不一定樂意僱用視障者擔任教職，更何況是一般職場上的競爭性工作呢？「學校也不願意有太多的盲老師進駐他們的系統，因為盲老師最現實的問題是你沒辦法全面的照顧學生嘛！所以當然不能讓盲老師超過明眼人老師嘛，所以比較有所限制，就算你讀師大出來的，你還是會遇到問題，而且是很嚴重的問題，最可悲的是連你自己學校都沒辦法接受。」(W127)。

談到這裡，小玉有很深的感觸，她認為由於普遍社會大眾對視障世界的認識程度過於有限，因此視障者在教育、就業等方面很難有機會良性地發展，造成目前台灣的視障者文化依舊處於低落的狀態，長期不斷循環之下，無論是自己或其他視障者根本沒有辦法突破工作上的競爭，畢竟視障者的起跑點和其他人相較之下就已經處於不平等的狀態。

「曾經清華大學說出大話，只要你認為可以做的，就算你是盲人，我也願意接受你進來做的，可是呢，真的有人進去做，但是那個人是中途失明的。我覺得基本上我們教育就不夠，我們現在最大的問題是從事盲人教育、特殊教育我們台灣的老師們，我們這些偉大的老師們，都還是很傳統的認為說在盲校我只要訓練你會做按摩就差

不多了，如果你有本事考大學，那你就考吧！可是你考完或讀完之後，我們都沒辦法負責你們的工作，現在大家都是這種心態嘛！那走讀的學生，以天生全盲的話來說，我都還沒有辦法看到他們在學完之後，能夠在工作上有所突破，所以我覺得要走的路真的還很長，而且還很難走，我們的能力還是被質疑的，有時候連最關心盲人教育，自認為跟盲人最接近的李家同教授，都還會說我們台灣的盲人的素質都還不算高。」(W119)

小玉認為和國外社會環境對於視障者的態度對照之下，台灣的視障者在職種上相對被社會環境過分侷限住。在她的感覺中，生活在美國的視障者可以發展的空間開放許多，即使他們在工作上遇到某些需要運用視覺的環節，雇主也能夠提供適當的輔具或是適時的協助，並不會因為視障者看不見而全盤否定其能力。

「有這樣的心態的話，我覺得很多事情就比較好解決，然後比較有志向的盲人也比較敢踏出他的步伐！有一陣子我看到一本視障企業家的故事，他們做的工作真的很多，有的是開餐廳的，他還製作盲人菜單給人家看，然後也有專門做盲人輔助器的盲人老板，數一數也有幾十個，不過都在美國就是了（笑）。」(W255)

小玉覺得其他國家的經驗可以提供台灣無論是在社會態度、政策制定、甚至是視障者本身想法上不同的思考角度，但她認為參考並不是完全按照其他國家的成功經驗作為範例，而是配合台灣本身的文化背景、經濟型態等條件做適當的改善，進而走出閉門造車的瓶頸，「我覺得我們可能需要擴張觸角去了解人家國外所謂做的好的視障教育及就業發展，人家是怎麼做的，以我們的文化背景來講，我們有什麼部份可以去學的，這是我覺得比較需要的地方，這樣才有辦法著手來做教育，那每次都閉門造車，自己在那邊想他們是適合什麼啊，不適合什麼，那永遠都不會有進步啊！」(W254)。

肆、生活現場

和許多視障者一樣，小玉同時身兼好幾份不同性質的工作。目前音樂是小玉主要的工作，其他時間小玉則在圖書館從事書籍的點字校對。一個禮拜七天中，小玉固定三天待在圖書館裡校對書籍，兩個晚上會到北投一家港式飲茶餐廳駐唱，而週末通常她會到不同的捷運站廣場從事街頭藝人的演唱。除此之外，小玉固定每兩個禮拜和專屬的樂團練唱，其餘時間則是配合樂團到處表演。

一、從事音樂工作

小玉表示，音樂是自己有自信勝任的領域，且對她的意義比其他工作都還來的重要，演唱是小玉生活快樂的來源，雖然現在她從事不同領域的工作，但是真正全心投入的還是音樂表演事業，「我會覺得如果唱到自己很喜歡的歌，就算知音沒幾人哪，我還是會覺得很爽」(W053)。那當她在眾人面前表演的感覺是什麼，她想了想：「有人欣賞的時候就是很滿足，然後唱到自己喜歡的歌的時候，就是覺得好開心、很舒暢的，最糟的是大家都走不理你這樣子，那就會比較鬱卒。」(W054)。

談到小玉的歌藝，她開玩笑說自己像是一部歌唱的模仿機，她並沒有特別偏愛的歌手，演唱時的曲目都是選歌不選人，只要歌曲的意境符合自己的喜好，她就會演唱，「我會小學人家的唱腔，學鄧麗君的話，我也會學唱腔，我就是按照我所聽到的，我覺得順耳，我就會去學她的方式來唱歌，所以我覺得我是模仿機。」(W168)。小玉並不認為她有屬於自己獨特的音色，但是她認為這樣的自己在唱起歌來卻很輕鬆，她說自己開心是最重要的，「我常常會覺得，每個人都應該有自己的樣子吧！不一定要變成誰，只要過得舒服就好了。」(W171)。

(一) 街頭藝人

每個週末，小玉都會和姊姊一起在捷運忠孝復興站的八號廣場演唱，有時會因應人潮而適時更換場地。因為演唱的樂器裝備不少，因此通常媽媽和阿姨都會幫忙扛樂器，陪同小玉和姊姊一起出門表演，姊妹倆在街頭演唱就是一整天，隨著人潮斷斷續續，整天下來，小玉和姊姊除了吃飯、上洗手間之外，大部分時間都一直在演唱，幾乎不休息。

小玉當初會想當街頭藝人是基於經濟上的考量，她說有時候樂團甚至一個月內連一場演出的機會都沒有，單靠樂團的演出其實無法維生，而街頭藝人就類似自己家裡賣手套的情況，工作的時間由自己控制，只要不和其他人搶位子，他們就能夠賺取些許收入。另外她也補充，會選擇街頭藝人的工作，也是由於自己是玩樂團起家的，所以她並不會在眾人面前表演感到怯場，因此也就很順理成章開始街頭藝人的工作。

問及小玉在街頭演唱平均收入大約多少，她思考了一下回答，平常情況她和姐姐演唱一整天大約千把元，和一般街頭藝人的行情一樣，但每次的收入都不一

定，依照人潮多寡而不同。不過小玉也表示，街頭藝人的工作是因應假日的人潮多，自己也不是每天都靠街頭藝人來賺錢，因此若要維持生計還得需要其他的工作來支持。

1. 歌藝被欣賞而感到滿足

小玉認為從事街頭藝人工作最有趣的是，他們常會在不固定的地點看到不同的人，人來人往中也見到人生百態，演唱之餘，小玉會注意身邊同步發生的事件，讓她的工作更增添幾番樂趣，同時如果她發現有人欣賞自己的歌藝，那她會覺得更滿足。

「以前有一次表演，我姐說有一個小孩子，好像不到一歲的小孩，我們在唱歌，他會這樣打拍子、拍手，我覺得好可愛。然後有小孩子，看到投錢下去就覺得很好玩，就會一直要一塊、二塊，跳跳跑來這裡投錢，我也覺得蠻好玩的（笑）。我有一次遇到一對父子，那個小孩真的很白目，跟他爸爸說：『你看瞎子吔！』，他爸爸走過來：『真的嗎？』，然後又說：『吔！不可以這樣子。』，然後就走了（笑）。我覺得有些情境讓我覺得蠻好笑的。我覺得妳唱歌不只是唱歌，還可以看到一些人生百態，蠻好玩的（笑）。我最欣賞的就是，我唱歌唱完以後有一堆人在那裡拍手，覺得得到滿足。」(W172)

相較於餐廳駐唱、婚喪喜慶的演唱，小玉覺得讓自己比較開心的表演場合就是捷運站裡的廣場，因為捷運站來往的聽眾群，每個人的特性是不被設定的，因此自己可以隨意決定整天演唱的曲目，唯一要考量的只有自己收音的效果如何、收入問題等等，除此之外，小玉認為當街頭藝人並沒有太大的壓力，她的想法是：「只要是站在我自己有把握的工作崗位上，我都還覺得可以忍受。」(W073)。

2. 對街頭藝人的素質感到憂心

捷運站的廣場上，並不是只有小玉姊妹倆的表演而已，還有其他不同的演出同時進行，我問小玉這樣的情況是否會影響生意，她認為自己比較在意的並非生意問題，而是街頭藝人的素質問題。

當小玉提到整體街頭藝人的素質時，她立刻激動的表示政府相關政策的監督不當，往往造成街頭藝人的素質良莠不齊，這些表演者不但沒有達到應有的水準，反而還可能形成另外一種噪音，為此她還曾打電話向文化局抗議反應。

第四章、研究結果

「我們每一個人都會拿一個證在手上，還是所謂文化局鑑定的，可是我們發現所謂的表演者都開始進入一個良莠不齊的現象，它等於是殘障非殘障都可以進來，他也不選擇說所謂真正的表演的才藝才讓他進來。我去跟文化局那邊去做建議，我提出的重點是我們是在街頭、在捷運表演，那應該也會有一些外國人士來參觀，若去外國看一些街頭藝人，不管他們做那一方面的表演，都是那麼有模有樣，像我們現在這樣，就是已經有些亂了啊！那種品質都不對了，我們這樣子會不會讓參觀者都覺得我們到底在幹嘛，怎麼那麼沒秩序這樣？沒想到他居然回答我說：『我們今天錄取街頭藝人不是所謂音樂專業水準來錄取他，我們覺得說會進來當街頭藝人的人，他們在生計上都有可能有些困擾，如果說他們會被淘汰，應該是所謂的民眾，民眾如果說不喜歡聽他們的歌，就不投給他們的錢，也許他就不會進來了。』，可是你知道嗎？我們所看到的人，他們就是硬嚕啊、硬拗啊！就算他們再怎麼不賺錢，他還是每天在那裡，然後不自覺的就變成一種噪音了這樣子。」(W001)

小玉認為政府放任街頭藝人的素質良莠不齊，不但會造成整體表演市場惡質化，而且也可能會出現劣幣驅逐良幣的情況，導致真正有能力、有格調的街頭藝人不再申請演出的證照，如此一來，未來街頭藝人的素質更為堪慮。

「他（文化局）還大言不慚的說什麼他們有專業的人在幫我們做鑑定，他們如果覺得質疑對方的才藝是不是真有，他們也會抓他去考核，比如說表演一下或什麼之類，給他們的評審指導，可是我覺得如果有這樣的程序的話，為什麼還會有這樣的莫名其妙的人會跑出來？他好像覺得他們不會硬去篩選，如果是這樣，那何必要文化局來辦？我們大家隨便根本不要拿證，既然這樣的話，只要有地方，我們就可以去表演啊！我就覺得蠻無奈的吧！」(W004-W005)

最後，她激昂的表示，許多政府的政策在執行上往往有頭無尾，結果就是一堆亂象的產生，但是政府卻又不願意負起責任收拾殘局，也因此視障者的生活環境並未獲得適當的改善，「我覺得我們就是這樣才進步不起來了，火大了。」(W007)。

(二) 參加樂團演出

長期以來，小玉固定一周每兩個晚上會在北投的一家港式飲茶餐廳駐唱，她說自己會有駐唱的機會，也是拜街頭藝人之賜，「我在復興站唱，然後大愛電視台來拍，拍一拍我們老闆娘說我有看到你，妳可以來駐唱，那妳要不要來駐唱？那我就先去試唱一次。」(W018)。

除了街頭藝人的演出外，小玉還加入某個視障樂團擔任歌手與鍵盤手，不同於街頭藝人的自由性質，樂團的表演性質通常是由團長對外接案子，然後整個樂團一起出外表演。除了配合自己樂團的演出外，當小玉有空時，她通常可能會再去參與其他樂團的場次演出，盡量賺取生活費。

1. 小玉認為所屬樂團逐漸走向沒落

小玉目前所屬的樂團曾經在台灣小有名氣，她說自己小時候很嚮往加入這個樂團，但是在小玉加入之時，樂團已經不同於以往的風光，目前僅有五位團員，小玉感覺到樂團現在已經逐漸走向沒落，「我們現在的編制跟現在的曲風比較偏沒落，以前我還小的時候就有他們的這個團了，那時候的人數還有整個大家的程度比較齊，那時候真的很佩服，覺得進那個樂團一定是很不得了的一件事。」(W025)。

由於樂團的問題叢生，小玉對於每兩個禮拜練唱一次已經顯得些許的意興闌珊，她覺得現在每次想到要練樂團這件事，就讓她感到很鬱卒，「我現在的團體可能都沒有什麼特別的嚴格要求了。我們現在已經進入一種鬆散，一種比較隨意的階段，所以我在樂團裡面做事的時候也比較鬆散了。我們現在每次練的曲目都不夠多，而且不夠有味道，已經沒有辦法去詮釋我們團的特色了，所以我覺得它鬆散了、已經沒落了。」(W044)，雖然大家都認為樂團已經沒有什麼發展性，但食之無味，棄之可惜，也因為整個樂團的組織氣氛低落，因此她現在在練唱上也顯得比較消極。

小玉說，即使大家都一致認為樂團要改革才會進步，但是每個人都有各自現實的經濟考量，團員都身兼數職，在這樣的情況下，若想提升樂團的素質真的很難，況且小玉感覺團長並不輕易的採納團員的建議，「所以就算要改革也不是我們的事情，因為掌握大權的人，他不會讓你輕易篡他的位啊！所以我們就放棄了。」。但是情況若繼續惡化下去，這個樂團可能會因此而消失，「我知道啊！但是我們現在也真的是自顧不暇啊！因為大家理念不合，這很重要的。」(W047)，我問她樂團成員有沒有因為理念不合而彼此起過衝突，她回答：「沒有，我們只是講不通就不想講了，大家都抱著看你能衝多久的心態。」(W048)。

既然樂團的問題很多，也非一朝一夕短時間就能夠解決的，小玉還是沒有打算跳槽到其他樂團，畢竟這個樂團的演唱風格是自己所能接受的，她舉例有些樂團走的風格偏向搖滾、創作等，樂器的聲音較為吵雜，而她自己並不喜歡這樣的環境，「我唱歌的聲音不夠有POWER，所以不適合去跟大樂團去抗衡，而且我不喜歡他們的歌路。」(W030)，彼此之間的風格相差甚遠，走的音樂路子完全不一樣。

除此之外，小玉認為雖然每個樂團的系統、風格不一樣，但是似乎面臨到的問題都大同小異，比較起來，她還是比較喜歡自己單獨作業的演唱工作，不需配合和其他人做太多的協調，「每一個團體都有每個團體的問題，只要是人多了就會有問題，所以我不認為跳槽就會是比較好的情況，反正我就是騎馬找馬就看著辦，我也沒有特別想要怎麼樣的，有機會就去試嘛，我比較會想要經營屬於個人表演吧！」(W049)。

2. 視障樂團不同於一般樂團

和加入其他一般性樂團相較之下，視障者從事音樂工作，很少會遇到被雇主質疑能力的問題，一方面是因為樂團的演出事宜都由團長接洽安排，小玉並沒有和所謂雇主或是邀請者直接接觸的機會，此外，如果遇到少數自己接場的機會，通常也是因為對方曾經看過小玉在街頭的演出，也設定好希望小玉表演的曲目，因此小玉從未遇過被雇主質疑能力的問題。

但是在視障樂團表演和加入一般樂團所面臨的狀況是兩回事，小玉並沒有想過要朝一般樂團發展，她笑說自己的能力還不夠，在一般樂團中可能無法適應，而且她也曾聽其他參加一般樂團的視障者提過，視障團員無法融入團隊的情況比比皆是，「比較有大志向的人，譬如說剛開始要走音樂的路，有的人他會想說我是不是去加入一般的樂團，然後去跟他們爭一席之地，那這個時候有去碰過頭的人就會知道就是比較不容易，那時候就會感受挫折，因為一般的樂團他們直接看譜就會了嘛！所以我比較會聽得到的訊息是關於這個部份，他們想要加入一般的樂團，然後被排擠出來。」(W066)，在這樣的情況下，於是小玉更不會輕易嘗試。

和一般樂團不同的是，小玉他們的樂團所接的案子大部分屬於獅子會、扶輪社，或是一般小型機構的串場節目，較少有真正屬於自己樂團單獨的表演節目。除此之外，小玉說樂團還會在自己的網站上刊出訊息，只要是一般婚喪喜慶，或是有需要的單位就會主動和他們聯絡，只要是需要音樂的表演他們都可以接受。

(三) 參加歌唱比賽

小玉曾經參加過中廣舉辦的流行之星歌唱比賽自強組，也就是所謂的身心障礙者歌唱比賽，小玉笑自己當時因為完全搞不清楚狀況，一聽說有比賽，也就傻傻的去參加了，那一次比賽共有三十幾名參賽者，而小玉拿到亞軍，「我不小心拿到第二名，因為三十個裡面有十幾個唱不好，有五、六個沒來，剩下一個會跳舞(笑)，因為他是坐輪椅的，所以他用手動的，所以他就奪得冠軍(笑)」(W166)。

不過她表示自己並不喜歡參加比賽，在比賽的過程中往往會讓她感到很慌亂，「比賽的話多少會有些得失心，只是你可能年紀越大，就越不能承認你有那個心，其實是有的，像有時我去比賽啊！快輪到我的廿分鐘之前，我就會開始緊張，需要喝水又不敢喝水這樣的狀況。好像心就是會不自主的跳，不喜歡那種感覺。」(W077)。

除此之外，她認為參加身心障礙組的比賽並不夠刺激，但是若要和一般明眼人競爭，她也認為自己沒有本事。以中廣流行之星比賽的經驗為例，她認為第一名的得獎者，並非在歌聲上取勝，而是因為對方有表情動作才有加分效果，也因此她覺得那次比賽的經驗並不太愉快，「如果你是參加一般的歌唱比賽，大家就會注意你的台上的動作表情，那就不是純粹的聲音，以前剛開始我小的時候也有去比過一陣子，那時我也以為只要聲音好就好了，後來發現其實沒有那麼簡單，所以我覺得那所謂的動作表情，那個就是我最大的困擾，服裝那些的，我覺得我實在是沒有力氣再去面對那些了。就是你要迎合所謂合評審的口味，其實並不容易啊！但是又會有一些好強的心裡的話，我覺得那種的壓力就不是很有必要去承受的，所以我就不會想去比。」(W079-W080)。

(四) 穩定歌唱事業為首要之計

小玉認為有天份的、讀音樂本科系出身的大有人在，自己的音樂能力算是很普通，和這些人相較起來，自己的程度真的落差很大。另外，她曾經上過短暫的在職音樂教育，但是發現許多課程內容並不是自己所能了解的，如果硬要強迫自己，可能老師教不會，自己也聽不懂，反而空圖浪費，因此未來她並沒有打算從事音樂方面的教職，「因為我覺得本事還不夠，我學的東西可從來都不是什麼正統的音樂，我就是玩玩流行歌那樣子，我有時候帶一台琴出去，人家都會說那卡西的來了這樣子，其實我算是能力有限的那種人啦！我不想當老師，但我欣賞在表演的時候那種感覺。」(W052)，還是演唱事業最適合自己！

小玉說自己在工作方面一向不強求，她總是抱持順水推舟的態度，而且自己也沒有遠大的志向，尤其是現在她必須考量現實的經濟問題，同時間從事校對與音樂的工作，可以說是貪多嚼不爛，但是沒有辦法，當前之計最重要的還是安定自己的收入。

至於音樂方面，她認為自己現在還無法描繪出未來的藍圖，只希望能夠在音樂領域中無波無瀾，順利的走著，「我總是希望我可以有個人場的時候，我做出來的音樂可以有比較多新的東西可以給聽眾聽，然後我會希望自己可以就是在可以做到的範圍內突破一些

歌唱上面的瓶頸這樣子。」(W041)。

二、從事校對工作

小玉每個週末會有三天的時間待在圖書館做點字校對的工作，一般而言，小玉校對的書籍以課外書籍為主，她聳聳肩表示，因為自己的個性迷糊，所以比較不敢嘗試做教科書的校對工作，畢竟教科書的內容、格式相對於課外書更為嚴謹，「你知道我們現在有分就是盲人學校跟走讀的同學嘛！然後用的書啊的規格都不一樣，會有太多的規矩需要去遵守，然後我這個人又比較糊塗，比較容易忘東忘西，所以我死都不敢去接教科書。我也怕誤人家，要不然就是書一直沒辦法拿出去印，一直要在那邊改。」(W094)。

不只是如此，小玉說有時她在校對一般的課外書籍時，也會因為自己的迷糊而出錯，「我們在印書之前的前置作業裡要做一些記號，讓到時候列印人員知道，我這裡要做一些換頁，什麼時候要補記號，或者是要怎麼個補法，我有時候會算的一踏糊塗，我對表格呀、或者是劃線哪、或者是規劃的東西比較沒有自信，所以會做得比較怕怕的。」(W092)。

(一) 不滿點字書籍的管制現況

小玉從事校對工作已有一段時間，讓她感觸最深的就是視障點字書籍嚴重鬧書荒，她舉例，目前自己所校對的點字書籍其最新出版日期還停留在 2001 年或 2002 年，而其中有許多是關於食譜、兵法類的課外書，不只是書籍種類有限，而且她認為許多書籍的內容也毫無水準可言。她氣憤的提到有一次她校對的書實在過於離譜，甚至連幫她報讀的志工也憤憤不平，小玉認為，如果這樣的書籍能夠上架，只是更突顯出視障者的閱讀權益被忽略而已。

「它是個外國人寫的，而且寫的很沒有邏輯，而且我有一段我最有意見的……，如果你想要請假，跟學校請假，然後你又不好正面去跟老師談，你就模仿你家長的筆記寫封信去請假，或者說詛咒自己出個車禍什麼之類的，這樣你就成功了。他把這個列成一個小單元這樣寫啊！我真的快吐血了。我就在想說，因為我們印這些書，都要經過總館那邊的審核，如果說這種書居然能夠上架，那我們的讀者真的很可憐！」(W098-W101)

另外，小玉也發現部分書籍的題材過於冷門，是一般視障讀者不會想要主動閱讀的書籍，她很納悶的是，在製作點字書籍之前，為什麼圖書館不事先做意見

調查。與其花費相同的人力、時間，其實是可以拿來製作更多有意義的書籍，圖書館選書的標準實在令人匪夷所思，「我們有去問過啊！可是沒有人可以告訴我那些書是怎麼選出來的，然後這些弊病要怎麼去避免，可是都沒有」（W107）。小玉表示，她常常看不到自己真正想要閱讀的書籍，但是目前書籍的問題卻又沒有妥善的解決方式，有時想到就覺得很無奈，「有人就嘲笑說啊！校對的人可能比讀者看書看更多，我們就是被逼的。」（W113）。

（二）視協員的取消影響校對量

政府之前考量到視障者從事各項工作時，可能會遇到部分需要藉助視力的項目，因此設計出視力協助員（簡稱視協員）的制度，只要需要視力協助的視障者，就能夠向政府申請視協員的服務。但是後來這項德政卻突然間取消，小玉一提到這件事，她表示自己非常不滿，「我認為視協員的那個計劃莫名其妙就斷了，我就覺得實在是沒辦法接受，好像我們就是活該就這樣被冤著，很生氣，錢都丟出來了也沒看到什麼結果，我說你辦這個計畫的時候就應該知道這是什麼性質的。」（W008-W011）。

小玉認為，視協員可以說是無頭無尾的一項政策，自從廢除掉視協員之後，她的校對工作相對的也受到相當大的影響，不但自己的校對效率降低許多，而且也要面對部分志工報讀的問題。她認為，雖然視協員需要自己負擔部分的費用，但是相較於志工卻具備報讀的專業性。她苦笑著表示，志工雖然一片服務的熱誠，但有時候遇到一些老先生報讀時，不但速度緩慢，而且口音的模糊更增加報讀的困難，有時候小玉在無法忍受之下，她乾脆自己一邊摸讀一邊報讀，讓一旁的志工作校對的工作，可能還可以減少彼此確認的次數。

（三）校對工作晴時多雲偶陣雨

儘管點字書籍的問題叢生，但是小玉也提到不能以偏概全，完全否認視障點字書籍的品質，她在校對的同時，偶爾也有機會閱讀到好書，而往往在此時，小玉的校對工作就會因為書籍的精采內容而增添趣味，「有時候看到令人很振奮的書也是有的。有一個外國人他就寫一個他去當代課老師的經驗，他就說他要結婚之前去某個城市，然後那邊需要一個特殊教育的老師，然後幫他們代一個班，那個班裡什麼學生都有，連自閉症的，也有語言障礙的，因為他那個是跟北愛爾蘭戰爭之後的一些小孩，然後把他們送到那個學校去這個樣子，也有精神分裂的小孩，他就講他如何去應付這個過程，他裡面還包括那個自閉症小孩的媽媽自己是個酒鬼，但是又是一個博士，所以他的心靈掙扎，後來他也變成那個班上的另外一個

第四章、研究結果

大孩子，然後那個老師就常常很費盡心力的去處理那個問題，那本書真的很好看。」(W113)。

也因此，小玉對於校對工作的投入程度、是否樂在其中，完全視不同的校對書籍而有不同的感受，她形容校對工作可以說是晴時多雲偶陣雨。

「因為校對到很棒的書的時候，我就覺得我們這樣的讀者有幸了，這樣的書如果上架一定是很棒的一件事，如果校對很差的書，我想到我們在鬧書荒，連這種書都全跑出來，真是莫名其妙(笑)，心情會時起時落。基本上我覺得校對點字書在某種程度上，還是有它的意義，因為有很多人還是比較喜歡自己看點字書啊！不是那麼喜歡聽人家唸，因為聽人家唸會因為他聲音表情的影響，所以會對書的內容打折扣，真的會，連我都會，所以我覺得在某種程度上點字書的校對是有意義的，但是我們在選書啊太少為讀者多想一點，所以我們選出來的書、對出來的書，可能它的可看性價值都不是那麼的高，我覺得這個我會覺得很無奈吧！等於我是讀者我也是校對者，所以我會有雙重的感覺。」(W115)

三、行動經驗

小玉是高中畢業一、二年後才開始學習自己拿手杖出門，之前都是由媽媽陪伴，雖然現在有時因為工作所需，而得帶較多的樂器、或是表演的路程較遠，這時才會由父親開車接送外，大部分的時間都是小玉獨自在外行動。儘管小玉已經獨立行動多年，但是她認為自己的方向感似乎還是常常會讓自己搞不清楚方位。

「這幾年的歷練有差，以前我比較沒有辦法去建構所謂的地圖，比較沒有辦法去確定說我這一步要怎麼走、下一步要怎麼走，現在就是走過一兩次稍微簡單一點的路，我就會比較記得起來，不一定每次都去問人家，但是太有格局的東西，像是捷運系統那種，而且我每次走的時候都有人帶，所以我始終都搞不清楚。」(W050)

不過小玉也提到視障者熟悉定向行動，對個人的生活影響真的很大，最起碼可以讓自己獨立自主、不需要處處依賴他人的協助，「就比較不需要步步都靠別人，就是如果真的有機會自己獨立生活的時候，也比較不會太措手不及。」(W051)。

小玉認為平常她會接觸到的人，除了生活圈中熟悉的人以外，通常是因為自己迷路或是需要請人帶路才有短暫的交集，「我曾經遇過一個高中生，他說他絕對不要讓人家拉手臂，因為他覺得好像被綁住似的感覺，他說他寧願牽我-----他雖然帶著我，可是我還

是要把手杖拿出來用，一般如果他願意接受人站在我前面的話，我就比較不會用手杖。」

(W135)，她認為雖然帶路的人只有短暫幾分鐘的接觸，但是往往由對方帶自己的方式就能看出他接受視障者的程度，這是她由自己多次的行動經驗中所歸納出來的。

在自己熟悉與陌生的環境中闖蕩的這些年來，小玉特別提到希望社會大眾可以主動提供視障者在行動上的協助，根據她的經驗，自己在大街小巷中找路時，真的很不知所措，往往要花費比一般人更多的時間尋找正確的方位，如果此時社會大眾能夠主動且適時的詢問是否視障者需要協助，小小的舉動卻能夠減少視障者的無助與困擾。

「我覺得就是路上的陌生人遇到的話，尤其在比較冷清的街巷裡面，可能就是一般人的主動性需要高一點，因為我們有時候要求助會找不到管道，我們老是覺得四週的人越走越遠，完全找不到一個求助的管道，又不是每個人都很大膽啊，直接在走廊上叫啊：『我現在不認得路』這樣子，所以我覺得你可能要主動性高一點這樣子，收起你冷漠的心。」(W250)

無障礙環境之體驗

談到無障礙環境，小玉立刻聯想到的則是馬路修補的問題，「我覺得馬路的修補讓我們比較困擾啊！馬路啊，這邊沒事挖個洞，那邊填起來又填得不好，那我們就很-----！我們有個朋友住在雙城街，然後他那個老是弄到沒辦法出去吃飯。他們那塊就一直在挖路啊，挖得一踏糊塗。我就覺得那很傷腦筋啊！」(W146)，她說自己覺得很火大，很多路段都亂搞一通，在她自家門前的騎樓階梯，有時變大有時變小，甚至樓梯還會不見，有時則是一下子撐著塊活動木板，而有時則拿掉。也因此她直說台灣所做的都是屬於比較片面的層面，所以目前根本還談不到無障礙環境。

小玉還提到她在路上行走時，常會撞倒店家豎立在外招牌，她開玩笑形容自己好像在練鐵沙掌一樣，可以練就不壞之身，不然則是因為部分住家時常不將愛犬栓緊，任意牠們到處跑，而小玉又看不見，因此常被那些惡犬追著跑，嚇的她驚魂不定，走路都得提心吊膽。

1. 導盲磚的鋪設應兼顧視障與非視障的安全

「導盲磚可以讓你在腳上有觸覺，可它還是不能指引你的方向，我覺得最理想的方式，我們可以有投石問路的空間，那才是最重要的啦！」(W158)，小玉不認為導盲磚對於視障者在交通上的指引會有幫助，她倒是認為可以找的到人問路，比導盲磚更有用處。不過小玉也提供另一個思考鋪設導盲磚的角度，她認為在比較大的公共場所，其實不應該隨便鋪設導盲磚，「因為遇到輪椅族的話，他們的輪子會被磚頭卡住反而不好走，他們比較適合斜坡，我覺得殘障者是各類都有，既然是公共場所，你要考慮的就應該是大部分殘障者的權利。」(W160)。一般而言，許多關於導盲磚的弊病多半聚焦於導盲磚的使用效果不彰，而小玉的看法也提供不同的思考方式，點出了視障者如何和其他非視障者相處的方式。

2. 缺乏引路的語音系統

小玉說自己有一陣子心情很煩悶，很抗拒且害怕搭乘公車，就是因為公車語音系統不開，讓她深感其擾，「譬如說公車啊！它不是每台都裝有語音系統，也有裝了以後不開，要不然就是放太小聲了，然後你去問他，他還很不耐煩。」(W148)，她表示自己差點沒被搭乘公車這件事情氣死。

小玉並沒有正面提到紅綠燈或是等公車等方面所帶來的不便，但是當她提到自己理想中的無障礙設施時，她的訴求也許也可以反映出目前這方面的缺失，「我覺得就是我們有一部機器，可以反射我在哪一個路口，然後有沒有紅綠啊、或者是公車幾號啊！最好是有那種機器可以告訴你。」(W162)，小玉聽說這方面的語音系統現在有人在研究，研究單位也請視障者適用這一套設施，不過她笑著說自己覺得對方單位似乎蠻麻煩的，因此不敢嘗試，於是詳細內容她也就不清楚了。

四、視障相關政策

以下針對定額僱用政策、職業訓練以及按摩業的開放等問題加以探討：

1. 企業依然不願意雇用視障者

一提到定額僱用制度，小玉的反應是政府廢話一堆，雖然美其名為保護視障者的就業，但事實上願意開放給視障者就業的機構還是以電話訪問為主，並沒有其他真正可以和一般人並駕齊驅的工作機會，許多企業還是寧願被罰也不願雇用視障者。可是令她感到質疑的是，既然有罰鍰與就業基金的存在，但是卻看不出這筆款項有任何實質上的運用，「罰款罰來的款，也不知道拿去那裡了啊！那些錢聽說

有拿來支持這些樂團或是什麼單位的就業訓練的或什麼的，有啦是沒錯，但是呢，錢一年比一年的少，然後我們所謂的就業訓練其實也沒什麼大進步，所以不知道，這種東西好像怎麼做都不大對勁。」(W200-W201)，她感觸的說，定額雇用制度不但是一項嚴重的弊病，而且是一直無法解決的問題。

2. 職訓不一定可以找到工作

小玉提到她接受過的職業訓練中，唯有上完盲用電腦課程後讓她在操作電腦上有些進步，其他的課程則是一點也派不上用場，「很多的就業訓練，我後來都沒拿來當就業工作，就是因為沒有用嘛，訓練出一堆廢鐵（笑）。」(3W203-3W205)。

小玉認為目前職訓練最大的問題是視障者的想法被忽略，針對他們的需求開辦適合的課程，並沒有徵詢視障者本身的意見，往往都由政府與開辦機構自行想像。而且，只要開設某個課程，同時間就會有許多機構一窩蜂同時開辦，資源完全無法統整，況且雖然機構不同，但是開辦的課程、甚至是授課師資都是相同的，這種情況下，視障者的職業訓練若要求一定的成效，簡直不可能。

3. 開放按摩為必然的趨勢，視障者要自求多福

小玉認為，視障者之所以會從事按摩業和本身就業空間狹小有密切關係。視障者很容易孤注一擲的認為，既然自己只能做按摩，為何還要讓其他明眼人進來一起競爭？她提到，其實現在就有許多明眼人也同時在從事按摩相關工作，但是按摩工作的正式開放，應該是遲早都會面臨的情況，而基本上視障團體很難與主流社會抗衡，無論怎麼抗議也沒有用，而且屆時一旦開放，視障者的按摩生意和明眼人的華麗裝潢與多角經營模式等相較之下，視障者在按摩界的生存勢必會受到影響。

小玉表示自己對於視障者的處境感到很無奈，視障者之前要在法令的模糊地帶和明眼人共享按摩市場，而未來在明眼人光明正大從事按摩工作的情況下，更是難以競爭，不過，既然開放已是必然的趨勢，而且在政府政策永遠制定不周的狀態下，小玉認為目前視障者當務之急應該是擴充自己的學習領域與就業空間，自求多福吧！

五、社會態度

社會態度有形無形地都會對個人造成影響，尤其是在集體的社會價值觀下更為明顯，小玉當年會進入啟明學校、畢業後會留在視障相關機構中工作，這些都是因應社會態度所做的決定。尤其小玉出社會之後，她對於社會態度有更深一層的體會，而多年的經驗已經讓她有不同的因應之道。

(一) 社會對視障者有先入為主的觀念

小玉回想起自己的童年經驗，那時整體社會的觀念十分保守，社會大眾對視障者的接納程度不但不高，甚至存有負面的刻板印象，就連小玉的家庭多少也會受限於社會大眾的眼光之中，「那個年代一般人對殘障者就是很可憐、很同情的態度，那就是因為他很少看到，萬一他不小心看到一個獨立的視障者出來，通常是個吹著笛子按摩之類的，感覺就很悲情那樣子。像我們家，我小時候絕對不會輕易出來見外人，好像我媽他們的解釋就是沒什麼禮貌，其實很簡單，他們就是怕嘛，怕異樣的眼光。」(W131)。

然而這些年來，隨著視障者出外工作的比例提高，以及走讀教育的普遍實施，社會大眾見到視障者的機會也逐漸增加，因此相較於以往，社會大眾似乎較容易接受視障者的存在。不過儘管如此，小玉仍覺得明眼人對於視障者還是存有先入為主的觀念。

「他這次如果看到這個盲人是所謂優質的個體，他就會相信盲人都是這個樣子，他如果看到一個奧奧爛爛的盲人，他大概也會覺得全世界的盲人大概都是差不多這個樣子-----那就變成說你只能期盼將來出來的一些在主流活動的都會是稍為正面的人，不要太糟，要不然我們都不用活了（笑）。」(W132-W134)

(二) 搭捷運被站務人員拒絕

除了李家同教授的指導老師因為看不見，而在台灣發生登機被拒的情況，我所認識的幾位視障朋友也都有在台灣搭乘交通工具時被拒絕的經驗。小玉就氣憤的提到，有一次她在劍潭捷運站搭車時，捷運站的站務人員不但沒有提供任何協助，甚至還以他們人手不夠做為理由，要求小玉當場發誓，以後她每一次搭乘捷運時，身邊一定要有人陪伴，否則捷運站絕對會禁止她進入搭乘。

「他叫我發誓，我說你有沒有搞錯啊，第一我做不到，第二你們沒有理由這樣子啊！捷運系統又沒有規定說盲人不能進來，而且你也沒有權利這樣寫，人家外國的地鐵隨便人都可以進去。還說他要通知捷運各大系統，我說你可以試試看。這個我就會很衝，我就會很堅決，我就寧可不說話。旁邊還有個阿嬤還說你趕快跟他說你下次不敢了，我跟他說我沒理由這樣做，我這樣子不就等於是叫我自己不用走路了，瘋子！」(W150)

聽到這裡，我告訴小玉國內視障歌手蕭煌奇搭乘飛機時，也曾經發生航空公司要求他們立即下機的經驗，這還是在他們都已經登機坐定之後的事情。小玉聽完後立即反應：「什麼話嘛！有沒有搞錯啊！真的是很過分！頭殼壞掉。」(W174-W175)，接著她表示：「可以想像到啦！光看那小捷運站的那付嘴臉，我就可以知道了。我覺得大部分的人，就是這種單位的人員，他那個的心態都不正常。」(W177)，我問她不正常是什麼意思，她語帶無奈的回答：「他都已經先排斥了，還怎麼談無障礙？真的狗屁不通。」(W178)。

(三) 對別人不友善的態度不予理會

當他人對於小玉的態度不太友善時，除非對方的態度真的太惡劣，否則小玉通常不會立即當場與人發生衝突，「因為我不知道他的底細他的善惡程度，或是他可能會有什麼反應跟後果，我覺得如果到時候弄一弄沒辦法收拾，我就比較麻煩，所以我會選擇就是乾脆就不理他，就走開。小時候比較敏感，有時如果覺得很火大就會回去哭一哭，現在的話，反正橫豎就是這個樣子了，應該也會有生氣的時候，但是比較不會去刻意把它放在心裡。」(W040)，她認為在面對這類事件時，會希望自己退一步海闊天空，沒有必要因為他人的問題而和自己過不去。接著小玉又提到：

「我記得一個比較惡劣態度是，我有一次跟我姊姊同心未泯，跑去我們一個國小玩那個盪鞦韆，有一個媽媽就帶著她的小孩來，然後三個鞦韆其中一個壞掉，另外一個我們在玩，她就對著她的小孩說：『盪鞦韆不長眼睛，你自己要小心』，然後還說：『人那麼大了，還跑來跟我們搶這個』，好像也對我的視覺有所微詞這樣子，那時候我當場是聽的模模糊糊啦，後來我姊跑來跟我講，說她在講這個，然後我說：『是哦！那我們趕快跑』(笑)。」(W038)

許多人會對視障者失明的原因十分好奇，同樣的，小玉也常被其他人問及自己失明的原因、狀況等問題，小玉表示，她通常會視對方的態度，再決定自己的回應，「我覺得你如果是真心關懷的態度，大家彼此溝通、交流也好，那如果你是純好奇而態

第四章、研究結果

度讓我覺得不是挺友善，ok，我就會覺得不願意講那麼多。」(W136)。

她提到有一次她和姊姊一起搭乘公車，身後突然有個人對著她喊：「哎約！夭壽，你是瞎子喔！」(W137)，接著更無視於小玉的存在，轉頭重複問小玉的姐姐同樣的問題：「她瞎子哦，看不到？」，小玉說當時姊妹倆的反應是把對方的話當做耳邊風，不予理會，「反正才遇到一下子而已，何必惹得大家彼此都不高興。」(W140)。

小玉認為自己並不會區分對方是明眼人或自己是視障者，但是反倒是許多明眼人會因為對於視障者的不了解，常常主動將自己與視障者區分開來，「我倒是覺得明眼人比較會跟我們作區分，我覺得一般剛認識的人，他們會常常在猶豫要怎麼跟我們相處。有的人就是會故意想要試探你，我以前跟盲人團體出去玩，我的義工是個小朋友，然後他就很好奇說看不到的人能力到底可以到什麼程度，我們那時候就是中午吃飯，然後他坐在我旁邊，他還故意跑掉，我第一次真的有失策，跟他講話講到一半才發現沒有人理我（笑），可是他好像沒有發現這件事，他後來回來是很久以後的事情，然後後來我就會開始注意，我都不會主動先跟他講話，都等他先跟我講，要不然就是會伸手過去摸一下旁邊的椅子（笑）。」(W042)。小玉笑著說自己能夠了解作弄自己的小朋友基本上還是善意的，只不過和大部分的人一樣，對於視障者的生活有很強烈的好奇心而已。

而小玉最後也表示，希望確實有心想要和視障者做朋友的明眼人們，當他們和視障者互動時，其實無須介意或是避免提到顏色與視覺相關的名詞，小玉認為能夠打開彼此心理的隔閡，真心的相處才是最重要的。

陸、關於自己

如果今天不是視障者，小玉認為雖然自己不會有什麼大成就，但是也許自己走的路會比現在更順利，例如她可以自己搭配演出的服裝、可以自己決定許多事情，也不會和家庭一直牽絆在一起，或許生活中的種種問題與困境也就不會存在了。不過，如果自己真的能夠看的見，小玉說她除了想看看身邊親近的人的長相，盡情欣賞森林裡的景緻外，她最想要學習國字還有嘗試開車。

對於一般人而言，學習國字的過程因為視覺的輔助而容易許多，但是對於視障者來說，學習國字的困難度卻超乎一般人的想像，尤其是清楚分明的國字筆劃、圖像、形體等，對視障者而言卻是抽象的概念，小玉表示，如果自己能夠看

的見，她最大的心願一定要將國字全部學會，「對我們來說用點字都是注音嘛，因為我很好奇這些文字啊，對於國字的字型，還有一些它到底是怎麼組成的。還有就是如果我可以看國字，我一定可以去從事我最嚮往的廣播工作，就像一些有心人替我們錄一些有聲書，可以取到的資料會就更多。」(W033)。但是，小玉希望學習國字的主要原因並不只是為了滿足自己的好奇心，更重要的是，她希望能夠透過對於國字的認識，以便自己能夠製作更多點字書籍或是有聲書，服務視障朋友，進而拓展視障者的生活。

小玉想嘗試開車的滋味，而且她強調是學開有四門的車，而不是騎摩托車，她認為想開車的念頭可能反映出自己對獨立的渴望，小玉表示自己長期活在家庭的束縛與保護，過度的屏障反而讓她透不過氣來，因此自己會更嚮往能夠獨立自由的生活，開著車到處跑可以說是她渴望自由的心像。

不過，無論是學習國字也好，開車也好，最後她也提到，自己已經不會去預設能否看的見的立場，她側著頭笑了笑：「我是已經把它當作一種奢望吧，反正這輩子大概就是這個樣子，大概沒有結果。」(W033-1)。

(一) 盡量不讓自己陷入愁苦之中

聽過幾位視障朋友分別談起小玉，他們都一致認為小玉是個樂觀、個性開朗的女孩，而且從未見過小玉不高興或是動怒過。而小玉則認為除了本身的個性稍微急躁之外，在她的情緒中似乎沒有太多憂慮的成分，大致上的生活稱得上愉快。小玉認為自己會以順其自然的態度看待事情，主要是由於自己的父母親具備幽默開朗的人格特質，而她在這樣的家庭背景中成長，耳濡目染下也養成開朗的性格。

「我是屬於巨蟹座A型，我以前有去看過那方面的介紹，他們說A型巨蟹座的人，小時候是屬於那種不大會說話，比較容易多愁善感這樣子，我小時候也的確比較像那樣的小孩，但是後來十二年的學校生活幾乎都跟我們的盲人朋友在一起，所以我不大能感受到跟別人之間的差異，然後出了社會以後，也都幾乎混在我們自己的圈子裡，所以也都覺得好像生活中也沒有什麼太大的問題可以去克服，那如果說真的遇到了我也不知道會怎麼樣，所以我應該不能很肯定的說自己究竟是否樂觀吧，我只是比較喜歡把自己放在一個不要太愁苦的情境上面，否則日子我會覺得蠻難過的」(W027)

另外，小玉也提到自己的人生觀，相較於許多人，自己的確較容易滿足，她認為自己並不是胸有大志、野心勃勃、會去刻意追求某種狀態的人，她也不認為一定要將自己未來的生活限定在某個框架或是標準中，也許生活上常遇到許多他人所認為的挫折，例如社會態度的歧視、職業選擇的侷限，但是這些事件看在小玉眼中，她總是開朗的笑一笑就讓事情過去，小玉認為無論如何，生活還是得繼續，何必和自己過不去，正如她所言：「沒有人陪的時候我玩音樂，沒有工作的時候我早點睡，沒有電話的時候我慶幸口水不浪費。很多時候沒有的東西不一定珍貴，珍惜所有並創造機會，我們的人生才有趣味。」，這或許最能表達出小玉的心聲！對她來說，順其自然而不強求的發展自我，不但生活會更為輕鬆，而自己也會過的比較愜意。

（二）嚮往獨立自由

小玉常提到母親是她生命中的重要他人，尤其是她對小玉的照顧無微不至，但是相對的，小玉也深深感受到被母親過度保護的束縛。她笑著說其實自己的本性應該是屬於依賴性較強的人，但可能是因為家庭的束縛，反而讓她更想要掙脫出來。

小玉一直很嚮往獨立的生活，希望自己可以自主的安排份內的事情，她曾經打算和視障朋友一同在外租賃房屋，但是後來因為彼此之間協調不良而作罷。但是希望獨立自主的念頭，還是一直盤據在小玉的腦海中，有一次當我們走在一起，小玉那時告訴我，如果可能的話，將來有機會她一定會存錢搬到外面獨立生活，過著自己所嚮往的自由生活。

（三）希望能夠為視障者服務

在啟明學校唸書的時代，小玉對於廣播節目就十分著迷，尤其她喜歡在故事中扮演不同的角色。而出社會就業之後，小玉也將興趣付諸於實際的行動，她時常錄製一些廣播小說之類的有聲書，提供其他視障者聆聽。而當自己在從事這項興趣的同時，她往往會覺得很有成就感，不但可以服務其他視障者，也能夠從中自得其樂。

「我記得我那時候還沒有電腦，我就跑來這邊圖書館，然後拿著錄音機對著那個語音箱，叫他把那篇小說從頭到尾唸完，然後回去再抄成點字，然後再把它錄成錄音帶，然後寄去有在辦盲人圖書中心的大學，我就跟他們說，如果有那種中途失明的，

就是對點字或者電腦不是那麼熟悉又喜歡聽小說的人，就把那些借給他們聽好了，這是我覺得滿開心的事情。」(W064)

通常小玉錄製的廣播劇多半偏向戲劇類，因此無論是音效或是配樂的品質都十分重要。小玉提到有一次自己正在錄古代戲劇類的書籍，為了找到能夠搭配情節內容的背景配樂，她甚至還跑到賣國樂的唱片行去尋找適合的簫、古琴演奏、專輯，希望錄製出來的有聲書更有可聽性。

既然小玉對於廣播如此熱衷，而且憑著自己的一副好嗓子，我建議她不妨結合興趣與理想，專心投入廣播工作。但是小玉卻認為，依照自己目前的經濟考量與生活情況，這個想法暫時還是得先擱置一旁，「我是一直都蠻執著想要往聲音戲劇的工作，但是以目前的情況大概也很難吧，所以我就是以現在的工作為滿足，然後先穩定好自己的生活，以後看怎麼樣再求旁的突破，但是我已經不把它當作可以拿來賺錢的工具就是了，我只能隨便錄一些有聲書，給喜歡聽書的朋友分享，我比較沒有再一直執著說要把它變成正式的工作。」(W096)。

當我們提到未來的計劃時，小玉表示她自己並沒有太多的想法。小玉無論是在求學或是就業過程中，一向認為順其自然就好，並不會過於強求非得如何不可。不過，小玉她還是提到，自己未來最希望從事的還是音樂相關工作，她開玩笑說自己是個很會打混的人，可以多混一點，就不會太努力投入，但是唯有在音樂這條路上她卻很堅持，其中包括她錄製有聲書提供視障朋友借閱，以及嘗試自己編曲等，是她最為主動專心投入的兩件事，「我有買一台練曲用的琴，我可以把我的想要的音樂、想要學的歌學好以後，編成所謂的 KARA (卡拉) 帶，然後放在磁片裡面可以用，我是對這個部分這一陣子還蠻努力的，因為我是知道我沒什麼能力可以創作啦，但是如果我可以編出一首我覺得聽起來還蠻像樣的曲子，也許跟原版蠻像的，或者是說我覺得意境這首曲子有詮釋到，我就覺得很滿足。」(W056)，至於除了音樂之外的計劃，小玉邊笑邊嘆氣著說：「我其實現在都沒有什麼特別的計劃，我一直侷限在很希望我自己目前的工作可以很順利，讓我把二十年的保費繳完」(W058)。

柒、結論

艾里克森 (Joan Erikson) 認為每一位青少年都必須過去的童年與即將到來的成年之間，製造出自我的重心與方向感，而且必須在他人對自己的評論與期望、以及自己對自己的看法之間，取得一個有意義的共同點 (康綠島譯，1989)，但是回顧小玉的家庭環境、求學過程等成長背景，從家庭的束縛與渴望獨自生活、當時加入升學班與無法參與廣播社團的無言抗議、而後來出社會在經濟上的壓力與嚮往專心投入音樂工作，從這些事件發現，小玉的狀況似乎一直處在社會環境的壓抑與自我掙脫的渴望二者之間。

在小玉還沒有上小學之前，有一回她家樓下正在放煙火，當時一旁有人直說煙火有多美多好看，小玉當時的反應是：「然後我們就笨笨的也跟人家講這句話，就有一個大人跟我們說：『你又看不到，你怎麼知道？』，然後我就楞了一下，哦～我就覺得我被罵了，然後不知道為什麼這樣 (笑)，可是我沒有什麼太深刻的感覺。」。

當小玉對我敘述這段往事時，她像是在說笑話一樣的笑個不停，但是在事情發生的時候，小玉的年紀還不到學齡，當時她的反應是自己被罵了，但是卻不知道為什麼會因為自己的一句話而讓自己「被罵」，和她自己原先預期的反應完全不同，也因此她乍聽之時會不解而愣住。

當時小玉先是使用「笨笨的」三個字描述她當時的回應，後來使用「我就覺得我被罵了，然後不知道為什麼這樣」描述她回應後的狀況，這些字句有幾種可能性，其一是小玉她可能完全不知道對方的意思，只是隨口同意對方的意見，第二種可能性即是，小玉她所認知到的煙火，可能和其他人所了解的煙火有所不同，因為大多數慣於視覺感官的人是用眼睛看煙火，而小玉則有她不同的感官方式，也許對她來說，煙火的聲音、週遭的氣氛就是「看」煙火。就小玉來說，當時她的年紀還小，她並不知道究竟發生了什麼事，好像她做了不該有的舉動，因此她用被罵了來形容當時她的感受。

赫柏 (Donald Hebb) 認為視力並非天生即有的，看得見的能力是需要從經驗中學習 (趙永芬譯，1999)。如果赫柏的看法成立，那麼既然「看」的能力是後天訓練出來而被賦予意義的，所有的孩童在一開始在「看到的事物」與「看」本身尚未建立起連結關係時，其實基本上都可以說是盲的，這種視而未見的情況等到累積一定程度的經驗學習後，才會因為意義的產生而破除。

每位視障者一開始得知自己看不見的時間、引起的事件、情境、告知的對象都不同，但是如果這件事實的發現是來自於外在環境的人際互動，這些社會環境中有形無形、或是正面負面的訊息，是否會影響對於視障者本身對於「看不見」的感受？以小玉來說，當時她的年紀還小，對於「看不見」並沒有特殊的感受，但是，後來幾次相似事件的經驗累積，她逐漸理解到「看不見」其實本身並沒有太大的意義，重要的是「看不見所帶來的影響」造成自己和其他人之間的差異。

例如就小玉的家庭來說，從小只要家中有訪客，小玉從不輕易出來打招呼，這是因為父母親基於對客人沒有禮貌的認知，而小玉成長之後才發現，其實父母親當初會有的反應其實來自於旁人的眼光，因為害怕其他人如何看待家中有一位視障兒。家庭是最小單位的社會，也可以說是社會的縮影，小玉父母親的想法並非無中生有，甚至它可以說當時社會價值觀的投射之一，社會價值觀影響父母親的價值觀，而直接反映在父母如何看待小玉的視障，而成為小玉感覺自己視障的來源。

此外，社會價值觀除了間接也會直接反映在小玉對於自己視障的看法與感受上。小玉就提過，當年甚至連她在自家附近玩耍，她都會被鄰居當作鬼看待。種種事件拼湊起來，呈現出當時小玉所接觸到的社會環境的樣貌，而這些卻影響了她對於自己看不見的感受與看法。

個人在成長階段中，由於社會文化將影響個體如何對待自己，並在社會環境中與人事物的互動當中，從人己關係中了解如何對待他人，此為社會發展的概念，而個人的社會發展也反映出個體從小到大的成長歷程，因此也可以說是人格的發展（張春興，1999），小玉對於自己視障的了解，當時並沒有人正面引導她清楚的認識自己的狀況，而是她在社會互動中自行摸索出來的，即使小玉在一開始的煙火事件並沒有帶給她正面或是負面的感受，但是在成長階段中，視覺所帶給她的感受，也隨著來自社會互動的經驗累積而逐漸增強。後來有一次當我問小玉她對於看不見的感受是什麼，她回答：「我已經把它當一種奢望了吧，反正這輩子大概就是這樣子，沒有結果」。

社會價值觀的影響讓小玉的父母親直接認為一般學校根本不會接受視障生就讀，因此他們決定送小玉到都是視障者的啟明學校，而日後我問小玉會不會想要到一般學校走讀，她也表示因為社會價值觀的影響，自己毫無意願，就這樣小玉在啟明學校生活十二年的時間。

第四章、研究結果

小玉對於啟明學校有很深的依附感，最主要是基於啟明學校到處都是視障生的環境，啟明學校讓小玉感受到同理心的存在，對她來說，啟明學校就像是一個不同於外在社會的小型社會，但是在這裡她卻不會被視為特殊的個體。而也因為生活在啟明學校，雖然小玉對自己的視障仍有強烈奢望的感受，但是她對於自己的視障與整體視障者的看法也逐漸成形。

小玉不時用「視障團體」、「我們」代表視障者，顯示出濃厚的群體色彩，甚至她還提到，她最擔心的事情就是視障團體的分裂。這樣的想法來自於啟明學校長期的生活，在尋找到歸屬感之後，小玉自然而然安於且習於依附在安全感的來源，而小玉視這樣的來源為視障團體。從這裡來看，不難得知小玉即使在離開啟明學校之後，她依然維持視障團體的一份子這樣的角色，繼續在視障機構求職就業。

啟明學校與後來的視障機構讓小玉了解自己是一位視障者，也能認同視障團體，但是這並不代表小玉會主動將視障者與明眼人做一區隔，對於小玉來說，視障團體只是自己的歸屬地，但卻不是一條區隔的界線，雖然她認為明眼人會主動區分視障與明眼，但是在社會適應的過程中，小玉認為自己已經學習到不要將自己放在愁苦的位置上，無論是視障或是明眼並不重要，真心相待才是她所樂見到的結果。

第三節、校對工作者小玲

第一次見到小玲是在圖書館的志工訓練課程中，記得那天她身穿紫色絨布連身長裙，當時她向大家分享視障者的生活經驗，她提到自己對於美容方面的資訊非常有興趣，還歡迎大家隨時提供她這方面的訊息，我對於她的開朗個性印象非常深刻。當天我們在進行報讀的發音語調測試時，小玲在我試著報讀一小段文章後露出笑容，她開口問我是否有興趣加入報讀的行列替她報讀，於是，我們的友誼由那天開始滋長。

壹、關於視障的一些紀錄

一、裝義眼的小玲

小玲在家中排行老大，她分別有兩位妹妹與一個弟弟，小玲是家中唯一的視障者，她的父母親、兄弟姊妹在視覺上並無任何問題。她在出生時即被醫生診斷出眼球中長瘤，為避免癌細胞擴散，於是她在滿九個月大時，立即將其中一隻眼睛拿掉，隨後又拿掉另外一個眼球。

小玲已經記不得自己第一次裝上義眼的確切時間，她隱隱約約記得大約是三歲左右。而隨著發育，小玲的眼框會逐漸擴大，義眼也需要隨時更換。她在國中之前，每隔幾個月至半年必須換一次新的義眼，而義眼的材質也由玻璃替換成現在的塑膠材質，一直到高中畢業的那年，小玲的眼框逐漸定型，醫生隨即宣佈小玲已經不需要再換義眼。

「我有記憶以來我就是用義眼，會換哦，因為小孩子的眼框還會長大，過一陣子，我的眼球就會掉下來，就要去換。眼球一個四、五千塊，但是現在不用再換了，因為已經固定住了，除非是用久了會變黃，再去給醫生清理一下就可以了。」

(5L002-5L005)

(一) 拿義眼惡作劇

認識小玲已有一段時間，但我一直不知道她裝義眼這件事，有一回我和小玲坐在家中的沙發閒聊時，她突然很興奮地問我：『我有告訴你我裝義眼嗎？』，當時的我愣住了，小玲很認真的問：『你要不要我拿出來給你看？這個義眼是可以隨時拿出來，

第四章、研究結果

我很想說把玩的（笑）」（3L173）。隨即她很開心的提到：「我唸書的時候，尤其是唸小學，最常拿這件事情來惡作劇，跟同學玩，有時候鬥嘴，我就說：『你再說，再說我就挖眼睛給你看』（台語）」，通常都有效。」（3L175）。

因為眼框的分泌物會讓小玲很不舒服，因此清洗義眼成為她每天的例行公事。一天中小玲必須將義眼拿下來以清水清理很多次，而通常洗義眼的場所不是家裡，就是辦公室的洗手間。小玲笑說有時候自己還會不小心，手一滑，眼球常因此而滑落下來，「有一天我的眼睛還從我花蓮那個家的浴室流到外面去，從排水孔流出去，然後我爸爸去那個地瓜園找了好久才找回來。」（3L184）。

在家中，先生與家人已經習慣小玲洗義眼的舉動，也視眼球不時滑落下來為稀鬆平常的事情。然而，對於其他人來說，這可就成了了一齣驚悚劇了。小玲提到，有一回她的眼球滑落在辦公室，還拜託同事幫忙尋找，幸好那位同事已經見怪不怪，要是換做其他人可就不得了，「我先生已經習慣了沒關係，有一次在辦公室掉了，還請我同事去撿，剛好去幫我撿的那個人他已經接觸盲人接觸二十好幾年了，他已經無所謂了，他還跟我說，你不要隨便叫別人來撿，人家會嚇死。」（3L187-3L188）。

對於其他不常接觸視障者的人來說，無論是洗義眼事件，或是眼球滑落等意外，可不是能夠在短時間立即反應過來的，小玲記得國二國三階段，就有同學被她的眼球嚇得驚魂不定。

「有一次我洗手，就把眼球拿出來，那就放在旁邊，有同學走過來他就驚叫的好大聲，我剛開始不知道為什麼她要驚叫，然後我也嚇一跳。通常我拿下來會拿在手上，那次我也不曉得為什麼我會擺在旁邊，有的人知道我有義眼，但是他們從不知道義眼可以活生生的拿出來擺在旁邊，那時候我正在洗眼框，就把眼球往旁邊一擺，我就說：『這有什麼好怕的？這是我的眼睛啊！』，然後我就拿起來裝回去，那一次我才知道原來我可以這樣嚇人。」（5L003-5L004）

（二）認為義眼改變自己的人生觀

小玲已將使用與替換義眼視為日常生活的一部份，也認為視障者裝義眼是天經地義的事情，此時，她提到有些視障者不但沒有裝義眼，也沒有眼球，看上去就像兩個窟窿一樣，小玲不禁嘀咕說：「我想不通為什麼有一些人眼睛明明看起來不怎麼雅觀之類的，怎麼不想辦法修飾一下，也別出來嚇人嘛！」（3L183），對她而言，義眼除了

有助於自己外觀的修飾，不但如此，更重要的是因為義眼而讓她有正面的人生觀。

有一次開會，小玲和與會人員曾經討論到，有些視障生（尤其是弱視的）時常抱怨他們在搭乘公車時，司機往往不知道他們是視障者，因而沒有提供任何的協助。此時有人問小玲，如果當她遇到公車司機全然不知的相同情況，她會有什麼樣的反應，沒想到小玲開心地表示，自己高興都來不及，哪會有什麼樣生氣的反應。

接著小玲分享自己曾經和兩個弱視的朋友一起搭公車的經驗，當時公車司機對其他兩個弱視者的身份不疑有他，反而是要求看小玲的殘障手冊，小玲說：「那我當然不會有反應，我就想說我全盲有什麼好看，我就推一推我旁邊的那一個說：『喂！殘障手冊』，然後那個來說的學生就說：『不是啦，人家要看你的啦』」，我聽到這樣我蠻高興的。」(L178)。

雖然小玲很難有重建光明的機會，但是她認為自己還是很重視外表，而義眼確實對她的獨立與自信心幫助很大。如果不仔細的看小玲的眼睛，旁人很難立刻認出她是視障者，這一點讓她感到非常非常的開心，她笑著說沒有必要讓自己突顯出和其他人的不一樣啊！

二、融合的成長背景

（一）父母正面看待小玲的視障

許多視障者的家人，尤其是父母，常常會因為孩子看不見而過度保護與溺愛，養成視障者日後行動上的依賴性、挫折容忍度過低、或是缺乏人際互動的社會能力等等。另外，有些家庭則是認為家醜不可外揚，以冷漠忽視的態度對待視障者。很幸運的是，小玲的家庭並不屬於上述所言的類型，她認為自己無論是性格上的獨立，或是樂觀的人生觀，這些完全都要歸功於父母親沒有當她是特殊兒童的家庭教育。

「在我的生命中算滿重要的就是我的爸爸媽媽，他們從小就沒有當我是特殊的小孩，功課上、做人方面，我被要求的跟我的弟弟妹妹他們都一樣，他們對我的教育方式會因為我看不到所以比較用心，可是不會因為我看不到就放鬆、放縱。」(3L135)

第四章、研究結果

小玲的父母對待她的方式如同其他的兄弟姊妹，甚至在處罰上也不例外，她回憶自己有一次還因為偷爸爸的錢，因此被禁足處罰，父母親絕對不會因為她是視障者而有特殊待遇或是縱容。

小玲在國二階段每天通車上下學，那時候她還沒開始使用手杖行動，媽媽因為擔心她的安危，叮嚀她一旦公車到站，一定要打電話回家，好讓家人到公車站牌處接她，但那時候小玲卻將母親的話當作耳邊風，認為自己一個人還是可以安全行動，因此在放學後，小玲常故意不打電話給媽媽，想要獨自走回家。

「我明明可以自己回去嘛！全村的人都認識我啊，我都靠邊走啊！那個時代大概也沒有很多車吧！然後進了村的車子也不會開很快啊！只要我靠邊，沒有問題啦！我還記得有一次我搭公車，然後我媽媽去接我，然後我上車以後就跟那個車掌小姐說我到哪裡下車，然後她就忘了叫我下車，後來，我都不知已經過站了，因為那個車子都沒停，開好快-----所以我就晚了一站下，我多大膽啊，我就自己往回走，那個是大馬路，因為那時候也不知道去哪裡打電話，我媽媽又在站牌等我，我不往回走她也等不到我，我也等不到她，我就很大膽這樣走回去喔！走了一個站牌的距離我媽媽才看到我。」(3L141-3 L143)

儘管搭公車已經是家常便飯的事，但是面對偶發公車過站不停車，而讓小玲一個人獨自摸索著走回原站牌的事件，小玲媽媽處理的方式並不是禁止小玲以後自己搭乘公車，也不是因此規定要小玲一定要打電話回家請家人去接她，小玲媽媽的反應則是打電話去客運站開罵，於是而小玲日後還是繼續獨自搭公車上下學，完全不受影響。小玲說，因為這樣的事件，她更能感受母親對待她的態度，並沒有因為她看不見而有所不同。

除此之外，小玲還有另一個很深的記憶，記得在她國小時期，有一次一群小朋友在她後面追著喊：「青瞑子！青瞑子！（台語)」，當小玲哭著回家告訴媽媽時，沒想到媽媽的反應比她還要激烈，立刻騎上腳踏車追出去罵那些小朋友，小玲說這是她第一次強烈的感受到母親對她的態度，母親並不會因為擔心而要求小玲不再出門、或是勸小玲不要胡思亂想，「他們從來沒有說因為我看不到，然後叫我儘量不要去哪裡、不要做什麼，沒有這個記憶」(3L144)，相對的，她會希望讓其他人用平等、一樣的眼光來看待小玲。

自從「青瞑子」事件之後，小玲知道媽媽會因為氣不過自己的受傷而對外人開罵，而她心中又認為似乎這樣的做法很不應該，於是從此她再也沒有因此而哭過，不過，她笑說這是有雙重標準的，如果是家裡的兄弟姊妹叫她青瞑子，她一定立刻威脅去告狀。

父母嘗試用不同的管道讓小玲建構世界

此外，父母親對小玲的學習極為重視，並不會因為小玲眼睛看不見而認為許多學習過程是不必要的。例如有一次小玲才從國外旅遊回來，她提到自己在當地讓蟒蛇纏繞在自己肩膀上照相，當時她講的起勁，而我卻因為聯想到那幅畫面而大驚小怪，她笑著表示在自己很小的時候就已經摸過蛇了，這對她來說只是小意思，只要不會造成危險，父親的態度一向都是讓她嘗試摸實物，從中建構世界的圖像。

又例如小玲好奇鞦韆搖晃的原因，父親二話不說，立刻就讓小玲爬到樹上用手摸鞦韆的結構、鞦韆擺動的弧度，讓她親自解開疑惑。除此之外，從小父親就教導小玲如何聽音辨位，故意讓東西掉落在地上，讓小玲憑著聲音尋找，或是講解電燈的構造，讓小玲知道如何辨別電燈的開關。

「這些也許都是小事啦！可是等到長大以後如果我不會這些，我會覺得，第一可能對我的生活會造成困擾，第二會讓我覺得原來我真的跟別人不一樣，那如果我會了，我想我不會有那些感覺。」(3L068)

小玲認為父母親對她的期望就是生活平安健康，但是也因為他們對待她的方式如同其他兄弟姊妹，而非特殊的孩童，因此小玲並沒有因為自己的視障而喪失許多學習機會，相對的，她也運用不同於多數人的感官方式建構這個世界，「我長大以後真的覺得父母很重要。會讓我在需要跟別人比較的時候，不會先自己想說，『反正我看不到，做的一定不如他們』，我不會這麼想。」(5L198)。

(二) 沒有因為視障而有特殊的童年

小學三年級以前，小玲在雲林鄉下的祖父母家度過她的童年，那時候她從來沒有想過自己是個盲人，小玲回憶那時候大家都玩在一起，似乎每個玩伴都知道她是盲人，但卻也沒有人會刻意去提到這件事。

第四章、研究結果

「我學點字以前，我沒有想過我是個盲人ㄟ，我以為大家都跟我一樣，因為也沒有人帶我，因為在鄉下全村的人都認識我啊，不會有車子撞我啦，啊哪裡有水溝我都知道，哪裡要走我都知道啊，那我們一群小朋友出去玩，沒有人會說還牽我啊，都沒有，我自己就會走啊。人家跳水溝我也跟著人家去跳。可是你們看的見，你們會衡量那個距離，所以每一個小朋友都跳過去了，只有我沒有跳過去，下巴就去碰到對岸，人就摔到水溝，哭的好厲害哦，我永遠都記得。」(21L053-21L055)

小玲還說，那時候自己還會騎著腳踏車到處跑，什麼都不害怕，同學去哪裡她就跟著去哪裡，完全沒有因為她看不見而被排拒在外。

(三) 第一次知道世上有這麼多盲人

「我記憶中第一次發現自己真的跟別人不一樣，應該是到小學一年級，那之前因為我們在鄉下，可能因為都沒有車子，那我就到處去玩，那時候我沒想過我看不見，我以為好像大家都這樣，我知道人家可以看電視，可是因為我聽得到，我就以為電視就是那樣，就是我聽到的那樣，那是一直到小學，要寫字了，我才知道原來我跟人家不一樣。」(3L001)

儘管此時小玲開始意識到原來自己和其他人似乎有一點的不同，但還是處於懵懵懂懂的狀態。直到她參加一年一度的中小學視障生夏令營，在啟明學校接觸到其他視障生，這時小玲才恍然大悟，原來世界上有這麼多的視障者，自己並不是唯一看不見的人，從此她對自己是盲人這件事也就釋懷了。

三、手杖與獨立的生活

之前小玲居住雲林、花蓮的鄉下，村中不但車少，且附近居民彼此都認識，小玲出門搭乘公車時，自動會有人告知她來車幾號，而到站後，也會有人主動告訴她應該下車了，此外，小玲在鄉下的馬路上行走，也因此大家都知道小玲的眼睛看不見，開車時也多了份謹慎，會讓她先行通過。

由於同村有許多孩子是在同一所學校上學，因此小玲上下學時自然而然會有同學帶著她一起走，因此她從來沒有應該拿手杖出門的想法，而且一方面是自己也不知道如何使用手杖，就這樣，即使後來沒有同學帶著她上下學，小玲還是夠獨自通車。

一直到進入啟明學校之後，小玲才開始接觸手杖，並建立起使用手杖有助於盲人行動的觀念。我聽說有些視障者在第一次使用手杖時，往往會產生心理上的排斥抗拒，但是小玲表示自己並沒有這方面的問題。對她而言，手杖是因為自己行動上需要才存在，既然有那麼多視障者使用手杖，而她也能夠接受自己拿手杖出門的舉動，完全沒有心理障礙。

回想起以前沒有使用手杖、也不知道有手杖的日子，當時小玲在行動上完全不會有不安的感覺，反倒是現在已經習慣拿手杖出門的生活，小玲表示如果手杖離身的話，自己的行動也隨之癱瘓，「那現在沒有拿手杖我可不敢出門，我現在沒有拿手杖的範圍只能夠從我們家走到樓下的大門口，然後圖書館只能夠從樓上辦公室走到樓下的電梯口，完全不敢上馬路。」(3L051)，她連忙說她才不會放著手杖不用，何必和自己過不去。

手杖可以讓表示盲人的身分

儘管小玲拿手杖出門時沒有心理障礙，但是她也提到卻有些視障者有這方面的問題，她還指出，尤其是弱視者的心理障礙最為嚴重，但是相對的，弱視者依不同的視力狀況，尚能夠決定自己要不要使用手杖，然而，若是全盲者不拿手杖，這點小玲可就很不以為然了。

「全盲的很少，因為他不拿沒辦法走路，還是有，以前我有認識一個朋友，他全盲，然後他出門他也都不拿拐杖，他走路就這樣子慢慢往前推、往前推，他寧願這樣。他覺得拿手杖不好看，可是事實上我聽明眼人說：那要這樣子慢慢的推推推(台語)，那樣更難看。」

小玲認為手杖真的提供視障者很大的實質幫助，她表示，最起碼手杖可以讓其他人知道自己是視障者，因此會提醒他們多注意一點視障者的需要，而她也認為這是手杖最主要的意義，「我應該說會幫我的人，是因為看到我的手杖，因為我也過坐車，然後沒有拿手杖的情況，都沒有人幫過我，還有人跟我問路。」(3L049)。

雖然小玲覺得沒有必要讓其他人知道自己是不一樣的，但是她也認為的確在某些時候，視障者也是需要他人的協助，而往往此時手杖就成為辨識自己是視障者的工具，「拿手杖是告訴人家說我需要幫助才拿的，有一次搭公車拿手杖站在司機後面，我跟他說請他到火車站叫我下車，他還滿兇的跟我說：『火車站那麼大你不會自己看啊！』，我也沒

第四章、研究結果

有生氣，我還笑笑跟他說：『我也想要自己看啊，就看不到』，然後他才發現我的手杖，他還一直跟我對不起」（3L180-3 L182）。

除此之外，小玲還認為手杖可以說是獨立自主的表現，手杖最重要的功能是提供視障者安全的保障，因此如果全盲者不拿手杖的話，完全無法獨立行動，進而也會影響到個人的生活，而對小玲來說，可以獨立自主的生活，比什麼都來的重要，因此她認為拿手杖只有好處沒有壞處，百利而無一害。

四、對視障世界的想法

（一）用不同角度看待視障

多數人以負面的角度來看待失明這件事，這種想法之所以會存在，也許和習慣以視覺性的角度來面對世界有密切的關係。但是對先天性失明的小玲而言，她從不覺得自己看不見是件悲慘的事情，甚至她還以「福氣」來形容自己的失明。

「我覺得我可以過得很順利，然後接納自己也接納這個事實，我想重要的原因是因為我那麼小就看不見，根本就沒有看得見的記憶，所以也沒什麼好羨慕的，加上家人跟週遭的朋友，沒有真的把我當作跟他們很不一樣（特別強調）的人來看，所以我覺得這是我可以接納自己的原因。我覺得既然它是事實，我不接納也是這樣子，那我接納了還是這樣過啊！它這個事實也不會因為我想法不一樣就改變，那我何不快樂一點。而且如果我不接納，我認為如果我不能面對這個現實，我認為我的家人甚至我的朋友他們會比我更痛苦，尤其是家人，其實後來長大以後，我常常在想，以我的個性，幸好我們家那個看不見的那個人是我，不是我的弟弟妹妹，因為我覺得我的個性最好（笑），所以我看不見會比他們看不見好，所以我就很高興的接受這個事實。」（3L001）

小玲認為每個人有各自不同的狀況，例如有人認為中途失明者比先天性失明者更為幸福，因為他們曾經看見過，而大多數人認為看的見是種幸福，小玲也有不同的見解。她舉美國九一一、國內九二一為例，當時她得知有這樣的消息，但是卻因為看不見真實的慘狀，她認為這對自己來說則是種幸福。

「有時候我還覺得蠻幸運的，例如那個 911 很恐怖，我沒看到，我好加在，那 921 一堆屍體，我看不到就覺得真好。好的東西沒看到，我高興可以自己想嘛！不好的

東西沒看到，我高興的話，我可以不要想嘛！」(6L161- 6L162)

無論是中途失明或是能夠看的見，小玲並不會羨慕其他人的狀況，她認為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想法，而自己的生活可以過的好，這才是最重要的，而且如果說現在有最先進的科技可以立刻讓她恢復視力，她一定第一個反對。

「現在有一個科技說，戴上那個眼鏡就會刺激視神經，然後就會讓我們看得見，那個我才不要！說實話今天要讓我們看的見，那個我不會很期望，好恐怖哦！我要重新適應，多恐怖啊！像中途看不見的，他們會很想很期望，對他們來說是天上掉下來的禮物，對我來說那個太恐怖了。」(5L172)

許多視障者對於重見光明這件事抱持著極端的想法，渴望重見光明的視障者屬於中途失明者居多，而像小玲從未看見過的先天性全盲者而言，她認為看的見未必是件好事，「我真的有仔細的想過，如果今天醫學技術跟我說，我可以重見光明的話，我還不大想要(笑)。」(3L006)。

小玲提到她曾看過一篇文章，內容敘述一位失明五十二年的盲人經過手術後，突然恢復視力，但是自從他看得見之後，後續問題便接踵而至。這位盲人突然發現自己與生活五十二年的世界格格不入，一般人習以為常的基本視覺上的距離、高度等概念，對他來說卻是難以想像的，例如當他站在十樓往下望時，他以為只要自己手一指，就可以碰觸到地面，而後來這位盲人在現實與自我認知的衝突下選擇自殺。

小玲說自己看完文章後的感覺可以用震撼一詞來形容，她突然嘆了一口氣說，自己經常在想，如果角色對調，也許自己也會選擇結束生命，說到這裡時，她開心的笑了笑表示，還是看不見比較好！

(二) 如果能夠看的見

「如果能夠看的見」這個問題對於許多視障者而言，可能很遙不可及，甚至是不切實際的想法，但是它卻也能夠反應出個人內心深處的需求，例如有什麼樣的事情是自己無法做到，但卻一直希望能夠完成的。儘管小玲沒有恢復視力的念頭，也很害怕能夠看得見，但是如果自己不是視障者，她認為這時自己一定會適時地提供視障者實質上的協助。

第四章、研究結果

「我偶爾會想到，如果我今天看的見，當我在路上遇到視障者我會怎麼樣？我可能會先觀察他有沒有問題，對他有沒有危險性，如果沒有，我不會去幫助他，就當他自己可以處理，我就走開了，我發現他有需要的時候，我就會趕快去協助他，可能這個就是我自己內心希望人家對我這樣，這是我內心裡最常想的。還有啊！我有想到說我如果看得見的話，我一定要約一些看不見的朋友，帶他們去玩。因為我想的，都是我自己想要別人做的。」(5L176)

雖然小玲對於看不見這件事處之泰然，但是她提到，唯一會讓自己感到遺憾的就是看不見顏色，這點時常讓她在配衣服時感到很懊惱，「我覺得那是我一生最大的遺憾。即使人家都幫我配好的，那是別人配的，也不是我配的。」(5L150)，所以如果能夠看的見，小玲的夢想就是成為一位服裝設計師，可以盡情用不同顏色設計各式各樣的服飾。

小玲的衣服一向是請別人陪同購買，她說自己其實很喜歡搭配衣服這個工作，但是又怕弄巧成拙，「我很喜歡，可是我做不到啊！我喜歡亂配，可是我更怕我配了，人家覺得『哎喲！就是她看不見才配成這樣』，所以我不會做那種嚐試。」(6L168)，因此，小玲在夏天時，通常會偏好穿著連身的衣服，不但輕鬆方便，更省去自己配衣服的麻煩，這時，我的腦海立即浮現第一次見到小玲的模樣，她身上穿的就是一件連身的紫色絨布洋裝，「我現在幾乎都買那個隨便都可以配在一起的衣服，以前我有一陣子我朋友都來幫我貼在衣架上，上半身是A B C D，下半身是1 2 3 4，然後A可以配誰，但是久了都忘記了，很辛苦的。我真的很怕人家遇到跟我說，這兩件衣服怎麼穿在一起很奇怪耶！」(5L151)。

曾經我陪小玲一起去買衣服，她會先告知她的需求，例如衣服的質料、色系、褲子一定要有褲頭等等，然後我再依照這些條件尋找適合小玲的服飾，在選購的過程中，我會對她描述衣服的款式與特色，接著小玲再去試穿。不過，她說即使衣服請人代選，但是回家後她還是得面對配衣服這項工程，因此當她穿著配色怪異時，如果朋友告知她，她會非常的高興，而且她說這種心情是會一直存在的。

(三) 認為視障者自重才能他重

小玲一直很重視個人的言行舉止，她認為個人的行為往往卻能夠影響社會大眾對於視障者的整體想法，正因為她的潔身自愛，因此對於部分視障者自私的行為更加無法苟同，甚至擔心他們的舉動會影響到整體視障者的形象。

看法一：認為視障者的收入狀況是種假象

不知是因為視障者的就業職種有所侷限，還是基於多數視障者從事按摩工作或身兼數職的印象，一般人似乎普遍認為大部分視障者的經濟狀況往往入不敷出，而對於這種「視障者收入不高」的認知，小玲非常不以為然，甚至批評是由視障者製造出來的假像。

她認為事實上許多視障者的收入是相當不錯的，當她一提到這個話題，她的語調立刻提高許多，「我要說句實話，視障朋友有很多不誠實的在叫窮，想要多拿一些補貼。這是一個台灣社會蠻可悲的，當然啦！有些年紀大的，可能沒什麼存款，可能以前太會花了，現在生活造成問題的，那種的我們不說啦！如果以一般工作年齡他就開始去工作的話，不管他是做校對或者是按摩，應該都還過得去，如果他在按摩界正常的工作的話，技術不是很差，然後也不是偷懶，按摩的收入真的比一般人好多了。」(6L193)。

小玲表示，也許大部分的視障者並不是高收入群，但是要維持基本的生活水準並不是件難事，何況只要視障者本身願意工作，相較於現在社會上高居不下失業的人口，其實視障者的收入、經濟狀況已經稱的上是很不錯的了，而實際上真正窮苦的視障者人數並不像社會大眾所認定的那麼多。談到這裡，小玲不禁感嘆到，人的慾望也許永遠是無法滿足的。

看法二：認為視障者應該自食其力

是否只有視障者才能從事按摩工作一直是不久之前的熱門話題，部分立委以及從事相關工作的明眼人大聲疾呼按摩行業應該開放公平競爭，讓希望從事按摩業的人都能進入這個行業。

小玲提到這件事時，她表示自己對於那些反對按摩業開放的視障從業人員，其擔心自己的按摩技術不敵明眼人的華麗排場，而喪失工作機會的心態能夠理解，因為起碼這些視障者的基本認知是希望能夠自食其力；但是她說同時間卻有另一群視障者不但不反對按摩業的開放，反而還樂觀其成，原因是他們在醞釀開放按摩業之後的配套措施，計畫要求政府每個月提供二萬元的補助，以彌補他們在按摩工作機會上的損失。

小玲乍聽到這個消息時，她的第一個反應是：這是什麼福利啊！她認為如果因此提供視障者補助津貼，在公平的原則之下，那對於其他不同類別的身心障礙者又該如何交代，政府是不是也應該提供相同的福利待遇？小玲表示，遑論政府

第四章、研究結果

的財政無法長期支應，這些視障者提出補助每個月二萬的要求就很不應該了。

「如果那個是一視同仁的，大家都有，我不用爭取的，這種福利，我很樂意，很感激的接受，可是因為我說謊，或我做假，我才得到的那個福利，我就覺得那個很可恥，像我有領殘障津貼，我領得心安理得，我領得很感謝台北市政府，如果要那種做假才能拿到的，我就絕對不要。」(6L208)

小玲提到「作假」這個字眼，一方面她認為許多視障者往往會呈現出自己經濟狀況窘困的假象，因而以此做為要求政府補助的手段，另一方面她的感慨則來自於許多視障者不願意自食其力，憑自己的勞力賺錢，「有一陣子政府一直在提倡公司都要僱用殘障的，如果不用的，就要罰錢，那有一些公司爲了不願意被罰，他一個月給視障者五千或一萬，這個人就讓他報人頭，去當做有雇用這個人，這個我也很不恥。我是很不恥那個視障者，可是真的就有一些人很希望這樣，我也曾經聽過這種聲音，就是想要透過教會去要求公司，我們都可以借你當人頭，可是我們也不去你們公司上班，我們也照做我們的按摩，因爲按摩是不繳稅，你查不到嘛！那你們公司一個月給我們多少錢。」(6L196)，小玲認為這些視障者的行為非常的可恥，因爲一顆老鼠屎而壞了一鍋粥，社會大眾可能因此以偏概全，而導致整體視障者的形象受到影響。

看法三：改變要從小我做起

正因為小玲深刻的體認到部分視障者的行為，很容易使社會大眾對所有視障者產生誤解，因此無論是在私底下或是公開場合，小玲都盡可能的注意自己的行為舉止，希望能夠帶給其他人好印象。

「像我去搭捷運，這個沿路上我可能是面無表情，就是爲了走路而走路，當我一旦上車的時候，只要是有人協助我，即使他等下我們上車後站在我旁邊，我們也都不交談，可是我臉上一定會隨時保持笑容，我不能讓他覺得我是一付不高興或是心情不大好的感覺，至少在我的感覺，我希望他認爲因爲他來幫助，我是很高興的，很快樂的。因爲我覺得這樣子，以後他會很樂意的去幫助其他需要幫助的人，如果今天他幫助了我，我還是一付很無所謂啊，或是臉色不太好的樣子，表現出很累的樣子，那以後他就會覺得沒那個必要，也許我們是不是不需要他的幫助，或是對他的幫助覺得很多餘，所以他以後都不做了。」(6L201-6 L202)

小玲認為，如果自己出門在外表現出最好的一面，其他人可能會因此而更能認同視障者，例如當他們一群視障朋友在公共場合交談時，當每個人愈談愈起

勁，音量也逐漸提高時，小玲會開始擔心，「人家會不會想說，你們盲人眼睛看不見，耳朵也聽不見嗎，怎麼講那麼大聲，所以只要有很多人在一起，講話又很大聲，我會好怕那個場合哦！」(6L204)，然後小玲緊接著會提醒同行的視障朋友降低音量，以免打擾到其他人。

小玲的擔心不只表現在對外的場合，又例如在她自己家中，她常要求自己或先生一定要維護家裡的整潔，尤其是有客人來訪時，她一定將家裡打掃的一塵不染，小玲說，如果因為自己家裡的髒亂而造成他人有「盲人因為看不見而無法將家裡打掃乾淨」的印象，她將會十分介意。

小玲表示，無論是家中或是在公共場合的自我要求，出發點都是害怕視障者被社會大眾貼上標籤。小玲會有這樣的想法，是否是社會環境還的開放性還是過於狹隘，因此人與人之間的認定更加的速食化，往往會因為先前對於視障世界的認知不夠，更容易因為一件小事而以偏蓋全，還是我們這個社會已經習以為常將所見所聞貼上標籤卻不自知？

看法四：認為視障者要建立公平競爭的觀念

小玲的個性一向與世無爭，非常的容易看得開，她認為人比人只會氣死人，因此只要盡力將自己份內的事情完成，不管是對象是明眼人也好，視障者也好，其實都不需要拿來做多餘的比較。不過儘管如此，小玲提到有一件事情她卻會因為公平性而打破自己不比較的原則。

「有一個情況我有比過，我曾經為這件事情很生氣，很鬱卒過。如果需要在考試的時候，我很恨跟弱視的比，我真的要用恨。這個來自於我們以前參加大學甄試那一類的考試，我覺得很多弱視的真的無恥耶！他們考試的時候就來跟我一起考，因為我們的題目比較簡單，可是一旦進了學校，很多的弱視根本不承認 he 自己是弱視的，他就變成一般人了，等到當盲人有好處的時候，他就變成盲人了，這種弱視的大有人在。」(6L141)

小玲忿忿不平的提到自己對於考試不公的反感，她認為自己寧願和明眼人共同競爭，勝負揭曉，即使落敗也心甘情願，但是她認為如果對象是弱視者，她則無法接受這種過程不公的結果。

(四) 認為盲人性格並非空穴來風

有時候當我接觸到一些視障者時，在他們身上總會感受到一些很微妙的特性，例如說話的方式、談話的語氣及動作等等，亦即所謂的盲人性格或是盲人習性，後來我問過幾位視障朋友的想法，他們大部分都認為盲人性格確實是存在的，只是因為每位視障者的成長背景與性格不同，盲人性格的出現的程度也不同。

的確，和不同視障朋友互動的過程中，並不是每位視障者都會讓我有這樣的感覺，例如小玲就沒有類似的舉動出現，但是儘管小玲雖然自認本身的盲人性格色彩比較淡，但是她認為還是可以在自己身上看到些微的盲人性格。

「我們的性格一定跟一般人有一些差距，即使說今天人家說你跟我相處的很好。我以前沒有發現，有一天讀一篇報紙的文章，我覺得那一點也沒有歧視我們，好好去想是真的，一般的盲人他比較會有疑心，你如果說那叫疑心嘛，我不知道有沒有其他的名詞，但是這是事實。例如說你坐在我旁邊，你一直在那邊悉悉率率有聲音，你又不告訴我你在幹嘛！我可能會問你說：『某某人，你在幹嘛！』，若你說沒有，這下我心裡就更想了：『你到底在做什麼啊？』。像我先生會站在魚缸那邊很久，他也覺得他沒有在幹嘛，對他來說，他就是在那裡看魚，真的沒什麼嘛，但是我真的不喜歡他回答沒有，他明明站在那邊那麼久，不可能沒做什麼啊！」(5L119)

小玲將盲人性格視為正常的現象，認為在根本上這是由盲人本身的生理狀態所引起的，她表示，盲人在看不見的狀況下，有許多的事情都是用想像的，因此才會讓人覺得盲人疑心的程度較高，「很多都是用想的，但想的未必都對，如果我們有五個人坐在這裡，有兩個人一直在那邊小小聲的說話，那另外二個人沒參與的人，他可能會看他們的眼神、表情去想像他們在說什麼？可是我不知道啊！第一個我很好奇，因為我們一群人在這裡，為什麼你們兩個人要說悄悄話呢？你們是不是在說我呢？可是那兩個也許看他們的表情跟一桌人無關，所以他們就不會去想其他的」(5L121)。

貳、求學生涯

小玲形容自己的求學過程就好像環島旅行，小學三年級以前和祖父母居住在雲林，之後才回到花蓮和父母親同住，因此小學階段分別在雲林和花蓮的國小就讀。一直到國中畢業，小玲進入高雄的文藻語文學校，唸了一年就轉學到台北的

啟明學校，之後大學也是就讀台北淡江大學，之後就在台北定居下來。

此外，小玲在不同時期經歷過啟明學校與走讀教育二種截然不同的體系，不同環境讓她體驗到不同的生活文化，她認為這樣的經驗對她來說是很寶貴的，自己不但可以融入在一般社會環境中，同樣的也有固定交集的視障朋友，她並沒有因為啟明與走讀的差異而導致價值觀的衝突，反而慶幸自己因為如此而使生命經驗更為完整。

一、走讀生涯

一說到自己當初會進入一般學校就讀的緣起，小玲臉上就浮現開心的笑容，好像還是昨天發生過的事情一樣。她說當年只要是視障生到了就學的年齡，縣市政府教育局就會派走讀的巡迴輔導教師前來做家庭訪問，觀察並評斷視障生是否適合在一般學校生活，再決定其是要進入啟明學校或是走讀體系。

「他的方式好好玩哦，他拿好多玩具啊、水果啊，就是很日常生活的東西給我摸，然後看我能不能說出那個東西，然後我全部都能說啊，每一樣我都知道啊。我還記得他第一個給我摸的是橘子，然後全部摸完了，這個橘子就送給我了。然後摸完以後，他就跟我爸說，你女兒不能去盲校，還是跟他說不能哦。」(2L020)

小玲經過種種測試之後，巡迴輔導教師認為小玲並不適合啟明學校的教育方式，並強烈建議小玲應該接受走讀教育。此外，小玲的父母親曾經到啟明學校參觀，那時恰好看見一位小朋友發燒，獨自躺在宿舍，小玲的父母親見到這樣的情景，當下決定讓小玲進入一般學校就讀。小玲笑著說，自己還真要感謝當初發燒的那位小朋友，才沒有進入啟明學校。

(一) 東部的國小階段

1. 同時學習點字與國字

談到剛進小學的往事，小玲很興奮的說起自己在小學一年級時曾經學過國字，主要是一開始的時候，小玲的父母親並不了解她需要學習點字，甚至還一筆一劃的教導小玲練習國字，小玲笑說當時明眼同學有的文具自己樣樣都有，一件也不少。

第四章、研究結果

「剛去念小學的時候，因為老師還沒教點字啊，爸爸媽媽也不知道我必須要學點字，啊他們就會抓著我的手寫，那時候都是注音嘛。我去上課，我還記得我們第一課是站起來，第二課是鞠躬，第三課是坐下，學完了第三課就不會了，因為字太多了，記不起來。我試過，我那時候都帶鉛筆盒，裡面有鉛筆、有擦子，有小刀的，然後，我也一樣帶明眼字的課本，我也不知道那要幹嘛，我上課就會拿出來，同學就幫我翻好。不到一個學期，一陣子而已啊！」(2L049、5L194)

直到後來巡迴輔導教師到校教學，小玲才開始學習點字。剛開始要小玲放棄和小朋友一起學習國字，她還百般的不願意，老師花了好大的精力才想出讓小玲學點字的方法。

「然後老師要來教我學點字了，可是同學又沒有人在學啊，那時候我就不肯學啊，我們老師很聰明，就跟我說，因為你們班你最聰明，所以你要點字。所以我就學的很認真，我還會教我們同學，我跟他們說：『這個是聰明的人學的。』」(2L049)

2. 教師要求學業必須公平競爭

小玲曾經在雲林的國小待過一陣子，每次考試時，班上同學都會在自己做完之後，再唸題目讓小玲作答，遇到小玲不會的題目，同學也會很自動的幫她寫上答案，即使小玲沒有認真唸書，她的成績也還過的去，因此她從來不認為考試前一定要準備。

直到四年級轉學到花蓮就讀，當時輔導老師認為小玲必須建立起考試公平競爭的觀念，因此每次考試前，老師總會事先將試題轉成點字考卷，讓小玲同時間和同學一起做答，小玲說這是第一次覺得自己真的參加考試。

「老師說：『那是不可以亂來的，那是一定要唸書的』，那個時候才知道說原來唸書是有競爭的，那個老師他能讓我學習說，我既然是走讀的環境，我就必須和同學有競爭，那這個競爭是公平的，因為我考的題目跟他們都一樣，那別人需要唸書準備，當然我也需要。」(3L089)

小玲認為自己日後會希望和別人一樣的觀念，都要歸功於老師當時讓她了解到公平競爭的重要性，老師的想法是，既然小玲選擇走讀教育，就得和一般的同學一樣，沒有特權。

當時花蓮縣除了小玲之外，還有其他視障生，但是輔導老師對她的期望最高，還看好她未來能夠取得博士學位，因此當老師後來得知小玲從淡江休學的消息，一直覺得很遺憾。小玲表示，其實自己很不愛唸書，也從來沒有想過要唸博士學位，她只希望自己在生活上和其他人一樣，而且在成績方面也沒有想過要努力贏過其他明眼同學，不過老師的遺憾至今還存在，她笑說每當有同事參加會議遇到這位老師後，回來總會對她開玩笑：『原來你是要當博士的人喔！』（3L098），由此可見老師當年對小玲的期望真的很高。

3. 第一次參加賽跑

小玲是在輔導老師的堅持下，才得以體驗第一次參加賽跑的經驗，「我第一次參加賽跑，我還記得我們的輔導老師還跟學校的導師爭執過，就是導師會認為讓我扶著繩子，因為他以前看到的這種視障教育的經驗，盲人要跑步的時候，就是旁邊要有一條繩子帶領方向，可是我那個輔導老師他堅持說這樣子會有依賴性，那他認為就在前面敲鑼讓我聽著那個聲音跑就好，最後他的堅持獲勝，幸好是那樣。」（3L089）。

小玲說當時賽跑的時候，因為一起跑的都是明眼同學，他們會主動避開，不會撞到小玲，因此她能夠很大膽放心的跟著老師的敲鑼聲跑步。後來她進入啟明學校時也有賽跑的經驗，但卻是抓著繩子跑，小玲說這樣的做法讓她很沒有安全感，不知道何時才會碰到盡頭的柱子，隨時都預期快到了。二者比較起來，小玲覺得聽鑼聲有安全感多了，因此她對國小賽跑這件事的印象十分深刻。

4. 學習生活自理能力

國小階段的輔導老師希望小玲在任何方面都和其他的同學一樣，因此除了課業的要求之外，也相當重視小玲的生活自理能力，將小玲視為一般學生，並沒有因為她看不見而事事順著她，或是給予任何特權。

「我記得我小學四年紀第一次學開罐頭，好好玩哦！老師說我會開，才可以吃那瓶罐頭（笑），所以我很快就學會了。然後他會教我很多可能在一般的學生看了就會的東西，像我都還記得很清楚，他教我開對號鎖，然後教我拿鑰匙去開鎖頭，當然這些也許他不教我，我長大以後我也會，可是至少他在我年紀還算小的時候，只要是我能勝任的技能，他就開始教我。」（3L062-3L064）

小玲回憶國小階段每年縣市教育局都會舉辦視障生的夏令營，在國小三年級以前，每次的夏令營都是老師幫忙洗衣服。直到在四年級輔導老師的教導之下，

小玲學會如何自己洗衣服。

「我認爲他在生活上給我的協助，是我一生受用無窮的。小時候在家爸爸媽媽那捨得讓我洗衣服啊！可是出去玩，他就會教我，他會認爲說：『你出來四天你不洗衣服怎麼過日子』，所以我小四會洗衣服是那個老師教我的。我還記得小一、小二、小三，我還沒去花蓮唸書之前，我們那個走讀生每年暑假都有一個夏令營，全省走讀的視障生都可以一起去玩，然後之前那三年每次都是走讀老師幫我洗衣服。」(3L102)

曾聽啟明學校畢業的視障者說過，凡是走讀教育出來的視障者，他們的生活自理能力很差，因為家裡總是保護過度，而學校老師只會監督課業，不會教導太多的生活自理技巧。如果這樣的說法屬實，那小玲可以說是個例外，在家人與學校老師的堅持之下，反而使她養成熟練的生活自理能力。

(二) 東部的國中階段

1. 資源班裡唯一的視障生

國小畢業後，小玲升上花蓮縣的國中，在一般普通國中裡繼續走讀教育，只不過她被安排在資源班裡，他們班上只有她一位視障生，其他都是肢障生，「我們全部都在資源班，我們等於是一個小班，那課程都跟其他的班級一樣，考試全部都一模一樣，唯一的差別只是我們不需要負責學校的打掃區域，然後不用升旗，其他全部一樣。」(3L110)

最令小玲難忘的是，由於當時資源班裡的其他肢障生礙於行動不便，只要是如健行、國慶日、開會、遊行等對外活動，一律都是她參加，她儼然是班上的班代表，那段時間小玲可以說是班上最為活耀的人物。

2. 導師的話影響一生

回想到自己的求學經驗，小玲認爲自己很幸運的是在每個求學階段中，都有很照顧她的老師，也許稱不上有什麼很大的影響，但是至今讓小玲依然難以忘懷，「所以我從小就很習慣跟爸爸媽媽說：『老師說怎樣、怎樣』」(2L125)。

小玲還記得國中資源班的班導師是教理化的，導師對小玲班上每位同學都有極大的耐心，也因為小玲很喜歡她，自己在理化這一科下了很大的苦心，「我那個時候我化學成績很好耶！我都考 A 卷耶！我們有分 A、B 卷，那個老師真的對我很有耐心，其實我有時候會想說：只要老師對我有耐心，我好像每一科都可以唸的不錯，然後只要老師一疏忽，

那一科我又剛好沒興趣，那一科就完蛋。」(3L108)

小玲認為導師對他們的態度就如同一般學生一樣，從來沒有因為他們是身心障礙學生而給予差別待遇，「那個時候我們班有些同學成績很差，那有一些同學成績又特別好，大家的差距很大，可是她對我們每一個人都是一視同仁，然後她經常會爲了那些成績不好的同學，然後說他們，說一說自己就會哭了，我覺得她是一個心腸非常軟的人-----那個階段我覺得她一直當我們是她的妹妹，因為我們全班都女生，我從來沒有覺得她是一個高高在上的老師。」(3L114)，而這對於小玲建立「自己和一般人一樣」的觀念有莫大的影響。

如果真要說有那位老師影響小玲最深遠，她認為一定是這位國中班導師。老師的教學方式、不要以成績好壞來評斷一個人的觀念，後來也深深的影響到小玲在重建院對待學生的態度，「我不會去強求他們一定把這一科學得很好，我會去考慮到每一個人的背景不同，每一個人他是不是真的需要學習，因為我教的是點字，如果他的視力不錯又不會退化，沒有必要逼他一定要學好，我也不會因為他學的好不好就對他態度不同，我覺得這些是得自那個老師的影響。」(3L116)。

基於導師的教學熱誠與影響，因此那時小玲十分嚮往教職，也有考師專的打算。當時老師雖已略有所聞視障生不能報考師專的規定，但是沒想到老師不但沒有推翻她的念頭，反而還寫信去問當時的教育部長關於視障生就讀師專的狀況，極力替小玲爭取。不過，最後小玲還是因為視力的問題，無法跨越報考師專的門檻，「她就問部長說爲什麼視障者不可以考，我還記得那個時候教育部給的答覆是-----明說就是殘障老師站在台上不怎麼雅觀，那個時候我蠻失望的，其實我根本不知道—我真的怎麼愛唸師專嗎？那個失望只是因爲我的需求被拒絕了。」(3L118)。

雖然後來小玲無法如願以償參加考試，但是那時候老師鼓勵她的話卻影響了她一生，「我很記得她當時跟我過的一句話，我想我一輩子都不會忘記，然後我也一直在做：『你一定要自己先具備能力，等這個機會經過你家門口的時候，你只要開門迎接它，可是你如果沒有能力，這個鑰匙、機會經過的時候，你還是開不了門。』」(3L118)。

現在老師已經嫁到日本，小玲曾經嘗試想要找尋老師，但是卻一直無法連絡上，當我們談到這位班導師時，小玲說她邊說著又突然想念起老師來。

(三) 南部的五專階段

國中畢業之後，小玲原本考上花蓮女中，但是當時國中三年內，老師因為她是視障生的緣故，而沒有要求她一定要把數學學好，因此小玲的數學觀念很薄弱。小玲自認自己的數學概念太差，即使可以進入花蓮女中就讀，但是在數學概念上的建立她也得重來，既然如此，小玲決定選擇她所喜歡的英文，於是進入高雄文藻英文系就讀。

在文藻的那段歲月令小玲永生難忘，每位同學對她照顧有佳，假日的時候外出時，同學一定不會留小玲一個人在學校，而當時因為沒有點字教科書，因此小玲必須親自打點字課本，同學們往往也會主動幫忙她報讀。小玲表示，雖然自己當時在普通班級，但是絲毫沒有被同學排除在外的感覺。

「在高雄唸文藻的時候，我們同學都好好哦！我們班上每次要遠足或校外教學，他們都會顧慮到我，那個地方太危險，我們不要去，那個地方不適合，他們就會這樣。那我住校，我很少假日在宿舍，因為會有不同的同學帶我出去，覺得跟他們在一起是很輕鬆的，他們不會讓我隨時想到說我看不見給他們很不方便。那時候唸書要自己打書，我們班上來幫我報讀，他們覺得是理所當然的，我也不覺得欠他們很多，反正就是說大家很愉快，他們是自動自發的，沒有人固定，只要誰有空看到我就會問：『你要不要幹嘛幹嘛的』，然後我們就去做。」(5L051)

小玲從小就嚮往能夠成為大學生，而當她在文藻生活一年之後，得知五專的視障生畢業後不能插班考大學，既然連報考的門檻都無法通過，於是她便毅然決然的離開文藻，轉學至啟明學校，為將來的升學做準備，「沒有唸的原因是我們那時候五專畢業不能插班，我覺得這個很嚴重，我很想上大學，不是想唸書是那個虛榮心，我覺得上大學是一件很了不起的事。然後後來我知道不能插班，那我就不要唸了。」(4L099)。

三、啟明歲月

儘管小玲年紀還小時就已經出外獨立求學，但是由於親戚都住在不遠處，因此她並沒有很深刻離家的感受，直到上台北就讀啟明學校，小玲才發現自己真的離家好遠了。小玲還記得剛進入啟明學校時，她的第一個想法是：「我的媽啊，天底下盲人這麼多！」(2L060)，因為在過去的求學階段，當時社會的走讀風氣未開，雖然同一縣市有其他的視障生，但是這是小玲第一次發現自己身邊竟有這麼多的

視障者，對於從小走讀的她來說，這可是個大發現。

(一) 就讀升學班

小玲會轉學至啟明學校完全是基於升學的考量，也因此當她順利通過盲聾甄試，進入啟明學校就讀高一時，她也就理所當然選擇升學班。小玲說她還沒有進入啟明之前，曾經有點嚮往啟明學校，那是因為國中時期有位學長的成績雖然不好，但是自從他去了啟明學校後，居然可以考班上的第四名，小玲聽了之後心動不已。但是沒想到自己進了啟明學校之後，才發現原來學長成績名列前茅是有原因的，因為啟明學校的班級人數少，而當時學長班上僅有五位視障生而已。

「我國中的時候就有一點點嚮往啟明學校，被人家騙了，一個學長他畢業就去啟明，有一次他回去學校的時候，我們一堆人跟他聊天啊！他國中的時候成績也不怎麼樣，我們就問他，你唸北啟，成績怎麼樣啊？你都考第幾名？他告訴我們他都考第四名，我好羨慕哦！他以前成績那麼差，居然能夠第四名，那我去不就是前二名了嗎？後來我在文藻唸了一年之後，就換我去北啟了嘛！我發現原來他們班五個人。（笑）」(4L105)

小玲進入啟明學校之後，發現就算就讀升學班，課業還是很輕鬆。她認為啟明學校的學生素質落差很大，就算自己很認真唸書，永遠也只能拿第二名的成績，但是即使完全沒有準備，成績退步一百多分，她還是能夠維持第二名的寶座，而現在，當初那位永遠的第一名成為啟明學校的老師，其他三四名之後的則從事按摩工作。

除了大專甄試的指定科目國文、英文、數學、史地與三民主義是升學班的重點課程外，升學班的學生依舊得上所有的職業課程，尤其是按摩更是啟明學校的必修課。小玲提到，當時因為升學的風氣未開，有許多同學因為不知道自己畢業後要做些什麼，而且也考不上大學，因此大部分的視障生還是較重視按摩課程，反而像自己一開始就抱定非升學不可的人寥寥無幾。

(二) 老師對小玲的期望很高

小玲在求學過程中，無論是在走讀的環境或是啟明學校，似乎都一直受到老師的青睞，對她的期望往往也比其他視障生來的高。小玲提到，畢業後有一次她

回啟明學校探望老師時，才知道原來自己是老師眼中樂觀進取的活招牌，這是她第一次了解到老師對她的期望。

「後來我畢業了，我發現其實他也是對我期望很高的那種老師，因為我記得我高中畢業剛念大一，那時候有一次假日我回學校剛好是他職班，他就跟我說：『你怎麼不早一點回來，剛剛有一個視障生，那個視障生是剛剛來唸小一的，他媽媽帶他去看看啟明學校的情況，我就跟他舉例啊，我們這裡有一個畢業生，她很樂觀』，他就跟對方說起我，他說像我這樣的學生就不適合去啟明學校，應該在一般的學校跟同學從童年開始一起成長，會跟社會比較接近，然後他也這樣建議那個媽媽，他說：『你怎麼不早一點回來，讓他看看才有證據』。」(3L135)

小玲笑說自己從來不知道老師對她的期望很高，因為她在學校的時候，還曾經很叛逆的和老師當場起衝突，沒想到老師居然如此的肯定自己，令她真的很訝異。

四、走讀與啟明的不同

同樣經歷過走讀教育和啟明學校兩種截然不同的教育體系，小玲認為自己無論是在生活習性、自我概念等方面，都和走讀教育出身的視障者較為相近。

小玲認為在走讀歲月中，最重要的就是經營良好的人際關係，有同學的幫助做為立基點，自己在求學上的資源便不致於匱乏，但是她覺得，儘管自己和一般同學打成一片，畢竟彼此的狀況不同，有很多的心路歷程是明眼同學所無法體會的。

「我未必會覺得孤單，可是事實上我的世界就跟你們不一樣啊！你們沒辦法體會我的世界，我也想不通，為什麼你們都不懂？今天如果我身邊有很多的視障朋友的話，我可以去想：『喔！原來他們的世界跟我一樣，我說什麼他們都懂』，可是同時我的身邊有很多明眼人，我又可以從他們那邊得到很多我在視障的圈子裡面不知道的訊息。」(5L163)

而啟明學校恰好和走讀環境形成強烈的對比，自從進入啟明學校之後，大家的狀況都是相同的，小玲從一個需要他人協助的角色，在這個環境獲得能夠幫助他人的機會。另外，因為啟明學校讓自己接觸更多的視障者，使得自己的想法更

為樂觀。不過，在啟明學校唯一讓小玲最不能適應的就是視障同學討論的話題，永遠都是圍繞在台語電台的廣播劇，「以前復興電台都會播一些小說，我們那些小學妹，天啊國中耶，他們就好喜歡聽瓊瑤的小說，我怎麼從來就沒有喜歡過？我很不解，他們為什麼那麼喜歡談論這些事情？」(5L167)。不過她認為走讀教育與啟明學校教育各有利弊，而很幸運的自己可以體驗到不同的生活。

五、短暫的大學生活

小玲報考身心障礙生升大專院校甄試的那個年代，當時由於一方面多數視障生選擇按摩就業，另一方面大專院校對於視障生唸大學的能力存有質疑，因此開放視障生就讀大學的名額很少，僅有彰師大、文化音樂系以及淡江歷史系而已。

此外，升學制度規定視障生在甄試之前，他們必須事先選填志願，之後視總成績是否達到標準而分發。小玲回憶那一年全國才只有七位視障生參加甄試，但是達到標準的考生僅有三人，巧的是他們三人全部都在淡江歷史系，而小玲是其中的一位。

儘管淡江大學對視障生照顧有佳，不但有啟明社提供教材的錄音與課業報讀，但是小玲只完成一年的學業後就決定休學。休學的原因除了是為自己希望轉到英文系的計畫落空，最重要的一點是她在淡江的生活，讓她深深覺得受到了屈辱。

「我一直到去念淡江，才覺得身為盲人很不好。那時候我常哭，我覺得不是因為我是盲人所以我哭，我後來淡江沒唸完其實這個很重要的原因。那時候學長來班上跟我們同學說，全班同學要輪流，每天要接送我們，然後要幫我們報讀，有一點半強迫就叫他們要排。那我記得有一天，我們上課遲到，那時遲到是要被記的，結果有一個同學就跟班代說：『班代你不可以記我遲到，因為我去帶視障生。』，可是那時候我心裡就好難過：『不是我要遲到，我早就好了，是你晚來，你為什麼要把責任推到我身上？』，那個才是我休學很重要的原因。」(2L066- 2L067)

小玲表示，其實自己很不喜歡欠他人的人情，她認為如果要提供視障生協助，應該是對方出自於真心，真的樂意幫助他們，而不是像系上這樣採取強迫的方式，「他們還要排定早上一定要有人帶我們去上課，也許剛開始是可能需要，認識環境，原以為只是一段時間，沒想到把整學期都排好了，而且是固定的喔！明明三個人都住在一棟大樓裡

面，他還派了三個同學來帶，」(5L052)，她表示，當時系上雖然出自好意，但是過度的保護只是讓她更難堪而已，例如要求班上同學每天帶他們來上課就是個例子，於是她寧可選擇保有尊嚴而結束大學生活。

六、空中大學

小玲曾經因為學歷不夠而錯失報考啟明分館點字校對人員的機會，即使後來她如願以償進入自己有興趣的點字校對行列，但是學歷不夠是個遺憾，她認為多一張文憑在手，總是多一份就業的保障，因此她在離開書本多年後，決定進入空大取得大專同等學歷的文憑。

當初在空大正式開放視障者就讀的第一屆，小玲和幾位視障朋友便由新莊盲人重建院的秘書以推薦的方式申請空大入學。唸空大的過程中，小玲平時在家將課程錄下，而每個月固定一次到蘆洲的空大上課。

當時小玲選擇生科系，主要課程是關於健康、醫學、護理、心理等實用性課程，而教科書部分則由出版社提供淡江資源中心磁片，由淡江製作點字教科書讓小玲等人閱讀，另外考試則是由授課教師親自口試代替筆試進行。

七、教育資源

回顧小玲的求學過程，她認為自己在學習資源上並沒有如外界想像中的那樣匱乏，也許是因為自己的幸運，身邊總是有人樂意伸出援手，另一方面也是自己的求學態度，不會因為資源不足而放棄學習，反而是盡自己所能的尋求資源。

「求知任何方面沒有遇到什麼大不了的難關啊！真的沒什麼大不了的，因為我沒有很缺乏過什麼，好像周圍隨時都有援手，其實在我的求學過程中，一直都有志工在旁邊，像我國中就住校，住校同學很自然的就會協助我，然後老師看我那一科需要加強的，他們也會幫我課後輔導，到啟明學校時有些師大或輔大的哥哥、姊姊都會來當志工，所以我們若是書籍方面有缺乏什麼，他們都會幫我報讀，幫我們錄音，到了淡江也是一樣，雖然說同學的感覺沒有像文藻那麼好，可是啟明社還是會提供錄音啊！同學也會來報讀，一般課外書也沒缺乏過什麼，偶爾可能有一本書我很想聽，我找朋友錄一錄就好了，所以我沒有真的缺乏過資源。」(6L061)

參、求職過程

小玲認為許多視障者對於工作的態度往往過於消極，能逃避就盡量不做，而她覺得自己和許多視障者最大的不同正是在這方面。從走讀階段開始，小玲就習慣自己獨立自主的生活方式，因此在踏入社會工作時，她也維持一貫的態度，她說自己非常喜歡工作，往往能從工作中肯定自我的價值，而且她特別強調自己所從事的工作，一定要讓她能夠外出上下班，且與人產生互動才行。

一、從事按摩工作

小玲記得自己剛進入社會就業職場時，因為不知道自己能夠做什麼樣的工作，而且現實的社會環境就是認為視障者應該從事按摩業，因此按摩也就順理成章的成為小玲的第一份工作。

一開始，小玲是在固定的按摩院裡工作，後來自己則獨自出來開業。她笑說其實自己按摩的手勁力道並不夠，所以後來認識她的人都不相信她有好幾年的時間曾經從事過按摩工作。

1. 大學兼差按摩

由於小玲在啟明學校讀書時期接受過按摩訓練，因此她在大學的寒假期間，曾經到按摩院打工賺取外快。那時候的她第一次接觸到按摩工作，只覺得從事按摩工作很新鮮很有趣，但是並沒有打算把按摩當成未來自己維持生計的工具。

她印象很深刻的是，有一回她替一位客人按摩，那時這位客人對於她一邊從事按摩工作，一邊唸大學的狀況感到很以為然，「有一個客人問我說，你現在按摩一節多少，我說三百啊，大家都一樣。那你大學畢業以後呢，一樣啊，三百啊，當時我也沒想過會調漲那些啦，就說三百。他說你要是沒讀書勒，按一節多少錢，我說一樣啊三百，他說啊你念那麼多書幹嘛。那時候我就覺得：『對啊，真的沒有其他工作了啊，我畢業還是要做按摩，那我念那麼多書幹嘛。』」（3L039），沒想到客人無心的一番話，小玲認真的聽了進去，而之後也因為她對大學環境感到不適應，從此休學，踏上按摩這條路。

2. 認為按摩工作壓力大

也許是因為許多明眼人經營的店家掛的是理容按摩招牌，但是私底下從事的卻是色情行業，因此在一般人的認知中，按摩工作似乎是個複雜的行業。但是小

第四章、研究結果

玲認為這僅是一般人的想法，事實上他們從事的按摩工作很單純，客源以觀光客居多，並沒有像外界想像的那樣複雜。

小玲認為，當初從事按摩工作五、六年，雖然收入不少，但是她一直無法適應按摩的生活，「按摩有一點很討厭，就是你不知道客人什麼時候要來，然後你會隨時都很緊張，就算這時候閒著，你也不能安心去休息，我以前就一直這樣子，然後吃飯時間會好緊張哦，就經常胃痛。」(2L023)，尤其是自己開業之後她更能體認按摩業的辛苦，不但得二十四小時隨時在家裡待命，在壓力大之下不得休息，還必須付出更多的時間成本。

不過，小玲提到按摩業的收入可觀，她剛出來做按摩的時候，大約是民國七十六年，她按摩一個月可以賺取將近五萬元的收入，相較於後來她從事校對工作每個月不到兩萬元，她認為按摩可以說是高收入的工作。因此後來小玲對於自己放棄按摩工作轉而從事校對工作，她笑說實在很佩服自己，可以毅然決然放下這份高收入工作，但是這也是因為小玲當時對於按摩業所帶來的壓力已經到了無法負荷的極限，「那時候按摩一個月將近五萬塊，然後我去校對一個月才一萬七，可是我都沒有說沒關係晚上還可以做按摩，沒有那種想法，就完全把它放掉。」(2L024)。

3. 被客人騙錢的經驗

從事按摩工作除了要加強自己的技術，自己還得吸收新知，以便按摩時可以有不同的話題和客人交談，另外有時候還得忍受炎炎夏日客人的汗臭味。除此之外，最重要的一點是要提防客人的手腳不乾淨，例如小玲就曾經遇過沒有誠信的客人。

「我在按摩的工作的歲月裡，被一個客人騙過。那個人去我們按摩院按摩，那次剛好輪到我，按摩完他說糟糕他錢不夠，那我們老板就說：『好了，算了，讓你欠啦！你下次再拿來』，然後他就走了。結果第二天換是在外面賓館叫的，他就說他要叫昨天那個人，因為他要還昨天那個人錢。結果我去按完了，加昨天的共二節，六百塊啊！然後他給我二張錢。可是那二張怎麼一樣大？五百跟一百不會一樣大，我還沒有馬上指責他，我還問他說：『先生你是不是拿錯了，這二張怎麼一樣大哦！』，他說：『對不起，對不起，我真的拿錯了，我沒有零錢，那我跟你到樓下換』，然後我跟他到樓下，他就跑掉了。」(4L064-4 L065)

小玲說她對這段記憶印象非常深刻，因為那是她從事按摩工作以來，第一次被騙錢，不過當時她並沒有生氣，這只是讓她了解到，原來不是每個人都像自己

想的那樣單純，從此之後，她對每一個不認識的人都會有所堤防，這可完全都是因為那次被騙錢的經驗所造成的。

4. 日本老顧客的照顧

在一開始小玲還待在按摩院的歲月裡，她記得有一位日本老客人非常的照顧她，每次日本老先生來台灣時，總會指定讓小玲按摩，直到小玲離開按摩院後，他們就從此失去聯絡，至今小玲一提到他，心中仍充滿無限的懷念。

「那個人年紀很大，七十幾歲了，他來台灣都會固定有一個小姐陪他，他每一次叫我去按摩，他都很客氣喔！每次來都會幫我帶東西來，他是一個很誠懇的一個人，他找我按摩，是覺得很有緣，因為他把我當成是他的女兒，每次來會帶東西我，他是一個很好的長者。後來我要離開那個按摩院，他有留日本的電話給我，我想打電話告訴他，我要離開按摩院，然後新的電話是什麼，不過跟他失去聯絡，只是我的感覺是他會不會認為他被一個台灣人騙了，好像我不誠懇，我一直內疚到現在。」
(4L069)

小玲說自己當時試著透過各種管道想要尋找那位日本老先生，但是一直無法連絡上他，雖然自己已經盡力，但是她仍然覺得很沮喪，她說這可能真的是自己在從事按摩工作以來，唯一感到遺憾的事情吧！

5. 發奮努力學日文

有一陣子小玲離開台北，回到故鄉花蓮繼續從事按摩工作。由於當時花蓮的日本觀光客很多，因此那段時間小玲最主要的客源都是日本人，她笑說自己可是很得日本人的緣，而且她的日文也在那時候突飛猛進。

「回去花蓮，客人幾乎百分之九十九點九都是日本人，然後我們那家按摩院有位歐巴桑，她年紀很大，可是很會講日語，每次按摩的時候都嘰哩呱嚕的跟客人講，我都聽不懂，然後有時候客人叫她問我什麼東西，她也不太愛理我，我就發奮圖強一定要跟你學會。我是這樣被逼出來的，我就覺得為什麼要看你臉色，你會我也要學得會啊！雖然我不會學得像她講那很順，至少我要在按摩的過程中人家說什麼，我大致可以聽得懂啊！我真的就是這樣學來的。」(4L073-4L074)

自從小玲決定努力學日文開始，她不但自己去查日文的點字書，而且只要一有空閒，她一定會聽日文的錄音帶，說起來小玲的日文有點成就，可要歸功於當

時不願意傾囊相授的歐巴桑。

二、從事校對工作

工作上的壓力與疲憊，讓小玲毅然決然放棄高薪的按摩工作，決定投入校對書籍的行列，但是此時找校對工作卻一波三折，不如自己預期般的順利。

1. 準備重考的經驗

正當小玲辭去按摩工作打算從事校對工作，那時正逢啟明分館招考點字校對人員，小玲評估自己的能力，認為她無論是在摸點字或是摸書的正確率上，都比其他視障者略勝一籌，因此當下她決定參加點字校對員的徵選考試。但是沒想到後來居然因為自己的學歷不夠，因此她無法通過報名的門檻。

這時小玲想起自己國中導師的提醒：「你一定要自己先具備能力，等這個機會經過你家門口的時候，你只要開門迎接它，可是你如果沒有能力，這個鑰匙、機會經過的時候，你還是開不了門。」，而因為未達門檻的事件，她才真正體認到老師這段話的用意。

「因為我學歷不夠，機會來了，可是也許我真的能力不夠，因為我根本也沒受過那個訓練，然後再加上學歷不夠，所以我連去考的機會都沒有，那個機會就過了，但是我第一次體會到我真的自己要先具備好所須的東西。」(3L119)

為了找到一份好工作，於是小玲在工作多年之後，她下定決心重新拾起書本，打算來年重考大學。那時教會裡的姊妹幫忙小玲錄製參考書，而她也花了許多心思整理筆記，苦讀半年多，沒想到這時傳出新莊盲人重建院正在應徵點字校對人員，因此小玲就先暫時放下書本，再度投入職場。

2. 考上盲人重建院的校對人員

很幸運的，新莊盲人重建院在招考點字校對員時並沒有設下學歷的門檻，在通過各項測試後，小玲終於如願以償進入點字校對工作的行列，此時小玲決定打消重考的念頭，「我想我唸書的目的就是為了找工作啊！好不容易有機會我就去考考看，然後就考上了，就不要唸書了，還是工作比較重要（笑）。」(4L024)。

小玲回想起在盲人重建院中的日子，當時工作勝任愉快，除了製作點字教科書之外，小玲還必須負責中途失明者的點字與校對教學。小玲說由於自己的教學

態度深深受到自己國中導師的影響，因此她並不強求每位學生一定要學習點字，例如，她就認為除非是有意願從事校對工作，否則弱視的視障者既然還有殘存的視力，不一定要把全部的時間投入在點字課程上，不如發展個人生涯所需的技能更為重要。

「有一些弱視的，他的視力根本不會退化，他明明視力還不錯啊，為什麼要勉強他們來摸這一點一點的東西，對我我覺得並沒有幫助，還會影響他吸取知識的速度，因為摸起來很慢啊，那除非是他是全盲，我會要求他們做。如果你是全盲的或是視力會退化，那就一定要會。還有一種可以不要會，因為他太困難了，我不會去強迫他，糖尿病的人，他們的末梢神經通常都壞掉了，要他摸這個太困難了，他根本分不出來那是幾點。我會跟他們說，點字是獲得知識的一個方式，但不是唯一的，可以去聽錄音帶啊，所以那時候上起來是很愉快。」(2L046-2L047)

在盲人重建院的五年內，小玲曾經離開一段時間在某個視障協會工作，同樣也是從事校對相關工作，之後再返回重建院製作教科書。而對寧可減薪可要放假的小玲來說，最後之所以還是會離開重建院，她笑說全是因為假期縮減，沒有其他的原因。

三、進入 104 查號台工作

104 查號台的工作是小玲所從事唯一的一般競爭性工作，當時政府的用意是希望視障朋友能進入一般競爭性的職場，因此開闢 104 查號台的就業職場讓視障者參與，於是小玲經由他人的介紹進入了 104 查號台。

1. 不認識國字增加工作的困難度

小玲表示，剛開始進入 104 查號台工作時真的很不習慣，她一進去實習就遇到問題。儘管那時候淡江資源中心替視障者寫了一套辨識國字的程式，但是對於從小就沒有見過國字的小玲來說，在分辨國字上還是有很大的困難度，每當遇到有人來電查詢，只要對方告訴她國字的寫法時，她就沒輒。

「淡江那邊寫出一套程式，那個設計很厲害，就幫我們寫了很多詞庫，一般人的說法他全部寫上去，進去一個詞庫，就可以找到正確的字，可是中國字那麼多，而且字的說法每一個人也說的不一樣。-----那時候真的有個困擾，像人家打電話進來查電話，他可能給我一個公司的名稱，他會跟我說那個字的寫法，可是那個對我沒有

第四章、研究結果

意義，我還是不知道那是什麼字。」(2L029,4 L029, 4L030)

另外一方面，小玲認為她無法每天面對沒有感情的電話接聽工作，「那個每天都跟陌生人說話，啊你還不知道他是誰，幾秒鐘就結束了」，因此，即便是小玲後來通過評估考核，但她認為自己並不適合這個環境，於是選擇離開，「然後它那是實習二個月後要評估，看我們適不適合，我有通過那個考核啦！他們規定一般人查一通電話要 27 秒，那我們可以慢一點，沒有規定慢多少，我那時候是 28.2，所以我確定我會通過，可是我真的很不想去，所以我也沒有去爭取說最好給我們這個機會。」(4L029)。

小玲認為當時 104 的實習制度是很有問題的，那時每當她接到自己無法理解的查號電話時，旁邊立刻有人替她解決。而唯一自己獨立作業的考核當天，雖然成績還可以，但是她認為沒有出錯是自己運氣好，但是並不表示未來不會有狀況。小玲深深的覺得，雖然 104 查號台可以說是提供視障者另一個工作機會，但是這份工作其實只適合中途失明者，像她一樣先天全盲且對於國字完全沒有任何的概念的視障者，根本難以勝任這份工作。

2. 剛開始無法克服交通問題

在一般性職場就業後，小玲這才感受到之前自己在視障機構工作的幸福，她會認為自己對於 104 查號台工作的諸多不適應，其實和她在重建院的經驗大有關係。以上下班的交通問題為例，重建院的工作人員長期和視障者相處，對他們的習性、需求瞭若指掌，但是 104 查號台大部分的同事則是第一次和視障者接觸，對視障世界全然陌生，也因此自然無法了解並提供小玲等人適時的協助。

「重建院是一個視障機構，當然會對視障者特別照顧，那個時候我通車，我下班的時候，同事自然一定會帶我去搭車，沒有一定說是誰帶，即使他不搭車，他也會說走：『我們去搭車』，所以我一點壓力都沒有，我從來也不會覺得我去麻煩誰，一切都很習以為常了，很自然。去 104 的時候，不是啊，那是一般單位，人家怎麼會知道你的需求是什麼？可是我已經習慣我不用開口啊！那個挫折好大哦！我每天下班的時候都好困擾，會擔心怎麼辦我要走那麼遠的一段路-----但到了站牌，問題又來了，以前都有人幫我看車，現在我每天都要請人幫我看車，剛去的時候，我很開不了那個口，那個心理障礙很大。」(4L003)

小玲表示，其實 104 的明眼同事對他們幾個視障者的態度都很友善，然而可能是因為他們從來沒有接觸過視障者，因此不知道如何適時的提供協助，「那時候

會很狹隘的想說，我就是看不見，你又不是不知道，你為什麼不幫助我？可是在那邊我學到了一點，就是有的時候不是人家不幫我，而是他不知怎麼幫我，我們有需求要自己說出來。」(4L004)，那時小玲很擔心會麻煩別人，因此當她需要協助時也不願意開口，這個心理障礙讓她對於交通的恐懼持續了好一陣子，但是在現實所逼之下，最後只好訓練自己在行動上獨立。

「去那邊以後，我就敢自己一個人出門了，以前我都會怕自己出去-----我可以自己坐車、下車沒問題，可是要我到站牌找人問，我就覺得好可怕喔！我不知道哪裡有人，除非有很多人在講話，那就沒問題，可是等車的時候，都是車子的聲音，根本不知哪裡有人，然後就要拿著手杖打啊打的，希望可以碰到人啊，可以問人家，萬一人家看到我手杖來了，人家都閃開了，我很怕自己去搭車。現在不會了，現在需要自己搭就自己去了，需要問的時候就自己問啊！」(4L005- 4L006)

小玲之前也和許多視障者一樣，對於交通有很大的恐懼感，但是沒想到卻因為在凡事得靠自己，沒有人協助的情況之下，造就了現在小玲只要一拿起手杖，就可以到處走的獨立行動。

四、渴望外出工作

對小玲來說，有一份穩定的工作是她安全感的來源，「我要有一份穩定的工作，那個穩定要建立在必須能出外。因為我現在有工作，所以我就覺得很有安全感，所以才知足啊。」(3L202-3L203)。小玲回憶自己剛離開 104 查號台還沒有回到重建院的那段期間，她曾從事短暫採論件計酬的外校工作，就是從圖書館拿書回家校對。如果她專心投入校對，收入其實比擔任機構內正式的點字校對員還要優渥，但是那段時間她卻沒有絲毫的安全感，甚至也因為無法出門工作而心情感到沮喪，只要一想到就會掉淚。

小玲說自己的心態在視障者之中算是不多見，尤其是在女性視障者中更是少數，許多視障者能夠盡量避免就不出門，更遑論在外工作。例如她的同事也同樣在圖書館中有份穩定的工作，但是他們還是希望可以待在家。小玲表示，這可能是因為視障者外出行動不便，因此除非他們的定向行動能力不錯，否則希望外出工作的視障者真的算是少數。

五、工作障礙無須過度強調

許多文獻與報導不斷強調視障者的就業障礙，例如交通問題、行動問題、雇主態度問題等，小玲認為，其實許多障礙都是來自於自我的想像且不斷放大，無論是否為視障者，其實僅有少數人在工作上一路順風而沒有任何問題。但是她的看法是，一旦發現問題，就要勇於面對，並不需要一直強調自己所遭遇到的不順遂。

小玲以自己當初在 104 查號台的工作經驗為例，當時她視交通問題為一大障礙，但是行動上的障礙其實主要是來自她的心理無法跨越恐懼，但是最後還是走了出來，現在獨立行動反而成為她引以為傲的能力。

「我覺得所謂的障礙，都是自己個人的東西耶！例如交通障礙，那不是別人，是我自己的問題，只是每個視障者遇到的交通障礙可能不同，有一些他可能是心理上的障礙比實質上的障礙大，像我以前這樣，最不願意請別幫我的，寧願不上公車，也不問人的，我覺得那是心理障礙比較大-----其他生活上的困難障礙很多，只是我認為我不會因為那些障礙過得不好或是很不順，譬如我因為語文能力不好，我不可能去看洋片，我覺得不看也不會怎樣，或是大不了想看就找個朋友唸字幕給我聽，那不就解決了，那不是什麼大不了的。然後在工作上對文字有障礙，好吧！沒關係啊！我就多聽一些文字的描述嘛，增加這方面辭庫的能力，當然我都不知道顏色，可能比較難克服，可是我也不會因為不知道顏色就過得不好，」（6L135）

小玲認為許多問題的確是存在的，也許自己一輩子都必須面臨這些障礙，但是如果能夠調適自己的心情與想法，生活一樣可以過得很愉快。她舉例，許多視障者會認為自己在就業時，常會面臨雇主的百般刁難，但是小玲認為，視障者看不見，能力受到質疑是必然的。如果她是雇主，可能也有同樣的想法，不過重點不是雇主的態度，而是如果視障者本身真的希望繼續工作，就得拿出本事，讓雇主了解雖然自己看不見，卻不代表專業能力會受到影響。

「我覺得視障者的能力被質疑那是正常的，因為看不見就是一個事實，那以一般人的態度他當然會想，我們少了視力，在工作上一定會有困難度，這個我很可以接受。拿出來說，那個問題還是存在，一個就是退縮我就不做了，要嘛！一個就是我做給他看啊！那我做了真的達不到標準，他真的不要我，我就離開，因為我沒有視力是一個事實，那也許他認為這個工作一定要有正常的視力才能做到。」（6L139-6 L140）

總而言之，小玲認為多數障礙都是個人所設想出來的，不需要一直強調，與其不斷抱怨，倒不如轉換自己的心情，或是拿出本事來證明自己的實力，解決問題才是最重要的。

肆、生活現場

基於摸點字書的速度快，加上曾經在啟明學校時代參加全國性的盲人點字比賽得到第一名，因此小玲對自己在摸書點字方面的能力有信心，於是便促成她投入校對工作。

自從當年應徵上新莊盲人重建院的點字校對員，至今小玲已經從事十幾年的點字校對工作，她記得當年自己從事作校對工作時，全省的校對人員不超過十五位，和今日視障機構大量聘請點字校對員的狀況完全不同。

儘管現在的校對生態環境不同於以往，但是像小玲這樣從一而終投入點字校對工作的畢竟是少數，在許多人眼中，小玲可以說是這一行的資深元老。她常常在下班之後還不得休息，無論什麼時候都會有視障者來電詢問她有關校對方面的疑難雜症，而幾位我所認識同樣也是從事校對工作的視障朋友，也頻頻認同小玲的校對功力深厚，還表示即便他們很努力的學習，和小玲相比之下也望塵莫及。

一、書籍校對工作

透過圖書館盲人資料室負責人的大力推薦，小玲進入圖書館工作。目前小玲所從事的工作有關於書籍的點字校對，或是整理盲人的字庫等方面。此外，雖然圖書館的點字書籍製作以課外書為主，但因應走讀風氣盛行，在一般學校就讀的視障生需要大量的點字教科書，因此小玲還協助淡江大學資源教室製作點字教科書。

小玲的第一份校對工作內容就是以教科書的製作為主，因此這些年來，她在製作點字教科書上已有豐富的經驗，此外小玲也表示，自己對製作教科書的興趣是其他工作所無法比擬的。雖然製作教科書的確比一般課外書籍更為辛苦，甚至是枯燥，且每年總是要不斷重複校對相同的內容，但是每當她在進行教科書的點字校對時，總會有一種難以言喻的使命感油然而生，促使她全心全力投入。

第四章、研究結果

「教科書要非常、非常、非常的嚴謹，雖然做教科書，尤其以前是國立編譯館的時候，每一年幾乎都是在做同樣的東西，做到後來我都懷疑這是我以前唸過的，還是我以後工作的時候對過的都搞不清楚，可是我對教科書的時候，我會有很重的使命感。對課外書的時候就沒有，我就想把字對了就好了，那個感覺完全不同。」(6L073)

整體比較起來，小玲非常滿意她現在的工作，雖然薪水無法和之前的按摩工作相提並論，但是圖書館的福利、休假以及工作性質等方面，不但讓小玲樂在工作中，而且她也希望可以永遠待在圖書館裡繼續從事校對工作。

(一) 不認識國字是校對上的一大問題

儘管小玲在校對這個行業中已算是經驗豐富的箇中好手，但是，偶爾她也會因為自己先天性全盲，完全不認識國字，且對於文字的敏感度不夠而在工作上遇到困難，這是她在校對時感到最為遺憾的地方。

「例如我現在比較煩惱的是，像有時候我在做我們那個國字轉點字的字庫、辭庫，可是我不認識字啊！然後我經常就會需要明眼人告訴我這個字怎麼寫，怎麼寫還不夠喔，最好那個人經常在電腦旁邊，我還可以問他說那個字是自然輸入的第幾個，我一直很缺乏這個資源，通常這個問題要嘛我會問我的同事，因為他知道我在說什麼，要嘛是中途失明認識字的，他跟我解釋的我就會比較懂。」(6L067)

小玲笑說自己常會因為不認識國字而在校對時鬧了許多笑話，「我們不是常說『如虎添翼』嗎？它明明是很清楚的意思，我現在想起來，它也是真的很清楚，可是以前在我腦子裡，『如虎』想成說『好像老虎』，那個『添翼』想成『哎呀真是天意啊！』，我沒有照字面就好像老虎多了翅膀就更如意那種解釋，我沒有這樣想過啦！因為也沒有人跟我說來你把如虎添翼解釋一遍，然後突然有一天就開竅了。」(6L093-6L094)，而這些會錯意的烏龍事件，往往都是在校對過程中經由他人的提醒，或是自己恍然大悟，而一旦自己了解詞句真正的意思之後，小玲會立即在筆記上寫下註解，以防下次再犯相同的錯誤。

除此之外，許多書籍中時常繪有解釋文意或增加閱讀趣味的插畫，對明眼人而言，看圖說故事是再容易也不過了，圖片更是有助於閱讀上的理解，但對於閱讀相同內容的視障讀者來說，可就不是那麼容易的事，更尤其是小玲這些製作點字書籍的幕後校對人員，他們所要花費的心力更是難以想像，「做校對最困難的是當報讀跟我敘述那圖的說明，我自己又不理解的時候，畢竟我沒有那個圖的概念，所以有時候不管

人家怎麼敘述我就是聽不懂。到真的沒辦法的時候，就拿去給認識點字的人，因為他會知道怎麼打，怎麼把那個圖弄在上面，視障生比較容易了解。」(6L100- 6L102)。

(二) 自認對校對工作有使命感

在校對這個行業中，小玲的能力受到許多人的肯定，這和她個人的堅持有關，而小玲認為她之所以會全心投入校對工作，背後其實有一段小故事：「去教會我都會帶詩歌本去，那是我自己抄的，那平常大家唱詩歌的時候，我就摸我的點字，那天我跟一個教會的姐妹在一起，另外一個不認識的人就過來，他就問我說你的詩歌本怎麼那麼大本，我就翻給他看，然後我那個朋友就跟他說：『那是上帝給他的恩賜，他摸得比你看得還快』，其實我本來就知道我摸得快，可是我從來也沒覺得摸得快有什麼特別的，那次我突然覺得這個真的是恩賜啊！別人如果一分鐘摸了兩行，我摸了四行，我就比別人可以做更多的事情，所以那時候我真的感覺在這工作上應該要付比較多的心力。」(6L090)，從此以後，小玲開始對校對工作產生強烈的使命感。

小玲表示，她在校對時會設定一個標準，希望自己經手過的書籍內容可以盡量沒有任何錯誤，例如她要求自己每對一千行的內容，錯字絕對不可超過兩個。此外，小玲認為校對人員必需對讀者負責，因此如果校對的內容她不清楚，一定會設法釐清，最重要的原則是她寧可不告訴讀者，也不願意提供錯誤的資訊。

小玲認為對她來說校對不只是維生的工作，同樣地也是豐富自己生活的管道，雖然因應工作上的需要，多數校對的書籍種類並非自己所能選擇的，但是換另一個角度思考，如果不是因為從事校對工作，有些書籍可能是自己一輩子也不會接觸到的，因此往往在無形中，反而能夠從這些原本沒有興趣的書籍中得到意外的收穫。

「譬如說歷史人物他在什麼時候發生什麼事情，這不知道又沒關係，可是我知道了就好高興哦（笑）！當我下一次在電視或是在別本書上看到同樣內容的時候，我就覺得這本來就知道了，我心裡就好樂喔（笑）！像有些課外書或資訊或是一些比較實用的東西，在校對的時候可以獲得啊！」(6L126)。

從事校對工作的這些年來，小玲也看到點字書籍的發展狀況，她發現現在的點字教科書水準和當年自己讀書的情況差異很大，相較之下，現在的教科書內容的確比過去豐富許多。她以點字的圖冊為例，以前的點字教科書經常把圖省略，

第四章、研究結果

而現在除了點字課本外，還製作一本輔助說明的圖冊。

「我小時候唸的書，動不動就圖省略，我們從來也沒摸過鉛筆的圖會在書上面。然後到了這幾年當我做校對的時候，很多圖它都會用熱印的方式把它呈現在塑膠紙上面，上面就會有些圖案，它可能用方塊或三角形不一定，可以讓學生去數，地圖書上就會冒出一個台灣地圖，跟我們唸書的時候真的差太多了。」(6L083)

小玲舉例，如果今天課本上出現鉛筆的插畫，那麼在視障生的點字圖冊中，也會用熱印的方式製作出立體的鉛筆圖形，讓視障讀者可以透過摸圖來了解鉛筆的形狀。不過小玲另外補充，畢竟摸圖與觸碰實物還是有很大的差異，雖然她認為這麼做不一定能夠對視障生有實質的幫助，但是至少這些圖形的製作的確可以說明現在視障資源的豐富性進步許多。此外除了圖冊的製作之外，視障資源的改善還包括點字教科書內容的錯誤率降低，比較起來，現在的校對人員看待點字教科書製作，確實比以往嚴謹許多。

校對工作不但讓小玲的生活增添了不同的色彩，在校對的同時，她往往也能夠從不同的書籍中自我成長，小玲笑著說，如果這個工作能夠做一輩子就好了。

三、行動經驗

小玲曾經聽說有一位視障者在家裡待了十九年都沒有出門過，在她的眼中，這簡直是不可思議，因為相較於許多視障者寧願待在家裡也不願出門，小玲的行動經驗可就豐富許多，她完全不能想像無法獨立出外行動這種喪失自由的感受。

小玲眉飛色舞的談起自己的行動經驗，她很自豪的說自己在國三畢業，就曾經獨自一個人搭火車來台北參加考試，而且過幾天之後還自己返回花蓮，那時候的她甚至還不太會使用手杖，雖然當年自己的勇氣十足，不過現在回想起來覺得自己真的很大膽。

熱愛旅遊的小玲不但喜歡一般的旅遊，旅遊中如果有刺激的活動，她會認為更值回票價，「我不會害怕人家帶我去危險的地方，有一次我跟一個朋友去武陵農場玩，然後我們就偷偷跑進一條溪，那是禁地，晚上我們偷偷跑進去我就好高興哦！那比較危險，它二個石頭間的距離蠻大，那水很深，我不能沒踩到，爲了安全起見，他就叫我說你坐在這顆石頭上，把你的腳伸出去，你再慢慢的站起來再跨過去，我就覺得好好玩，好刺激哦！」(5L178)。

(一) 得天獨厚的方向感

小玲特別強調，身為視障者，在行動上獨立自主是極為重要的事情，一旦能不依靠他人而自己外出行動，相對也能夠得到很大的自由，「也許我現在臨時想要出去吃個東西，如果我行動不好，我就只能夠在家裡吃泡麵，那如果我的行動非常的獨立，即使是要坐車，只要那個東西我很喜歡、我很想吃，那我認為即使是遠一點，我也會願意去，那這樣子會讓我更容易忽略說我是一個盲人。可是這些事情是你們做來好像蠻平常的、蠻正常的事情，那在我們，除非我今天有不錯的行動能力，我不可能隨時去…，我現在很想吃—林森北路的牛肉麵好了，我不可能隨時去找個志工說：拜託我現在想要吃什麼，你可不可以帶我去，甚至你去幫我忙買回來，那個感覺是不一樣的，可以做的事情跟需要經由別人才能完成的，那個感受完全不同。」(3L019)。

得天獨厚的行動能力是小玲感到最自豪的地方，就連其他視障者也認為在視障界的女性，行動能力像她這麼好的真的很少見到。小玲表示，許多視障者尤其是女性視障者的依賴性很強，可以不出門就盡量不出去，如果身邊有人可以代勞，他們也一定不會拒絕，反而樂得輕鬆。但是對於小玲來說，獨自行動除了讓自己的生活更為便利，最重要的是在自己嘗試的過程中，她能自我肯定，「第一當然要我大膽，第二個是上帝給我的一個恩賜—我的方向感很好，那第三個可能是我從小在鄉下長大，那本來就比較常在外面走動，然後我唸書的時候一直都住校，我想因為以上的這些原因促成我有不錯的行動能力。」(3L026)。

我常在電視上或是日常生活中看見視障者在行走時，他們會輕輕的敲著路面，停下來側著頭並仔細傾聽街道上的任何聲音，而小玲說明自己在走路的過程往往要聚精會神，留意路況，「我要耳聽八方，我心裡沒有任何想法，我要好專心喔！例如我每天早上搭捷運到我們新生站以後，走完樓梯，我就開始想，前面有階梯，下完階梯我就要想再往前走一點，就有一個台階要下去，我不能走下去，走到了那裡我就想右轉以後右邊都是一些鐵皮，我手杖就要緊靠著鐵皮一直往前走，你必須要很專心的。」(5L180)。

除了絕佳的行動能力，與生俱來敏銳的顏面知覺也提供小玲行動上不少的幫助，「我可以感覺得到旁邊有沒有比較大的障礙物，可是這個要很專心，那如果有障礙物我是可以閃過去的。到了差不多的距離，我就會自己走開。那個叫顏面知覺，像我自己走路，即使那個是我沒去過的，前面有摩托車或柱子，我會走開，那時候我心裡還想說搞不好後面的人會想說他還看得到，不用幫他。不是每一個人都會有這種感覺，以前我有個同事，他教定向行動，他發現我有這個能力，他很想訓練他班上的學生都能這樣，可是他做不到。對我來說它是一種恩賜，

第四章、研究結果

那是上帝給我的恩賜，因為不是每一個人都有。」(5L181- 5L184)。

小玲認為每位視障者都有屬於自己的天賦，而方向感與敏銳的顏面知覺就是上帝給她最好的禮物，她表示，每個人都不同，例如有些視障者天生音感很好，而像她自己就是個音痴，並不需要因此而羨慕別人，只要看到自己的長處，肯定自己，生活就會更順遂。

(二) 跨越行動的黑暗期

儘管小玲有很好的行動能力，但是她提到自己在 104 查號台工作時，卻有一段行動的黑暗期，「我如果我知道這麼去，那地方當然沒有問題，但是我有一個盲點就是我不願意開口問人，我很期待當我找不到路或者是需要協助的時候，是別人來問我：『你要不要協助』，而不是我開口。第一個當然我不知道人在哪裡，如果我沒有聽到聲音，或是有時候我的顏面知覺，覺得那邊有人，但是我不敢確定那到底是不是，萬一我問的是柱子啊、樹啊！那如果旁邊被人家聽到，我會覺得那是一件很糗的事情。」(3L029-3 L030)。

小玲表示那段期間因為自己不敢開口問人，因此尤其是在搭公車時，她對行動的恐懼感更深，「因為路上車子很多，噪音很大，那如果等車的人他們不對話的話，基本上我們是找不到人在那裡，也不知道怎麼問，我有一些朋友他們膽子很大，這個我真的做不到，我投降！他們就很大聲的問：『請問有沒有人要搭 XX 號』，這個我可不敢（笑）。」(3L031)。

後來小玲發現這樣下去，不但對自己的行動造成阻礙，而且如果不設法克服，心理的恐懼只會因為內在的退縮而增強，因此在多等幾次公車，不得不開口後，她也就走過這段行動的黑暗期了。現在雖然小玲還是不會像其他的視障者一樣大聲的詢問，但是她學習到在等公車時，仔細的聆聽、感覺附近有沒有路人，或是用拿手杖輕輕的敲打地面，當無意間碰到旁邊的路人時，她就會開口請對方幫忙她看車。

小玲說可能是多數人少有機會接觸到視障者，因此對他們的生活了解不多，因此當一般社會大眾遇到視障者的時候，往往不曉得應該如何和他們互動。她以自己搭乘捷運的經驗為例，每天上下班時，小玲固定會在自家附近的捷運站搭車，而每次進入捷運站內，總會有位清潔工主動來帶她，剛開始，小玲很开心有人對她釋出善意，但是後來她發現，這位清潔工每次只要一發現她到達捷運站，就會立刻放下手邊的工作堅持一定要帶她，這對小玲來說又是另一種壓力。

「那我很不習慣的是，在行動上我有能力自己解決的時候有人來協助我。第一個我會有心理壓力，第二個我覺得這個是我能力可以做得到的事情，那這樣子我會認為這是會給別人負擔的，不過，如果他是順路順便，這種我就不會有壓力，反而我會很感謝這些人，因為事實上我自己走一定沒有比別人帶我走來得快、來得安全，所以我很喜歡不認識的路人甲乙丙幫我。」(3L035-3L036)

(三) 由復康巴士到自己行動

復康巴士是台北市政府提供服務身心障礙者的交通工具，全台北市每天大約會有八十八輛復康巴士乘載身心障礙者，搭乘一趟的車資大約是新台幣五十元左右，由於搭乘復康巴士的身心障礙者人數眾多，因此小玲往往要在六天前事先預約，每天早上起床的第一件事情就是打電話預約復康巴士，而且一定要在八點半的時候打，超過九點巴士就已經額滿，而且有時候連續打二十幾分鐘都還無法進入訂車的系統。

在我認識小玲的初期，她每天都會搭乘台北市的復康巴士上下班，車子往往會在固定時間在她家門口與工作地點等她。小玲表示，其實搭乘復康巴士雖然很方便，但是相對的，為了配合固定的搭乘時間，自己在行動上的自由也被剝奪，她無法在下班後心血來潮就到處閒逛，時常會有搭車的時間壓力。

不過後來有一天當我和小玲碰面時，她一見到我就立刻告訴我，她已經開始自己搭乘捷運上下班了，雖然剛開始有點不太習慣，路線還沒有完全熟悉，但是她覺得自己可以掌握自己的時間，輕鬆上下班的感覺真的很好。

(四) 無障礙環境之體驗

對於這幾年來，政府雖已逐漸注意到導盲磚的問題所在，但是當問及視障者關於無障礙環境、或是交通行動上的問題時，導盲磚仍是被他們一致提出來的批評主題。而行動能力備受肯定的小玲表示，她會知道導盲磚有不同的符號是聽其他人談論過，並非自己的親身體驗，她還開玩笑表示，「基本上我很少走在導盲磚上面，如果說我自己走，導盲磚也許更危險，自己不會去走，它會停車。」(1L011)。

此外，和許多視障者一樣，小玲也常會因為路障而受傷，記得有一次她就提到因為路邊機車亂停放，而在自己在行走時撞到機車，還因此而被排氣管燙傷，

她表示這類的經驗其實已是司空見況的事情。

五、視障相關政策

以下針對定額僱用政策、職業訓練、以及按摩業的開放、視障者的就業職種被侷限等方面加以探討。

1. 認為定額僱用制度應適用於視障機構以外的單位

小玲認為定額僱用的制度其實是有漏洞的，獎勵或罰鍰的目的最主要的對象應該是一般競爭性工作的機構，因為他們的反對聲浪最激烈，對視障者的質疑也最多，但是實際上，視障相關機構卻也涵蓋在定額僱用制度的規定之下，針對這一點小玲百思不解。她表示，視障機構僱用視障者工作是天經地義的事情，因為視障機構有許多工作例如點字校對、按摩等類別的完成必須藉助視障者，既然如此，多撥一筆經費獎勵視障機構僱用視障者其實是毫無必要的。

「勞工局獎勵這個單位聘用殘障者-----其實給圖書館也不正常，因為圖書館不用盲人，它這個工作就做不成了，不像民間公司可以用一般人，而它用身心障礙者就應該給這個獎勵。可是我按摩，明眼人又不能做，那幹嘛給這個錢？所以現在好多按摩單位都開始成立公司，就是爲了要這個錢，要是公司才可以。」（5L095）

2. 對於職訓的實質作用持保留態度

小玲本身就是職業訓練中校對課程的教師，由她的角度來看職業訓練的開辦，她認為目前台灣的職業訓練職種十分狹隘，開辦的種類不超出校對、盲用電腦、按摩、算命等課程，但是其中真的有多少人可以因為接受過這些短暫的課程後就能夠踏入職場，並以此維生？小玲認為除了接受按摩課程訓練後的確對於就業有所幫助，但是除此之外，她對於其他訓練課程則是抱持著懷疑、甚至是否定的態度，「其實台灣最適當的就業輔導很窄，要嘛就是校對，要嘛就是電腦訓練課程，尤其是那個電腦訓練課程，到底有多少人接受訓練了以後，真的能夠進入電腦這個職場嗎？簡直沒有。」（6L188）。

3. 認為政府無須保障視障者的按摩工作

一提到按摩業有開放的趨勢，小玲立即雙手贊成。她表示，自己原本就反對按摩業只能開放讓視障者進入的這項規定。她認為今日視障者的就業職種之所以有所侷限，有很大部分的原因是許多視障者基於被保障的心態，反而樂於安逸的

生活而不求進步所引起的。此外，政府的角度也認為，既然已經給予視障者在按摩業的保障，那何必提供視障者其他的需求服務？如此一來，視障者能夠接受的職業訓練種類或是工作機會也相對的減少許多。小玲認為，政府其實沒有必要保障視障者的就業，不過和她有相同想法的視障者實在是太少了。

「我反對按摩只給視障者。我反對的原因是今年沒有保障了，他們的生意一定會變差，明眼人競爭起來一定會比他們有更好的能力啊-----那這樣我們收入的空間就會越來越少，越來越少那我們就會去想些辦法，或者跟政府去爭取開一些職業訓練我們，這樣我們就拓寬了。可是一旦保障了，那政府就認為說我既然保障你們了，那就不需要再為你們做其他的了。」(5L097)

此外，小玲還提到有些視障者因此想出其他的構想，他們不但沒有反對按摩業的開放，反而還舉雙手贊成，但前提是政府每個月必須因此提供他們兩萬元，以補助工作機會減少而造成的損失。小玲非常瞧不起這些視障者的想法，覺得非常的不應該，如果這個構想一旦推出，那其他不同障別也可能會仿效要求，她不禁感嘆人性中貪婪的一面。

「我們曾經有按摩的朋友，他們那個協會就提出一個構想，那是我最不認同的，說的嚴重坦白一點，我很瞧不起他們。他提出的構想是，按摩全面開放，所有明眼人都能做，那當然我們的工作的機會就少了，他說沒關係，那你們政府一個月就給我們二萬。這是什麼態度啊？他認為因為你剝奪了我的工作機會，所以你必須要給我這個工作津貼。政府敢答應嗎？有多少從事按摩的盲人耶！這個花費太可怕了。這個只是在說的階段，沒有全面去調查過，可是應該贊成的人多，這是人性。」(5L109)

4. 認為社會在否定之前應先認識視障者

視障者的就業職種和多數人或是其他障別相較之下，似乎嚴重的被局限在特定的幾種行業如按摩業、點字校對、盲用電腦、音樂或是視障巡迴輔導教師等，不外乎是這幾種，而視障者的職種狹窄之所以被限定，整體社會的價值觀其實是主要的原因。對於大多數以視覺性感官探索世界的人們來說，失去了視力之後如何生活自處是難以想像的，因此，在不了解視障者的能力的情況下，多數社會大眾已在既定的設想下將視障者排拒在外，儘可能避免雇用視障者，致使今日視障者的就業職種無法拓展。

一提到視障者的職種被侷限，小玲笑說現在在路上，還會有人跑上前來問她工作的按摩院在哪裡，這很明顯地代表加諸在視障者身上的標籤。小玲認為，其實視障者可以從事的工作有很多，但是一般機構往往一開始就先行否定視障者的能力，事實上，機構應該提供視障者最基本的嘗試機會，如果視障者已經努力試過卻還是無法完成工作，這時再拒絕視障者也不遲。

不過小玲也提到，一位視障者的能力不行，並不代表所有視障者的能力也是如此，例如小玲曾經在 104 查號台工作，沒有看過國字的她在這份工作上遇到許多困難，但是如果是中途失明或是認識國字的視障者，也許就能勝任，因此社會大眾千萬不能一竿子打翻一船人。

六、社會態度

(一) 認為社會大眾對視障者缺乏理解

小玲認為一般社會大眾對視障者的態度很兩極化，不是提供過度的協助，就是採取漠視的對待，她提到有一次自己搭乘捷運淡水線，她一上車就感覺到車廂內其實很空曠，乘客並不多，但由於自己很膽小，不敢大聲的問人，因此她特地将手杖拿在手上，讓大家知道她是視障者。然而，從她上車起到關渡捷運站的這段路程，沒有任何一位乘客願意告訴她那裡還有座位，她就這樣站了四十五分鐘。

1. 社會認為視障者一定需要協助

平常在外行動時，如果有不認識的人主動詢問小玲是否需要幫忙，她會非常的開心，但是她認為自己的感激僅止於適度的幫助，若是遇到社會大眾過度的關心，對她來說反而是一種負擔，只是似乎往往在許多人的觀念中，視障者一定需要協助。

「他們的態度就是我們很需要協助。我覺得有的時候真的不要太過於有那個想法，認為說我們就是一定需要別人協助啦！這樣子給我的壓力很大，其實我本來下班想都沒什麼壓力，就想很慢很慢的走，只是他來帶我，我總不能說我不要走，當然不是走很快，可是我自己走可以走得更慢啦！我可以把走路當享受，但是別人帶的時候，就沒這種感覺。」(6L146,6L160)

更令小玲困擾的是，許多人會主動協助她，但是他們在協助時的態度與方式，卻讓小玲感到不舒服，例如他們不了解手杖對於視障者的意義，因此時常擅自拉著小玲的手杖，這時小玲甚至會覺得寧可靠自己，也不願意接受幫助，「外面不稀奇，我們自己圖書館都有，我都不知道要怎麼跟他說耶！我進圖書館，事實上那段路我們自己走沒問題，就有人拉著我的手杖說：『來，我帶你去打卡』，拉手杖的尾巴啊，好像在帶狗。那種造成我最大的困擾，我寧願他不要來幫助我，手杖被人家拿著是很恐怖的事情。」(5L056, 5L060)，不過當小玲遇到過度協助而感到不舒服時，她表示自己會試著提醒對方，但若依舊如此，她也不會因此而和對方起衝突，畢竟對方出自於一片善意，這時也只好無奈的接受。

另外，社會大眾對視障者的過度擔心，如同對待小孩子般的態度，也往往會讓小玲覺得有種被歧視的感覺，「搭車的時候，可能就有人會說：『小心，小心，不要那麼前面，會有危險』，哪會有危險啊！沒有那麼的危險，就是類似這小事情，我就會蠻不大舒服的。例如要辦個去哪裡的活動，『不行，那看不見的人很危險』。」(6L150-6 L152)。

2. 社會擔心協助視障者會惹禍上身

小玲隨身會帶著請朋友製作的簽名卡，那是一張刻著小玲名字的薄塑膠片，名字的實體部分被挖空，以便小玲能夠順著凹槽描繪出自己的名字。

當初會有簽名卡想法的產生，是由於一般人擔心替視障者簽恐會而惹上麻煩，小玲提到有一次自己去捐血，捐血完畢後才發現自己根本白捐了，「我去捐血的時候最受挫，他要我自己簽名，我說我都捐了十幾年了，以前都是別人幫我簽，他就說不行，然後帶我去的保育員他不肯幫我簽。」(L012)，因此，如果自己能夠簽名的話，不但刷信用卡、申請基本資料等需要用到簽名的難處都可迎刃而解。

(二) 因應不同社會態度會有不同反應

有一次我們一起去便利商店買東西，在選購時小玲請問店員商品的價格，她不但保持笑容而且非常的有禮貌，當我們一出門後我提到這個發現，她回答：「我覺得我要先對人家有禮貌，人家才會對我好。而且你們可能可以用眼神去釋出那善意，可是我們不行。那我只能夠主動、儘量客氣一點。」(4L125)，小玲說自己從小就有這個觀念，無論是否知道有人在看自己，不管對方是一般人或是視障者，自己都會先主動釋出善意。

第四章、研究結果

令小玲感到最高興的是，自從搬家之後，她的主動終於有了回應，和鄰居碰面時，對方也會主動和她打招呼，而她會因為這個小小的動作就開心好久。「我以前那邊住了十年了，都幾乎是我跟人家打招呼，人家都不會理我，啊這邊至少在電梯裡遇到，他們會幫我按個電梯啊，在路上遇到會打一下招呼，這樣我就好高興了。」(2L068)。

不過，如同其他視障者的經驗，有時小玲也有被社會大眾歧視的感覺，此時她認為就有反擊的必要，讓對方了解這樣的行為會對視障者造成傷害，「有一次我搭公車 262，我跟我先生去台北學院，在南京東路口，因為那是晚上視線不好，他就過去跟司機說拜託他到了台北學院告訴我們，那個司機就很大聲說：『台北學院那麼大你不會自己看哪！我們公車處花了幾萬塊做那個就是給你們看的啊！不看還來問。』，就是車上的螢幕上的字，那我們不可能看到啊！我先生很難去跟他解釋說他的視力不好啊！我覺得一般人很難去分視力不好的人都還有分做弱視或全盲，只要是稍為看得到的他們就叫做看得到，好了，他就回來了，然後我就聽到旁邊的乘客說：『哎喲！人家就是眼睛不好才問』，在小小聲的唸，然後到站的時候，那個乘客就跟我說到了，我下車的時候，就走過去跟他說：『先生，我們就是視力不好才麻煩你，你需要這麼口氣不好嗎？』，我覺得我一定要讓他知道。」(4L127)。

另外她還舉例，有一位視障朋友 A 搭乘計程車，自從朋友 A 一上車，那位司機就沿路就就一直唸：『我怎麼那麼衰啊，載到一個瞎子』，這時朋友 A 也被激怒了，下車時就告訴那位司機：『司機，你下次就不要瞎了(台語)』，然後就走了。小玲聽到這件事後，她認為如果是自己是當事人，處理方式一定不同，「我這個人比較奸詐，如果是我的話不會這樣講，我下車，我會跟他說：『先生，真的很謝謝你，你雖然覺得很倒楣，可是你還把我安全送到家』，我不是誠心的，但是我要讓覺得他很內疚。」(4L128)。

小玲表示，雖然每位視障者在面對歧視態度時的處理方式各有不同，最重要的是反應出自己的想法，讓對方了解。儘管在生活中會遇到許多提供過度協助，或是歧視他們的社會大眾，但她終究認為，現今社會對於視障者的態度相較於以往的確改進很多，社會上的好人還是很多！

伍、關於自己

一、很怕與別人不一樣

長期接受走讀教育，小玲已經習慣生活在一般的社會環境中，尤其是在求學過程、家庭背景的養成下，小玲一直認為自己除了眼睛看不見之外，其他的部分和一般人沒有任何差別，「我很怕別人認為我跟人家不一樣（特別強調，放慢速度），這個也許是我的弱點，我一直希望自己就是要跟大家一樣，所以有時候我會有一種比較算偏執的想法。」(3L068)。

無論是在家裡或是外出，小玲一定會保持努力保持良好的形象，她擔心在習於替人貼上標籤的社會環境下，個人行為將造成社會大眾對視障者的負面評價，那更容易讓人產生「視障者就是這樣」的刻板印象，「我覺得我唯一比較好強的個性，只有在這一點上，我不喜歡被畫定說他們盲人就是這樣。我會認為那是我一個人，然後被畫定好像所有的視障者都是這樣，心裡會很不舒服。」(3L070)。

小玲認為在自己的潛意識中早就已經認定自己如同一般人，因此並不會因為想要證明自己和其他人沒有差別而刻意採取行動。但是在現實生活中她卻發現，由於一般人很少有機會接觸到視障者，因此在不了解的情況下，反而是一般明眼人會有「視障者是不一樣的」的觀念。

「我都很希望別人的想法就是：眼睛看不見，其他都跟別人一樣，那種好惡都會一樣啊！像我會想說：『明眼人喜歡逛街，我也可以喜歡』，當然很多人會想說：『你又看不見有什麼好逛的？』，那像我出國去玩，就會有很多一起參加的人，過了幾天比較熟了就會很為難的說：『我問你一個問題，你不要生氣』，就問我說：『你看不見這樣出來玩有意思嗎？』，我就會說：『有啊！很特別啊！到每個地方感覺都會不一樣，那種玩不一定要用看的啦！』。」(3L075)

儘管小玲認為自己和其他人一樣，但也許是因為視障者與明眼人習於不同的感官方式，明眼人侷限在所謂看的見的世界，可能對於視障者的生活難以理解，小玲表示她能夠理解這一點，畢竟大部分的人還是站在自己的角度來看這個世界。

二、欣賞自己的個性：獨立與樂觀

根據小玲多年來與視障者相處的經驗，她發現一般女性視障者的依賴性重且較為膽小，相較於他們，自己明顯的獨立許多，她特別強調之間的差距真的很大。小玲舉例，自己身邊有同事因為突破不了視力的障礙，長期由家人接送上下班，如果有人帶才肯出門，否則就一直待在家裡，這對於國中就獨自搭火車從花蓮北上台北的她來說，實在難以想像，尤其是自己平常很喜歡單獨行動，甚至在求學時期還常常一個人去看電影，反而不喜歡同學陪在旁邊。

小玲認為自己的獨立是從小培養的，每次和視障朋友一起出門時，都是自己走在前頭，後面帶著三、四位視障者，很少有例外的情況，自己無論是在行動上或是個性上的獨立，都可以算視障者中數一數二，「我常常想如果我看得見，我一定都要一個人逛街，我才不要有伴，其實在風和日麗的時候，一個人慢慢走是一種很大的享受，那個時候我通常不希望人家來帶我。」(3L165)。

此外，小玲最自豪的是自己的好脾氣，從小到大她一直很看的開。還記得有一天接到小玲的電話，她告訴我她接到一通自稱是朋友借錢急用的電話，小玲不疑有她，結果轉帳後過幾天才知道自己被詐騙了五萬元，事情發生後，小玲立刻寫下自己的經驗然後張貼在網路上，她說希望這樣可以提醒其他人以防受騙，並且要我和她一起到警察局報案。多數人遇到這種事情的態度不但會很憤怒，甚至一直念念不忘損失的金錢，但是小玲的心情很快就調適過來，之後常拿這件事來開玩笑，這一點讓我十分訝異。

小玲說這就是自己樂觀的地方，事情既然已發生，何不讓它過去，另外她還提到之前也還被倒會過，但是自己換個角度思考，也就釋懷了，「被倒會的時候，朋友恭禧我以後不用繳會錢，我真的那麼想，就覺得沒什麼，『對呀對呀，就不用再繳會錢了，真好！』，可是也許我沒有真正缺過錢，所以對錢可以那麼看得開。」(3L195)。

不只是個性樂觀，小玲說自己還有另一個優點，就是她非常的知足常樂，「每天都覺得很好，放假跟我先生出去玩就是我最開心的，我生無大志，我只有想說有生之年，我們都健健康康、都平平安安的，然後可以到處去玩這樣就好了，反正我從來不會想說我要有什麼大成就、我要賺大錢，那個都不要，我們也不買樂透，夠用就好。」(3L199)。

小玲提到當她就讀啟明學校時，有同學沒有任何的家人願意和他連絡，每逢過年放假，當自己高高興興的由家人接回家時，這位同學卻得一個人留在宿舍過年，另外她還記得一位小學妹也是類似的情況，每次放假時沒有家人來探望，只能坐在啟明學校的階梯上，等著回來的學長姐看有沒有糖果吃。看到這些發生在自己生活週遭的視障朋友，小玲深深感受到自己的幸福，尤其是自己進入啟明學校之後，發現原來世界上還有這麼多和自己一樣看不見的視障者，甚至情況比自己更糟的大有人在。

「其實接觸以後，會發現比自己不幸或不如的人還多的很，我去啟明學校之前，如果一直對著我說：『瞎子！瞎子！』，我會哭的，因為我身邊沒有，去了啟明學校以後，好好笑喔，這麼多瞎子有什麼關係，我就突然想開了-----我去啟明以後，那時候我們有一些公費可以領，然後很多家長都會知道我們什麼時候領公費，如果今天領了，他們明天就來了，就把小孩子的錢帶回去了。然後有些家長他即使住很近，台北縣、桃園，可是他只有寒暑假不得已把孩子帶回去。當我們看到這麼多人怎麼那麼不幸，或是家人怎麼對他們那種態度，我都會覺得我自己是多麼的幸福啊！」
(5L157)

不過，小玲認為自己其實很容易因外物而喜，因外物而悲，不可能一直永遠處在這樣陽光的情緒中，偶爾還是會孤僻而想要自己躲起來的念頭，「多數的時候我很樂天派，可是有時候我很孤僻耶，真的！我覺得朋友就是我需要他的時候，他就在我身邊，我需要一個的時候，他就靜靜的走開。這是以前王傑那個歌星說的，那句話我一直記得。」
(5L147)，儘管如此，小玲還是肯定自己的樂觀與知足常樂，也期許自己可以一直持續下去。

柒、結論

小玲曾經和弱視的視障者一起搭乘公車，一上車之後，司機不但不看其他弱視的殘障手冊，反而懷疑小玲不是視障者，因此特別要求檢查她的殘障手冊；此外，當小玲走在路上時，還曾經有其他人向她問路，對方還很好奇她的視力何時才會完全衰退；不然就是當小玲搭乘公車時，常因為司機沒有看到手杖而以為她看的見，因此沒有提供任何的協助，這些事件對於許多視障者來說，可能會認為社會大眾並沒有給予相當的尊重，但是小玲卻因此而感到無比的喜悅，因為自己看起來和一般人是一樣的。

第四章、研究結果

小玲會有「自己和一般人一樣」的想法，最初是始於義眼的幫助。記得小玲第一次介紹她的義眼時，她是以「我覺得裝義眼對我的人生觀是很正面的」這句話來形容義眼對她的影響。她認為義眼之所以能夠讓她擁有正面的人生觀，最主要的原因是，自從她裝上義眼後，從外觀上不容易看出她是視障者，這樣的基礎因此形成自己和其他人沒有差異的想法。

維果斯基 (Lev S. Vygostky, 1896~1934) 的心理社會發展理論中提到，個體的認知發展受到社會文化的影響，隨著年紀增長自初生、兒童期、青少年期至成人期，都生活在社會網絡中，社會中的風俗習慣、社會規範、社會制度、價值觀在不同程度上影響各個時期的個體，而兒童的認知發展理應在社會學習的歷程中不斷進行，尤其兒童的社會環境，對其認知發展更具影響 (張春興，1999)，而和其他人一樣的想法來自於小型的社會單位：家庭與學校中人際互動的影響，以至於小玲在踏入真正的社會環境之前，她就已經有了完整的「和其他人一樣」的自我概念。

重要他人對個人型塑自我概念的意義可以從小玲身上看出，小玲的父母在她年幼時期的家庭教育，就已灌輸她「自己和一般人一樣」的觀念。以她母親來說，絕對不容許任何人以歧視的眼光看待小玲的視障，因此她才會在其他小朋友戲謔小玲為瞎子時，立刻憤而出門教訓，此外，公車過站不停而讓小玲摸著路走回原站這件事，母親並沒有因此禁止小玲從此不得獨自外出，這一點和許多過度保護孩子的雙親並不相同，

再者，小玲的父親是在她出生後一段時間後，才得知自己的孩子看不見，然而據小玲表示，父親並沒有因此大驚小怪，也沒有對她疏離或是過度的保護，而是想盡辦法用不同的管道讓小玲與這個世界接軌，於是只要小玲在學習上表現出一點的好奇心，父親就會立即讓小玲嘗試觸碰，或是透過講解讓小玲知道來龍去脈。

此外，在小玲走讀的教育背景下，大部分的師長都能夠以正面的態度看待她的視障，沒有因為小玲看不見而有任何的放任或是特權，例如要求她和一般生同時間參加相同的考試、讓她感受和一般生一起賽跑的參與感、替她爭取參加師專甄試的平等權益，這些事件每發生一次，就讓小玲在無形中，更加堅定地認為自己只是看不見而已，其他和一般人都是一樣的。

每個人生活於社會網絡中，或多或少均會受到社會互動的影響，以小玲「和其他人一樣的想法」為例，家庭與學校的重要他人主要是希望能夠透過沒有特權的生活方式，讓小玲能夠獨當一面，除了在家庭或是學校的小型社會單位中小玲就已經建立這樣的自我概念，出社會之後，小玲這樣的自我概念更表現在人際互動、以及自己的生活之中。

舉例來說，有些從事按摩工作的視障者要求政府在開放按摩的前提下，要額外補助視障者二萬元的津貼，這樣的舉動小玲只用「可恥」兩個字來形容。由她的平等觀念看來，視障者除了接受政府主動補助且每個障別都有的殘障津貼外，如果還因為自己無法自食其力而過分要求，這簡直就是得寸進尺，不但喪失自己的風骨之外，還可能因此而連累其他人對整體視障者的看法，完全違反她「和一般人一樣」的想法。

水能載舟亦能覆舟正能形容社會態度對個人的影響，小玲在自我概念上的養成就是一個最好的例子，正面的社會態度足以影響個人發展正向的自我概念，個人的生涯發展深受自我概念的影響，而正面的自我概念至少能夠讓個體在生涯發展上不至於迷失自我。

第四節、按摩師傅阿哲

經由視障朋友的介紹，我認識了阿哲。阿哲自啟明學校畢業之後，就投入按摩工作至今，目前阿哲是自己跑單幫的按摩師傅，另外他也是某個視障協會的理監事，透過他的生涯歷程，可以帶領我們進入耳熟能詳的按摩業，了解視障者從事按摩工作的概況。

壹、關於視障的一些紀錄

一、三歲失明的阿哲

阿哲在三歲那一年，他的眼睛有了變化。一開始的時候是父親無意間發現，阿哲是用手摸著找拖鞋，而且還摸不著，而後父親又注意到原本自己一回家，阿哲立刻會迎上門來，但是那一次阿哲卻等到面對面才意識到父親的出現，種種跡象，讓父親懷疑阿哲的眼睛產生異狀，於是立刻帶他到三軍總醫院就醫檢查。

經過初檢後，醫生認為阿哲的眼睛毫無問題，全是阿哲的父親多心，還不解他憑空認定自己兒子的眼睛有問題。但是，醫生的話並沒有說服阿哲的父親，他依舊堅持要阿哲進行再一次的復檢，而這一次的檢查結果終於證實阿哲父親的憂慮，原來阿哲的雙眼出現網膜膠質瘤病變。

「那可能多少耽擱一段時間，因為二個都有問題，我爸就說可不可以先開一個，要不然二個都開，就看不見了。好，一個挖掉，一個留著，然後吃中藥，前後搞一年，那個院長說：『不要了，拿掉啦！擺著危險，萬一移轉出去跑到腦部，連救都救不了。』，但長輩還是捨不得，那時軍人跟現在比起來又窮很多，薪水可能不多，找一些聽說對眼睛有益的中藥、偏方，我只記得家裡不知拿些什麼藥，苦的厲害，我小時候又很乖，叫我吃我就吃，但是都吐出來。一年後沒辦法，又回三總，再把第二個眼睛拿掉，所以我眼睛就折騰好長的一段時間。」(1F099)

父親聽取醫生的建議，阿哲的第一隻眼睛在得悉病變後立即動手術開刀取出，而第二隻眼睛還是在反覆嘗試民俗療法無效後，為避免癌細胞擴散轉移至其他組織，還是在一年後回三軍總醫院拿掉了，從此阿哲的雙眼失明。

雖然三歲失明，但是阿哲是一直到了高中畢業才裝義眼，雖然之前眼睛是空洞的，但是長期下來阿哲也已經習慣，「人體就是這樣子，空去的地方它就會去填補，它會長一些肉等等會把它那個空間做一些彌補，我就覺得習慣。那後來畢業以後，我老婆她就帶我去眼科裝義眼，那時候就不太習慣，還好沒有多久就習慣了，現在沒有義眼的時候，反而會覺得不習慣，就像你們所說的會空空的，因為它裡面已經有空間出來了嘛，裡面有空間了空空的就會不舒服。」(4F059)，對於阿哲來說，裝義眼僅止於美觀而已，對他的生活或是心理層面完全沒有任何的影響，另外裝義眼的用處還有一點，就是讓一般人見到他的眼睛時心理不會感到不舒服，他開玩笑說免得不時影響其他人的食慾。

自從裝義眼之後，阿哲說現在自己不戴義眼反而還有點不習慣。而由於視障者無論是搭飛機、出門旅遊、搭乘大眾交通工具都享有半票的優惠，因此阿哲時常拿自己的義眼開玩笑說義眼就是最好的殘障手冊，「人家說：『你要半票你要出示殘障手冊』，我常開玩笑說：『不用出示殘障手冊，到時候把義眼拔下來給他看就好了，這樣就算數了吧！』，出門還要帶個手冊，我都開玩笑說我都没帶。」(4F065)。

二、認為手杖等於雙眼

視障者使用手杖探索這個世界，維護自己的安危，甚至手杖可以讓其他人了解自己是一位視障者，因此對於視障者來說，手杖可以說是自己的另一雙眼睛。許多視障者在啟明學校已經學習手杖的使用方式，但也因為視障生生活在熟悉的校園環境中，其實真正使用手杖的機會並不多，許多人通常是等到畢業後出社會，因應工作需求才開始正式使用手杖。

阿哲在啟明學校的求學期間住宿，由於宿舍位於離啟明分館路程很近的台北學院，並不在校內，因此當時他在上下學會使用手杖，不過除此之外，他很少有機會拿著手杖出門，直到他開始從事按摩工作，必須獨自在外奔波行動，這時手杖才成為出外不離身的工具。

這時阿哲也提到，視障者大致上可分為全盲與弱視，一般而言全盲的視障者使用手杖的比率較弱視者高，他見過許多弱視的視障者可能是擔心自己被標籤，因此非常排斥拿手杖出門。不過阿哲認為，也許弱視的視障者在行動上不像全盲者一樣必須依賴手杖，但是手杖可以讓一般人知道自己是一位視障者，提醒他們在行動時多留意，他提到也許那些排斥拿手杖的弱視視障者的心理障礙才是最需要克服的。

第四章、研究結果

「沒有手杖走不出去啊！會怕怕的走，慢慢的走啊，要小心的走，耳朵邊聽。短距離的幾步路也許可以啦，可是遠距離的話-----我覺得這個東西是給人家看的，你帶手杖是要讓人知道你的狀況啦，那我們眼睛有些人看不出來，那就容易出 trouble，有的時候是互相，基本上沒有說自己跟自己過不去不帶手杖出門，不要讓自己造成一些無謂的困擾-----有一些弱視就會排斥，有的時候會造成自己很大的困擾，不想讓人知道自己是視障，可是明明自己就是視障，沒辦法和別人一樣有應有的作為，這也心理部分要突破的部分。」(2F032, 2F031)

阿哲提到一件他在學習使用手杖的過程中永生難忘的經驗。當時他就讀啟明學校的國中部，曾經有一位老師居然突發奇想，要求阿哲班上的同學不要拿手杖出門行動，他主要的用意似乎是希望視障生可以朝他認為的正常化發展，因此訓練阿哲他們走路時不但不能使用手杖，而且姿勢還要和一般人一樣。

「那時候我們是學生，老師說我們只好做嘛，不然怎麼辦，但老師還是會維持我們的安全，我們也沒什麼事啦-----像我是全盲的，走起來當然很辛苦啊，那有些弱視朋友，他也沒有戴眼罩，他就在我們附近給我們偷偷指點一下-----我沒有任何的意思，我只是覺得其實教育的過程中，方式真的很重要。」(3F046)

雖然到現在阿哲還是不清楚當時老師不讓他們拿手杖的用意，但是他認為這樣的舉動基本上超乎常理，談到這裡他突然表示，雖然在許多政策上執行不力是很大的疏失，但是往往錯誤的決策其實才是最可怕的，「錯誤的政策是更恐怖的，如果真的是爲了要所謂的一般化，像你們接觸過視障朋友一段時間，你們會覺得，怎麼會想出那種東西來呢？可是老師說的，我們也不敢說不要啊，對不對？只是走得很不舒服而已。」(3F047)。

三、對視障世界的想法

(一) 認為盲人性格並不存在

根據一些學者的研究指出，視障者會礙於看不見而在成長過程中發展出獨特的盲人習癖，例如揉眼睛、搖頭晃腦等行為。另外，還有盲人性格此一說法，這是由於視障者在人際交往中因為看不見，在無法得知對方的表情與動作的情況下容易引起心理的猜忌懷疑，而疑心病就是盲人性格中時常被提起的特徵之一。

在阿哲的觀點中，他認為無論是盲人性格或是盲人習癖等，都只是書本學理上的名詞而已，其實二者是不存在於真實世界的，而且有無視障親身經驗對這些名詞的感覺落差更大，「我的想法是所謂的盲人的性格或許叫做『對社會上的了解比較少』，究竟他的接受的管道比一般的狹窄很多，沒辦法看報紙、沒辦法讀一般的書籍，光這兩個管道就差得太多了，我們應該不叫盲人性格，叫做比較沒有知識的作為，或者是跟一些文盲有些雷同。」(1F060)，阿哲表示，實際上盲人性格應該被稱為「欠缺知識理解的作為」，而造成原因當然是每位視障者接收資訊的來源管道不同，或是教育程度高低所引起的，不同視障者有個別差異，不能以偏蓋全而以一個粗糙的名詞代表所有的視障者。

「我覺得視障者也許他教育的機會比較少，接觸外界空間的機會也真的不多，認識的人就那個幾個，講的話就那幾句，所以說他的小小空間裡面沒辦法跟著社會大眾成長繼續發展下去，停留在很早以前那些舊的老的觀念，所以造成跟一般目前的社會有一些隔閡，會有一些沒有辦法溝通的地方。另一方面是對自己比較沒有信心，因為自己的視力比較不好，也許會覺得說別人是不是會排擠他-----如果在聾啞生面前就拼命講，嘴巴一直動，他又聽不懂你在幹麼；我們回過頭來說一般眼明人，如果我們在我們的長輩面前講一些外文，講一些他聽不懂的話的時候，我想他心裡一定會嘀咕：『你為什麼不敢講我聽得懂的話，為什麼要講一些好像只有你們懂，而我們不知道的事情呢？』。」(4F040-4F041)

阿哲認為人的性格是在環境中逐漸培養而成的，當視障者長期與社會大眾互動過程中，若接收過多負面的社會態度時，在自我概念方面勢必缺乏正面或是樂觀的思考；但若長期感受到社會的善意，則將在正面互動的影響下呈現正向的自我概念，因此盲人性格和生理障礙本身並沒有直接的關係，而是和個人性格與長期社會互動有關。除了提供正面的互動外，阿哲還提到，若想要改善盲人性格(或是說欠缺知識理解的作為)，最基本的做法就是提昇視障者的教育環境，給予適當的教育方式，一旦視障者藉由不同管道接收新知識，勢必能夠拓寬視野，消弭社會所界定的「盲人性格」。

(二) 稱謂只是溝通的方式而已

對許多人來說，稱謂關乎個人的身分，而我曾經聽聞部分視障者對於瞎子、青瞑子等稱謂感到不悅甚至排斥，認為其中隱含某種歧視與不尊重。但是阿哲個人對於這一點倒是沒有任何的情緒，他認為無論是瞎子、視障者、盲人等等，都

第四章、研究結果

只是一個名詞稱呼而已，而且自己看不見也是事實，稱呼只是反映出自己本身的生理狀況，無須因為這些符號而動怒。

阿哲同時也表示，無論是什麼樣的稱謂，其實要看當時說話者的語氣與場合等才能判斷對方是否帶有排斥、鄙視或看不起的態度，有時候說者無意，但是聽者有心。而且，在視障者與一般人之間存在層層隔閡的社會環境當中，許多明眼人其實很難了解稱謂之間的差異。阿哲笑說，稱謂其實和自己的心態有很大的關係，有時候他還會開玩笑說自己是瞎子，他認為與其一直執著於稱謂背後的意義，不如放開心胸不在小事上計較打轉。

「我覺的還好，他也許比較少接觸盲人，他不知道可以叫盲人，可以叫視障者，他只是這樣子而已，我並不會覺得說，他有什麼樣的惡意或是不良的企圖，我的客戶也會有：『以前都讓眼明人按摩，我第一次讓瞎子按摩』，這也沒什麼，瞎子也是事實，我們自己也會說：『去吃海產，瞎子吃蝦子』，也沒有什麼，我們都覺得過得很快樂，我覺得心態問題很重要，你要去計較是跟自己過不去而已。」(2F045-2F046)

(三) 認為視障者亦有個別差異

對於盲人性格或是稱謂的反應，阿哲認為不同視障者間的想法都各有不同，各種類型的視障者都會存在，並不因為同樣都是視障者而就會有統一的特別形象。有些人會覺得視障者很可憐值得同情，但在阿哲的眼中，這些都是一般人或視障者本身加諸的框架而已，並不能推論到所有視障者的情況，人是無法像數學公式般一樣套入就能得到結論，視障者和明眼人之間只是除了能否看得見的差異外，無須做過多的區分。

「我覺得視障者跟一般人一樣，什麼樣的人都會有，一般人會享受會做的事情，視障者就有可能會做，我覺得是除了開車沒辦法而已，視障者跟眼明人基本上沒有太大的差異。除了眼睛有問題之外，他好壞事都做，他也會去捐錢給別人，他也會招搖撞騙，也會喝酒賭博，只是多少的問題而已。一般人也會把視障者框起來，視障者有婚外情的特別多、或者是說收入怎樣，或者是特別懶惰啦，因為把他放在一個族群嘛！其實我覺得裡面什麼樣的人都有，很多元的，尤其是現在。」(4F037)

阿哲看不見任何的形體，也無法感受到光覺，但是對他來說這是一件不足以大驚小怪的事情。他認為，疾病有隱性方面與顯性之分，而視障只不過是一項比

較明顯的障別而已，每個人都有不完美的地方。雖然阿哲的眼睛看不見，但是卻可以透過許多溝通管道和世界接軌，例如盲用電腦的發明就讓他受益無窮，透過網路與電子郵件，阿哲可以和其他的視障朋友溝通交流。

阿哲對於自己看不見並沒有抱持著遺憾，他曾經和聾生相處過，這樣的經驗讓他常常慶幸自己聽得見，設想如果無法與他人用言語溝通、無法聆聽音樂，他認為心靈上的滿足感勢必會大打折扣，「我心裡想說，我那天耳朵不好的時候，我要怎樣跟別人溝通啊？我們至少可以透過電腦來溝通。到底視障較辛苦，還是聾啞比較可憐，我不知道他會怎麼想，但我會覺得視障比較幸福一點，又可以聽電視，又可以聽廣播，又可以接電話，又可以聽電鈴，試想一個家裡是沒有一個人聽的到，有人按電鈴沒有人知道，而且他如果眼睛沒有張開，他也不知有人在按電鈴。電話響死了，他也不知道啊！那種互動也許我們對於人與人的溝通比較在乎吧！他怎麼去溝通？他怎麼去訴苦？怎麼去分享？蠻辛苦的。」(1F079)，阿哲表示其實並不會介意自己身上的不完美，而且在他眼中，若和其他身心障礙者比較起來，視障理應可以算是幸運的障別。

貳、求學生涯

從小學入學開始，阿哲就一直待在啟明學校直到高中畢業。在啟明學校的歲月裡，雖然他參加升學班，但是他在學期間仍本著對按摩的興趣，也習得按摩這一技之長並成為日後的工作，以下為阿哲在學期間的升學班經驗、教育資源的獲取、以及按摩課程的學習等方面的生涯歷程。

一、啟明歲月

阿哲一直到九歲才進入啟明學校就讀，而當時的啟明學校還是早期位於重慶北路大龍峒的盲聾學校。當時雖然盲聾合校，不過阿哲對於這樣的安排百思不解，為什麼會將盲與聾兩種截然不同的障別融合為一所學校？畢竟盲與聾的障礙特徵不同，連帶的教育方式有會有所差異，「盲跟聾為什麼要擺在一起？事實上盲跟聾教育方式的內容與方式完全不一樣，硬把他們塞在一起，只是因為他們都是殘障而已，並沒有別的共同點。那個校長下去一定要分兩個部，教盲的人不用比手語沒關係，只要會講話就好了，教聾的人不用講話，嘴巴閉起來，戴口罩都沒關係，只要比手劃腳就可以了。這是完全不同的兩個方向，為什麼硬要塞在一個學校呢？」(1F075)。

第四章、研究結果

當年阿哲就讀盲聾學校時，雖然盲與聾兩群不同障別不至於會起衝突，但是在生活中難免還是會有一些碰撞，不過大部分都還是小朋友間沒有惡意的相互欺負而已。阿哲記得當初聾生常會因為看的見而故意搶盲生的東西，或是趁盲生走路時將他們絆倒，但是同樣也會有年紀較長的聾生願意挺身協助盲生。無論是欺負或是幫助也好，將適用不同教育方式的兩種障別安置在同一學校，阿哲認為這樣的作法相當的粗糙，長期下來，對於盲生與聾生各自的教育規劃或是師資調配上都會產生問題。

「大部分的相處還是很和善的，只有互相欺負而已，他欺負我們比較多啦！因為他們看得到啊！我們洗臉要去水槽洗臉台，有位子他們就都會先搶走，當然年紀大的聾生偶爾會說他們怎麼可以這個樣子，再找些位子帶我們去洗臉或盥洗等等，所以他們也會照顧我們，在學校基本上這兩群人也是不合的，他看到我們是不會有攻擊，但我們口裡也不會對他們有太好感，他們偶爾逗逗我們，他們其實也不是有多大的惡意-----很粗糙是事實，後來分開後它整個教育的精細度就會做的更好一點，視障者需要些什麼東西，怎樣去做到以後的人生規劃，這些就做得更好，聾生也是相對他會做到更多他需要東西，而不是一個校長管兩邊，他真的都懂嗎？」(1F076-1F077)

直到阿哲小學三年級，盲部與聾部終於正式分校，盲部遷至敦化北路獨立成為啟明學校，也就是現在的啟明分館位址。阿哲記得那時特殊教育才剛起步，許多視障生紛紛來到啟明學校就讀，造成校地不足以容納入學的視障生，阿哲他們的宿舍也因此而遷移到台北學院，於是他每天通勤上下學。阿哲回憶當年，那時台北學院的宿舍算是半管理制度，老師也只是偶爾來查看一下，因此阿哲和同學時常在夜晚外出，到南松山、育達商職等地帶逛街，他笑說自己可以說是從小就在外面跑，不但不會害怕，反而因此得到很多的樂趣。

教育資源的不足加重學習的負擔

視障教育的資源匱乏一直是被關注且常被提起的問題，阿哲認為，政府對於視障教育的投資與付出，這份心力其實是值得肯定的，但是在現實層面，政府的投入往往和視障生的實際需求有一段不小的落差。例如站在政府的立場上可能會認為，相關機構已經提供視障生和一般人齊頭平等的教育資源或教育環境，但是，阿哲站在視障者的角度則表示，由於視障生在學習過程中，其教育方式的確和一般人有所不同，因此並非教育設施與方式和一般人齊頭平等就能夠解決教育機會均等的問題。

「我覺得教育的資源缺泛，現在跟以前比起來多很多了-----就是說視障者在學習的過程中，他的瓶頸真的是比較大，事實上眼明人學到的，視障者他並沒有辦法學到，我們也並沒有怪罪政府對視障者的教育真的很弱，其實一直在加強中，或許離我們實際的所需還有點距離。你們也會覺得說，我們已經提供跟一樣的教育資源、教育環境給你們了，你應該得到跟一般人一樣的相對東西了，但事實上不然，因為我們在學習的過程中，他的接受度及學習力真的是有弱一點，所以說可能要花更多一點的資源或耐心來做，才能達到一樣的結果。」(1F035)

當年阿哲就讀啟明學校時，有一些大專院校的學生到校提供課業輔導，高年級的視障生需要報讀功課，而年紀小的視障生則聽故事。阿哲還記得那時候常看見志工一邊報讀，而學長姊們則不停的埋頭點字，逐字記下書本上的重點內容，不像現在盲用電腦發達，只要將檔案輸入電腦中，立即可以從電腦中讀取或是列印出來，和過去手抄成一大本、或是用錄音機錄下後回家慢慢聽的情況大不相同。

「我們的解釋名詞怎麼背？我們的視障老師先找人唸給他，我們再變成點字紙，上課的時候唸給我們聽，我們自己在底下抄出來，一個字一個字抄出來的，有時候抄得亂七八糟的，下課後再跟人家借來重抄，過二天還要一個一個背出來給老師聽，那時候可能跟現在的距離遠了點，現在的小孩子都有參考書了，我們以前沒有，連參考資料都沒有，都要自己的手去點啊。」(1F036)

阿哲舉例，當初他光是要查一個英文單字就得大費周章，一般明眼人的英文字典只有一本，但是一旦轉成點字系統後，立刻變成十大本，而且每一本都有七、八公分的厚度，而且還不見得可以查的到自己要的單字，因為當時的英文點字字典還不是很齊全。不過儘管視障教育的資源取得並不像一般人那樣便利，但是阿哲表示當初他也不會因此就放棄學業，反而還會想盡辦法找參考書，讓自己更能了解課業的內容，「像我們這種有點還能讀書的人，總不能希望自己明明可以考九十的人而考八十對不對？是不是要跟同班同學競爭，那倒不是絕對，是對自己一個期許吧！所以即使資源不好，我想那是一個責任問題。」(1F039)。

二、啟明學校課程

按摩一向是啟明學校的大宗課程，無論是升學班或是就業班的學生，都必須學習按摩相關課程，阿哲自然也不例外。但是一反其他視障者對於按摩課程的抱怨，阿哲自己本身倒是對於按摩課程頗有興趣，他笑說自己在小學時代尚未有按

摩課時，他就已經向學長借健康教育、解剖生理學等書來閱讀了。

可能是因為阿哲對於按摩課程的興趣，加上一方面他自己本身接觸時間較早，因此在相關按摩課程上他的表現可以說是很突出，尤其是在解剖生理學上。他記得在第一屆按摩檢定考試時，自己除了通過考試外，他的學科成績還是當時排名的最高分，「我在解剖生理學是蠻強的，在第一屆按摩檢定考試的時候，我就考試了，學科我還是最高分過的，那是因為我還是學生，學生考試比較厲害，我高二、高三的時候，讀過解剖生理學，是最有實力的時候，加上我這方面的興趣也蠻濃的，身體的骨骼、關節、肌肉組織等等，我蠻有興趣，我比較有這方面的概念。」(1F097)。

對於啟明學校重視按摩課程的情況，阿哲表示他完全可以理解，當年許多視障生都以超齡的年紀進入啟明學校，例如他自己到了九歲才就讀小學一年級，高職畢業時都已經二十歲了，許多的視障生也是經歷同樣的狀況，在面臨視障者一般性就業與升學門檻嚴格的情況下，多數的視障者還是會從事按摩工作，而且要不是當初啟明學校強調按摩技能的培養，許多視障者畢業即失業，因此阿哲對於按摩課程可以說是持肯定的態度。

(一) 加入升學班

雖然阿哲對於按摩課程有興趣，但是他在高一階段卻沒有進入就業班，反而選擇升學班，這和他本身成績優異有很大的關係。阿哲表示當時只是單純地認為如果自己的成績還過的去，能夠唸書就盡量升學，並沒有考慮太多，加上老師對自己的很高而將他界定在升學的定位中。

視覺上的限制讓數理成為視障生頭痛的科目，許多視障生在南以理解收像蓋難的情況下，乾脆放棄數理科。不過和一般視障生相反的是，阿哲對於數學、物理或化學等科目反而有很強烈的興趣，甚至他會在一拿到新書時就立刻翻閱並嘗試了解，甚至主動複習、預習教科書內容。雖然阿哲從小看不見，對於立體圖形的概念同樣難以理解，但是阿哲表示可能是因為當初自己有興趣，而老師恰好也能夠給予正面的回饋，讓他能夠繼續在辛苦之餘保有對於數理的喜愛，「會辛苦一點，以前做 IQ 的時候，老師說我數學還不錯，那也會強化我的性向，我的數學讀得那麼好，那我應該讀得不錯，在這方面可能會更努力一點，教育家可以在小孩子這方面貼貼標籤，使這方面的努更加強一些。」(2F016)。

除此之外，凡是關於天文、自然或是科學相關知識，阿哲也都有興趣主動涉略，在他年紀還小，他就已經看過原子能的相關書籍，雖然當時一知半解，但是興趣卻依然不減，「好像生物科技這方面都還不錯，很小的時候就有看原子能的書，雖然看不懂。星空奇觀也在看，九大行星還背起來，一秒光跑多少，那時候都會跑去看這一方面的書。」(2F024)。

(二) 放棄升學，選擇按摩

阿哲在高三階段面臨到就業與升學的抉擇，既然屬於升學班，似乎理所當然應該繼續升學，但是他隱隱約約又認為就業是較為理想的選擇。阿哲表示，當初他後來選擇就業而沒有繼續升學，主要原因是考量父母的心情，希望自己能夠早日成家立業讓父母親放心，「我比較晚讀，我大概九歲、十歲才讀一年級，大概就是二十、二十一歲才會畢業，那跟一般大學畢業的年紀差不是很多，加上我爸爸的年紀比較大一點，他是大陸過來的老兵嘛，所以他生我的時候就已經三十幾歲了，我那時候總覺得說，應該怎樣先讓家裡放心是首要目標啦！」(1F011)。

其次，阿哲也考慮到當時開放視障生就讀的大專院校系所有限，多半偏向如中文系、歷史系、音樂系或是特教系等第一類組，而向來喜愛數理科目的阿哲，對於文史科目的興趣不高，因此文學院的科系對他也就沒有太大的吸引力，而在當年社會風氣未開的時代，視障生選擇特教系未必保證將來就能順利擔任教職，因此，阿哲在高中階段初期，他就已經抱持著自己畢業後要立刻就業的念頭，不打算繼續升學。

「唸書的時候是蠻專注的，可是當初我就說過，我們那個年代大學開放的科系不多，我們那時一年可以讀的系大概有音樂系、國文系、歷史系，還有一個是彰師大的特教系還是輔導系，一方面是自己也沒有很大的興趣的一些的科系，實在是也不知道自己的興趣在哪邊，再加上我當初自己的想法，家裡沒有兄弟姐妹，早一點出來證明自己能夠在社會上獨立，好讓家人放心，這是那時主要想法！」(2F010)

儘管阿哲很早之前就已經確定自己不會升學，但是他還是和升學班的同學一起唸書衝刺，班上同學還是一直到了考試報名前，才知道阿哲不參加考試，「雖然說自己不讀，藉這個機會把自己多撐一撐，知識不嫌多嘛，多學一點。大家在讀書，我也跟著大家讀嘛，老師在補課，我那時候心態是多學點東西也未嘗不好啊，大家要加課我就加課，大家要補課我也跟人家補，大家要罰錢我就跟人家罰錢，都是跟著人家走。所以人家一直都不知道我

第四章、研究結果

不考試，就是那時候我早就確定我不考試了，到了報名的最後一天，人家才知道我不考試，蠻好玩的。」(1F014-1F015)。

三、啟明學校的影響

阿哲回顧啟明學校十二年的生活，他對於啟明學校畢業的視障者也有一些想法。阿哲認為，也許啟明學校的視障生並不像走讀教育畢業的視障生一樣有很好的課業表現，也許社會互動也不如他們順利，但是他很肯定的表示，啟明學校視障生的自我概念部分的發展卻比走讀教育的視障生還要正面。

首先阿哲認為，許多啟明學校的視障生從小就離家住學校宿舍，在沒有家人的呵護下，無論是在洗衣服、打掃等生活自理方面的能力都有良好的訓練，因此從小養成獨立自主的性格，這一些都勝過走讀畢業的視障生，阿哲舉例，他就曾經看過備受家庭呵護的視障者，雖然已經成年，但是上電腦課時還需要父母陪伴在旁，對於一畢業為了要讓父母放心而就業的阿哲來說，簡直不可思議。

另外，阿哲還認為啟明學校的視障生在課業壓力不若走讀教育的情況下，學生自然而然能夠朝其他興趣發展，替自己未來工作奠基，而這些都是走讀學校視障生所無法體驗的，「在一些才藝的訓練，可能因為沒有那麼大的競爭，所以我們就可以有多一點時間訓練，這些東西或許就是他以後過生活的一個飯碗。你走普通教育，人際關係是學習到了，是不是能夠根據你的知識所得然後在社會上取得能夠跟別人競爭的職業，可能都比較弱一點。我的想法可能跟一般人不一樣，究竟我們是讀特殊教育上來的，我們總覺得視障者很重要的就是自理能力加強，我們可以在外面生活，讓家人沒有負擔，我覺得很好，也許我們這樣子的教育出來沒辦法當立委，可是大家都可以好好的過日子。」(1F033-2F010)。對於阿哲來說，生活能夠自理與獨立是最重要的一件事情，雖然他認為自己不像少數走讀教育出身的視障者一樣有很高的成就，但是他認為啟明學校帶給他的生活教育卻是受用無窮的。

參、生活現場

由於就學年齡比一般同齡的孩子晚，阿哲高職畢業時已經二十來歲，當時他並沒有繼續升學，而是立刻投入職場就業。在他的觀念裡，什麼事都沒有比讓父母親安心來的迫切與重要，而就業可以說是一項父母能夠立刻感受到的方式。

另一方面，當年阿哲在啟明學校曾經學習過不少按摩相關課程，自己本身就對按摩工作有興趣，在畢業後面對工作選擇時，按摩成了自己的一技之長，而且在學期間，阿哲也通過按摩檢定考試，擁有按摩師證照在手，因此按摩當然是他就業的首選，「按摩對視障者來說，是一個最少成本、風險可以說是最底的工作，別的工作可能都還要投資，按摩這一部分只要投資體力就夠了-----而在學生時代開始，按摩這方面不論是書籍、知識等等都算滿有興趣的，花那麼多體力花那麼多力氣在這上面，我如果工作一點都搭不上的話，那我之前在忙什麼？我有那個感覺，在這方面至少我自己也有興趣，我應該沒有理由去把他放棄掉。」(3F029)。

一、按摩工作

(一) 第一次按摩的經驗

高中時期阿哲曾經和幾位視障朋友一同南下旅遊，他們當時自己計劃行程，一行人當中三位是全盲生，兩位是弱視生，沿途中，其中一位弱視生描述國字的形體，而另外一位中途失明弱視生則由於認得國字，因此他判斷路標的意思，就這樣一個比一個猜，阿哲等人南下玩了三天。

有一個晚上當他們來到台南，阿哲等人心血來潮對飯店老闆開玩笑說他們幾位都是學按摩出身的，如果有客人需要的話，他們可以提供按摩的服務。結果沒料到真的有客人要求按摩，由於阿哲的年紀最長，因此由他代表為客人按摩，這是他第一次以按摩技能賺取收入。

「第二天住台南旅舍的時候，我們就進去開玩笑跟老闆娘說：『我們都學按摩的，晚上若是有客戶要按摩的話，要不要叫我們按摩，我們也可以按』，我們說了以後就出去吃飯了，然後去百貨公司混一混回來，真的就碰到裏面的服務生說：『年輕人，真的有人要按摩，你真的要做嗎？』，我說：『好好，怎麼不做，出去玩要花錢，做就能賺錢，有什麼不好？』，我在台南按了兩個，然後早上請大家吃吃飯，很高興第一次的經驗這樣子。」(3F013)

(二) 進入按摩院工作

民國七十幾年阿哲剛由啟明學校畢業，經由老師介紹進入學長的按摩院正式開始按摩工作。當時按摩院還是屬於住家式的類型，裡面附設按摩室，而且幾乎

第四章、研究結果

所有的按摩師傅都會住在按摩院裡。通常一間普通規模的按摩院大約會有六、七位按摩師傅，若要將按摩室、師傅的房間以及公共空間等納入空間，最基本的地坪大約要三、四十坪才夠。阿哲當年就是和幾位按摩師傅住在同一個屋簷下，幾個按摩師傅擠一間，而其他的空出來作為按摩室，他說一個小小的空間要容納所有的師傅、客人以及按摩相關設施，擁擠的情況可以想見。

按摩院的工作方式主要是老闆提供吃與住，而按摩師所賺取的收入和老闆五五分帳，阿哲回憶當年他剛離開校園踏入按摩職場時，剛開始時常因為技巧還不夠成熟，加上他又是新手，因此按沒幾下就喊手痛，「我們按摩按到後來，老闆想得很高興，又有錢來了，我們師傅看到覺得好糟糕，怎麼又有客人來了，會怕客戶，手痛，第一次按摩才三百塊。」(3F014)，阿哲笑說自己雖然當時手已經按得酸痛不已，但是還是得認真的替客人按摩，不過不知道是因為自己的技術讓客人滿意，還是客人欣賞自己的認真，一節按完除了收入的三、四百塊以外，通常客人還會給一百元作為小費。

「當然按的好會有一些額外的收穫，搞不好會有小費，沒有小費有客戶正面的互動，我們也會很高興。那時候年輕，總覺得客戶說他很高興我們就很快樂，所以說真的，都很賣力的在做，甚至超乎自己肌肉的力量我們也願意去做，肌肉會痛，我們就泡熱水，讓循環比較好一點，趕快恢復。」(3F034)

由於按摩師傅住在按摩院裡，因此他們待命的時數相當長，阿哲說當初他們通常一天有十幾個小時必須待命按摩，不是客人來店裡按摩，就是一通電話他們就要立刻出門到府服務，雖然並不是所有時間都一直在按摩，但是有些老闆還是對按摩師傅臨時請假外出辦事情卻頗有微詞，擔心一旦生意上門，到時卻沒有人手，因此許多按摩師傅常有被限制住的感覺。

阿哲前前後後換了三家按摩店，他待在按摩院工作的時間約十年左右，期間他不斷地在吸收開業的經驗，希望可以了解不同按摩院的經營模式，往後自己出來開業。之後，阿哲夫妻倆在家裡支持下辭去按摩院的工作，為將來自己的按摩院作準備，「其實我家裡很早就一直支持我願不願意自己出來做一家店，我一直覺得應該要學習一點經驗，不要那麼急急忙忙的就想開店，所以我就多待幾家店，看看人家店裏的模式才開業，開業的時候你也不是一開始做就一定有人可以請，所以我跟太太兩個人先從自己對外來做為原則。」(3F028)。

剛開始的時候夫妻倆自己對外跑單幫，但是隨著行動電話的普遍化，阿哲發現今日的局勢使得按摩院的成立更為困難，有經驗的按摩師傅大部分都偏好自己出來接案子，按摩院很難聘請到有相當水準的按摩師傅，而阿哲認為如果又聘請剛畢業的按摩新手，不但需要經過一段時間的培養與適應期，未來會有什麼樣的變化都很難說，因此，阿哲最後還是打消自己開業當老闆的念頭，而以接案子為主。

「當我們後來這一段時間剛好碰到行動電話風行以後，我自己都不想給人家請了，我去那裡請人？有本事自己工作的人都自己做了，願意給人家請的人，要嘛就是剛畢業，技術比較生澀一點的，或者應對方面比較沒有那麼靈活的，他的適用性比較沒有那麼廣範，所謂生意比較差一點的才會給人家請，那你請一些比較次級一點，比較沒有辦法強力運作能力的人，當然對自己都是一個壓力。」(3F028)

(三) 自己找客源跑單幫

一般而言，按摩師傅在按摩院工作一段時間後，只要技術不要太差，大部分都會有固定的一群客戶，如果按摩師傅要離開按摩院，勢必會流失掉部分的客人，甚至許多客源還必須花相當長的時間重新建立。當初阿哲離開按摩院也遇到客源青黃不接的情況，而由於視障者並不像明眼人一樣可以隨時更新或是以炫麗的廣告打出知名度，因此剛開始，阿哲夫妻倆的方式就是將按摩的宣傳單與名片投遞在別人的信箱中或是夾在鐵門上，自己替自己做宣傳廣告。

甚至，阿哲夫妻倆每次過年期間都還必須主動和客戶聯繫互動，以賀年卡問候對方，希望能夠保有住固定的客源，或是增加新客戶，「有的時候過年我們會做互動，就是丟一丟賀年片，說難聽話還是在廣告。就是說有些客戶也許名片弄丟了，也許他忘了我們，我們也許丟丟賀年片，丟丟宣傳單讓他想起我們。以前曾經多的時候，丟到百來張。有些常按的我們真的是以賀年為主，有些少按的甚至已經一年都沒按了，那是以廣告為主。」(3F080)。

因為按摩時間不固定，按摩師傅有時候甚至要半夜到府按摩，或是因為其他按摩師傅的時間調配不過來，因此會將客戶轉介給阿哲，「有的時候朋友會互相介紹，譬如說：『這某某客戶，他都叫我晚上三點的，我爬不起來，換你現在去好了』，『好，你要給我，我就不客氣。』。」(3F075)，阿哲表示通常一旦有新客戶，不管何時、自己體力如何，他都會盡可能接下，因為就他的經驗來說，按摩技術一定要親身體驗過才會知道，如果這次按得好而客人也滿意的話，很有可能就是另一段長期合作關係的開

第四章、研究結果

始，而且按摩技術通常是口耳相傳，客戶之間會相互介紹，接下一個按摩客戶，很有可能帶來的是另一群新客戶。

「第一次叫我按我就會很在乎，按摩是你有接觸過才知道按得好按得壞嘛！只要有客戶願意找我們去，我們絕對是想辦法去做第一次的接觸，好與不好讓他來做評論，他覺得很高興很喜歡，有一些人就很樂意地去介紹，我們就賺到啦-----新的的按摩師剛出來的時候，你的切入點大部分都是人家比較不願意做的時間，你不容易找到新的切入點，不容易找到新的客戶。」(3F078)

至今阿哲離開按摩院自己跑單幫已經有八、九年的時間，期間可能會有些客人考慮到經濟基礎的負荷，或是中途換師傅，甚至因為成家或是生活環境變動等因素而來來去去。不過長期下來，目前大致上阿哲還是有固定的老客戶。現在，雖然阿哲的客源固定，但是客人按摩卻沒有排定的時間，完全是依照客人的需要隨時待命。通常按摩一次大約都是以一小時作為基準，阿哲曾經一天按摩十一、十二小時，但是也有好幾天完全沒有按摩生意的時候，而且客人叫按摩的時間也非常的不固定，甚至有些客人時常在半夜兩點、三點或是早上六、七點才叫按摩，而阿哲為了要做生意，他也會盡量配合出門按摩，可以說是以7-11的方式來經營，有客戶就做，完全不打烊，「晚上客戶的需求會比白天整體來說比較多，所以說我們開玩笑說，曬月亮的時間比曬太陽的多，會比較白一點，不會那麼容易黑。」。

(四) 按摩甘苦談

1. 認為按摩收入不穩定

按摩生意很容易隨著經濟景氣搖擺不定，由於受到景氣低迷的影響，阿哲覺得現在的按摩業和以往比較起來已經明顯衰退許多，畢竟對許多人來說，按摩僅是放鬆解壓的方式，遠來不及維持生計重要，而阿哲現在的生意多少也連帶受到影響。目前按摩的行情一小時大約是八百元至一千元不等，一般來說，阿哲的客戶以到府按摩或是前往飯店旅社按摩為主，因此如果是八百元的價碼則必須額外加上車資，而一千元則是路程遠近而有不同的交通費計算方式。

由於按摩工作靠的是體力與時間，其實並沒有太多的就業成本，阿哲認為，如果景氣回升的話，從事按摩工作的收入其實蠻可觀的，以一小時八百元到一千元左右的收入來看，如果一天有兩位客人，其實就已經有一般水準的基本收入，而有時候生意更好的時候，收入當然也就不只如此，「某些時候按摩也算還不錯的行業，

要不然怎麼那麼多眼明人要跟著搶來做，沒有什麼需要太多的成本，只要有一點技術就可以做得還不錯這樣子，按的夠好的話，搭上那個時代，當然也是很多人喜歡做，眼明人那麼多人喜歡鑽到這個行業，表示裡面有相當的利潤存在。」(4F033)。

2. 按摩時間不固定

阿哲表示，有些視障者不願意從事按摩工作的原因除了體力消耗很大之外，另一方面是他們無法負荷生活作息的不正常，例如除了之前曾經提到阿哲有時候半夜必須因應客人的需要到府按摩，其他白天時間有時候阿哲一接到客戶的電話，阿哲還是得立刻趕去。他曾經就在吃飯時間時接到客戶的電話請他立刻過去按摩，於是阿哲筷子立刻放下便匆匆立刻趕去按摩，而且一旦客人叫按摩的時間剛好碰到上下班交通堵塞，這時候不但攔計程車不方便，還有可能因為超出預定的時間而在路上就接到客人臨時取消的電話。

儘管按摩時間不固定，阿哲並沒有怨言。按摩時間雖然不是他能夠控制的，但是他卻不會將這個問題視為就業障礙，他以為各行各業其實都有獨特的狀況發生，最重要的是賺取基本的生活費，穩定自己的生活，如果因為埋怨甚至排斥，久而久之客源亦會流失，損失的還是自己。

「做這個行業就是那麼回事嘛，誰也都希望自己生活能夠更固定。當然你可以縮減時間，可能客源的層面就會縮減，你自己要衡量自己足不足以讓自己能夠過日子生活，自由業，自由的嘛對不對。例如我下午五點開始做到幾點就好了，其他我都不做，也可以啊，久而久之客戶就會依照你的形式就會產生，當你每次都下午兩點才要做，兩點以前的客戶你都不做，他要你這個師傅，他就會調到兩點以後，他不要你這個師傅他就換人了，就這麼回事。」(3F091)

阿哲從高職畢業後就一直從事按摩工作，至今已經將近二十年，他表示自己對於按摩工作雖然談不上熱愛，但是大致上按摩工作的穩定與低成本卻令人滿意。而且，阿哲認為自己從事按摩工作做快樂的一點是，當他看到有一些長輩因為他的按摩而感到舒坦時，對方的快樂也能感染他，同時當阿哲遇到老客戶時，按摩反而成為另一種和朋友聚會的方式，「我們見到一些老客戶見面很高興，看他們的小孩子大了，我們按摩除了消除疲勞之外，也是聊聊客人的事情，因為客戶跟我之間沒有很明確的利益問題，他可以跟我聊他家的事情，聊他工作的事情，罵他的上級，罵他的誰呀都沒有什麼好擔憂的，人嘛！有的時候是抒發自己，講一講就舒坦很多了，有時候我們也聽一聽嘛！多一些社會經驗蠻好玩的。」(1F024)。

(五) 對按摩的看法

1. 認為按摩提供視障者自足的生活

許多人對於按摩工作的負面評價如視障者只能做按摩、按摩工作不固定等似乎較正面評價多，甚至有許多視障者本身也很排斥按摩業，認為按摩業是視障者在無法從事其他的職種下不得已的選擇。不過，本身從事按摩工作的阿哲對於按摩業的想法倒是和其他人不同，他認為要不是因為自己能從事按摩工作，恐怕現在的生活還無法自給自足，更別提照顧家庭，因此在阿哲的觀念裡，按摩工作可以說是相當令人滿意的。

「我們有蠻多朋友跟兄弟姊妹比較之下，不敢說是佼佼者，可至少說是一個穩定的生活，家裡的父母就跟這個視障朋友在一起住，甚至於對他們的老年人的安養，都是視障朋友在做處理，因為他的兄弟姊妹可能有失業的危機，有時候不小心也會碰到不順遂、經濟的壓力啊，自己都顧不好，不要說顧長輩了，那我們這種就好在這個部份啊，我們這個風險比較少一點，投入心血下去，就是這麼做下去，也許好不到那裡去，至少穩定穩定的走下去，這是蠻特別的一個狀況啦！」(1F010)

雖然許多人對於大部分視障者從事按摩業的評價不是很高，而視障者也羨慕其他國家給予視障者優渥的福利制度，但是阿哲卻認為，台灣的視障者正是因為有固定的按摩工作，能夠依靠自己的勞力賺錢，因此可以自立自強，過著獨立自主的生活，而且不用依賴政府給予失業救助金等的照顧，相對的這也減輕社會的負擔，讓視障者的心理獲得支持與滿足。阿哲表示，當後來他接觸到其他國家的視障者時，他更加能夠感受到其實台灣的視障者真的可以說是最能自主的一群。

「以歐美來比較之下，台灣的盲人是很獨立的，因為台灣有身心障礙保護法來保護視障朋友按摩的行業，所以說整體而言對社會上的負擔是比較輕的，不用社會上任何的救助金、任何的津貼讓政府變成一個包袱，我當然覺得如果能夠讓這群視障者有獨立自主的空間，能夠自立自強甚至還照顧自己的家人，不管實際上或是心理上，那是一個蠻正面的支持啦！不是說只是要讓政府養，拿點津貼，有的時候是很小的差別，但是心理上的差異是會蠻多的，自己賺的錢喝酒都好喝啊！」(3F043)

2. 認為按摩業的開放是必然的趨勢

台灣目前大約有四萬多名視障者，據阿哲所說，其中通過檢定考並從事按摩工作的視障者則不到四千位，日前曾經有立委以及從事按摩工作的明眼業者提出

開放按摩業的訴求，希望政府能夠平等的看待一般人的工作權。針對這一點阿哲表示，其實雖然現在法令上明文規定明眼人不得從事按摩，只有法定得視障者才能以此維生，但是往往法律中卻隱藏著灰色地帶，許多明眼人以不同的名目如民俗療法、推拿等照樣從事按摩業，不過按摩業的開放在文字遊戲間早已提前來臨。

阿哲表示，目前台灣的按摩技術可以說是頗有名氣，原因不外乎視障者從小就學習按摩，而且按摩也是他們少數職種的選擇之一，因此在背水一戰的情況下，視障者必須精益求精，而一旦政府開放按摩工作，也許到時候台灣的按摩技術會因為管制困難致使品質下降。他舉例如日本的視障者和台灣一樣都是以按摩為主業，且由於日本同時開放物理治療等相關工作讓視障者進入，他們的就業機會雖然相對較台灣視障者更多，不過卻也因為如此，據阿哲的日本客戶所表示，日本視障者的按摩技術反而沒有台灣視障者那樣純熟。

「日本客戶到台灣很喜歡按摩，他們這麼說也許是客氣，但事實上可能是日本的按摩業整體的水準沒有台灣那樣專業跟認真，他們的視障朋友覺得還有後路，可以去學理療，可以去學物理治療，幹嘛一定要來做按摩做那麼辛苦，也許做一點簡單的指令、做一點簡單的動作，給一點儀器，做一點輔助，就賺到錢了，幹嘛要搞一身汗，還不見得賺得到錢。所以說他們的按摩業整體來說精密度沒台灣那麼好，台灣是背水一戰，所以台灣的人在做按摩方面會比較仔細認真，所以很多日本客戶來的時候，蠻願意找我們的，按了一次都會想再按第二次。」(3F040)

不過在按摩業開放之後，許多現有的狀況勢必將會不同，阿哲認為無論視障者如何的抗議，其實按摩業的開放已經是必行的趨勢，目前所要思考的問題就是如何讓視障者在未來按摩成為一般競爭性工作的情況下，還能夠維持生計，甚至是獨當一面，這才是最要緊的事情。這也表示政府應該先做好開放按摩業的配套措施後，再進行公平競爭的動作，否則到時可能又造成無法預測的社會問題，而因此犧牲另外一群人的權益。

阿哲列舉幾項政府可以進行的配套措施，首先最基本的是政府在開發新職種方面的腳步也得配合按摩業的開放時程，既然一般人能夠順利無障礙的進入按摩業，那麼視障者進入其他就業職種的權益也必須加以保障，畢竟在重視視覺感官的世界中，視障者無論是在按摩環境的裝潢或是宣傳等方面，都可能不敵明眼人的激烈競爭而喪失工作機會。

其次，政府應該重視視障者的職業訓練，提供提昇按摩技術或是其他技能之訓練，讓視障者能夠在不同職場中依靠自己的能力維持生活。如果政府的配套措施已設計與執行完善，那麼就可能同時保障一般人或是視障者的生存權與工作權，不但公平地讓一般人進入按摩業，也讓視障者能夠拓寬職業的選擇性。

另外，阿哲認為存在於按摩業的問題也必須加緊腳步解決，例如必須制定按摩技術檢定考試的分級制度，長期以來，按摩的檢定考試最高程度只有乙級，並沒有甲級或是優級，而未來如果開放按摩，分級制度勢必得更為明確才行，每一層級所代表的技術純熟度必須加以區分，否則按摩很容易失去其專業性。此外，台灣按摩技術證照的發照單位是勞工職訓相關單位，發照單位本身之於按摩技術的專業性就不足，不像日本的發照單位相當於是專業的衛生署部門，其代表性顯而易見，不但有助於按摩業者的專業認定，而且對於他們的技術也有把關的作用。

最後，阿哲表示無論按摩開放與否、或是何時開放，從事按摩工作的視障者都必須有所警惕，不斷的充實自己的能力才是根本之道。因此，阿哲在他的按摩歲月中，不斷的提醒自己要繼續充電，例如最基本的研讀按摩相關書籍，或是當政府委託機構辦理按摩課程或學分班時，他也會報名參加，另外就是向其他按摩的老前輩請益，相互切磋技術，這樣對於按摩技術的成長更能達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我們也要有自己的成長性，不要只是人家的保障，而自己沒有兩把刷子，自己的學理、技術都要去成長才可以。」(3F043)。

二、參與協會工作

阿哲剛從啟明學校畢業時，他和幾位志同道合的視障朋友曾經希望能夠透過一己之力服務其他的視障者，企盼能改善整體視障者的生活環境。而在視障者協會成立第一屆之時，阿哲和朋友就加入會員，後來被選為理監事（協會的理監事全是視障者），一待至今就是十一年，「覺得對於視障福利，自己的事情就要自己去爭取努力啊，大家都眾說紛紜說要怎樣子做，大家都很有抱負，我的想法是覺得說一個小團體，大家能做出什麼事？既然現有一個現有的團體，不藉由這個團體進去裡面來做一些事情，而要自己去闖一個天，真的闖得出來嗎？我的想法是以視協來達到自己的抱負。」(1F044)。

阿哲認為自己會堅持在完全不支薪的崗位服務多年，有很大的動力是來自於社會人際互動的體驗。阿哲表示自己時常接觸許多來自社會上有形與無形的幫助，他有感於社會大眾的熱心付出，因此也將服務視障者或是回饋社會視為自己

份內的事情，「覺得自己還有點能力能對視障者有點貢獻，來這邊就是盡點心吧，這麼回事而已，因為有得到社會上的幫忙跟支助，人家都願意幫視障朋友，我們自己如果有能力，為什麼不幫忙自己的同胞啊，我的想法是這樣子。」(1F042)。

十一年來阿哲幾乎每個禮拜都會撥幾天待在協會幫忙，除了阿哲外出按摩之餘，時常在協會看到他的身影進進出出，可能協助點字方面事務、接聽電話回答疑難雜症、或是扮演協調的角色等等。阿哲長期待在協會，他這位理監事比許多的工作人員都還要資深，能夠提供的就是人力與豐富的經驗讓團隊的其他夥伴能夠做個參考，而由於許多新進的社工員偶爾遇到挫折或是價值觀混淆的低潮期，阿哲也會以過來人的身分鼓勵他們。

平常空閒時，阿哲會聆聽關於視障福利法令政策的錄音帶，而除了一般性事務與人際協調的工作外，阿哲在協會中還參與視障者相關福利政策的爭取，和政府部門溝通協調如協助視障者爭取交通費減半、設計規劃視障者相關福利等政策執行問題。阿哲認為在參與協會事務的這段時間裡，他深刻的體會到站在不同立場與角度所看到的世界是截然不同的，當許多視障者不斷的批評抱怨各項政策福利時，阿哲反而更能體諒的面對。

三、行動經驗

許多視障者對行動交通狀況抱怨無論是在空間環境或是大眾交通工具隨處都可見到障礙，不但是考驗視障者外出行動的技巧，而且對於其他行動能力較弱的視障者更形成出門的心理障礙。不過阿哲一反視障者抱怨的態度，他認為自己在日常生活中的行動，雖然不見得無往不利，但是至少能夠讓他出門工作與平安回家，因此也無須不斷的抱怨。

(一) 等公車需要請人協助

在從事按摩過程中，如果遇到客人住處路程太遠或有時間壓力時，阿哲才會搭計程車，否則他還是以公車為主要的交通工具。一方面是為了要開源節流，節省交通費用，另一方面他認為自己的行動能力可以說是相當不錯，既然自己能夠獨立行動而如果又不趕時間，公車就是最好的選擇。

不過如同其他視障者一樣，阿哲在搭公車時也必須面臨到請人協助看公車號碼的問題，他說這可能是唯一較為麻煩的事。一般來說，如果不趕時間的話，阿哲通常會選搭車人潮較多的時間與站牌等公車，比較容易找到路人協助。而在等車時阿哲會先聽聽看週遭有無任何聲響，以判斷身邊是否有人可以詢問，阿哲提到現在的情況比以前好多了，在以前沒有公車專用道的時代，許多要搭車的人分散在樹蔭下乘涼、有時在騎樓等車，但是只要車一來，人全都出現了，阿哲很難立刻問人來車幾號，那時搭公車時真的令他有點困擾，而現在有了公車專用道，這種狀況也就改善許多。

阿哲在等公車時，十次中大約有九次可以獲得協助，他認為其他時候沒有得到協助的原因有許多，例如可能對方懷疑阿哲是否為真的視障者而提高戒心、或是路人並沒有注意到阿哲看不見，他認為不一定是社會大眾故意忽視。不過，一般人要找視障者的確比視障者要尋求一般人協助來的容易許多，阿哲他就曾經遇過在等公車時，有些路人希望提供協助，但是卻又不知道如何開口的情況，倘若對方能夠主動詢問，將會減輕視障者的困擾，「我們以前在等公車，其實有些人真的想幫忙我們，他們拿著零錢在那邊搖啊搖的，出一點聲音讓我們知道這裏有人，我的感覺啦，他應該也是很想幫忙我們，但只是要怎麼開口，要怎麼問我們？出一點聲音，我們就過去搭訕，他就可以幫我們，我覺得社會上還是很正面的，真的。」(3F011)。

(二) 熟悉的路況較容易輕忽

曾經有聽說過一些視障者在出外行動時，因為撞到路障而受傷，不然則是因為路障而多繞一些路，阿哲也有相同的經驗，他認為台灣街道的消防栓、店家的招牌、公共電話等明眼人可以輕而易舉閃開的路障，視障者卻時常碰撞到，他就曾經因為騎樓的樓梯並沒有鋪設好而跌倒，「有些騎樓建得很高，可能就有二、三個台階的這樣的高，大概五、六十公分，它可能在中間這一段有做二、三個台階讓你可以走下去，那旁邊可能就沒有做台階，譬如說你要下去了，人家踩下去是樓梯，你踩下去是空的，就下去了。」(3F050)。

不過阿哲提到，視障者往往最容易在自己所熟悉的路況中受傷，大部分的原因是視障者本身的輕忽，「熟悉的路況你都會疏忽，不熟悉的路況，像我個人我就會小心一點，我就不會走太快，就會基本動作做得仔細一點吧，該點的點，該碰的碰，如果熟悉的地方，搞不好手杖就是揮一揮，也不見得是真的點到地上來，想說沒有障礙物就算了，但那個時候最容易紕漏。上下車有時候司機停在那個水溝旁邊，然後視障朋友一下車就踹進去了，這種情形都會

有。」(3F049)。

(三) 無障礙環境之體驗

1. 導盲磚的鋪設容易造成危險

阿哲認為，導盲磚如果鋪設得當，對於視障者的行動應該有所幫助，但是目前的情況卻時常導致如輪椅族的輪胎容易卡在導盲磚裡，甚至是一般人的高跟鞋也可能發生類似的情況而造成危險。如果真的要鋪設導盲磚，他覺得可能真的比較需要的地方是在固定的定點位置上，例如在郵局、銀行、醫院等地前面鋪設導盲磚，讓視障者知道自己所在位置即可。

2. 缺乏引路的語音系統

阿哲對於公車語音系統的關閉並沒有其他視障者那麼激烈的反應，他認為司機不開的原因可能是因為語音播報較為吵雜，因此就直接將語音系統關閉起來。但是阿哲認為有一點必須提出的是，有些年紀大的長者、外地來的、不識字的人等等也同樣需要語音播報服務，他希望社會大眾能夠了解其實語音系統並不是界定在單為視障者而設計的，只要司機打開語音系統，其實對許多人都有很大的幫助。

此外阿哲還提到，之前台北市有些紅綠燈其實有語音的設置，但是後來卻因為管理維修的問題而逐漸減少，阿哲認為這可以反映出台灣政策上的缺點，政府往往在視障者的福利、生活便利上付出很多心力，但這些政策卻時常缺乏完善的規劃，每當發包完工、也使用一段時間之後，這時卻發現找不到維護的專門單位，長期下來亦是另一種形式的浪費公帑。

3. 先進的電梯不一定好用

有些電梯的樓層按鈕設計是只要輕微的觸碰，就能夠顯示即將到達的樓層。然而這項號稱對符合人性化的設計，但是對於看不見按鈕的視障者來說，往往可能在輕微的摸索中，反而所有的樓層都因此停留。阿哲就常遇到這樣的情況，他認為當初在設計這樣的電梯時，其實可以在樓層的最外框加上點字的標示，如此一來視障者只要沿著外框，就可以知道樓層的標示，也能夠避免一按就全停的狀況了。

整體來說，阿哲的看法和其他視障者並不全然相同，他雖然也認為台灣的無障礙環境的確沒有真正的落實，但是他認為自己還可以出門而平安的回家，長期下來自己也已經習慣這樣的環境，不過最後他還是表示，如果台灣真的要好好的建設無障礙環境，第一件事情就是聆聽視障者的心聲，了解視障者真正的需求，再來進行下一步的規劃。

四、視障相關政策

以下針對定額僱用制度、以及與阿哲最切身相關的開放按摩業逐步探討。

1. 認為定額僱用的實施必須由政府機構與視障者本身共同努力

阿哲認為，目前有許多的企業寧可被罰錢也不願意雇用視障者，如果想要破除企業這樣花錢了事的心態，除非政府自己先以身作則雇用視障者。阿哲表示，如果連政府機關在定額僱用制度上都沒有親自落實，那怎麼能夠要求民間企業跟進？那民間企業自然而然也會上行下效，不願意雇用視障者。

此外，阿哲也表示，視障者本身如果也願意踏出去尋求按摩以外的工作，有心作一番事業，那自己就必須認知到外面的競爭不易，在工作上做好準備，無論是增加相關知識或是提昇自己的競爭力，才能跟上一般競爭性環境的腳步。

2. 有配套措施才能開放按摩

阿哲認為按摩工作對於台灣視障者的心理滿足或是經濟來源等方面提供很大的幫助，尤其台灣視障者之所以還能夠自給自足，不像歐美國家的視障者一樣領取失業救助金增加社會的負擔，其實真的是多虧有按摩一技之長，可以讓他們穩定的生活。

即使視障者不願意，但是也無法攔阻，按摩業的開放已經是未來必行的趨勢。既然如此，阿哲表示在目前已經預知但是按摩尚未開放的階段，政府的確應該思考未來按摩業的管制問題，不要開放之後，反而又是犧牲另一群人的權益。其實台灣可以參考日本的做法，如政府在核發按摩證照之時採取比例制的方式，例如明眼人和視障者的發照數量各佔按摩市場的多少比例等，如此一來，不但還可保有證照制度以管制按摩的品質，另一方面視障者也不至於在明眼人的炫麗裝潢與大手筆宣傳下淡出按摩業。

長期擔任協會理監事的阿哲則認為，可能是他自己站在行政的立場，因此會認為雖然許多政策讓視障者抱怨連連，而其實就他長時間和政府協商的過程中，發現其實政府對視障者的福利制度還是很用心，但是問題卻出在政策供給與需求兩方的意見無法交流，導致許多誤會，就他看來可以說是相當可惜的一件事，「從以前到現在我的感覺是，政府其實是有心要做，在經濟狀況容許的話，政府沒有說不做的，可是政府在做的過程中要怎樣了解到視障者的需求，這一點有時候會有一點出入，就是說願意出錢或願意出力的人或許會不知道我們需要的是什麼。那因為我們自己本身有在這個機構裏面接觸到相關的業務，所以我們知道政府其實是有在做的，如果是一些民間的視障朋友，他或許可能就不知道這些事情，他就會覺得說怎麼都沒在動。那我們基本上都是可以發現到政府是有在動，只是動得多或者不夠，這個東西是個人見仁見智，那夠不夠每個人有每個人的標準。」(3F022)。

五、社會態度

聽過許多抱怨社會大眾歧視、不尊重、或是漠視視障者的例子，似乎負面的社會態度往往比正面的互動更容易在這個社會上發生。但是當阿哲提到社會態度這個議題時，他的想法卻讓我耳目一新，因為和許多視障者不同的是，阿哲對於社會態度抱持著十分樂觀正面的看法，「我覺得每個東西都有好壞的兩面，不需去想壞的東西，尤其我們在外面接觸到很多正面的東西，像我們自己在外面走動，從出門到回家，一路上所見到的好人真的很多，這些人都是上不了報紙的，沒有人知道，但我們都知道。」(1F041)。

(一) 認為社會態度雖為正面但卻缺乏溝通

阿哲認為自己在行動上的親身經驗大多都能帶給他正面的印象，例如以搭計程車為例，阿哲認為他所碰到的計程車司機都心存善意且主動熱心，有時候他在按摩過程中，時常聽到客人不停抱怨計程車司機的態度，但是阿哲對客人所形容的情境卻一次也沒有經驗過，他認為最主要的原因是，會接送他的計程車司機基本上已經過濾掉排斥視障者的成分，因此才會願意主動停下來，阿哲笑說有時候他的兒子也會替他攔車，但是不知道什麼原因，如果是阿哲自己攔的計程車，總是會多幾分客氣，這更加應證了阿哲的想法。

「常跟客人在按摩的過程中聊天，人家說我今天跟計程車司機吵了一架怎樣怎樣，奇怪，他們為什麼會碰到那麼多不好的計程車司機，我們怎麼都沒有碰到？我的感覺是當我們在招手的時候，會接我們他已經基本的過濾了，他心裡總覺得說載個視障者服務一下也無妨啊。我們是沒有做筆記啦，有時一天會碰到很多個，今天從早

第四章、研究結果

上出去，就會碰到有人問我坐幾號車，上車就會有人問我要不要坐位子，這樣子算起五、六個耶！那就是所謂的善心人士、好人，這些都是社會正面的東西。」(1F041)

他每天出門工作直到晚上回家，之間他總能夠感受到社會溫暖的一面，就例如搭乘交通工具，他常遇到許多樂意主動提供協助的社會大眾帶他過馬路、幫他看車號、上車讓座等等，有時候一天會發生好幾次，他認為可能因為自己是視障者，因此當他在面對社會態度時，往往更能幸運的感受到社會大眾的熱誠與善意。此外，阿哲認為其實許多視障者或許也和他一樣時常遇到善心的社會大眾，但是多數人的思考模式容易將負面的印象深刻的印入腦海中或是不斷地放大，因此時常遺忘或毫不在意正面的事件。

無論是協助視障者的方式或與視障者交談的口氣，阿哲認為往往可以從中發現一般人對於視障者的理解程度少之又少。尤其是過去的社會風氣未開，不要說是了解，甚至許多人對視障者還存有錯誤的觀念。阿哲舉例，早期他在路上碰到有人說話，而當他有所回應時，對方甚至還會大驚小怪的表示沒想到視障者眼睛看不見，但是卻還能夠說話與聆聽，這些事件時常讓他啼笑皆非，「他們對聾、啞、盲只知道是一種身心障礙，我覺得他們只是把它和在一起，反正就是一種殘障嘛，我們能夠跟他講話，他會覺得很稀奇：『你們應該聽不到講話的，你們應該說不了話才對，怎麼你還可以開口？』。」(3F008)。

相較於以往，現在的社會對於視障者的態度雖然改善許多，但是當阿哲走在馬路上，他還是會發現有一些人會很不安的跟著他走，而當他快要撞上東西時，他們總會趕緊拉住他，而這就可以很明顯的看出一般人不了解視障者，這些人可能是不清楚如何協助視障者，也不知道應該如何主動向視障者開口，但是他們同樣都希望能夠提供協助，「社會大眾他們對視障者的愛心真的是很多，願意幫忙的人還是大多數，只是欠缺一個比較好的方式或者是導引的方向，所以他們比較不知道怎樣介入，我的感覺是這樣子，如果有機會的話，可以多多提供大眾一些這一方面的資訊。」(3F008)。

教育是阿哲認為最重要的宣導方式，台灣的視障者和明眼人之間很少有機會接觸，從小的學校教育是如此，而踏入社會的情況也是相同的，因此，若想拉近視障者和社會之間的距離，的確應該由各領域的機構如學校、視障相關協會以及政府單位著手宣導，讓大眾可以對視障者有更深一層的認識，「教育部分、相關的協會、政府機構能夠做更多正式的宣導，在這一方面做一些加強，我想就是這樣子慢慢讓一般人对視障者的了解更多認識更清楚，也能夠知道怎樣去協助或幫忙，這樣子就應該比較容易去融

入吧，當然視障者自己也應該要去融入一般的社會，我覺得這個也有需要去做努力。」(3F018)。

(二) 認為視障者需要學習心情的調適

當一些視障者聽到他人問及眼睛失明的原因、什麼時候看不見，或表示看不見好可憐的時候，他們往往會覺得受到打擾，心裡感到不舒服，此時便會表現出防禦的態度。但是相同的情況發生在阿哲身上，他覺得這些只不過剛好是對方聊天的一個話題而已，就像一般人剛好在公車站牌附近遇到，偶爾隨口問對方要搭幾路車、上班地點遠不遠等諸如此類的閒聊，自己當然沒有必要因為這種在平常不過的事情而有過度的情緒。

「我倒覺得無妨，碰到老太太比較多：『你的眼睛是怎麼了？』，回答：『小的時候生病看不見』，其實他們也沒有什麼特別意見，他只是看到我們在那邊走，會覺得說我們滿辛苦的，只是關心關心而已。碰到一些小朋友，他會好奇：『叔叔你眼睛怎麼了？』，碰到小朋友就教育教育，『小的時候愛看電視眼睛看壞了』，我覺得沒什麼，我們都要試著主動去解這個局，那我們自己不會有太大的再乎，沒有什麼」(2F040)

其次讓視障者產生反感的是一般人帶視障者的態度，他們會有種對方好像在牽寵物的感覺，於是寧可自己走也不願接受對方。阿哲的看法是，雖然對方帶領的方式可能是錯誤或讓自己感到不舒服，但無論如何都是出自於善意，單是這一點就值得肯定。他就曾經碰到一位小姐主動要帶他，不過那位小姐卻拿出一個塑膠帶，請阿哲拉著塑膠帶的另一邊就這樣要帶他走，當時阿哲覺得用何種方式另當別論，但是重點是那位小姐願意熱心協助。況且，阿哲認為其實視障者本身也有義務要告知對方正確的帶領方式，而不是一味的責怪他人，「我覺得是視障者自己也有義務要去告知一般的人要怎樣來帶領我們這樣子，比如說像早期也許會有些人順手拿著手杖就走，我覺得這個沒什麼，你可以對他說這樣走對我們來說不好走，也許可以再找一點別的方式。」(3F017)。

肆、關於自己

談到自己，阿哲表示他會用知足常樂、或是樂觀來形容，而的確從他求學過程、求職過程以及現在的生活狀況都可以看出這些特性。例如他從事按摩工作，現在的景氣雖然不如以往，但是阿哲並不會因為希望多賺點收入而急於開發新客戶，相反的，他認為與其汲汲營營的往金錢裡面鑽，到不如守住既有的客戶，專

第四章、研究結果

心的替他們服務才是最重要的，「我比較在意是我有多少客戶可以做、我的客戶不會因為衝突而跑掉，東西都往好處想，上天也蠻眷顧的，好像我的工作、我的客戶都能把握住，跑掉的並不多，有生意做比較重要啊！」(1F040)。

阿哲開玩笑說，就算是有錢人家中廁所大到可以裝兩個馬桶，他自己也只能用一個，不可能同時用兩個，有兩張床，自己也只能睡一張而已，就算上的飯館如何的高級，也不過就是吃一頓飯而已，金錢多寡或是物質的享受完全跟隨每個人內在的心理需求而有所不同，他認為每件事情都有好壞兩面，不需要執著於壞的一面或是自己得不到的部分，生活與心境是由自己決定的，「我對這方面我本身到覺得滿釋懷，我不用去追錢，我也沒有缺乏的那種感覺，我也不會想要再去祈求很多，當我們明明需求是一百萬就夠過生活的時候，你讓自己有一千萬或一億，那就沒有什麼特別的意義。」(4F036)。

也許是因為阿哲擁有樂天知足的個性，因此當問及到他關於自己的夢想或是如果他能夠看得見等問題時，阿哲表示他其實並沒有任何非作不可、或是一直很想要實現的願望。對他來說，目前生活就是他最大的滿足來源。不過，雖然阿哲並沒有待完成的個人慾望，但是他也提到，如果真的能夠看的見，他希望自己自己能夠有機會替視障者做一些事情，繼續維持他在協會所堅持的理想。

伍、結論

阿哲在啟明學校階段選擇進入升學班就讀，他不但專注於課業上，而且成績在班上一向名列前茅，每位同學就連老師都把他歸為升學導向的學生，但是沒想到阿哲在報名大學聯考的前一天，他才告知大家早已決定不參加考試，打算踏入職場從事按摩工作。阿哲提到，當時聽到的每個人都很錯愕，反倒是他的父母親沒有說什麼，表示阿哲自己下定決心考慮清楚就好，而當時阿哲知道同學師長的驚訝，他不禁莞爾一笑。

阿哲在生涯上自我決定的能力並不是幾天就培養出來的，必須回溯到父母親對於阿哲的教育方式與家庭氣氛。雖然他的父母親並沒有精心刻意培養阿哲在自我決定上的能力與責任感，而是扮演關懷且不加干涉的角色，但也正因為如此，阿哲在很小的時候，他就了解自己擁有權利選擇所要扮演的角色，長期實行自我決定的歷程，也讓阿哲習於用自我決定的態度來面對社會環境。

人生活於社會脈絡下，雖然會受到社會環境的影響，但是最終做決定的還是自己，個體可以被社會價值觀影響，但是也能夠按照自己的決定前進。以按摩工作為例，啟明學校著重按摩課程的歷史悠久，而且在法令與社會價值觀的保護或限制之下，視障者從事按摩工作的觀念在學校裡、社會上不斷的被複製與灌輸，在許多視障者在抱怨自己只能做按摩且明眼人加諸刻板印象的同時，阿哲卻對按摩有不同的解讀。

當初是阿哲自己選擇放棄升學而從事按摩工作，在他自我決定進入按摩工作之後，他看到按摩業所帶來的生活穩定與心理自重等附加價值，在負面的聲浪中自選擇以不同的思考方式來肯定按摩工作的價值。對阿哲來說，啟明學校的按摩課程並非負面價值觀的複製，而是提供他一技之長的管道，而法令或社會價值觀的限制與保護，則是提供他在社會上一個安身立命的位置。

從阿哲的生涯歷程中可以發現，他在自我決定能力的培養，並不只是來自於家庭環境而已，畢竟家庭僅是社會網絡下最基本的單位，其中還包括與社會環境互動中的反思與啟發。他曾經表示自己對於過去盲聾合校的做法百思不解，完全無法認同政策將兩種截然不同的障礙類別安置於同一個環境，他也提到，盲與聾雖然都是身心障礙者，但是就能因為如此而將視障者與聽障者安置一起嗎？

在經驗到政策粗糙的將身心障礙者粗糙的直接歸為一類，阿哲身處於盲與聾兩種截然不同的障礙卻又合校的情況下，他對於「框架」、「個別差異」的感受更深，此時也更突顯出他認為自我決定的重要性。社會的框架如影隨形的跟隨生活於網絡中的每一個人，決定多數人的思考與行為模式，此時想像的空間也在不同程度下超越真實；但是當個人在面對社會框架時，自己亦能夠決定框架的大小甚至有無，唯有破除框架，才得以看見真實的個體。

以我們曾經談到的盲人性格為例，阿哲之所以認為盲人性格這個說法不存在，最主要的原因是這個集合的名詞對於視障者的性格以偏蓋全，忽略個別差異與視障者能夠自我決定的能力，社會早已習於將某些粗糙的集合名詞用來代表類似的特徵或狀況，但是往往在快速而粗略的分類下，個體的紋路也因此被抹煞，阿哲對於這些被動的分類十分不以為然。

從阿哲個人的生涯歷程來看，他的自我概念中包含了強烈與明確的自我決定，影響著他的生活、求學就業過程、以及面對外在社會環境的態度，例如他認

第四章、研究結果

為訊息的解讀因人而異，發生在不同人身上但卻類似的經驗會在自我概念的引導下產生不同的感受，運用自我決定的方式可以選擇以不同心態來看待社會態度，也因此他認為一般人對於看不見的想像並沒有發生在自己身上，相對的，他的生活因為知足常樂而富足。

第五節、視障巡迴輔導教師小凱

第一次見到小凱是在一個視障機構所舉辦的讀書會上，那天我剛到機構正準備進門時，在門口遇到了小凱，他感覺到我的出現而立刻熱絡的跟我打招呼，之後在讀書會中大家分享的過程中，小凱對於一些事件的描述引起我的好奇，想要更進一步了解他的想法，因此我們的互動就這樣展開了。記得我第一次到基隆拜訪小凱，那天基隆難得有好天氣，站在火車站前等他的時候，我聽到扣扣扣的敲打聲，在不遠處，小凱拿著手杖緩慢而篤定的行走著。他穿著白襯衫，搭配卡其色的褲子，陽光與一絲安靜的氛微在他身上停留，至今那幅畫面仍然清晰的停留在我腦海中。

壹、關於視障的一些紀錄

一、五歲失明的小凱

小凱五歲失明，至今已經過二十幾年，現在，他對於五歲以前所見到的景象已不復記憶。二〇〇三年九月的一個下午，小凱和我坐在基隆港口旁的一間咖啡店，陽光透過玻璃窗灑在小凱的白色襯衫上，他緩緩的向我解釋著，有一種理論認為人在五歲之前失明，就算是先天性失明，而五歲之後則算是後天失明，他正是在五歲那年跌倒，血塊壓迫到視神經而從此看不見。

小凱：「我從小就看不到，所以不知道自己長的什麼樣子。」(C015)

I：「那你對以前看的到的東西還有記憶嗎？」

小凱搖搖頭：「沒有記憶了，人家說五歲以前的記憶，都算沒有的啦，我都不記得了，連我爸爸媽媽長什麼我都不記得了。」(C017)

他搖搖頭說，自己對自己的長相、過去所見到的一切、以及顏色，都已經完全沒有任何的印象了，而現在的他僅剩左眼尚存一點光覺，我問他看出來是什麼樣的感覺，他回答就像亮與暗這樣子。

小凱談到他幼年失明的狀況，在五歲跌倒且失明之後，他還因為腦部積水，至今前前後後已開了三次刀。說到這裡，小凱撥開頭髮，指著他開過刀的一塊痕跡，說我可以摸摸看，不過不能太用力，我輕輕的按了一下，的確比一般頭顱的硬度更軟一些，他說就是從這裡來進行手術的(OC0403173)。

第四章、研究結果

「因為我五歲的時候跌倒，然後瘀血在頭腦裡面，其實血塊開刀之後就沒事了，但是媽媽跟奶奶就抱著你到處去求神問卜，喝到想吐，那種香灰水，直到六歲那一年頭痛不行才去開刀把血塊拿出來，那時候視神經已經萎縮掉了，如果說當初知道有血塊，拿掉其實就沒事了，所以小時候為什麼媽媽都很縱容我，因為其實她們也會有那種虧欠的心理，就是說這是她們引起的-----我小時候不懂，心理還沒有發展那麼健全，也不了解自己，所以常常會埋怨媽媽說：『ㄟ，你怎麼把我弄成這樣子？』」
(3C053-1, 3C052)

失明二十幾年來，如今小凱已經接受自己的視覺障礙。即使現在家裡只有他一個人在，他仍然會在夜裡點亮家中的燈。雖然他只剩下左眼僅有的、微弱的光覺，小凱仍然希望自己能夠儘量透過左眼，感受到這個世界上的明與暗、夜晚與白日。

在第一次訪談結束後，我提議一起到外面走走，小凱拉著我的手肘，我們沿著基隆港口散步，光線在微風吹動的樹梢間若隱若現。我問小凱是否可以感覺到樹葉的陰影，他在陽光下微微笑著說感覺不到，即使四周充滿了陽光，小凱也只能感覺到一點點的光而已(OC031028)。

走出失明的遺憾

我問小凱何時才真正能夠接受自己的視障，他答道：「比較能夠接受的話，我想是在大學以後吧！慢慢的一個成長，我覺得看書是對我很重要的，我很喜歡一些文學或哲學的東西，接受這一些，才會去看、去想，出了社會，我想才能夠真正去接受。」(3C046-1)，聽到小凱提起看書對於他的重要性，我回想起我和小凱初次見面的場合，就是在視障讀書會上，那時大家共同看的是一篇日本寓言童話，記得那一次他帶來許多有關於作者的資料資料，當大家準備開始時，他就一邊摸著事先準備的資料，一邊穩定地和大家分享故事內容。

日後有機會到小凱的家中，我發現他的書櫃滿滿都是關於哲學與文學的書籍，例如：鄉愁、安娜卡列妮那等，他告訴我平日很喜歡閱讀，假日喜歡待在家中安靜地看書，有時在工作上、人際互動上遇到不順遂，只要回到家看看書，心情就會逐漸好轉，看書可以說是小凱抒發心情與自我成長的方式。

小凱曾在幼年時期覺得看不見是一種遺憾，經歷過一路上的摸索與跌撞，如今小凱認為自己已走出對失明鑽牛角間的情緒，能夠用不同角度看待自己的視障，發展並拓寬自我的生活眼界。現在，小凱覺得，失明對他而言不再是個遺憾。

「我現在的想法就是我跟一般人一樣，那如果我遇到什麼樣的困難，我不會去想說這是因為視障而帶來的，我會去想說怎麼樣去克服，我從小到大都是在非視障圈裡面，我真正認識的視障者不多，所以可能來自於這方面的建設比較強一點，我想說：『ㄟ！跟大家一樣。』，怎麼樣會去突破目前我現在的情況，然後我會達到以後更好的一個狀況。」(3C050)

現在的小凱認同自己是視障者的事實，但是他也提到，當自己在處理事務時，他會盡自己所能去克服困難，不會立刻因為自己看不見而放棄，即使是需要運用到視覺性的工作亦然，他認為完成事情甚至突破自我才是他所期許的自己。

去年，小凱在「周大觀熱愛生命」的頒獎場合遇到被譽為「英國第一位教育學院院長」的侯約翰，同樣身為視障者，侯約翰曾經和小凱討論「失明」這件事。侯約翰用「禮物」形容「失明」這件事，他對小凱說，「失明」雖然並不是一份很好的禮物，但是總不好意思拒絕上帝的禮物。這件事小凱提過好幾次，他對於侯約翰看待失明的態度可說是印象深刻，「他講話真的很有哲理，他說盲是老天給我的一份禮物，我不接受也不好，他就心裡很坦然的去面對。」(C131-2)

後來有一次我到小凱家拜訪，他還特地讓我看他和侯約翰在頒獎的實況轉播錄影，正當侯約翰在發表得獎感言時，我看了看小凱，發現他也正專心的聆聽同一段話，或許侯約翰的這段話，真的帶給他很深的影響吧！

二、手杖與認同感

手杖對於視障者，不但是知覺的延伸，幫助自己探索這個世界，它同樣也能讓其他人了解自己是視障者。然而，並不是所有的視障者一開始都會拿手杖行走，不使用的原由有很大一部分是自己心理上的排斥，例如美國著名之盲人作家史蒂芬庫西斯托 (Stephen Kuusisto)、盲人登山家艾立克等，他們都曾經有過排斥使用手杖的時期，甚至還曾經試圖摧毀手杖，那段時間，他們寧可跌跌撞撞，也不願意拿手杖走路。

第四章、研究結果

小凱在國小階段上下學有姊姊陪同，國中時期班上有位同學每天於固定時間會來小凱家門口帶他，而進入高中在無人陪同下，小凱就必須學習使用手杖，但是這時他突然發現自己無法對自我產生認同感，同時也連帶影響到他對手杖的看法與使用，「對我來講，我覺得拿手杖就是一種標籤。我比較不會不認同說我是全盲，其實我還可以自己行動，那我就是很害怕聽到別人講，就是說其他不好聽的話，那時候我覺得心理還不是很健全，然後我覺得說：『吔，這樣子，你拿了，代表你就是嗎？』。」(3C042-1)。

由於高中校園很小，在沒有拿手杖的情況下，有時候同學會帶著小凱，而大部分時間小凱自己行動時總是走的很慢，常常摔倒或是跌到水溝裡，老師看到這種情況，要小凱一定得學習拿手杖，但是那時的小凱只是一昧的排斥使用手杖，學一天之後就把手杖丟到一旁置之不理。

「不能認同是來自於心理的問題啦！心理就無法去接受自己是視障的事實。」(3C042-2)，小凱提到自己高中同班同學中也有一位是視障者，對方無論是在功課或是任何方面都比自己傑出，更重要的一點是，這位同學使用手杖時毫無顧忌，可以拿著到處走，但是小凱那時候並無法認同那位同學這樣的舉動，加上小凱還常常從四周聽到關於對方的流言蜚語，於是他更擔心相同的情況與批評會發生在自己身上！小凱認為，這種擔心、害怕的心理自然會影響到他對自己身為一位視障者的認同問題。

三、對整體視障世界的看法

(一) 認為「視障者」此一稱謂隱含尊重

早期在台灣，一般社會大眾多半以「青瞑子」、「瞎子」稱呼眼睛看不見的人，這些稱謂往往容易使視障者心理不舒服，耿耿於懷。如今，社會逐漸以「視障者」、「盲人」等單純描述客觀生理狀況的名詞取代過去的字眼。

在與小凱溝通關於論文呈現方式的過程中，我們曾經討論過「看不見」的名詞定義，中文名詞是要以「盲」還是「視障」做為稱呼，而英文中「handicapped」與「disability」又是如何區辨，小凱的看法是各種定義會帶來不同的感受，尊重的程度也有所差異。

「像我比較深刻的就是說，有時候在國中國小的時候被人家說是瞎子，對，我真的

覺得這個帶有歧視性-----我今天去一個國中，去洗手間，旁邊學生經過就說，「那是一個盲老師，可是我覺得我聽了就很舒服，覺得他知道什麼叫做盲，而不會說那是一個瞎子老師。」(C111)

儘管如此，小凱還是覺得「盲人」這個字眼會使他有一種被貼上標籤的感覺，相對的，他認為「視障」與「disability」二者又反映出一種客觀、單純生理上的障礙，他建議正式的論文以「視障」這個名詞做為代表為宜，「我比較喜歡 disability，我會把它當作失能」(C115)、「視障只是生理、視覺上的障礙者而已，是一個比較沒有標籤化的字眼，我覺得常常記者或媒體來採訪，我希望寫視障教師，不要寫盲人或啓明，我覺得視障是比較站在客觀平等的角度來看，那如果你是用啓明或是盲人，相對的說比較帶有一點不平等的角度來看，對我來講是這樣。其實朋友跟我講視障盲人其實我都覺得可以，那為什麼我要強調跟媒體這樣講，很多都是從媒體誤導出來的，那你媒體這樣一直報導，後來人家就啓明、盲人這樣叫，那就相對的給社會的一個教育就很差。」(C109-C111, C107-1)。

小凱是在非視障圈裡成長的，他提過，自己並不會刻意把視障者與明眼人作一個分類，「你要分類的話，你只有你自己一個而已，那你就沒有什麼人際圈可言，我不會去特別分，我只是會把他們當朋友這樣來看。」。不過，有幾次當我們談到關於視障政策性議題、或是社會態度等問題時，小凱使用了「少數族群」來形容視障者，而這代表一種歸類嗎？我很好奇他的想法。

「其實我不是很 care 我到底有沒有被歸類，我自己是不是？其實我覺得我本身就是就是，如果被歸類也 ok，因為我覺得我可以去認同，其實我本來就是視障啊！有人問我說：『你怎麼了？』，我說：『我看不到，我是視障』，我都這樣講。其實看個人的心態啦！有些人覺得說：『我要跟一般人一樣，我為什麼要被歸類為視障？我是眼睛不方便，我是跟一般人一樣。』，是不想被貼上標籤。其實我覺得 ok，我可以認同。其實是不是對我都無所謂，其實我已經是視障。」(2C061)

小凱認為無論是被貼上標籤或是被歸類，對於現在的他來說並沒有什麼差別，他不覺得被稱為視障是件很奇怪的事，因為他認為自己本來就是視障者，視障者也能夠做很多的事情。然而，即使他的想法如此，小凱在生活裡還是必需面對許多人對「視障」有先入為主的觀念：「我覺得重要的是你的能力，而不是名詞的問題。有些人常常問我：『視障好可憐喔，你怎麼辦？怎麼工作？』。我都說：『不會啊！我在當老師，可以教小朋友。』，他就說：『喔！你好厲害喔！』，我說：『沒有，這不是我厲不厲害的問題，是我爲了要工作的問題。』」(2C062)。

(二) 認為盲人性格的存在有其根據

視障者除了工作能力常被社會大眾質疑之外，某些專家學者還認定視障者會因為生理障礙與社會環境而產生不安全感、固著、猜忌心強等人格特質，也就是所謂的「盲人性格」。盲人性格存在與否，引發不同的看法，有說法認為視障者有個別差異，不應將盲人性格套用在每位視障者身上，也有人認為盲人性格如不安全感、固著、猜忌心強等特質的確普遍存在於視障者身上。

小凱從小接受走讀教育，未曾真正生活於視障團體，面對「盲人性格」這種具有明顯區隔明眼人與視障者、而且指涉的多是負面人格特質的字眼，小凱認為，盲人性格的說法既然是統計出來的名詞，就代表有這樣的事實存在，只是每位視障者具備盲人性格的程度有所不同，他也指出自己所接觸到的視障朋友，大部分也都有所謂的盲人性格，他也舉了下列幾個例子：「以猜忌來講，有時候你講到一句話，這對盲人來講，不懂你現在的表情是什麼，他比較容易去多想：『ㄟ這句話是不是在罵我？』，或是說你這句話暗示什麼等等之類，我想這一定會有啦，只是說多跟少的問題，就是因為他眼睛看不到，所以他必須用想像的、用猜的，所以才造成他這種性格。比如說不安全感，他看不到他周遭的東西，當然會有這種不安全感，所以我覺得那種東西是或多或少一定會有。」(C095-2)。

既然在小凱眼中，盲人性格或多或少是存在的，那這會對視障者在求職上有什麼樣的影響嗎？小凱認為：「如果你能克服，你一定可以找到工作，如果你隱藏的好，也可以找到工作，如果你把這些東西表露無遺，那你當然相對的找不到工作。」(C097)。

貳、求學過程：走讀歲月

小凱從未待過啟明學校，打從他上小學開始，就一直在普通學校中接受走讀教育，當時他就讀的班級並不是獨立出來的特教班，而是完全融合在普通班裡上課。小凱認為，「一個人小時候他的生活背景，比如說他媽媽怎麼樣對待他，老師怎麼樣去對待他，他生活在一個什麼樣的環境，對他以後的影響很重要。」(C096-4)，在一般學校走讀的成長環境，對小凱在自我概念上的建立上扮演重要的角色，進而影響到他的性格、人生觀、以及處理事物的態度，「回過頭來看，我覺得一個人的個性在從小養成是蠻重要的，那比如說視障，這就是小時候就看不到嘛，那在他一個成長過程裡面，一般人怎麼樣去對待他，或是他怎麼樣去適應，去生活在這個圈子裡，對他以後很重要。」(C096-1)。

一、小學階段

「爲什麼我要進一般小學，那其實是以以前我媽覺得可能還小吧，不放心把我丟在啓明學校，覺得好像很可憐，那國小一年級就要自己去那邊洗衣服，自己吃飯啊，她看的不忍，就說就在我們家旁邊唸一個學校好了，可以就近照顧。」(C024-1)，於是就這樣子，小凱開始了走讀的教育生涯。

小凱剛進小學的時候，因為班上的小朋友沒有接觸過視障生，對他的態度有些距離。小凱記得有一次同學嘲笑他是瞎子，他便哭著跑出教室，在學校裡遊蕩許久，後來是媽媽來學校找到他，母子兩人在校園裡抱著一起哭。而後，隨著年紀的增長，與同學相處時間較多，小凱笑著說可能小朋友比較健忘吧，也不會想那麼多，後來大家也就時常玩在一起。

(一) 沒有拿手杖，常東撞西撞

在國外，許多視障者從小就開始學習拿手杖，但是在台灣這種情況卻不太普遍，這是因為顧慮到視障者在幼年時期，其大肌肉、小肌肉發展尚未發展健全，此時拿重物，可能會對發育產生影響，也因此，小凱在國小、國中階段並沒有使用手杖，「常常撞來撞去，小時候應該不懂得害怕，我想我現在會害怕，可以這麼講，大人對前面的東西你知道會發生什麼狀況，所以就有一種恐懼的感覺-----有時候就是跟他們玩，常常會去這樣跑啊玩啊，捉迷藏、紅綠燈，最後跑一跑撞到電線竿，縫了好幾十針，然後被送到醫院去。」(3C086,3C085)。

(二) 和同學玩在一起

小凱認為國小是自己度過最快樂的時光，融合教育也在這段歲月中真正的落實，當他談到自己任何活動都和同學共同參與的時候，頓時他似乎也輕鬆了起來，笑著回憶許多自己參加的第一次活動，「國小時候升學壓力沒有那麼大，那時候老師的態度也比較好，都會讓我們盡量去參與，比如說，做美勞的時候他會教我捏黏土，反正同學做什麼他就是以替代原則，就是我不能做，他就用替代原則來幫我，做科展也叫我做。」(3C081)。

「甚至還去參加過個人一百公尺的比賽，有一個人帶著我這樣跑，就是拉著他的手，然後他跑在前面我跑在後面，他先衝這樣子。雖然沒有得獎，但是我覺得那種參與的過程我覺得蠻不錯的，上體育課我也跟他們一樣，他們如果在投籃球都會丟一顆

第四章、研究結果

球給我，我也會在那邊丟籃框，國小是比較健康，同學去那裡都會拉著我，常常出去是白色的，回來制服變成黑色的，小時候很調皮，也真的是玩夠了。」(3C082-1)

(三) 輔導老師帶領進入視障世界

小凱就讀小學一年級時，遇到了特教科班出身的導師，小凱的童年生活能夠和一般同學共同參與各項活動，有很大一部分要歸功於這位老師的教學方式，他不但帶領小凱認識視障的世界，也讓小凱對於學習這件事產生了興趣，「我覺得每一個階段都有，國小可能是我的輔導老師吧，因為他帶領我進入所謂視障的生活裡，開始教我點字，那很重要，因為是認識知識的一個重要的媒介。」(3C094-1)。

成年的小凱回憶當年，他的童年時期在這位老師帶領之下，至少有三個重要的事情發生：

1. 學習點字

「剛開始雖然很辛苦，但是他教的方法真的很好玩，不會像我聽得那麼枯燥。點字都是六個點，他剛開始就會拿一個木板挖一個洞，拿一個彈珠給我，然後就丟進，挖一個六個洞，常常就丟到裡面，這三個點是什麼，就是以遊戲的方式來跟我玩，不會說用強記，你就是要給我背，一三五一組二四六一組，因為很好玩，雖然學得很辛苦，覺得還滿快樂的。」(3C094-2)

2. 親自體驗生態

「他有叫我去捉蜻蜓、蝴蝶，我覺得這個對我很重要，視障他就是沒有辦法看到，所以他實在的經驗很少，那你跟他講蝴蝶之美，他根本不知道蝴蝶長得什麼樣子，不過那個老師真的很好玩，帶我去捉蚵蚪、帶我去抓蜻蜓、還去摸青蛙，所以這位老師就是我剛開始啓蒙的老師。」(3C094-3)

3. 參加視障夏令營

「他常常帶我到夏令營，我們那時候有所謂視障夏令營，每一年暑假，全省譬如說台北縣就派一個視障，基隆派幾個、台北派幾個、新竹派幾個，然後組成一個台灣省視障夏令營，他們帶我們去玩，在那邊也認識了很多視障，其實我本來一個都不認識的，就是因為在那邊，慢慢接觸視障是這樣子的，很好玩。」(3C098-1)

(四) 某些教師帶來負面影響

除了啟蒙小凱視障生活的輔導老師外，小凱也提過帶給他負面影響的老師，「我的印象是有一位國小的老師，導師吧！五六年級的時候，其實他是很熱心在幫忙啦，可是對我的要求過於太高了，不是很好的感覺，譬如說常常就會在學生的面前說我怎麼樣，視障生本來就應該更用功努力怎樣怎樣，就是會在班上面前唸，那時候對我產生非常大的影響。」(3C107)，小凱表示自己並不了解這位老師的心態，但是他在公開的言語上表現過度的關心，倒是讓小凱時常感到不舒服。

二、國中階段

成年後的小凱覺得，當他自國小畢業升上國中起的那刻，等於是宣告他快樂的童年已劃下句點。提起國中生活，他的反應就是：「越長越大，越唸書越封閉」(3C087)，「國中開始就是因為升學的壓力，就失去比如說交朋友、跟家人相處的機會，自己躲起來一直唸一直唸，不管假日不管什麼樣的時間，很想把書唸好，有時候太過於求完美，所以就失去了很多的，國中以後就生活得比較不快樂，因為求學的問題。」(3C082)。

(一) 除了唸書，還是唸書

國中三年，小凱的成績向來是班上第一名，那時候每天的生活，大部分的時間小凱都拿來唸書，除了白天上課之外，下課之後不是在學校晚自息、就是請家教上課到晚上九點，洗個澡後又繼續看書，直到半夜一、二點才休息，「你要在那種競爭壓力下，不是很好就是很差，然後我想說，我又不會比別人差，就這樣努力過來。」(C057-2)，因此，他說當自己拿到全班前三名時聽到：「噢？視障者怎麼還可以唸得那麼好？」(C057-3)，那時真的感到很快樂。

這段時間內，除了小凱自己的努力外，母親以及學校的老師，都儘可能的幫他找尋資源，「她(小凱的母親)不知道怎麼教，就是把我當一般人，那比如說哪裡可以幫我，就盡量利用一些資源。輔大有一個醒新社，我在國中的時候，就是有一些社團裡的人過去教我，算類似義工家教，到我家課業輔導。他們本來是在服務盲人重建院的，不知道為什麼，我媽認識，就請過來幫忙。」(C039-40)。

「國中的時候，就是我的導師比較重要，因為什麼資訊都沒有，像很多參考書就沒有，然後他在課後就是留下來幫我唸，然後我用點字機打下來，然後早自習前他就

第四章、研究結果

拿英文考卷給我聽，下課的時候就唸考卷給我聽，然後就回答他作答，我國中不能夠閱讀那麼多書，但是他真的協助我很多，幫我報讀很多。」(3C098-2)

(二) 志向：除了按摩以外都可以

我很好奇小凱小時候的志向是什麼，他只迅速的回答：「除了按摩之外都可以。」(C136-1)，在母親極力說服與自己的堅持下，所幸是老師力保小凱參加視障的獨立聯招，他才得以繼續升學。

「大概是國小國中的時候，因為那時候唸書是真的蠻辛苦的，媽媽有時候回來還要念參考書給我聽，對啊，有時候念得很灰心，我媽每次都說：『不要念了啦，那麼辛苦，去按摩算命，我幫你擺一攤，我們在後面可以拿很多錢。』。小時候就覺得很討厭，為什麼視障就很可憐，盲人就要躲在那裡，幫人家摸一摸，算一算、幫人家按一下，我就覺得很討厭。甚至國中的時候（小凱的母親）就不讓我考高中，就跟我們老師講，不要讓他報考啊，就說去按摩就好了，其實念那麼多不是走回頭路嗎，不是要去按摩一樣嗎。那時候我們老師很好，真的對我很好，自習課很早來就幫我念考卷，晚上回去了還幫我唸自修給我聽，很好，真的對我很好。那時候就跟校長講，讓他報考，然後他就私底下偷偷的幫我去報名。」(C136-C137)

(三) 同學風雨無阻帶著上下學

國中除了唸書過程很辛苦之外，小凱唯一提到非課業的事情，就是國中三年帶他上下學的同班 A 同學，「他每天上下學都帶我。我也不知道為什麼，每天就是七點多或是六點多就站在我家門口，就會帶我一起去上學，風雨無阻，一到三年都是這樣，真的很感謝他。」(C141、3C101、C143-1)，這時小凱還沒有拿手杖的概念，在上下學時極需要他人協助的情況下，A 同學的義不容辭，解決的小凱在交通上的問題。

三、高中階段

小凱高中就讀板中，這也是他第一次離開家裡，長期住在學校宿舍獨立生活，這對於一直嚮往獨立生活的他，簡直是求之不得，「我從小就嚮往能夠獨立，高中住宿舍以後，哇！很高興，趕快搬出來，一個人住在宿舍，也很少回家，除非過年一定要把宿舍關掉，才有回去。」(3C021)。

小凱談到他離家住宿的往事，我很納悶為什麼他這麼喜歡，「我不知道，可能跟個性有關吧！因為覺得家裡比較多人，自己擁有的空間其實很小，有些自己想做的事情都無法做，而且對自己的磨練來講也蠻少啦，像我在家裡從不做家事的。」(3C022)。

我半開玩笑的問他，是他自己不想做呢，還是家人會主動做完而無須他插手，他直笑著回答：「媽媽從來不會讓我做，像什麼拖地板、洗碗，自己在外面的時候，自己在那邊摸索才知道，怎樣拖地板比較乾淨。對啊，在家裡從不會做這些事情，尤其是洗衣服，到外面，真是很痛苦(笑)，到高中的時候，因為要洗牛仔褲，真的很大件，還有外套之類，還有襪子要洗，我根本就不知道從何刷起，因為在家裡根本就沒有做過，那時候真的累得很想哭，有時候我室友看不下去，就會幫我洗(笑)，從那時候開始磨練出來，就是慢慢習慣。」(3C023-24)。

(一) 課業壓力大到想轉讀啟明學校

小凱升上高中後，課業的競爭更較以往激烈，在小凱的標準中，自己高中的成績並不像國中那樣理想，大概排全班二、三十名左右，和國中的名列前茅差距很大，他說原因有很多，而那段時間自己真的唸的很灰心，甚至萌生轉學啟明學校就讀的念頭。

「那你在外面(走讀)的話，都是要靠自己啊，雖然教育局會提供一些點字教材給你，但是初步的一些東西，像高中國中是那種升學主義，有很多自修講義真的是很麻煩，尤其競爭又很大。有一陣子很想，高中的時候很想念啟明。我覺得那邊的競爭真的很淺，而且讀書的教材都很容易取得吧。」(C022)

小凱提到他就讀高中時，國內視障者普遍需要的上課教材、參考書目等資源非常不足，而且當時也沒有視障輔導老師可以提供必要的協助，或是任何管道可以諮詢！在這樣的情況下，即便小凱想要在課業上有所突破，恐怕也非常容易的事。然而，也就是從這時候開始，他開始學習主動尋求社會福利機構的協助。沒多久小凱就找到了光鹽愛盲機構，請工作人員或是其中的志工幫他錄製有聲書，解決了他當時學習的一部分困境。除此之外，當時還有位志工長期協助小凱的學習，對他幫助很大，這位志工後來也成為小凱的乾媽，一直到現在，小凱每次都會特別回台北探望她，「她在高二吧還是高三忘記了，她就常常唸一些書給我聽，常常到我宿舍或是說到圖書館，或者是幫我拿去錄音等等的，可能在那個時候，幫助我比較多的就是我的乾媽，然後在我住在外面生活的那一年，她也常常過來看看我、陪我這樣子。」(3C105-2)。

第四章、研究結果

另外，小凱還記得自己在高中時期，因為學業成就並不如預期，而且當時自己的價值觀混淆不清，個性可以說是相當叛逆，所幸高中有某位教官陪伴他度過情緒低落的時刻，「在高中那個叛逆期的時候，有一位教官他其實對我不錯，我常常有時候唸不下去的時候，跟其他同學吵架的時候，他也不會輔導啦，他只是跟我這樣聊天，他對我心理上的一個慰藉是蠻大的，他有時候常說，『你太過於成熟，不是那個年紀的人』，我說不是吧，我是太過於叛逆，他就像我的朋友這樣常常陪我聊天。」(3C106)。

之後和小凱在互動過程中，發現他謹慎而有禮貌，他也常提到，因為不知道自己說話會帶給別人什麼樣的反應，因此，他總是三思而後行。所以當小凱告訴我，他在高中階段長和輔導主任吵架的事情，我蠻難想像的，因為這和我所看到、所感受到的他很不一樣，「因為他是一個很強勢的人，那我們那時候又很叛逆，我應該跟你提過，那時候可能是青春叛逆期吧，反正他講什麼就不用就對了，然後就跟他常常吵架，跟教官也吵架，可能我覺得在功課上成績上不能夠得到所謂的一個自我的認同、自我的肯定。」(3C104)。

四、重考階段

高中畢業那一年，小凱並沒有如願考上大學，原本他打算就此出國唸書，但是考慮到經濟問題而作罷，於是他留在國內準備重考，不過那時候小凱並沒有補習或是留在家裡唸書的打算，而是獨自一人搬出家裡到圖書館閉關唸書，「那時候就很難過啊，我就不想回家，不知道為什麼，我就自己一個人跑到台北市去租房子，然後一個人就到台北市立圖書館去，那時候就開始自己獨立了啦，每天都躲在那裡，早上八點去到晚上九點，就在那邊躲了一年。真的，我覺得那真的不好受，好像在關監獄一樣。」(C033、C027-2)。

由於出門在外，自己必須獨立生活，而且每天都會固定到央圖唸書，在必須單獨行動的情況下，於是小凱開始使用手杖，「然後直到自己要獨立生活之後，搬到外面去嘛！因為重考，那時候就試著拿手杖，那時候真的很不習慣，因為別人都會講：『啊～那個怎麼樣怎麼樣。』，然後自己心理建設又不是很夠，所以那時候我也很害怕，因為不行，每天都要自己出去唸書，所以就這樣也沒有真正的學，就這樣拿手杖，就隨使用這樣，直到大學的時候，才去真正問別人，才去學習。」(3C040)。

經過待在央圖一整年的閉關苦讀，隔年小凱參加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當年視障生升學的風氣尚未普遍，報考人數以及開放的校院系所也不多，小凱回憶自己報考的那年似乎才三十幾位視障考生，全國錄取名額僅十八位，扣

除掉文化大學的音樂系，其他科系總計大約只有十五個名額。

視障聯招和一般大學聯招的制度有所不同，填科系志願在前，之後再參加考試，依照分數分發，由於當年開放的科系並不多，相度的視障生的選擇性也非常有限。小凱一直對於特教、心理輔導很有興趣，也因此當年的第一志願是師大的特教系，其次為彰師大的心理輔導系，雖然未能如願以償，小凱卻進入了服務視障生行之有年的淡江大學就讀歷史系，於是展開了另一段對他影響很深的學習生涯。

五、大學階段

「對學習來講的話，真正學習我想是大學以後，看一些自己想看的東西，那才是我真正想要的，那是對自己成長的一個教育。」(3C074-2)

(一) 班上同學幫忙報讀

成為淡江歷史系的新生後，小凱再度面臨課業上需要他人報讀或其他協助的狀況。當時淡江雖然有專門服務視障生的啟明社，對大部分的視障生來說，他們通常會尋求社團的協助，但是基於同科系對於課業較為熟悉，幫忙小凱報讀的同學多半來自班上，因而他和班上同學也建立深厚的友誼，「我是一個很主動的人，大學剛開始的時候有個新生班會，我就站上去說我的狀況怎樣，我需要幫忙，我需要報讀，怎樣報讀，就發一張單子下去。那一到禮拜五人家都自動幫你填滿滿的，晚上七點到九點，覺得在淡大是滿幸運的。」(3C120、3C121)。

此外，小凱還是延續自己在走讀過程中唸書的態度，不但大學的成績排名都在十名內，還取得教育部或是其他機構的獎學金，據他表示，一年下來自己可以獲得五、六萬的獎學金。

(二) 開始和視障生相處

從小到大在一般學校走讀，生活在一般教育體系下的小凱，第一次接觸到其他不同的視障者是在國小的夏令營，但是，當時年紀小，而夏令營只有短暫幾天就結束了，因此小凱對於視障生如何和視障生相處仍懵懵懂懂，他認為那時候並不算真正踏入視障的世界。小凱可以說是大學階段在大學階段才開始接觸視障

第四章、研究結果

者，由於淡江對視障生的接納程度很高，因此就讀淡江大學的視障生並不算少數，偶爾大家會聚在一起活動，而小凱也體驗到視障生的相處模式。

「真正的說進入視障的世界，我想是大學，因為淡大有收視障，啓明社就是一個視障的社團，進入大學的視障生都要加入那個社團，加上那邊有很多視障者在工作的資源中心設計一些程式，這樣加起來，二十幾個三十幾個其實跑不掉。跟他們在一起才知道怎麼樣跟視障生一起玩，例如跟他們打牌，要丟牌的時候要唸出來，譬如說跟視障生走在一起的時候是搭他們的肩，就是這樣串成一團，一起行動，前面有路況要互相提醒一下。」(3C114)

(三) 接觸盲用電腦

進入淡江大學讓小凱在盲用電腦的學習上有了重大的突破，小凱在校期間，當時勞工局委託淡江大學承辦訓練視障者一般電腦能力的夜間班，而小凱在大四那一年擔任電腦班的助教並參與教學，另一方面他同時也在吸收盲用電腦教學的經驗，後來小凱認為自己在能夠熟悉盲用電腦的操作，還能擔任盲用電腦的教學工作，與當年在淡江大學的電腦教學有密切的關係，「盲用電腦我進去才剛開始研發不久，那時候是喜歡玩 BBS，然後就常常跑去資源中心去玩盲人電腦，去跟人家聊天，不會就去問他們，他們要出去教學的時候，就當他們的助教，邊學邊教，邊學邊教，無形之中，增加我的電腦能力。」(3C119-1)。

(四) 淡江對視障生的保護

淡江大學長期投入視障教育的心力是大家所公認的，淡江的資源教室不但是盲用電腦開發的先驅，而且校內還有特別為服務視障生而成立的啟明社，生活在淡江大學的視障生無論是在學習資源的獲取、盲用電腦的訓練、甚至於是生活的照顧上都比其他學校的視障生來的便利，「淡大是一個滿開放的學校，功課上不會很重，可以協助的人真的很多，所以你可以學的東西實在的很多，我知道彰化師範大學他們要找義工報讀那是要給錢的，就是說你一小時要給多少錢才能找得到，我們淡大的話，義工很好找，班上的人很多很熱忱。」(3C119-2)。

但是，對於嚮往自由與習慣獨立生活的小凱而言，他認為過度的保護反而限制了視障者本身的獨立與自由，而在淡江大學小凱也見到了過度保護之下的問題，小凱表示他對這樣的相處方式感到無法適應，「相對的話，它對視障者是保護的很

好，因為它有一個資源中心，有一個啓明社，大部分視障進去都是住啓明社的社辦公室，他們把整棟大樓包下來租給視障這樣子，其實很多加入我們啓明社的社員常常下課或是週末週日都會留在那裡，你要吃什麼或是要什麼東西，只要講一聲，他們就幫你買好好的，幫你打開，用好好的給你吃，那你要買什麼他就帶你去，然後你要去上課他就帶你去，真的保護的很好，因為我從來沒有這樣子過，我不是他們這種體系出來的，所以我不習慣。」(3C127-1)。

小凱笑說自己是個怪人，淡江過度保護視障者的方式和他所追求的生活方式根本上截然不同，而且他對於視障者群居的生活也無法適應，於是他選擇離開這樣的保護傘而過他自己想要的生活，「我大一剛進去的時候，我就請同學帶我去找，我不知道那裡好那裡壞，就騎著摩托車繞圈，看到有房子，我就一個人，環境什麼都不熟我就住進去了，然後就開始認識對環境了解，不過我覺得這樣對自己真的很有幫助，在外面獨立，不管是行動、覓食。」(3C127-2)。

(五) 修習教育學程而了解自己

原本申請教育學程並不在小凱的生涯規劃中，他一直計畫出國唸心理輔導、特教方面的課程，不過後來因為經濟上的問題，考量到自己無法負擔國外的學雜費用，而且留在國內還可以拿到獎學金，因此小凱便決定繼續專心在淡江大學裡取得學位，出國的計劃先擱在一旁。

一開始，小凱其實並沒有興趣從事教職工作，但是在母親表示「不考教育學程就不提供經濟來源」的壓力之下，他還是在大四那一年提出中等教育學程的申請，就算是給母親一個交代。當初小凱在申請教育學程的過程中，無論是筆試、性向測驗至後來的面試，他都能順利過關而通過申請，於是開始修習中等教育學程。後來回想起來，小凱當初也從來沒預料到因為教育學程，而展開自己對個人生命的探索，「我想，很大的轉捩點應該是在我大四的時候，我接受了教育學程班，教育學程裡面可以學到一些不錯的科目，像心理輔導、心理學、輔導原理等等之類的，我覺得藉那種課可以看到自己的個性是怎麼樣，有時候老師會試著叫人家去分析自己，我覺得那時候就漸漸地了解自己，所以比較能夠去接納自己。」(3C046-2)。

小凱在淡江大學取得中等教育學程的證書之後，他還繼續在台南師院將特教的整套學程修習完畢，取得擔任特教老師的資格。

七、回顧求學生涯

小凱身邊所接觸的向來以明眼人居多，他的視障朋友十分的少。長期和一般人互動之後，小凱覺得自己在社會中的應對與適應相較於部分來自啟明學校的視障者來說並無任何問題。此外，小凱在走讀歲月中所承受的課業壓力，包括學習資源與競爭程度在內，都和人數少且有高度就業取向的啟明學校不同。

小凱在朝著升學壓力看齊的學校裡唸書，必須和其他學生一同面對相同的課業考驗，只不過，由於小凱走讀的年代與學校不比今天的環境，在學習資源如教科書、參考書目的提供上都不發達，老師上課還都是使用一般的國字，相較於其他同學，小凱當時必須付出更多的時間與努力，才能達到自己所設定的目標，小凱也因此深有感觸，認為個人的努力非常重要。

「我覺得我常跟別人講，其實我真的不聰明，那我都是靠努力過來的，高中啊、大學啊，或是國中、國小，都是常常唸書到半夜，尤其是一兩點。像我面對到問題的時候，我不會想說啊挫折哭一哭，我會想辦法，如果自己找不到，怎麼樣透過朋友再去找，這是我比較會想的方法，那尤其大學更辛苦，譬如上課錄音回來，還要重聽一遍，譬如你今天有四節的課，那回來你又等於聽了四節課，那個時間雙倍，你還要打一些筆記、唸一些書。」(3C006、3C007、3C080)

回顧求學時期的辛苦過程，小凱突然說：「我覺得我求學的時候是刻意壓抑…」(4C010)，他接著解釋：「按照很傳統的方式去走，我那時候我完全沒有想到自己的興趣是什麼，我覺得只是為了爭一口氣，做得比別人厲害，比別人強，別人可以做到的，我一定也可以做得到，別人能考上大學，我也一定能，我只是覺得我不要輸給別人，就是那麼簡單而已，我完全沒有考慮到自己的方向和未來啊！」(4C011)。

回想起小凱述說他對視障生的教學情形時，我注意到他曾強烈暗示心理輔導對視障生的重要，也一再表示他並不認同現在一致朝著升學導向的學校教育。小凱曾經表示，他希望自己的學生能夠快樂的生活，找到自己的興趣加以發展，這或許也是因為他自己在求學階段的體認使然吧！

參、求職過程

大學畢業之後，小凱首先面臨的難題就是：找不到實習學校或是代課缺。當時台北縣市幾乎所有的學校小凱都曾經詢問過有沒有缺額，但是大部分的學校只要一聽到小凱是視障者，意願馬上降低而且紛紛立刻拒絕，「找來找去真的是找不到，不知道怎麼辦，因為那時候學校說：『啊視障要怎麼代課？』」（C071）。

小凱花了好長的一段時間尋找學校缺額，眼看其他同時期畢業的同學都已經順利找到學校實習或代課缺，只有自己還不知道何去何從。好不容易一直到了八月份，最後小凱終於問到一所位於十八王公廟附近的學校願意讓他去實習，這所學校答應的原因還是由於學校的現任校長是由小凱國中就讀的學校轉調過來的，他本身能夠理解小凱的狀況，因此這時小凱才得以展開實習旅程，只是那時居住在淡水的小凱，每天卻得花將近一小時通車來回。

雖然實習學校已有著落，但是小凱在這時卻面臨另外一個嚴重的問題，儘管校長可能了解小凱的狀況，但是對於其他教職員工卻不一定知道，他們往往會要求小凱從事必須運用到視覺的工作。假使這份工作內容是小凱可以利用盲用電腦完成的，如畫座位表、整理公文歸檔等，小凱便能夠獨自進行或是請其他實習老師協助，但是卻時常會有些工作，例如畫海報就是一項不可能的任務，對於一位視障者來說，已經超出他能夠處理的範圍之外了。

「去實習的時候真的很不習慣，因為比如說叫我跑一個公文，比如說拿到總務處，剛開始連總務處在哪裡都不曉得，後來就是大家放學，自己就拿著手杖去走一遍，另外比如說他叫我去畫海報，真的是沒辦法。然後用 excel 做那個學生的座位表，這個那時候我也不會，遇到很多困難，這些真的是我沒有辦法做的，就請另外一個實習老師一起去做。」（C072-2）

小凱的實習維持了兩個月，在這段期間中他一直無法適應，因此不想繼續待在原來的實習學校，打算另謀他路。於是小凱花了許多時間不斷的上網查詢，或是向認識的人打聽消息，希望能夠找到其他的代課缺，後來終於打聽到基隆學校有一個視障巡迴輔導教師的代課缺，於是小凱立刻前去考試，而很幸運的小凱也應徵上了，就這樣小凱正式開始他的視障巡迴輔導教師的生涯。

完成代課抵實習之後，小凱又即將面臨找尋工作的壓力了，不過經過之前找實習學校的挫折後，小凱似乎比較能夠以習以為常的態度來面對，當我問他找工作的經驗時，他思考了片刻回答：「嗯，我可能跟一般人尋找、求職的方式比較起來，我可能會比較順利一點，就是經過考試考試考試，那就是讀書啊，你考的上就有，考不上就沒有。到基隆代課完，去考這裡的正職。」(C058-1)，教職是他的第一份工作，之後也一直持續下去，中間不曾轉換過跑道，他認為自己可以說是一路順利的走過來。

(一) 努力是成功的關鍵

從找實習學校一直到考取教職的過程中，小凱只要一回想起來，雖然覺得當時很辛苦，但是他也認為自己的辛苦付出終於有收穫，「我覺得運氣是有啦！但是我覺得上天是公平的啦，只要你積極的去努力，我想祂多多少少會給你運氣。像我當初找不到實習的學校，也是掙扎很久，到七月多，人家都去實習了，那時候我都還不知道，然後還是努力地去找啊！憑各種的方法，透過網路、透過以前的學校等等，那最後讓我找到了，我覺得可能是自己的努力加上運氣，但是我覺得努力是比較重要的。」(3C008)。

(二) 工作能力備受質疑

回想起來，小凱雖然認為自己在求職上一路順利，但是當我提到有報導指出視障者在求職或工作期間，常被會雇主或同事質疑工作能力時，他很快的回答說這一點也不假，然後談起他的求職經驗，「我去考教師甄試的時候，他第一句話就說：『你怎麼來上班？』，然後說：『你看不到，那教材要怎樣取得？』，或是說：『你不可不可以自己生活？』，他們最怕的就是你可不可以自己生活。像我去 XX 國中考試，他一聽到視障，就『我不要』，他說不管你考上，我都不要，我問他說為什麼，他說很簡單，遇到數學的時候，有些圖形你要製作給學生，那是不是要請別人來幫你，那我學校請一個別人，我不如去請一個明眼人就好了。」(C063)。

小凱提到許多機構包括公家機關的應徵考試，會設立一些門檻，例如視力未達一定標準不得報考，於是有很多重度視障者連報考機會都沒有，教師甄試雖然沒有這樣的明文規定，但是小凱過去的求職經驗卻讓他感受很深：「他沒有明文的規定，可是他會私底下就是不讓你進去。就是你剛進去的時候他就知道你是視障了，他就會心裡有一個成見在。」(C122、C123)，尤其他指出在當時他應徵教職時，這種被校方質疑工作能力的情況，台北市的學校比基隆更為明顯。

「就是百分之百的不認同哪！完全不會去接受，其實視障者的工作本來就是一個 team 的工作。比如說對我來講，我是個視障者，我對點字非常的熟，盲用電腦我也很熟，如果搭配一個其他的非視障巡迴輔導老師進來一起工作，就非常順利又很 ok，我們基隆就是這樣做，台北市就不是了。他們要求我的就是百分之百，一個人當二個人用的那種，單打獨鬥型的。他們不了解，當然會質疑，我也有被質疑過啊！在其他方面，比如說教書、在教定向的時候，『你看不到怎麼教定向？那會不會發生危險？』等等之類的都會有。」(4C028)

(三) 認為命運掌握在自己手中

小凱談到他身邊的視障朋友有很多都沒有找到工作，而他們有時候會來找小凱談應徵方面的事情，這也許一方面是小凱目前擔任的教職可以說是許多視障者夢寐以求的工作，另外一方面則是他是走讀教育出身的，長期處於一般競爭性環境下，也因此他在社會適應上比其他視障者有更豐富的經驗。

小凱認為自己找工作的方式和其他人不太一樣，主要是用積極的態度爭取來的，只要遇到要考試的職缺，他都是一個一個自己打電話去問，了解詳細的情形。例如他主動打電話和校長約時間，談談自己的想法，讓對方能夠了解自己的學經歷與能力，也因為自己積極的態度，所以代課抵實習完，他立刻就可以順利的當上正式老師。

「你要自己去發現怎麼去找出一條路，而不是等待別人說，『ㄟ那邊有工作，你要不要來？』，而是你積極主動，你要去找尋你的方法出來。像常常有人問我，你甄試怎樣去找的，簡單啊，就去問人，就上網去看哪裡有缺嘛。那時候代課完時，我就要去考老師，那考的時候我就知道哪一所大概是重點學校，就先去找那個校長談一談：『ㄟ我很喜歡這一份工作，然後我能夠做到什麼』，這些都是你要去積極主動而且也要很敢啦，要很有自信。所以有時候他們說不知道去哪裡工作啊等等，我都鼓勵他們對自己要有信心，自己要去找到。」(C064-3)

除了積極主動之外，小凱還提到挫折容忍的能力也相當重要，「容忍挫折力，有人就覺得失敗一次兩次不敢再出去了，常常我有聽到比如說履歷表寫到視障、弱視，人家就直接不要你，或者是說談好了喔，那你跟他講你是弱視，OK 你不用來了，很多啊。那這種怎麼辦？再接再厲嘛！」(C066)。

小凱認為每個人或多或少都有自己必備的能力，依照自己大學畢業的科系，就具備那個領域的專長，對自己要有自信。要找到好的工作，除了不斷加強自己的能力之外，更重要的是自己的態度問題。當初有些人會懷疑，為什麼小凱能夠找到基隆這麼好的代課缺，之後又能順利的考上教職，他的回答是：「積極主動、能夠忍受失敗的能力、要會善用方法跟資源。」(C064)。

最後，小凱表示，自己一路走來可以說是很累的一段歷程，「當然，我覺得這一段一定是很累，因為隨時都要警惕自己，把自己的心理偽裝起來去面對外面的一些挑戰，所以當然是非常累。」(3C054)，但是他後來笑著說，現在和以往相較起來，已經平順許多，但是自己還是會繼續往前，再找尋下一個短暫的目標！

肆、生活現場

一、視障巡迴輔導教學

小凱目前任職於基隆某一所國中，擔任視障巡迴輔導教師，每年入學的視障生會分布於不同的學校，他的工作即是每天前往「責任區」裡幾個不同的學校，輔導該校視障生的學業，還協助這些視障生處理一些與學習相關的問題。

雖然小凱的職位是歸屬於某國中的編制下，辦公室也固定在原學校，但基於視障巡迴輔導的任務，小凱每天要往返不同學校協助視障生的課業學習，那個學校的視障生有課就前去教學。而目前小凱所輔導的全部都是外校的學生，共有五位視障生，分別在四所不同的國中，排課方式除了既定的課表外，倘若視障生的視障程度較為嚴重，學校和小凱則會提供更多的課程。

最近幾年視障生的流動率變化較大，小凱的教學時數與行政工作有時必須因應政策的考量而有所調整，換言之，儘管小凱名為「視障巡迴輔導教師」，有時候他卻要花較多的時間在學校的行政工作，而非教學事務上。

「學生比較少的話，我們就要面對到比較多行政的東西，教學就會比去年少一點點，我覺得我比較喜歡純粹的教學啦，對學生的一個成長，對學生的心理，會比較會有幫助-----除了這個之外，現在因為一綱多領，比較多的版本，所以準備起來也比較累一點，其他方面都還好。」(4C003)

小凱的學校裡目前總共有三位視障巡迴輔導教師，其中僅有小凱屬於特教老師，其他兩位老師是由學校借調一般教師轉到特教領域，這兩位老師分別任教數學、國文、英文科目，小凱則負責社會科的教學，包括歷史、地理、公民等科目，另外，小凱還負責盲用電腦、點字的教學工作，「現在大部分是教歷史，然後教盲用電腦，然後點字這樣子，這三方面比重比較大，大部分都是課業的輔導、心理的輔導，還有盲用電腦這幾個方面為主。」(4C006)。

大致而言，小凱的教學現場和一般資源班抽離式的上課方式相同，亦即視障生大部分時間留在原班級上課，其他時間則至資源班接受小凱的輔導。小凱的教學對象包括全盲生與弱視生，他會依學生的障礙程度而變換教學內容，例如全盲生會有點字教學，而弱視生會視其在原班級的適應狀況而有不同的課業輔導方式，「像有些弱視的適應的就很好，在班上人際關係也不錯啊，那成績也很好，那我過去大概就幫他複習歷史公民這樣，比如說他這節是音樂課，我把他叫到資源班一對一這樣子。在特教裡面視障生的個別差異真的很大，有人點字摸得很好，有的很差，有人理解力就很好，有人就不好，個別差異很大啦。」(C091-2)。

(一)、重視學生的心理輔導

小凱對於心理輔導方面的教學經驗非常感興趣，在教學過程中，他遇過比較被動、消極、挫折感很重的學生，加上他自己本身也算是過來人，小凱因此深深覺得，視障生的心理建設應該列入教學重點，「心理輔導方面是非常重要的，那你如何去克服這一些，其實要在這個社會生存不容易，那你怎麼樣去適應這段低潮期是很重要的。」(C049-2)，心理輔導的期間，小凱會和視障生分享自己在求學上、生活上的經驗，互相討論解決的方式，這也許和小凱自己從小走讀、後來選擇在一般競爭性職場工作的心路歷程有關。

「我常會跟他們講，我以前國中是怎麼唸的，比如說我的讀書方法是什麼，我遇到這種情況時候，我怎麼樣去解決。比如說考試的時候，他因為會看得比較不清楚啊，我就會建議他請老師去跟他報讀啊！或回家的時候你可以錄錄音帶回去聽，或借些錄音帶回來，來補充自己，用聽的比較對自己有幫助，這方面我都會用自己的例子來告訴他-----我能做的只是一個參考性的東西啊，然後再請他進一步的去轉換適合他的方式去做這樣子。」(4C008)

第四章、研究結果

然而小凱也發現，自己在心理輔導上的專業知能並不充足，他僅能就自己類似的經驗與心理感受，儘可能的協助學生，「我說過特教老師或是巡迴老師，他只是一個概括的領域，我修過一、兩個學分而已，我能幫他的也不多啦！只是說跟他聊一聊心理，最近怎麼樣，看有沒有方法去建議他，畢竟我不是一個專業領域的老師，如果說他有問題，我可以去跟他學校的老師反應，可以跟家長，可以跟學校輔導室的主任、老師，來做一個橋樑的溝通，如果說屬於他自己個人的問題的話，我會儘我所能的去建議他，或者有時候聽聽他說些什麼，我並不會說什麼，有的時候學生可能只是想找人講講話而已。」(4C007)。

教學以實用為主，鼓勵視障生朝自我的興趣發展

小凱雖然認為學生的心理輔導以及師生的經驗分享是輔導教學重要的一環，但是他在巡迴教學的大部分時間，還是必須以正規課程為主。然而，小凱覺得目前國中視障生的正規課程內容值得商榷，他認為有時候理論和實務無法緊扣一起，教科書上的知識對學生將來的發展並不一定派得上用場。

「有時候我就常常告訴我的學生，學這些東西真的是沒什麼意義啦，比如說三角函數，對以後跟本就沒有什麼幫助，雖然站在老師的角度是不應該這樣講的，但是我都跟他們講說，你覺得你能撐過背過就好了，其實那種東西對視障生來講蠻辛苦的，因為那些東西都是圖形空間的概念。那我常在教電腦的時候，我覺得說，我教你的都是非常實用實際的，你用的到的才教你，用不到的不用去教你，如果你自己會用到自己會去學。」(3C073)

回顧來時路，小凱認為自己在求學階段壓抑自己，不但不清楚自己的興趣，全部的心思都放在讀書、升學上，而現在身為人師，問及他對學生有無什麼樣的期望，他認為自己並無法改變學生積極或消極的態度，只希望學生快樂成長、了解自己並朝興趣發展。

「其實我常告訴他，成績固然很重要，但儘你所能的去讀啊，如果說真的不行，我覺得是快快樂樂的成長比較重要啦！就是你如果覺得讀書真的沒有興趣唸不來，那就算了！比如說我有位學生，他是重度弱視，他的國字能力真的很差，可能會有閱讀障礙啦，或者說等等之類的問題，那個叫學障的問題，認識的國字很少，考試每次都不是很好，在這方面的成就得到的回饋就比較少，所以對自己的自信心比較缺乏。那我會告訴他，往你好的地方去發展，他比較好的是他體育方面，我跟他講說其實你可以唸相關的，然後自己去進修什麼之類的，往自己的專長方面去走，這樣比較好，會比較健康。」(4C009)

小凱的心願是到大學裡任教，他認為大學生的教學相對於國中生而言會比較容易。他的理由是，國中生的身心發展尚未成熟，比較難以了解，而且現行教育體制以升學導向為主，在教學上必須配合升學，這一點和小凱的教學信念有相當落差，「因為國中真的不好教，因為正處於所謂的一個心理發展的過程，你說他大也不大、小也不小，所以你跟他講很多東西，他還是不清楚，而且現在都是以升學為導向，你跟他講很多東西，他覺得不重要-----我覺得說成績沒有那麼重要啦，個人的特質或個人的生命價值比較重要。」(3C065)。

(二) 工作上的問題

小凱曾經提過，其實他並不喜歡擔任教職，問他為什麼不喜歡當老師，他笑說自己對教學並沒有什麼耐心，「我覺得那個壓力是很大的，教好就本來你的責任，而且每天都講一樣的東西，真的很煩，而且我又很沒有耐心，叫我講一次兩次我覺得還好，三次四次就好煩哦。而且現在小孩子很不愛唸書，然後自制力又很差，所以我覺得當老師實在沒什麼好玩的。」(C004-3)。

另一方面，小凱認為，就目前所面對的教育情況來說，他似乎很難在工作上有所突破，「像我們特教，他不是特教在領導特教在做，那根本整個就亂七八糟，那你又沒有能力去改，因為你的權力實在太小了，所以有時候看著會很無奈。」(C005)，他告訴我，也許當我接觸特教的時間越久，這種在大環境下不受重視，而個人能做卻有限的感觸會更深吧。也因此，當我提到他的工作其實會讓許多人羨慕時，他卻毫不以為然，「那我會跟他們講不要再來了，不要再往這條路走了，我覺得這條路真的也是不好走，然後能夠教的真的有限。-----走我這種視障巡迴的，在台灣總共大概有六、七位，確實的數字我不曉得，真的很辛苦啦，而且被接納的也不多啦，所以這個職場已經被開發了，那再去開發一個更新的、更有潛力的，讓其他的視障者都能夠進去的。」(C124)。

視障者在工作上往往會遇到許多障礙，尤其身為少數視障巡迴輔導員中的一員，小凱所要面對的問題和一般從事按摩、校對的視障者有極大差異，這部分也許和他從事的職業屬於一般競爭性的工作有關係，小凱歸納自己的親身經驗，列舉出幾項視障者擔任視障巡迴輔導員所會面臨的問題：

1 教科書一綱多本，準備教材不易

根據我和小凱書信往返的經驗，一般而言，只要小凱的回信延遲了幾天，往往都是因為他忙於準備上課教材，或是學校考試的出題工作。然而值得注意的

第四章、研究結果

是，這種因為教學準備而妨礙生活常軌的情形在教改推行後更為嚴重，「在準備教材方面，因為現在一綱多本，比如說南一版啊、康軒啊一堆，對我來講，每個學校巡迴的學生都不一樣、又很多，準備教材起來很困難。」(C058-2)。

2. 交通不方便

交通問題似乎是每位生活在台灣的視障者在各自生活中都會遇到的普遍狀況，對於每天在外巡迴輔導學生的小凱來說，他更能感受到這一點，「如果說工作上有什麼樣的不順遂的話，或者是比較有瓶頸的話，我想是交通上的，因為我常常要在外面跑嘛！然後就要去克服那些交通的問題，搭火車、公車等等之類的。」(4C013-1)。

記得今年冬天寒流來臨時，小凱曾經說過，要在陰雨不斷而且濕冷的基隆，拿著手杖出外巡迴輔導，真的是件很令人沮喪的事情，「要克服一些交通的問題，這個是視障者在求職時候一定必備的一個技能，比如說你一定會遇到一些問題啦，跟他們差不多啊，比如說要去學習怎麼樣搭公車啊，或是說怎麼去適應交通方面的問題。」(C058-3)。

3. 工作上偶爾需要旁人協助

即使小凱的專業輔導、教學能力備受肯定，然而當他在工作崗位或是日常行政事務上，遇到極度倚賴視覺能力的工作內容如定向教學、改考卷等工作時，小凱還是需要旁人的協助，才能圓滿地完成他的工作。

「我在教導定向行動的時候，這個就是要有明眼人在旁邊協助，那就是因為我也看不到，那如果學生因為走不好而摔倒，那就會發生一些問題-----我可以尋求的資源比較少，資源可以包括很多部分，我的教材除了課本之外就沒有了，其他的部分就是要靠別人來協助，比如說去印考卷，比如說去取得其他版本的一些參考書資料等等，來補充一些自己的教學內容啊！這些比較難取的，另外一部分就是尋求的人，不像在大學裡很多人可以幫忙，可以尋求人力資源比較少一點。」(C058-4, 4C013)

小凱和同事之間平日的相處並無任何問題，彼此之間相敬如賓，同事態度也很友善，但是只要當小凱提出能否協助工作事務時，同事所表現出的意願通常卻顯得不高，認為那是小凱份內的工作，和自己並不相關，「其實可以這麼講，應該對你好的都很好啦，那如果說需要他們付出的，他們可能就會盡量去避諱掉。比如說撥一些時間，幫你這個學生做些什麼、或指導些什麼，大部分的老師都會撇開，啊你們巡迴輔導老師來，這應該你們的工作啊，而不是想說，他們本身就是學校的老師，該予以配合。」(C059-1)。

「比如說，我去他們學校教導盲鼠，比如說請他們一些基本的電腦應該要拿出來、設好，那我再過去安裝軟體，他們一次就覺得好，兩次就很煩，好像在找我的麻煩，我覺得這也是另外一個問題。那當然你來學校，老師會很客氣，都很好，只是說在過程就沒有那麼-----。」(C059-2)

4. 在校內缺乏歸屬感

小凱在工作上需要的人力協助是個難以突破的瓶頸，但是他和學校成員關係生疏的情況，無形中更加深了小凱在工作上的負擔，「我們是一個獨立的視障巡迴辦公室，跟學校老師就比較不熟，因為我們大部分都是跑外面的，所以像這個就比較奇怪一點，在學校不像是學校裡的老師，在外面像一個過客跑跑跑-----視障巡迴我覺得目前不只是我們基隆，其實很多縣市都有遇到這種問題，像是一個邊緣教師啦，對每個人來講歸屬感都不是很重。」(4C013)。

視障巡迴輔導教師可以說是人人稱羨的鐵飯碗，小凱擔任教職六年來，有許多視障者對他表示希望進入這個職場領域，然而，小凱基於自己的經驗，對這些視障者的想法卻相當保留，「他基本的技能不夠，比如說定向能力很差，有些人連自己回家都不會，那你怎麼出去教，這是第一個。第二個就是說，他們會覺得麻煩，因為請一個視障的老師啊，很多教材他們沒有辦法去幫忙。」(C125)。

小凱認為，視障者本身對自己的能力認定不清，加上身為雇主的校方對視障能力已有先入為主的質疑觀念，雙方互相影響的結果，便是導致視障者擔任視障巡迴輔導工作的能力備受質疑。小凱表示，在這樣的情況下：「除非你有比較突出的，比如說你有定向行動師的執照，比如說你有盲人電腦這方面的能力，比如說你有點字的能力等等，看你在這方面有沒有比較突出的專長，不然你是碩士博士等等之類的，人家才會去接納你。」(C126)。

(三) 盡所能尋求資源

我和小凱在討論不同議題的過程中常常發現，他最終都會將問題的解決回歸到自己如何面對外在環境的態度，強調個人努力的重要性，以求盡其所能的完成目標，而這種態度尤其表現在小凱處理工作事務方面。

「我在工作上蠻積極的，遇到問題我就想怎麼去克服，第一個我會去請我大學的同學或是社會上的朋友，有能力支援的朋友就儘量請他們支援來幫忙啦，就尋求一

第四章、研究結果

些社會福利機構啊，譬如說淡江大學或光鹽啦，尋求幫忙解決。」(4C014)

小凱遇到問題會廣為尋求資源，除了一般自己較為熟悉的視障機構外，小凱也會嘗試聯絡就近的學校提供協助，「因為我們那邊是海洋大學，離我們基隆市區最近的一個大學嘛，想說連絡那邊有沒有志工等等願意來幫忙」(4C014-1)，但是他也提到效果似乎不如自己原本所預期的好，「我有透過 BBS 上去尋求，或者說請那邊的同學去幫忙找啊等等之類！但是效果並不是很好」(4C015-1)，「我不知道為什麼現在大學生的意願就比較低，好像因為沒錢的原因，所以大家不會很有熱心跟意願來從事這方面」(4C014-2)，「我還曾經請學校的學生來幫我，但是學生的程度真的是有限，很多東西無法進行，而這個方法不可行。」(4C015-2)。

小凱現在主要尋求的協助管道大部分都會透過社會福利機構，其次便是身邊的朋友，對他而言，他會盡可能的利用身邊的資源管道來解決問題。但是，他也提到，倘若問題真的難以解決，「就把自己的心情調適一下，然後去看看書，儘量不要去想吧！大概就是這樣了。」(4C014-3)。最後，問及小凱對於自己整體工作能力的評價如何，他笑著答道：「我在適應工作的能力很好，我對我自己的表現打個七十幾分吧！還有待努力的空間。」(4C021)。

二、行動經驗

第一次到基隆拜訪小凱，我們約在基隆火車站前見面，接著要穿過馬路到對面的星巴克咖啡店。我一路上觀察發現，基隆火車站附近的交通狀況相當亂，不但紅綠燈起不了作用，馬路與圓環的設計上也並不理想，走在那附近，有種好像被大型車包圍的感覺，而連結火車站與對面的天橋，常常會有出口被封住，我很好奇，小凱平時如何在這附近行走？「有兩種方式，前面有一個天橋，你可以先過天橋再走到火車站，那另外一個就是走到路口聽到人走過去，你可以請他幫忙，或者是你聽到人走了，你可以聽到腳步聲跟著後面走。」(2C008)。

(一) 平常遇到的交通狀況

1. 站著當運動

我很好奇小凱平時坐捷運的時候，會不會有人讓座？「百分之九十是不會。」(C144)，他這麼回答。那會不會因此而很氣呢？他很輕鬆的說：「不會啊，我覺得習慣了，不管是坐火車或坐捷運，就是都不太會啦。可是從另外一個角度來想，其實我也很健康，也不用讓座啊，也可以站很久沒關係，你這樣心理就會調適的比較好一點。」(C145)，因為

曾經聽過有「老弱婦孺」因為別人的不讓座而有滿腹的牢騷，小凱的答案令我有點意外，他又接著回答：

「對我來講是沒有差別啦。有些人會覺得說，明明那邊有位子，看不到所以不能坐，很難過，我說就不用沒關係啊，大部分視障者找不到位子就站著嘛，也是一種運動啊。其實有時候也可以問，哪裡有空位，這種也是一種學習的方法，主動一點，那如果有時候真的是沒位子，那你問到那個人，他必須站起來，我覺得那個很怪異。」
(C146)

2. 常走的路線要記起來

台北車站地下街的交通路線可以說是相當複雜的，加上進出人潮擁擠不斷，要熟悉那裡的路線與方位並習慣推擠的人潮，是得需要一陣子來適應。雖然小凱因為工作地點而目前租賃於基隆，但是家住台北且打盲棒、借點字書的場所都在台北，也早就將台北車站一帶納入心理地圖，對常走的路線十分熟悉，「自己走比較多，不然就是請朋友帶，一般的視障都是這樣，因為不熟悉的路，遇到什麼不知道怎麼走。如果熟悉的路線就自己走-----在沒有可以幫忙的地方，你自己要去想辦法，譬如說我常常會告訴我說，坐火車，如果要上火車的大廳，那我就會往後走坐第七或第八個車廂，那一下車的話，樓梯就可以直接上去，就可以直接上去東門或是火車站的大廳，就是說靠技巧啦。就是說習慣你自己的方式，建構你一套你自己的一個定向的能力。」(2C015-1)。

3. 覺得自由被剝奪

對於不清楚的路線，小凱還是需要請他人帶，儘管這樣的時候不多，但是小凱還是認為在某方面受到了限制，「但是如果說每次都要請人家帶，我覺得說，也是很很方便啦，當然是每次都可以拜託人家，可是我覺得說自己走的那種自由，被人家剝奪了。」(2C015-3)，當然，假設小凱突然一時興起想出去走走，這種自由被剝奪的感受更是強烈。

I：「那如果說你今天想去哪裡晃晃，會不會覺得很麻煩？」

小凱很迅速的回答：「會！因為如果我不常去的地方，我根本就不會，比如說你現在叫我去西門町好了，我真的不知道去哪裡走，我會搭到那個捷運站，但是出來之後我就不知道怎麼走，就是要請人家幫忙，或是今天我想去哪裡，陽明山啊，去哪裡晃晃，可能我就比較沒辦法。其實視障讓人覺得說他的生活比較狹窄就是這樣子，因為他的行動是比較有限啦。」(2C044-1)

4. 找位子不易，還會被指責

基隆往返台北之間，小凱通常是以火車為主要交通工具，根據他的經驗，搭火車的時候，站務人員並不會帶領他，於是這部份就得靠自己了。

I：「所以你自己平常坐火車時在找位子上是很麻煩的？」

小凱回答十分迅速：「喔非常麻煩！我就是通常比較早去啦，比如說這一班是 3：50 的，我大概都是 3：35 左右去，因為那時候通常比較沒有人，那你上去的時候就隨便找個位子可能就會有。像電聯車沒有對號，如果是要找號碼的話，就真的要請人家幫忙看了，那真的是沒有辦法找。」(2C034-35)

少數時間小凱會選擇搭乘客運，但是相對於火車上下車的時間位置固定，搭乘客運的狀況可以說是難以掌握的，在不知道方位、沒有人協助且得自己買票搭乘的過程中，小凱有時候還會被指責插隊，「那其實上公車搭那個台汽啊，更難，因為比如說台汽好了，台汽要去排隊，就不知道排隊的位置，不知道人家排到那裡了，那你要怎麼去跟人家排，那如果你自己一個人站在出票口的話，不要跟人家排隊，有時候也會被人家指責，這個是比較麻煩啦。」(2C035)。

小凱單獨出門行動一定會隨身帶著他的手杖，我問他在拿手杖的情況下還會被人指責插隊嗎？「有些人會，說為什麼要插隊啊等等之類的，那如果像坐那個福和客運，那時候就要請人家幫忙說車子有沒有來的問題，然後下去的話就可能比較不好走啦，我通常是搭火車，因為火車停的位置比較固定，那個位子我也比較熟悉。」(2C036)，因此，雖然在搭乘交通工具的選擇性減少許多，但是似乎搭乘有固定座位與路線的火車還是最保險的方式。

(二) 定向行動能力佳

小凱表示，其實他自己並沒有真正學過定向行動，都是多方詢問，靠著自己多走幾次而熟悉路線。不過，小凱認為自己的定向行動能力、空間概念都比別人來的好，這也是他很自豪的地方。他舉自己去台南師範學院受訓的經驗為例，「到台南去受訓，或是到哪裡，剛開始我也很害怕，但是我覺得，如果你自己勇於嚐試的話，過幾次以後，我覺得都沒有什麼問題-----我要去修這個學分的時候，我有提早幾天去，然後請我妹妹帶我去熟悉環境，去走一走、去認識，過幾天我就自己能夠在那邊行走。」(3C017-3C018)。

視障者定向行動能力的好壞，對他們自己生活能否獨立自主，其實具有一定的影響力。小凱每天獨自往返於各個不同的學校，進出不同的校園空間進行巡迴輔導，在大部分時間裡，他都是單獨出外行動，「當然最重要就是獨立，就是能不能走出去的一個問題。如果說你不能定向，那工作就不用談了，交集圈也比較小，視障者本來他的交集就比較小了，如果你更不能走出去的話，我想更小了。另外一點對自己很重要就是說自信心的問題，如果你自己能夠走，不用靠別人來扶持，我想對自己的自信一定很有幫助，這非常重要，因為有些人都需要別人幫忙，那要到哪裡都不敢嚐試。」(3C014-3C018)。

(三) 理想中的交通路線

雖然小凱具備絕佳的定向行動能力，對自己常走動的交通路線也都能掌握良好，但是他也提到，每天巡迴輔導時所面對的交通現場仍是一個蠻大的問題。我請小凱設想一下，什麼樣的路線設計或是工具設備，會讓他往返基隆台北時更安全順利。

「最基本的就是引導方面嘛，比如說聲音，比如說導盲磚，如果你要做，真的要做得好（特別強調）。常常火車來時，我不知道停在月台的 A 側或 B 側，如果說有一個導覽系統告訴你，今天進站的是 A 側或 B 側，幾點幾分的，你可以按一個鈕，它可以告訴你，我想這對盲人是蠻方便的，這是聲音方面。那比如說導盲磚，你可以沿著導盲磚上第幾節車廂之類的，走一走就有導盲磚這樣子，這個是引導方面。那在車廂裡面，一定要有比如說語音設備，哪一站到了要有指示，大部分的火車是有，但是有些少數是沒有的，那時候你就要去算，過了幾站，第幾站你要下車，這個時候就是比較麻煩。其次的話就是你在找位子，如果很多人的話，真的很難找到位子，那這個時候比如說要有殘障的位子之類等等，要有人去為殘障這些人著想。」(2C032)

(四) 無障礙環境之體驗

記得和小凱見面那一天，基隆的天氣很差，陰雨綿綿。我們之前見面的時間地點並沒有確定，因此兩人碰面後決定臨時找間咖啡店聊天，邊走邊找時，沿路正在進行施工，我們繞過工程靠近馬路行走，等我們地方著落後，我們提到了台灣的無障礙環境。

第四章、研究結果

小凱列舉了幾項他所認為有問題的台灣無障礙設施，比方說導盲磚的鋪設無意義、機車亂停讓視障者行走不方便、紅綠燈或是交通工具沒有語音系統、還有電腦網路的規格不一致等，「電腦網路也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比如說，視障的書要有同樣的規格去規範網路的形式，那視障他才可以去瀏覽，那如果說那邊的網頁是那種，這邊的網頁是這種，很多的網站視障他就不能上，形成另外一種視障獲得資訊的障礙，如果你說可以把它統一規劃出來，我想視障他去取得資訊應該更方便。」，小凱認為無障礙環境的存在對於視障者的影響真的很大，不過在他的標準中，台灣的無障礙環境卻是不及格的。

1. 視障者常因路障而受傷

小凱提及他獨自在外租屋準備重考時，每天必須往返住處與央圖之間，有一天他走在固定的路線時，前方施工正在施工，但那時施工單位並未設置任何的警告標誌，不知情的他也因此而摔進正在挖掘的洞中，而那天下著雨，小凱也因為整個人掉入洞中浸濕了雙腳。

「以前我一個人在外面唸書，走出去圖書館，他那邊施工，那他也沒有圍起來，就挖一個洞這樣子，那我就走一走就掉到那個洞裡去，大概有半個人這樣，那天好像下雨還怎樣，反正整個腳都濕掉了。我覺得應該要擺一個警告的或是說要圍起來，那因為我們視障的也不知道，那走一走就掉下去了，這個也是一種障礙。」(2C010)

小凱的經驗是很多視障者會發生的情況，有很多次我和視障朋友一起出門，走著走著，前方不遠處就是施工地點，有時候會用一條黃色的布條圍繞起來，但是大部分的時候卻是連警告標示都沒有，當時身邊的視障朋友即提到，如果是他們自己行動時，可能要等碰到黃布條時再倒退繞過去，不然就是直接碰撞到施工處了。

2. 導盲磚的鋪設容易造成危險

這幾年來，政府雖已逐漸注意到導盲磚的問題所在，但是當問及視障者關於無障礙環境、或是交通行動上的問題時，導盲磚仍是被他們一致提出來的批評主題。以小凱為例，他一直待在走讀教育體系中，本身沒有接受過任何導盲磚的訓練，他認為若以書面來呈現導盲磚上圓點、三角形、直線等圖案，自己可能知道其中符號所代表的指示，但是一旦實地踩在導盲磚上時，他說自己只能感受到部分的突起物，但是標示的意義卻無從辨認起。

小凱提到，導盲磚的問題除了視障者本身認識不清且不容易辨識外，更不用提一般明眼人對於導盲磚的了解有多少，他記得自己在台南師院修特教師資學分的時候，就曾經發生過師院的學生竟以為導盲磚是作為機車停放之用的事件，當時小凱只覺得離譜至極，「有一條導盲磚是引導到大門的一條路，那上面就排滿了很多機車，那時候有一個老師，就在那個導盲磚上，就問一個同學：『ㄟ，你知道這一條是做什麼用的嗎？』，那學生說：『就停車啊，停車不能超過這條線』，我覺得對一個師院的學生來講，這個很基本的導盲磚都不知道，而把它當作一個停車格，所以對我們來講，台灣導盲磚很不實用，它的引導性也不是很好，比如說引到一半，那個導盲磚就不見了，或者是說，引導到錯誤的一個地方之類的，或是說做一半。」(2I006)。

除此之外，小凱提到自己視障朋友在捷運站內沿著靠近軌道的導盲磚行走，居然掉入車軌中，景象驚險萬分，小凱認為，這時就必須追究政府的責任了，既是讓視障者行走的導盲磚，卻又設計於軌道的邊緣，若是車子一來，視障者的安危很有可能因為衝力過大而後果不堪設想。我很疑惑的是，既然規定乘客不能超過邊緣的導盲磚，但是卻又將導盲磚設置在最前線上，這不是很違反一般常理嗎？而且也許對於多人來說，他並不認為那是導盲磚，甚至可能認為是防止超越而設置的警告標誌，當我對小凱提到這點時，他連忙快速的說一點也沒錯，他的意思就是如此。也因此，小凱認為如果政府真的要鋪設導盲磚，就一定徹底執行且有良好的規劃。

3. 缺乏引路的語音系統

去年開始，許多台北市的公車裝設了語音導覽系統，凡是公車行經之處，語音導覽便會告知目前的停靠站、下一站名稱等，這對於視障者而言，可以說是交通上的一大福祉。然而，搭乘幾次之後，逐漸發現許多公車美其名有先進的語音導覽系統，但是卻無法讓人感受到語音的便利性，甚至有些公車司機拒絕開啟的理由是語音導覽等同於噪音來源。於是原本政府的美意，似乎此時又成為另一項被批評的話題。

小凱感覺到台北開語音系統的公車似乎不多，尤其是當他假日前往乾媽的木柵住處時，他更容易感受到公車司機看待語音系統的態度，不是開得很小聲，要不就乾脆關閉，因此小凱認為，即使公車上裝設了語音系統，但是大部分時候視障者搭乘公車的困難並沒有因此而解決，往往還是得請人協助。

另外，過紅綠燈的危險程度對一般人可能很難想像，大部分的人可以藉著紅綠燈的轉換而停走，甚至時常四處看看沒車就闖紅燈。小凱提到視障者在過紅綠燈的經驗，雖然可以以車流的方向來辨別紅綠燈，但是其實真的很危險，相較於美國的路口設有語音的裝置，在台灣只有台北某幾個地區才有設置，整體而言，在台灣過馬路的危險性很高。

三、視障相關政策

以下針對定額僱用政策、按摩業的開放、以及視障者的就業職種加以探討。

1. 認為企業依然不願意雇用視障者

小凱表示，即使政府制定保障視障者就業的政策，但是並不見得可以就此約束企業，根據他的所見所聞，許多企業寧可被罰錢，也不願意接受身心障礙者。他認為最主要的原因可能是視障者的能力沒有被肯定，公司往往會在視障者尚未進入職場前就有許多的設限，似乎認為一旦雇用視障員工，除了要替他設想適當的輔具，還得考慮安全性問題，與其在雇用一位視障員工後還必須面對諸多問題，倒不如直接拒絕、罰錢了事。

2. 給魚吃不如教導如何釣魚

對於長期在走讀教育中成長的小凱來說，他除了提出企業對於視障者能力的質疑外，他其實對設計定額僱用制度保護視障者的就業這個舉動不以為然，他認為這似乎也反映出視障者的能力還是有所侷限，因此才需要政府制定政策來保障其就業，談到這裡，身為視障巡迴輔導教師的他不禁又對視障教育的問題搖頭，因為沒有良好的教育，才會衍生出這些問題來。

3. 認為視障者不一定非要從事按摩業

小凱的工作和按摩業截然無關，而且他從小就很排斥視障者躲在陰暗的房間裡替人按摩，因此未來只要是按摩業以外的工作，他都能夠接受，由此可見他對於視障者非要從事按摩工作的想法很不以為然。

小凱表示，限定非視障者不能從事按摩業，就如同政府關起門來保護的就業一樣，如此一來，視障者也就失去相對競爭的能力，例如不再繼續進修提升自己的按摩技術等，這樣的情況很容易造成未來按摩市場的品質低落。最後小凱站在教育的立場上建議政府，給視障者魚吃，倒不如教他如何釣魚，如此才能讓視障

者的職業從此拓寬至按摩業以外的職種。

4. 拿出實力來證明自己的能力

視障者的就業職種和一般人或是其他障別相較之下，似乎被嚴重的侷限在特定幾種行業，不外乎是按摩業、點字校對、盲用電腦、音樂或是視障巡迴輔導教師等，視障者的職種狹窄地被限定，整體社會的價值觀其實是很主要的原因。對於大多數以視覺性感官來探索世界的人來說，他們完全難以想像失去了視力之後如何生活自處，因此，在不了解視障者的能力的情況下，相對的，多數社會大眾已經將視障者排拒在外，盡可能避免雇用視障者，最終的結果就是無法拓展視障者職種。

小凱以學商為例，如果要一位學商的畢業生從事法律或是工業等工作，一定會有所限制的，而視障者當然也有自己本身所具備之專長，小凱認為，除了需要運用到視覺性的之外工作，視障者在能力上的限制其實如同一般人一樣。然而這個社會似乎很難從這個角度來看待視障者的能力，因此小凱也表示，視障者本身要爭氣，拿出自己的實力來證明才是最重要的。

四、盲棒與平日生活

小凱平日的生活情形，除了巡迴輔導教學、閱讀、聽音樂與上網以外，他最主要的休閒活動就是在星期五、六日的時候，到大漢橋下打盲人棒球。盲棒是少數小凱參加的視障團體活動，據他表示，可能自己個性使然，以及一直待在融合教育的體系，所以身邊的朋友以明眼人居多，平常也很少參加視障團體。

小凱提到目前台灣盲棒主要有三隊，淡江、愛盲與光鹽各自有盲棒團隊，而他自大學以來就屬於淡江隊。小凱很喜歡打盲棒，記得他第一次見面的時候，就遞給我一本盲人打棒球的書籍讓我做參考，或許可以幫助我對盲棒或是視障者的生活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小凱還提到，當他遇到挫折、或是不如意的事情，而致心情低落時，他除了會上網去抓些文章、看一些小說來抒發自己一些心情外，盲棒可以說是他在精神上的另一個抒發管道，「我覺得有時候很重要的是打棒球，我會盡量的去跑、盡量去跳，我會把一個禮拜的不順遂、不愉快全部給抒發出來，我覺得那是蠻舒服的一件事情，即使你很累了，但是我覺得心情上很愉快。」(4C016)。

五、周大觀熱愛生命獎：分享心路歷程

二〇〇三年春末，小凱服務的學校推薦他申請周大觀文教基金會舉辦的「熱愛生命獎」，據說全世界的推薦件數有一千五百多件，在十七位得獎者中，僅有二位是視障者，其中一位為曾經擔任英國教育學院院長的侯約翰，另外一位則是小凱。

「周大觀文教基金會最主要是集合全球熱愛生命的，頒一個獎章給你，透過這些人，比如說到啓明學校、到彰師去巡迴，去跟他們每個人講自己的經歷故事，透過這個活動來宣揚他們熱愛生命的過程。今年好像十七個得獎吧，今年好像是第六年。大陸的好像兩個，日本好像一個，英國一個，其他都是台灣人，台灣視障只有找我一個。」(C133)

記得有一次到小凱的家中，他問我要不要看他頒獎的錄影實況，畫面中所呈現的是小凱和惠明盲校的視障生互動交流，除此之外，小凱也常受邀至各個中小學分享他的生活經驗，「像這種就是私底下老師有認識，叫我過去。如果我時間允許的話，我覺得還合乎我想分享的東西，我覺得OK呀，其實沒什麼問題，即使沒有什麼車馬費，我覺得也可以。」(2C058)。

當我請小凱發表他參加與得獎的感言時，他提到的並不是自己得獎之後的喜悅，而是告訴我他遇到侯約翰的經驗，以及侯約翰將「失明」視為一份禮物的不同見解，同時，他也表達他對台灣環境以及台灣視障者發展方面的一些想法，「我不是要強調自己被採訪，我要強調我見過那個約翰侯，我覺得說，他們就是因為有那個環境，所以可以塑造出來這樣一個大人物。」(C135-1)。

「那時候，我們最後一天有去見本來是阿扁啦，然後不知道為什麼又變成呂副總統，那時候其實我跟她講說，為什麼台灣都沒有傑出的視障者，為什麼約翰侯可以成爲這樣的大人物，說一下大概的情形，其實我們很多問題都有存在。可是後來很好玩，因爲她大人物嘛，很忙，講到一半，她說：『好，不要再講了，有什麼事可以寫給我』，那時候就覺得很糗。」

我問他當時的心情如何，他只是語帶無奈的回答：「參加完那個基金會之後，我覺得真的當你有權有勢的時候才能夠講話，人家才會聽進去，因爲很多事是小人物沒辦法做的。」(C135-2)，他後來也提到，社會環境對視障者的發展影響真的很大，英國的社會

環境有條件可以培養出一些很傑出、具備專業能力的視障者，而台灣視障者似乎就沒有如此幸運。

六、社會態度

對一般人而言，視障者所失去的視覺能力其實可算是我們在日常生活中仰賴最深的一項感官功能，或許由於如此，社會大眾面對視障者時會有幾種典型反應。英國的視障者侯約翰曾就他的經驗表示：「被看見才代表存在於這個世界！」（曾秀鈴譯，2000，p. 93）侯約翰在公開場合裡常常發現，自己對於站在旁邊的人而言，彷彿是個永遠的第三者，這些人即使面對著談論到他，也都用第三人稱說他，「你會照顧他吧？」、「你想讓他坐在哪裡？」（曾秀鈴譯，2000，p. 98）。

相對於侯約翰這種被「視而不見」的感受，另一名視障者大衛哈特曼則說過，「我想寧可應付殘忍而非同情。」（林俊育譯，2001，p. 125），換言之，某些社會人士或許基於所謂的「想像的理解」，而對視障者產生、表達超乎尋常的同情態度時，這種同情的態度有時會令視障者更為難以忍受。

（一）認為社會對視障者抱持同情的態度

小凱表示，當他走在路上時，許多人完全不知如何幫助視障者，甚至當他趨近旁人想要問路時，對方還會受到驚嚇，好像他會對他們做出不利的舉動，或是認定視障者是和自己不一樣的人，因而害怕彼此的接觸。另外，即便是願意幫助小凱的人，往往也因為不清楚如何幫忙，直接拉著小凱的手杖便拖著他走，讓他深深感到突兀與不被尊重。

這時，小凱舉了一件不久前才發生的事件為例：「前幾個禮拜我還碰到，就在公車站那裡，也是一個伯伯說：『Y好可憐啊，怎麼出來了，應該不要亂跑啊！』，而且那時旁邊很多人，我覺得很不好意思，『Y你怎麼一個人出來，Y沒有人帶你哦，視障不應該出來啊』等等。」（2C006-6）。

小凱的反應則是：「我就跟他笑一笑，我說我可以自己走，那老人家有很多觀念，我們不能去改變他啦，你講那幾句，他也不能夠了解，他也覺得大部分的視障是待在家裡就做按摩啊等等之類的，也很少可以看到說視障可以拿著一個手杖到處這樣跑，他們的觀念這樣，所以你要跟他溝通也是蠻難的。那我只是跟他講我要去工作，我可以自己走，那我就公車那個時候來，

第四章、研究結果

我就自己上去，大概是這樣子。」(2C007-1)。

小凱也以他去美國打盲棒時所感受到的態度，和他的台灣經驗做一比較，「我們要去廁所的時候，如果外國人看到你的話，他都會問你要不要幫忙，他就會主動過來很客氣的問你，你只要拿著手杖他就會這樣問你。他們比較主動，而且他的態度就是說很尊重的，而不是像台灣：『好可憐哦，我要不要幫你一下』的那種感覺。」(2C024)，小凱認為同樣看不見，美國的視障者在日常生活中所接受到的尊重待遇，台灣環境的確無法與之相比。

(二) 搭乘飛機被拒

我提到李家同教授的指導老師在台灣登機被拒的這件事，他說自己乘坐過無數次的交通工具，倒是第一次被拒絕。當小凱聽到這件事時，他突然又補充說明，自己當初搭乘飛機往返南師修習特教學分班時，也有類似的經驗，「坐飛機到台南，不知道哪一班啦，不是復興，復興還不錯啦，他可以帶你上下去。也是類似航空公司怕造成危險，不方便啊，在買機票的時候就跟你講了，然後我就去改搭別家，好像是從臺南飛到台北的時候。」(2C041)，小凱說當時他非常的生氣，感到無奈。

我問小凱在行動上會不會覺得好像到哪裡都限制重重？他以另一個親身經驗回答我的問題，「像我很早以前搭捷運，他還不允許我一個人視障搭捷運，如果我自己下捷運的時候，他還不讓我出來，他說一定要叫人家來帶你才可以出來，那時候我就很生氣，我就說我一個人行動，為什麼要靠別人，那時候就很生氣跟他一直吵，最後他說，好好好那你趕快走，我就很生氣，那時候我就打去那個捷運車站的台北站，說為什麼我一定要有人帶，我自己能走不行嗎，他就問我哪一個班次哪一個人，他們會去關心一下。現在都還好了吧，剛開始的時候都會這樣子啦，很多觀念都是社會上媒體要去教育的，前面的人都會很辛苦啦，後面的人就會好一點。」(2C043)。

(三) 認為過度關心是另一種憐憫或歧視

國內外某些視障者的自傳中會提到，許多人常把視障當作智障來對待。小凱的看法是，這種情況目前在國內比較會從老一輩的身上感受到，例如他們常會說：「你那個眼睛看不到是不是那個發燒啊？發燒到眼睛壞掉了？」(2C063)，至於一般年紀介於中年以下的國人，小凱覺得他們比較不會有這種想法。

不過小凱提到，過度的關心倒是時常在日常生活中能夠感受到，而他真不曉得該對對方生氣或是接受對方的好意，「譬如舉一個例子，我常常我會選比較後面的位子去坐，有些人看到就會很熱心一直拉你說：『來來來！來這裡坐。』，就會把你拉到另一個車廂去，其實那個車廂對你又不方便，因為下來還要找，這種就是過度的關心。其實他只要問你說：『有沒有需要幫忙？』，或者是幫助你引導到那個位子，這樣其實就可以了。譬如我要到那個學校去，有些人就會很熱心的就帶你一直走，一直走，一直走，甚至把你帶到學校，其實你自己都會走了，但是他就會很擔心你，會跌倒啦！會怎麼樣！會發生什麼事情，有時候這也是一個很不方便。」(2C046)。

小凱的話讓我想起李家同教授曾經說過，過分的關心其實也是另外一種歧視。小凱對這個觀邊點頭邊苦笑表示認同，他覺得這是他人直接認定視障者需要幫忙所產生的憐憫心態，而從中延伸過度關心。雖然小凱也同意少數社會大眾真的很有熱誠，並非出自於憐憫而單純地想提供協助，但是在大部分的情形裡，小凱所感受到的還是以同情的態度居多。

「有一次，就是我要自己過馬路到火車站那裡，然後有一個人自動就把我拉著手杖，就是也沒有說要帶我，就是把我拉著手杖，然後我說：「ㄟ，我可以自己走。」，我覺得我很不舒服，然後到火車站的時候，他就給我五百塊。這樣我覺得說我自己可以賺錢啊！為什麼要給我錢？而且我碰到兩三次，不是一次，然後我在想我又不是乞丐，為什麼需要錢給我這樣，我覺得過度的憐憫和同情，是對一個人的不尊重，只能這樣講。」(2C049、3C037)，他說當時自己並沒有感到錯愕，而是立即覺得不被尊重，更有一種被歧視的感覺。

「我不會去很 care 這個東西，我覺得如果你要去 care，這實在是太多，講不完了，因為這個社會對所謂的一個弱勢團體的社會教育真的是不夠啦！台灣的社會大部分都是以經濟為導向，很多都是以錢為主，那其他都不是那麼去落實，所以我覺得說不用去太 care 這種東西，自己把自己的東西做好就好了。」(3C038)

(四) 認為社會質疑視障者的能力

小凱認為，視障者其實可以從事的工作有很多種類，但是這樣的情況似乎只有歐美國家才會存在，國外視障者可以從事的職業與就讀的科系較為多元與開放，反映出社會對於視障者在能力上的認可，國外視障者也往往因此而能夠有傑出的成就。小凱舉例而言，在英國，視障者可以擔任律師、教育學院的院長，而在台灣，視障者連一般大學的心理所考試，或是心理諮商的相關證照考試等，都

第四章、研究結果

還被拒絕於門檻之外。

「考台北的 XX 國中的時候，那邊的老師就會質疑說：『吔，你可不可以自己行動？』、『如果你教到一個視障的時候，視障教視障，這時候你怎麼樣去克服數學上空間的問題？』、『你在製作考卷時怎樣去做？』。我想，這個應該是一個工作上的質疑吧！其他方面譬如說，自己去外面行動的時候，『吔，你可以教書哦？』-----『喔！你好厲害哦！』我想說，這種的一個出發點，都是來自於他們的一個憐憫、同情，大過於所謂的對你的認同。」(3C035)

不過，儘管小凱認為社會大眾必然會質疑視障者的工作能力，但是他認為一個巴掌拍不響，被質疑與質疑兩者之間存有些許關聯性。只是，小凱認為這些關連性並非只是單方面雇主或是視障者的問題，也牽涉到政府的政策與執行問題。然而，面對這樣錯綜複雜的因果關係，小凱最後還是認為，充實自己才是最重要的事。

「我們回過頭來看，其實你去一個工作面試，老板就會挑啊！我們不能怪說一般的雇主對視障者不好或怎麼樣，因為他們不了解而去怪罪他們，其實這是很無辜的事情嘛！比如說視障者本來表現出來的就是那麼懦弱啊，那你叫一般的雇主怎麼去接受呢？另外來講，政府就是沒有辦法去推動，那你叫雇主怎麼樣去接受，那我寧願被罰錢嘛！所以相對的，不應該由這個角度來看，應該先問你自己能力夠不夠？先問自己，如果說你自己的能力不夠的話，那就先充實自己再去尋求職業吧！」(4C027)

(五) 面對社會質疑小凱嘗試解釋澄清

整體而言，台灣四萬多名的視障者僅佔身心障礙者人口中數約 5.33% 的比例 (內政部，2003)，是台灣少數身心障礙類別當中的少數，只佔全台灣人口數的千分之二左右。小凱認為，正由於視障族群佔總人口數中的極少數，因此視障者的權益被忽略是必然的結果。但是小凱也強調，無論是一般社會大眾質疑視障者的工作能力、生活能力，或是不清楚如何提供視障者適當的協助，這些現象形成的原因，其中大部份的責任應該由教育承擔起來。

小凱舉例而言，國內教育單位並不會增設課程告訴學生如何去尊重少數族群，或是促進對視障世界的了解。此外，社會大眾媒體也很少介紹視障者的生活，社會大眾自然無法透過大眾傳播媒體，增加他們對視障者的了解。小凱認為，長

期以來，社會大眾對視障者的刻板印象難以破除，而在這樣不利的情況下，國內視障者往往只能靠自己找到出路。然而，視障者在國內這樣的環境下要能夠從自己封閉的世界站起來並走出去，小凱覺得除非視障者本身有良好的心理建設，否則會非常困難。

相對而言，小凱自己遇到被質疑的情況時，他通常會視對方的態度而決定自己是否要繼續溝通下去，如果對方的態度友善，或是他們的質疑是在自己能夠接受的範圍之內，小凱會基於對方不了解視障者的事實而試著向對方解釋，希望能夠讓他們多認識視障者的生活環境。

「我覺得很多質疑來自於不了解所產生的一些誤會，我有時候會試著解釋，如果說當自己無法做到的時候，我想那就不必去太強求些什麼，我不會對他們生氣，我從來沒有過，我只是覺得很無奈這樣子而已。尤其是有一些老人家或是教育程度沒有那麼高的人，他往往比較不會去認知。有一次像我去搭車，然後我就請旁邊的一個老媽媽，就是祖母級的，我就說：『如果車來了告訴我。』，然後她一直懷疑說：『那沒有人牽你，你怎麼上車？』、『你上車點在哪裡，你怎麼知道？』、『你上車會不會跌倒？』，我只是想告訴她說：『車來了告訴我，其他的都 OK！』。她一直重複問我這些問題，那我也跟她解釋說：『我有手杖啊，然後我能夠自己上下車。然後在哪裡，我可以』，但是她還是反覆著一直唸一直唸這些問題，那我只好再請求其他人的協助。有時候就是現實就是很無奈，那你就是必須去認同它，就是這樣。」(3C036)

伍、未來計畫

剛開始和小凱接觸時，他對研究生撰寫論文的過程很感興趣，有時候我們會討論一些研究方法、論文切入的角度等話題，後來我才知道，繼續深造一直是小凱近程的目標，我問他有沒有想要考國內的研究所，「有啊，考了兩次都沒有上，第一年是考 XX 學校，是和一般生一起考，那時候還沒有進學校嘛，第二年是考 XX 學校，在職進修，有十五六個，錄取一個。結果他們已經內定了，錄取一個醫生。我是準備一堆的資料，還是沒有考上。」(C158)。

I：「那你對未來的計畫是什麼？」

小凱：「短期的目標就是去所謂的一個在職進修吧！不管有沒有成功，反正都會去拿到一個碩士，然後碩士完可能就唸唸看，可能的話到國外去，碩士是目前想到用

第四章、研究結果

在職進修的方式來繼續升學吧！」(3C069)

小凱表示他已經和校長溝通過，校長認為原則上只要不要影響課業，利用寒暑假的時間進修，這方面沒有問題。因此，今年他打算在十二月份時以在職進修的方式考研究所，目前正準備開始撰寫研究動機。

小凱一直有出國唸書的打算，目前先工作幾年，計畫存錢出國。我問他想要專攻哪一方面的學位，他的答案還是心理輔導。

I 很好奇：「爲什麼你對心理學這麼的有興趣？」

小凱沉思了一下：「我個人覺得其實每個人很難去了解自己，我不知道其他的人，對我來講的話，了解自己其實真的很難。就像說爲什麼很矛盾，那背後到底隱藏著什麼樣的原理，那你到底是什麼樣的個性，其實我很想去了解自己，才能夠去面對我自己的未來工作。」(3C047)

小凱提到自己最大的心願是能夠順利在國外取得學外，回國到大學或師院任教，把所學的知識傳給學生，「我的理想是成爲一個大學的教授，這是我的理想，唸一些輔導或是心理學或特教方面的學問。」(3C064)。最後，問他還有沒有什麼想要做的事情，他笑著說等自己安定下來，認真的考慮申請一隻導盲犬吧！

陸、關於自己

I：「你覺得你自己是一個什麼樣的人？」

小凱思索幾秒：「是怎樣一個人？面對工作是非常積極的一個人，面對生活的挑戰，
ㄟ我是很敢嚐試很想突破的一個人，但是，如果面對自己的生活，我是一個比較比較退縮型的人。」(3C001)

I：「退縮？怎麼說？」

小凱：「像如果在工作上的話，我會去想說什麼樣的方法可以去突破，或是怎樣去找尋什麼樣的管道資源，我非常肯定我自己，我很有自信（加強語氣），任何的挑戰我覺得對我來講不是很困難。那如果說在生活上的話，我就不會那麼積極想去面對人群，或是說找尋自己的生活的目標、娛樂的方向，不敢自己嘗試。所以我覺得我是一個很矛盾的人。常常我會覺得說，自己好像沒有什麼樣的價值，但是如果遇到困難或挫折的時候，我會很積極的去挑戰困難。」(3C002、3C029)

一、矛盾的個性：工作積極、生活退縮

小凱認為整體的自己充滿矛盾的與悲觀，然而細部的剖析自己，又發現自己具有積極的一面，個體本來就是多變，很難以加以區分與歸類，也許是在面對不同層面的人事物時才能看的更清楚，如工作上樂於接受挑戰的自己，而生活中卻有退縮的另一面，「可能跟我的成長有關，很多東西都要受到競爭跟挑戰，我從小到大都是在這種環境長大的，那受教育就是考試，摸那些東西、聽那些東西、背那些東西其實我自己都受不了。在我大學的時候才會去接觸一些文學哲學的東西，從小到大也沒有人跟我分享課本以外的東西，我也真的沒有時間去接觸啦！」(3C074-2)。

由於視障巡迴輔導老師並不多，也因此在學校裡小凱往往要獨自負責許多有關特殊教育的事務，他認為，充實自己的能力非常的重要，不能完全依靠他人的協助，而當遇到需要他人參與才能完成的工作時，他的看法是「我需要協助」，而非「求別人」。

「我覺得我比較獨立，你要去求別人不如求自己，我可不喜歡去求別人！有時候求別人和尋求協助是不一樣的，因為求別人是站在比較低姿態的且對自己沒有信心的。協助是因為你本身能力夠，是自己視力的問題，而不是能力問題而去尋求幫助的，這兩個要把它分開來。你到底有沒有能力，跟你的眼睛那是絕對沒有關係的，你沒有能力並不代表是因為你是視障所引起的，所以我常告訴我的學生說，適者生存啊！其實很簡單，就是這樣啊！」(4C045)

當我們談到在工作上，小凱是如何看待自己時，小凱認為這時候他的自我概念是呈積極正面的，「我是比較積極的人啦，其實這社會是很殘忍的，你坐在這邊，人家也不會說看你很可憐啊，這個社會就是你要方法、還有自信才能夠找到你所想要的東西。」

(C065)，「不管做任何方面，無論在工作上的任何東西，我會試著去做得很完美，當然沒有完美這個東西啦！就像說用我的態度來做，比如說怎麼去找些教材，對學生最有幫助，不一定在課程方面，我會去找些網路上文章讓他們看看，跟他們討論啊！或者是在行政上，雖然有些制度上真的無法去推動，但是我會盡我所能做好，我能做多少我就做多少。」(4C020-2)。

小凱說自己在工作上，是一個要求非常嚴格、非常完美的人，而這樣的工作態度和以往的成長環境有很大的影響，以他在國中的經驗為例，當初他的想法是，讀書要就要考到班上前幾名，不然就乾脆不要唸了，也就是這樣的念頭，讓他國中階段維持第一名的成績。

第四章、研究結果

「可能是從小到大個人的生活歷練，因為我從小到大都是一般的學校，那在一般的學校必須要競爭，我的個性就是不服輸。我的媽媽常會跟我講說：『你不要唸了，去按摩』，那會刺激到我的想法。另外一個就是說，在一般班級裡面，我會覺得說：『爲什麼我會輸給別人？』，然後我就要加緊的努力，不管我要付出兩倍、四倍，我都要贏別人，所以相對的，如果我出來社會，我想我也不會不應該去輸給別人吧！我會比較積極，可能就是從小到大這樣一個競爭的環境所歷煉的本能吧！」(3C005)

小凱覺得生活上的自己和工作上的他截然不同。在團體中，小凱一向不知道如何主動去和其他人互動，在大學階段他還曾經被誤解過爲什麼都不理人。小凱解釋，因爲自己不知道要如何和其他人交談，而自己也常爲了別人的無心之言反應過度，因此寧可保留而關閉自己，「我不知道是不是所有的視障者都會這樣，但是應該不是啦！就是說面對到人群的時候，我會比較害怕，因爲我看不到人的表情，所以我比較會擔心如果我講錯話，那對方會有什麼樣的反應，我比較會有這樣的憂慮，所以我比較不會主動去參與人家的對話。」(3C004)。

如果小凱不是視障者，會想做什麼樣的工作？他的人生目標會是什麼？他很斬釘截鐵的回答說，他的人生絕對會不同！「因爲我本身不是很喜歡老師的這一份工作，我覺得真的很枯燥，不是說這份教職不好，因爲個人而異，有些人也很喜歡啊樂在其中，那對我來講，我不是很喜歡，我比較喜歡有挑戰性的，如果我不是視障者，我可能會從事商業或是經濟方面的這條路。」(3C010)。雖然從事教職就某種程度而言，教育學生也可說是具有挑戰性的工作，但是，小凱認爲這樣的工作性質並非所自己追求的，他心目中對於「挑戰」的輪廓，應該是例如自己開公司、或是開創發明等可以讓自己去闖蕩的領域。

二、夢想：去流浪

小凱說自己有一個很難達成的夢想，亦即他想要放下許多事情，然後帶著簡單的行囊去到各處流浪，「我真的很希望說，自己走到哪裡，然後打工，然後就在那裡生活，然後再到另一個地方打工，再生活」(3C060)。我問他就只有打工，不要有一份正職的工作嗎？他點點頭又說：「嗯，然後我就到處走。譬如說，到美國去啊！到英國去啊！到法國去啊！」(3C061)。

依照小凱目前穩定的工作，我起初很訝異他會有這樣的想法，但是後來聽到他形容台灣就像個象牙塔，而回想起他的求學歷程與就業經驗，一直在一般競爭

性的環境中孤軍奮戰，因此如果自己能夠離開狹小的地方，出去看看不同的視野，也許可以讓自己的世界與心情更寬廣。

柒、結論

小凱剛進小學的時曾經因為班上同學一直叫他瞎子，而哭著跑出教室，在校園裡面亂晃，直到媽媽來到學校找他，後來母子兩人在校園裡抱在一起哭，對小凱而言，這是一段很深刻的記憶。

個體從出生開始就生活於社會脈絡中，無可避免的和社會產生不同程度的互動，維果斯基（Vygostky）認為，個體的認知發展將在社會學習的過程中不斷進行，而社會環境對個體的認知發展影響不容小覷。小凱被同學取笑的經驗是他在人際互動之間必然會面對的第一次，小凱雖然感覺到自己和其他人的不同，但是因為當時年紀小，尚未清楚「不同」所代表的真正意涵，而後來同學在融合教育中逐漸了解彼此，因此沒有造成「因不同而產生負面的自我概念」。

艾利克森（Erikson）亦提出學齡兒童期所面臨的發展危機正是「勤奮進取與自卑」時期，在這段求學過程中，如果個體的成功經驗多於失敗經驗，他將培養出勤奮進取的性格，進而勇於面對困難情境的挑戰，往後將繼續維持下去，反之，如果經驗到的失敗多於成功，體朝向負面自我發展的可能性就很大（張春興，1999），而所幸小凱在國小階段的學業成就以及人際關係都在教師的引導與同學的融合下奠定正面的基礎，並沒有因此而發展自卑的自我概念，正如同小凱自己所言，國小階段真的是他覺得最快樂的一段時光。

在台灣社會的升學主義下，小凱升上國中階段之後，他展開了辛苦的求學過程。視障生和一般生無論是在學習方式、教育資源上本來就有差異，當一般生可以輕而易舉自己的閱讀教科書或參考書時，小凱卻需要母親的報讀，每天維持到一兩點才能休息，從學習資源上，小凱已然體會出視障與明眼之間些微的差異。不過，由於小凱在努力的付出下，他的學業成績總是名列前茅，因此即使他意識到自己和一般同學的不同，但是當時他解讀為如果想要保持好成績，自己得更努力才行，並沒有想到自我認同等問題。

第四章、研究結果

而到了高中之後，小凱的成績並不如從前，學業成就所能帶給他的成就感驟然降低，尤其在台灣社會長期重視升學的文化之中，小凱失去過去自我肯定的方式。青少年在自我成長與自我統合上本不容易，而走讀教育並不像啟明學校一樣個體可以在都是視障者環境中得到心理上的支持，相反的，走讀體系和啟明學校像是截然不同的社會環境，小凱是在一般學校獨自適應社會關係，此外，小凱在長期和家庭關係疏離，高中階段缺乏重要他人的引導，生活除了唸書以外沒有其他的重心等情況之下，他在自我認同上需要花費更多力氣獨自摸索，也因此小凱曾經提到高中時期是他最無法自我認同的時期。

小凱在自我統合上的危機是一直到大學階段才得以解除，當時他藉由文學找到生命的出口，加上小凱對於心理學產生興趣，在不斷檢視與面對自己的同時，小凱的自我概念也逐漸清晰，讓自己離開角色混淆與壓抑的情緒。而小凱經歷長期的求學歲月與一般工作，他對於自己的主體性更加確認，而他後來會著重在視障生的心理與性向輔導不無道理。

小凱的生涯歷程其實更能顯出個體和社會的互動關係，畢竟在走讀過程與一般性競爭職場等以視覺為主要感官的社會環境中，小凱要比其他人（包含視障者與明眼人）更費心的找尋解決問題與調適自己的方式。以小凱的母親為例，當時的社會價值觀與求學的辛苦，影響小凱母親的價值觀，希望他從事按摩工作就好，但是在一般學校成長的小凱，在所有同學都升學的情況下，按摩工作反而成為特例，他在排斥之餘，也必須找到更適合自己生涯發展的方向。

此外，溫納（Weiner）的成就歸因論指出人是主動的訊息處理者，當個體有成就表現時，自己將會加以解釋或是因果歸因（林翠湄譯，1995），其中一種歸因的方式為內在歸因或是外在歸因，意即影響成敗的因素是來自個人內在的能力、努力、身心狀況，或者是外在環境條件如運氣、工作難度與其他因素（張春興，1999）。

從小凱的生涯歷程看來，無論是在求學或是就業方面，他都可以說是傾向於內在歸因的個體，雖然他認為運氣是自己邁向成功的重要因素，但是他卻認為自己個人的努力、以及因此培養出來的能力才是最主要的成功關鍵，也因此他會說，「我覺得運氣是有啦！但是我覺得上天是公平的啦，只要你積極的去努力，我想祂多多少少會給你運氣。像我當初找不到實習的學校還是努力地去找啊！憑各種的方法，透過網路、透過以前的學校等等，那最後讓我找到了，我覺得可能是自己的努力加上運氣，但是我覺得努力是比較

重要的。」，從以前小凱就是以這樣的態度來面對自己的人生，而他在未來無論是考研究所、出國留學，他認為自己還是會以這樣的態度繼續努力。